

阅读声明

您现在所阅读的这本电子图书由“风暴轻狂”制作出品。

本书版权归作者所有，“风暴轻狂”只负责制作发行工作。在保证原书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您可以对本书进行转载。如果您愿意，我们很乐意您在转载的时候写上我们网站的名字。

如果您需要使用本书中的部分或者全部内容用于某种商业用途，请联系作者，在征得原作者同意的情况下您可以继续您的行为。但如果您没有征得作者同意而擅自用于某种商业目的，“风暴轻狂”将不对此负任何责任。如果您有意出版您的作品，或者您有制作好的别人的作品，我们都欢迎您授权我们为您制作或者出版，联系信箱是：scdown@vip.sina.com。

登陆<http://www.fbqk.org>即可进入风暴轻狂网站。如果您有任何疑问，请您跟“风暴轻狂”站长联系。

网站地址：<http://www.fbqk.org>

世界经典科幻小说全集

(第七卷)



目 录



目 录

太空桃源.....	(美) 克拉克 / 王明	(001)
太空卫士.....		(001)
入侵星客.....		(002)
首次会合.....		(003)
会议内幕.....		(004)
两个妻子.....		(006)
奇景一瞥.....		(007)
侦察活动.....		(008)
黑暗历程.....		(011)
众神之梯.....		(013)
神秘之谷.....		(015)
暴我警报.....		(017)
柱海边缘.....		(018)
春回大地.....		(019)
黎明时刻.....		(021)
新启示录.....		(023)
风暴过后.....		(024)
海上航行.....		(026)
“纽约”新城.....		(028)
拉玛之音.....		(029)
电子气流.....		(021)
伊卡洛斯.....		(032)



首次会面.....	(033)
一花独艳.....	(035)
终极速度.....	(038)
奋战海浪.....	(040)
三腿蜘蛛.....	(041)
缺席会议.....	(043)
空间排爆.....	(046)
玻璃圣殿.....	(048)
全体撤离.....	(049)
新宇宙力.....	(051)
“凤凰涅槃”.....	(052)
最先登上月球的人..... (英) 威尔斯 / 刘勤霞	(054)
制造球状体.....	(054)
向月球飞行.....	(058)
安全到达月球.....	(063)
在月球上的遭遇.....	(067)
同月球人搏斗.....	(071)
逃了重围后.....	(078)
凯沃失踪了.....	(086)
独自返回地球.....	(093)
凯沃发自月球的信息.....	(099)
不朽的人..... (美) 冈恩 / 武茂	(113)
一 返老还童.....	(113)
二 可以长生不老的人.....	(119)
三 好景不长.....	(122)
四 身陷魔窟.....	(128)
五 逃了虎口.....	(132)



目 录



六 乐极生悲.....	(138)
七 生死搏斗.....	(145)
征服者罗比尔..... (美) 琼·斯塔尔 / 武绍智	(149)
一 挑 战.....	(149)
二 绑 架.....	(155)
三 抗 议.....	(158)
四 逃 跑.....	(166)
五 航 行.....	(173)
六 救 难.....	(179)
七 准 备.....	(187)
八 爆 炸.....	(192)
九 征 服.....	(197)
绿星上的蓝花..... (英) 约·基帕克斯 / 崔健学	(205)
太古巨人 在哪里..... (日) 小松左京 / 高兵	(223)
一.....	(223)
二.....	(229)
三.....	(231)
四.....	(235)
五.....	(239)
六.....	(242)
苏格拉底..... (英) 克里斯托弗 / 洪波	(247)
会说话的石头..... (美) 阿西莫夫 / 齐平	(264)
猿人行星..... (法) 布勒 / 邵小泽	(288)
化身博士..... (英) 史蒂文生 / 盛泽	(299)
怪异的遗嘱.....	(299)
凶残的海德.....	(301)
谁被谋杀了.....	(304)



人性分割的试验..... (306)
奇妙的航程..... (美)阿西莫夫 / 何伟 (309)

太空桃源

太空卫士

天外来客不时把地球当作一个打靶场进行演习。因此，人类时刻都有面临灭顶之灾的危险。

1908年6月30日，他们进行了20世纪的第一次演习。初始时的技术毕竟还不够纯熟，大陨石落在了莫斯科郊外4000公里的旷野之上，莫斯科因此免遭劫难，他们并不肯就此罢休，接着进行了第二次演习。1947年2月12日，陨石再次袭击地球，这次离目标只有400公里，符拉迪沃斯托克也侥幸逃脱了此难。

看来他们是不达目的誓不罢休了，经过长期的训练，2077年，他们又突袭欧洲，这次可没有侥幸者了。陨石所击之处无不城毁人亡：帕多瓦和维罗纳从此消声匿迹，威尼斯千百年来的光辉遗迹毁于一旦；60万人死于非命；尤其重要的是它给今后整个人类发展所造成的损失是不可估量的。

损失实在太惨重了，决不允许再发生类似事件了。人们一定要想方设法将这“不速之客”拒之门外。

“太空卫士”由此而诞生了，它为保护地球立下了卓越的功勋。

入侵星客

“太空卫士”计算机庞大的记忆系统掌握着大量有关小行星的资料。到目前为止，它已经掌握了 50 万颗小行星的轨迹资料。

在众多的小行星中只有少数几颗倍受“太空卫士”的青睐，它们能飞到离太阳较近的地方，可能会危及地球的安全。“拉玛”便是这少数几颗中最为特殊的一颗。

它不按小行星的正常轨道运行，而是独来独往，只身游荡在浩瀚星海之中。它运行得极快，以致太阳的引力场都无法将它捕获。

“拉玛”实在是一个不解之谜。斯坦顿博士苦思冥想才终于明白，“拉玛”并不象人们所说的那样没有光度的变化。相反，它反射的太阳光强度有一点极其微小的变化，而且非常有规律。如其它小行星一样，“拉玛”在自转，只不过它的“白天”仅有四分钟。他还发现了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问题：“拉玛”赤道上的自转速度竟高达每小时一千公里以上，只有在两极登上这颗星球才不致发生什么危险。而它居然能完整地存在，没有分崩离析，岂不是怪事！他不由地想起一本古典名著中描述的那位星客，“拉玛”不正是入侵太阳系的不速之客吗？它将会给地球带来什么样的灾难呢？

而且，“拉玛”还在不断地向太阳系飞驶，它到底想干什么呢？

与“拉玛”相遇并尽可能探知它此行的目的已势在必行了。



首次会合

早在一个月前，诺顿队长还认为与“拉玛”会合不过是人们的幻想而已，如今，幻想即将变为现实，他们就要登上“拉玛”了。

现在，“大力号”飞船与“拉玛”的轨道已经一致，它们就要合二为一，一道奔向太阳了。在它们抵达近日点之前，飞船上的工作人员有三周的考察时间。之后，能否安全返回就全看“大力号”自己的运气了。

目前，最紧要的是抵达“拉玛”，为了这一目标，要“大力号”飞船及其工作人员作出任何牺牲，他们都会在所不惜的。

但是，“拉玛”实在令人毛骨悚然。面对电视转播的有关“拉玛”结果的图像，诺顿真有点灰心丧气了。很显然，“拉玛”是目前为止人类发射的最大的人工制品，它的质量至少有 10^5 亿吨，面对如此惊人的质量，面对如此庞大的身躯，你难以再对它作出任何想象。

诺顿队长经过反复考虑，决定在北极轴心登陆，在这里，“拉玛”的重力场只相当于地球的千分之一，它也许有足够的力量吸引着“大力号”，使它停靠在北极平原上，在一个不断转动的圆面上降落，对诺顿来说简直是易如反掌。而乔·卡尔弗特上尉则能使“大力号”雪花般轻盈平稳地飘落在登陆点上。

值得庆幸的是，“拉玛”的设计师们已经为人们铺平了道路，他们在极轴周围均衡地设置了三个低矮的碉堡式结构，每个直径约为10米。“大力号”无论在它们中的哪两个之间降落，都会稳稳当地停在那里。

“15秒后接触。”卡尔弗特说。

灰色的碉堡结构在控制舱处逐渐升起，可以听到反冲喷气

流最后的嘶嘶声，随后便是一下极其轻微的震动。

“‘拉玛’基地。‘大力号’已着陆。”

会议内幕

联合星球总部设在月球上，“拉玛委员会”是联合星球科学组织的一个临时机构。现在，这个委员会在波斯大使的主持下正在召开首次会议。

出席会议的除去各成员星球的代表外，还有委员会新增选的专家。有人们所熟知的戴维森教授，50年前就已出名的考古学家西尔玛·普赖斯博士，外空生物学家卡里斯尔，著名的人类学家康拉德·泰勒虽不得波斯的欢心，但也出席了会议，历史学家路易斯·桑兹爵士只派来了他的立体形象。

“先生们，本委员会现在开会。本会的目的是研究如何对待目前这个空前绝后的形势，充分分析估量形势，并在必要时向诺顿队长提出建议。”波斯大使首先简明扼要地说明了大会的中心议题。

与诺顿队长联系并为他提供有益的建议是责无旁贷的事。但是，在如此浩瀚的空间进行联系实在是颇费周折的，只有通过星际通讯公司才能与他联系，但糟糕的是，他们的计算机到此时还拒绝接受“拉玛委员会”。

戴维森教授向人们简要地介绍了介绍诺顿队长的情况。

“威廉·津·诺顿，2077年生于大洋洲的布里斯班。后进在悉尼、孟买、休斯敦求学，后来进入太空城，专攻推进系统。2102年开始服役，随后逐步升迁，对在金星上建立基地立下了卓著的功绩，在地球和火星上各有一个妻子。现任太阳系勘探局所属大力号飞船的船长……”



水星大使向来不轻易相信别人，对肩负重大使命的诺顿更是苛刻。“诺顿队长在这样一个完全陌生而奇特的环境中将作出什么样的反应呢？”

“如果‘拉玛’确实是一座坟墓，那么，他便可以以一个考古学家的身份对它进行发掘。”地球上的路易斯·桑兹爵士提醒他。

“如果‘拉玛’真象人们所说的满载罪恶，那又将如何呢？”普赖斯博士问。

泰勒对此则不屑一顾，如此高度文明的种族，居然玩这种不高明的把戏，岂不荒唐？

“即便上述情况并不存在，我们仍不能排除其它更为不祥的可能性，而‘拉玛’是一座世外桃源。如果这样，两种差异极大的文化的相遇是在所难免的，其结果将是灾难性的。”

“谢谢你，罗伯特爵士，如果‘拉玛’里的生物真是居心叵测的话，我们将如何对付呢？”

“如果我们离开‘拉玛’的话，他们也许就不会伤害我们了。”

“典型的逃跑主义者，难道就这样轻易地让我们的种种努力都付诸东流吗？”

现在，不需博斯穿针引线，会议自会进行下去，他完全可以静待结果了。

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大家都很快达成一致意见。即然“拉玛”已经敞开了它的第一道大门，诺顿队长尽可以进去探宝了。

两个妻子

这似乎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诺顿的两个家庭的关系居然很融洽，每适生日和年节互致问候，更难得的是诺顿毫不厚此而薄彼。

在与家人通信时，他只录一卷磁带，然后复制一下，分别加以简短的问候亲昵之词，就可以把这几无二致的两盒磁带送到两个妻子手中了。

“对不起，这次通讯又晚了一天。”千篇一律的开场白之后，他开始谈他的工作。

“一切都有条不紊地进行着，在找不到更为合适的方式之前，我们差不多花了两天时间才走完过渡舱系统。每一个过渡舱都是一个旋转式圆柱体，人从一侧的狭窄入口进去，使圆柱体旋转 180 度后，一步便可以出来进到另一个过渡舱。

“在‘拉玛’外壳里边，‘碉堡’下边有三个紧挨着的圆柱形过渡舱。最后一个过渡舱通向一条笔直的半公里长的走廊，它十分干净整齐，每隔几米远就有一个可以安置灯光的小舷窗。两个开在墙上约一厘米宽的平行槽贯穿整个走廊。

“‘拉玛’的厚度约有半公里，这样，我们几乎已经穿过了外壳。我们在走廊尽头又发现了另一组圆形过渡舱中的一个，它们每三个一组，这是拉玛人干事的固定模式。

“现在，离‘拉玛’的内部只有几米距离，地球上批准之后，我们就可以穿到里面去了。

“我的副手杰里·柯克弗向我讲述了一个和现在十分相同的情况，20 世纪时，人们在一个埃及国王的古墓中发现了满满一屋子的珍奇异宝。

“‘拉玛’很可能就是一座古墓，这种可能性越来越大。



四周仍是一片寂静，也看不到任何生物活动的蛛丝马迹。

“好啦，明天我们就会知道了。”

他暂时关掉录音机，在对两个妻子分别说些私房话之前，他有必要检查一下工作问题上的遗漏。

等到她们拿到磁带时，诺顿恐怕早已进入“拉玛”内部了。

奇景一瞥

诺顿一直觉得他要进入的是一座人类历史上罕见的古墓，至于它会把什么样奇珍异宝奉献给人类。只有等进去之后才会知道。

此刻，不需要任何的语言，人们只用几个简单的手势互通消息。诺顿按亮手电筒，打开身上的推进器开关，身后拖着长长的安全带慢慢地向走廊漂去。只几秒钟，他就进到里面去了。

这是一个黑暗的世界。另一头的墙壁远在数十公里以外，手电筒的光束一出去便不复返了。面对这无边的黑暗，他感到前所未有的慌乱。

正当他手足无措时，安全带尽头的动量缓冲器产生的制动作用，使他平解地停了下来。他把手电光照向来的方向，察看究竟走过了一个什么样的地方。

他好象正处于一个小火山口的中央上方，这个小火山口又位于一个大火山口里。大火山口两旁是如几何图形般精密严整的台阶和斜坡，它们一直延伸到了手电光达不到的地方。另外两个过渡舱的进出口位于大约一百米远的地方。

诺顿看到的仅此而已。但愿在他视野之外的墨漆漆的世界，会出现更为奇妙的景观。

他向同伴儿们简单地介绍了一下情况，然后说：“我要发

射照明弹了——定时两分钟，开始！”

当数到一百时，他遮住眼睛并把照相机瞄准好。又过了两妙钟，照明弹的亮光把这个黑洞洞的世界照得光彩夺目，此时呈现的景象足以使诺顿刻骨铭心了。

他正处于一个 10 公里宽的空心圆柱体的一头，在他四周，台阶斜坡直升到上面的墙壁。他正站在这个颠倒的世界的最高点，从这里望去，一切方向都是朝下的，重力随着他朝弧形壁面的移动而逐渐增加，在这个圆柱的内侧面，随便站在哪他都可以把星空踩在脚下，而且他的头是朝着自旋着的滚筒的中轴部分的。这里离心力模拟重力的规模大得令人瞠目结舌。

诺顿看不清他周围的世界是否就是森林、田野、冰封的湖泊或城镇。那些狭长的线路可能是公路，航道或精心规划的运河，它们组成一个模模糊糊的几何网络。从圆柱体侧面望去，目之所极是围绕这个世界一周的深黑色的环带。诺顿认为它可能是一个圆柱海。

亮光熄灭了，眼花缭乱的奇特景象又沉入了无边的黑暗，但是这些情景将长留在诺顿的记忆中，足以使他名扬千古。

侦察活动

“在照明弹的帮助下，我们对整个环境作了详尽的拍摄。把主要的地形地貌绘制下来，并为它们取了临时的名称。

“整个内部空间的两头呈碗状，有 50 公里长，60 公里宽，在北半球的轴线附近，我们建立了一个基地。

“从当中的靛形中心点往下，有三个与顶面成 12 度角的差不多一公里长的梯子，它们延伸至下面一个平台——环形高地。从那里开始，三条扶手梯沿梯子的延伸方向直通到下面的

平原，至此，“拉玛”这头的情况就一清二楚了。

“阿尔法、贝塔、伽马是三条扶手阶梯，它们从轴线到下面的平原逐渐平缓，中途被另外五个环形平台隔断。它们总共约有两万到三万级台阶，这些扶手阶梯很可能是在紧急的情况下使用的。

“南半球则是另外一种样子，那里没有扶手阶梯，没有位于中心的平坦地域。只有一根沿轴心方向伸出数公里的尖而长的锥体。在这根大锥体的周围有六根小锥体。

“我们把处于两个碗状顶端之间的长达 50 公里的圆柱面部分称为中央平原，平原上最醒目的便是环绕在圆柱面半腰处的一条宽 10 公里的深黑色带子。由于它象一条冰带。所以我们把它叫作圆柱海。在它的中央有一个约 10 公里长，3 公里宽的椭圆形岛屿，岛上建筑林立，我们称之为纽约城。

“这里还有几个市镇，它们叫做罗马、北京、巴黎、莫斯科、伦敦和东京。它们之间都有公路或类似公路的系统联系着。

“虽然有 4000 平方公里的广大地区需待考察，但是由于时间短暂，我不知道考察的结果最终能否回答人们的疑问。他们究竟是些什么人？这里到底出了什么事？”

录音到此结束了。诺顿队长以他卓越的才能征服了“拉玛委员会”那些自命不凡的先生们。

“佩雷拉博士，你大概是想发表什么意见吧。”

“是的，大使先生。我可以向诸位提供一些有趣的情况。就是关于向星际移民的方法，以前就有人提出过这样的建议。

“从一个星系飞向另一个星系有许多的办法。乘坐小飞船。你可以作快速的旅行。如果你想慢慢地游览沿途的景观，那么你就乘坐大飞船。也许有人会想，用比我们目前所有的大不了多少的运载工具便能作此种航行，那么他就错了。他忽略了所

必须携带的运载物和质量，因此这样的旅行应延长时间。英国物理学家贝纳和其他科学家都认为，可以用直径为若干公里，经过严格密封，衣、食、住、行一应俱全的运载工具来运送旅客。

“为了使离心作用产生人工重力，一些著作者建议把太空方舟建造成同心球形。而另一些著作者认为应建成中空而自转的圆柱体……”

至此，戴维林已实在忍无可忍了：“所谓的离心力，只是惯性而已。”

“当然你说得对，但是却不能解决实际问题。”

“好了、好了！”博斯不快地说：“请不要打断我们的思路！”

“现在，我们再谈谈另一个问题，‘拉玛’在太空中到底飞了多久”。20多万年前它飞过最后一颗恒星，而人类是最不适合居住在这颗星附近的。”

“这颗星也许曾经是一颗正常的恒星。只是后来才变得不稳定的。‘拉玛’人不得不另行选择了。”普赖斯博士插话道。

“从目前恒星演化的理论可知，这颗星从未稳定过，它不可能有产生生命的行星，因此，‘拉玛’在太空中已游荡了上万年了。

“很明显，现在‘拉玛’已经死去了。拉玛人或许已逃离此地了。任何一种封闭的生态系统总会产生废物，损耗以及积聚污染物质。任何一颗行星受到污染，海洋就会干涸，大气就会逃逸。

“根据对‘拉玛’外壳的渗漏情况以及生物周转率的估计计算可以知道，‘拉玛’的生态系统最多只能存在一万年。‘拉玛’在这里运行，在尚未到达目的地前就已耗尽了它的燃料和

补给品，它是一艘无主的飞船。

“有一点需要特别注意，‘拉玛’的轨道已准确无误地对准了太阳系，现在它离太阳已经近了。‘大力号’必须在它远离近日点之前及早与它分离。

“从‘拉玛’内部取出的所有样品都表明‘拉玛’已经死去，我们在那里找不到任何生物，不过，在宇宙中，我们并非孑然一身。”

黑暗历程

诺顿不能参加这首次的探测活动，他感到非常地遗憾，除此之外，玛瑟少校则不失为一个最合适的人选，少校的老搭档乔·卡尔弗特也可堪当此任。此外，诺顿又选中了技术中士威拉德·玛伦。由他们三人去完成这次任务。

他们沿着“拉玛”轴线往外移动，此刻正停在有一系列上升台阶的巨大弹坑的底部。三盏等离子弧光灯把“弹坑”照得如同白昼。但是光线照不到的地方仍是一片黑暗。

在那里，三条梯子把一公里之外的环形平原分成了三等分，梯级是凹陷进去的，因而任何东西都可在扶臂上面自由滑行。它的布局完全对称。因而使用任何一条梯子都是一样的。他们选中了靠近阿尔法密封舱的一条梯子。

他们身背一百多公斤的东西，沿相距很远的梯级轻松地向前移动。玛瑟意识到现在首要的问题是搞清方向，他把头朝前进方向移动，起初设想自己是朝上攀登的，随着重力的不断增强，他再将头脑中的方向彻底转变。

他沿着梯子慢慢地移动，此刻稍有疏忽便会酿成大祸，梯级间的距离都是半米，他边走边用心地记着级数。在大约二百

级的地方，他感到开始有了重量，到达第四百级时，强大的力量把他向上提拉，这时再也不能设想是在向上攀登了，看来，第五百级台阶是最理想的休息场所。

“队长，一切正常”。玛瑟报告说：“我们刚走了一半路，乔，威拉德，你们怎么样了？”

他们两个都回答说很好。这时，玛瑟已明显地觉察到，当他撒手离开梯级时，有向右偏离的趋势，现在是转换方向的时候了。

他抓牢梯级，将身体转了180度。然后松开手，慢慢向下滑。他停在第七百个梯级上，将头盔的灯光转向下方，看到底下扶手阶梯的起点离他只有50米。

几分钟后，他们登上了第一级台阶，此时，可以感觉到脚下的这个实实在在的世界了。

阶梯从一个大约10米宽的前伸部分开始下降，它是一个完整的环形。这里的重力很小，因而人们只能大踏步地跳跃前进。他们必须抓牢阶梯两旁的高扶手，以免因跨步太大而被抛到下面七公里远的平原上去。玛瑟认为顺着扶手滑下去可能是抵达“拉玛”内侧的一个好办法。

“队长，”玛瑟报告说：“沿着梯子下来没有发生任何困难。如果你同意我就继续向下一个平台前进。我想测定一下从阶梯上下去的速度。”

征得队长的同意之后，他们继续前进了。玛瑟发现在目前二十分之一的重力下，人们只能以慢动作走下阶梯。只有离开梯极骑在扶手上滑下去才是最切实际的办法。

玛瑟跨坐在栏杆上，以两手为闸，朝着漆黑的世界滑去。滑出50米后，她叫其他两个人也照他的样子滑下来。不到两分钟，他们就已经下降了一公里。

当他们踏上第二个平台时，诺顿警告他们回去的路程将充满艰难。玛瑟来回走了一段，发现这里的重力已经增大，达到了地球上的十分之一。

他滑行到平台边缘，将头盔上的灯光向下面的一段阶梯照去。灯光照到的地方与刚才走过的那段路程完全相同，但是台阶的高度却随着重力的增加而逐渐减小了。

温度仍然低于冰点。不过气压却上升了，含氧量虽低但是可以供人呼吸，真是出乎意料的发现，玛瑟调整了一下压力，把头盔打开一条缝，先是试着小心翼翼地吸了一口气。然后又深吸了一口。

一股象是来自古墓的呆滞、发霉的气味扑鼻而来，中间还夹杂着金属的气味，他赶紧关上头盔，把这种陌生的空气吐了个干净，这种空气不能够维持生命。没有必要再呆在这里了，他准备往回走了。

一路平安无事，他人只用了 10 分钟就走完了那段阶梯。10 分钟的休息之后，他们便向着最后一公里的路程进发了。反反复复的跳——抓——跳——……终于，他们走到了尽头，重新回到了朋友们中间。

整个旅程用了不到一小时，这不免使他们有点洋洋自得，然而，这只不过是迈出了万里长征的第一步而已。

众神之梯

三个蚂蚁般的人影在探照灯的椭圆形的光圈中缓缓地向前移动。正如他们所料，往下的路程一帆风顺。在第一个平台上停留了片刻之后，他们继续下滑到第二个平台。在这里，他们可以自由地呼吸了。到达第五个平台时，重力已达到了地球的

一半，他们只好如羔羊般地任“拉玛”的离心力摆布。只剩下最后一段台阶了。然而想到回去的漫长路程，他们便不由得痛苦万状。

阶梯已经变得十分平缓了。现在可以用正常的步伐行走了。他们迈着轻盈的大步走完最后一公里的路程，眼前出现了一片平坦的旷野，呈现出一片死灰色。灯光一路照过去，越变越暗，直至消融于黑暗之中。

诺顿对着光源处挥了挥手。“每个人情况都很好，继续按计划进行。”

短暂的沉默过后，副队长插话道：“队长，过去几天来，新闻单位一直吵着要新闻，就请你简单介绍一些情况吧。”

“好吧。不过现在还看不到什么东西。我们正站在一个平坦广阔的旷野之上，最初的几百级台阶从灯光中升起直至溶入黑暗之中，灯光照到的地区有限，我们看不到曲度的变化。就是这些了。”

“请谈谈你的印象，好吗？”

“喔，这里很冷。当然，这里寂静无声，一切声音都被吸收了，听不到任何回音。”

“谢谢！队长。乔，鲍里斯，你们有什么要说的吗？”

乔欣然接受了提问，说道：“这是我们第一次在另一个世界里行走，呼吸它的‘自然’空气。这使我想道是否所有生物都要摄取氧气？从看到的拉玛人的成就来分析，他们具有人的特性。但他们的身材也许比我们高出一半左右。鲍里斯，你同意这种看法吗？”

鲍里斯是宇航员第五基督教会的一名虔诚的信徒，有点让人捉摸不透，与大家不大合拍。但是他精明能干，认真负责，而且绝对可靠。

诺顿等待着鲍里斯的回答，他想看一看这位虔诚的基督徒面对“拉玛”令人惊惧的现实将作出怎样的反应。

鲍里斯可一点也不傻，他是不会轻易就上钩的。他巧妙地回答了乔的询问：“他们当然是呼吸氧气的，可能具有人的特性。不过，在没有看到他们之前，还是不要轻易下结论吧。那边城镇里，也许有些动画片，雕像或者尸体之类的有用的东西。

最近的一个市镇离他们只有 8 公里，诺顿在考虑是否要对它来一次“突击”。他们有足够的食物和水，又有后备队作监护，而且这平坦，光滑而微微弯曲的平原看不出会潜在什么样的危险。唯一值得担忧的便是疲劳，体力衰竭。他们只能对巴黎进行短暂的访问。但是，这个决定不能由他一个人来做，他必须征求一下劳拉的意见。

所幸劳拉没有反对。她让他们休息 30 分钟，补充 500 卡的热量，之后就可以进军巴黎了。

神秘之谷

“拉玛”上绝对的寂静平息了他们走上平面后的激动心情。在这里，任何响声都得不到回音。乔·卡尔弗特实在是忍无可忍了，于是亮出自己的绝技，一支支地吹着电影插曲。然而，“拉玛”却是铁石心肠，再动听的歌声也不能打动它，它固守着沉默。他们也只好默默地前行了。

在他们前方偏右一公里处，有一个“直谷”。它是一条深 40 米，宽 100 米的长长的大槽或深沟，两边是陡峭的斜坡。“拉玛”的曲面上另有两条与它相似的沟槽。这三条神秘莫测的直谷在圆柱海边缘突然消失，又在它的对岸突然出现，一直延伸到南极地区。

15 分钟后，他们到达直谷的一端，向它的深处望去，他们看到了光滑平整的岸壁以及象冰一样的白色的谷底。诺顿决心弄到一块这种冰样的物质。

他从陡峭的岸壁滑下去，这才发现他刚才估计错了。谷底并不象冰一样滑，相反，这里的摩擦力很大，他居然已牢牢地站在了上面。脚下的东西象玻璃或者别的什么透明的晶体，冷冰冰、硬梆梆的。他企图在深处看到一点什么东西，但除了知道它是半透明的外，他什么也没有看到。

他用锤子敲击谷底，它非但没有受到伤害，反而把锤子弹了回来。看来想要砸开它是不可能的了。标本未能取到，但是他却发现，所谓的直谷，只不过是一条无始无终的奇特的壕沟。这里没有液体流过后留下来的痕迹，它明亮洁净，就好象刚刚建造好似的。

这里的一切都是古老而崭新的，它并没有表面看来那样简单，其中一定蕴藏着无穷的奥妙。诺顿沿直谷继续漫步，如电光火石般，他猛然间醒悟，难怪这个地方如此熟悉，原来他曾经到过与它类似的地方。

记忆的闸门打开了。青年时代，他确实曾站在如此陡峭的斜壁间，那些斜壁一直延伸，最终汇成了一点。只不过，那两道斜壁并不如眼下的这道光滑，而是铺满了修剪得很整齐的草皮，脚下不是这些光滑的玻璃或晶体，而是碎石子。

罗德里戈的呼唤把他从往事的回忆中拉回到了现实世界。是了，他不能再让“拉玛”占了上风，他必须尽力探出个究竟来。这里虽如谜一样难解，但再高的智慧也不能超越人的理解力。

他很快作出决定，向巴黎进发！

暴风警报

“拉玛”委员会又一次召开会议。普赖斯博士首先概括地介绍了当前的情况。

“诺顿队长已在‘拉玛’顺利地穿行了大约 30 公里。他考察了直谷，虽然到目前为止我们还弄不清楚它到底有什么用处，但是我们可以想到他一定有重要的作用。因为有三条分布均匀的直谷贯穿着整个‘拉玛’。

“后来，他们到达了巴黎。从照片上我们可以看到聚集在一起的几百幢的大楼，大楼之间有宽阔的街道。这是一座奇特的城市，每一幢楼上都没有窗户，甚至进门也没有。它们都是密封的长方形建筑物，高度均为 35 米。它们仿佛是从地下长出来似的，与地面没有一丝接缝。

“我认为这儿不是居民区，而是某种仓库或补给站。为了说明这一点，请看这张照片。

“每条街都有约 5 厘米宽的狭窄的沟或槽，每座大楼都与一条槽相连，这些槽或沟直穿进墙壁，很显然担负着某种运输任务。

“各家各户都有公共交通线路相遇，这未免太奢侈浪费了，人们总不致于几百米的距离都懒得走。但是，如果这些大楼是用来储存笨重物资的，那就好解释了。”

地球大使问道：“诺顿队长难道连一幢大楼也进不去吗？”

“进不去。他曾经断定只能从地下进入大楼，但当发现了当作运输用的槽或沟后便打消了这个念头。至于打通墙壁进到里面，在没有别的办法之前。他是不会贸然采取行动的。”

丹尼斯·所罗门斯突然叫道：“茧藏术！或者说是封存术。这是几百年前发明的一种技术，把需要保存的物件封存在一个

塑料口袋里，然后注入惰性气体。”

佩雷拉早已按捺不住了，他认为他所提供的情况更为紧迫。

他说：“‘拉玛’现在已在金星轨道之内运行了。当处在这一位置上的物体被太阳直接照射时，它的温度可达500度！‘拉玛’正在接近太阳，它的外壳温度已经很高了，数小时之内它内部的温度也会骤然升高。不过问题不在这儿，在人们撤离‘拉玛’之前，它内部的温度不会升高到足以对人造成伤害的程度。”

“那么，问题出在哪呢？”

“飓风！”

柱海边缘

“大力号”飞船的队员差不多全体出动对“拉玛”进行全面探测。

诺顿要求每一队必须配备一名有经验的队员。这样，第一次去圆柱的小队中有刚从“巴黎”回来的鲍里斯·罗德里戈，劳拉·厄恩斯特任队长，另一名成员是皮特·鲁索中士。

从阿尔法阶梯尽头到海边只相当于地球上的8公里。他们走完全程共花了3个小时，中间只休息了30分钟。

在寂寂的黑夜里，唯有远处的地平线处透着微弱的亮光，他们向那里走去，不觉已到了海的边缘。他们更加放慢了速度。不一会儿，他们便已经站在了从平原水平面到海平面的一个峭壁之上，第一次看清了“拉玛”的曲率。圆柱面是冰封的湖面翘起来而形成的。沿与“拉玛”轴线平行的方向下去几公里，“拉玛”才是平坦的，一切才保持着正常状态。在光束照不到的地方，有一个岛屿屹立在圆柱海上，这就是纽约城。

在光束的照射下，纽约城清晰地呈现在他们面前。严格地说它根本不象是一座城市，它的一切都那么的规范，各种建筑都是呈对称分布。从建成它到现在，甚至在以后漫长的岁月里，它恐怕永远不会有什么改变了。

探照灯的光束沿着那些高大建筑及管道来回移动，有时光柱照到光滑的表面时便被反射回来，好象岛上有人向他们发出的信号。

在这里没有什么新的发现，于是他们便召回灯光照着他们继续沿峭壁边缘往东走。他们期望在什么地方会出现阶梯或斜坡，可以让他们走到圆柱海。果然，罗德里戈在悬崖边缘下方出现了一条狭窄的阶梯，它藏在黑暗之中，没有扶手，没有任何标记表明它的存在。它沿着 50 米的陡壁笔直朝下直至海平面以下。

没有什么危险。厄恩斯特很快就到了下边，开始认真地检查海平面。海面看来是冰，她的脚在上面直打滑。她用锤子敲开冰面，取了冰块在灯火下仔细地查看起来。有的冰块已经融化，液体很浑浊，很可能是一种有毒的物质，也许在悄悄地传播着某种疾病。厄恩斯特决定把它带回实验室，这可是他们从“拉玛”获取的第一件战利品，便是为此付出点代价也是值得的。

他们带着那一小瓶样品往回走时，一丝若有若无的风拂过厄恩斯特的面颊，不过微风没再出现，她也并未太在意这件事。

春回大地

“拉玛”寂静神秘的黑夜使人们辗转难眠。人们于是便幻想出了各种声音，为了医治这种毛病，厄恩斯特在就寝的时候，

便在整个营地播送轻柔低缓的音乐。

这一夜，诺顿觉得有微风时时轻拂面颊，他警惕地留心倾听黑暗深处的动静，但是听不到任何异样的情况。他最终睡着了。

突然，山崩地裂般地一声巨响，诺顿和整个营地都被惊醒了，先是一阵巨大的爆裂声，随后是连绵不断的水晶相互撞击的叮咛声，几分钟后，它便转向了远方。

声响是从圆柱海方向传来的。借着探照灯光，诺顿看到了一些离奇的景象。海沸腾了，一条白色宽带正在冰面上涌流。

忽然，一块厚厚的冰块儿从海面上冉冉升起，直伸向高空，向人们耀武扬威。但是当看到观众寥寥无几，它便又缩回到海里了。并以汹涌的水浪来表示受到冷落后的愤怒。

诺顿觉得自己仿佛置身于神奇的梦境中，直到波涛喧嚣着四散奔流，他才猛然惊醒过来。原来冰面正在融化开裂，圆柱海底部数十天来一直在慢慢融化。冰面破裂时发出的巨大声响充斥了整个空间。这种情况在地球上是不可能出现的。到底是什么原因使“拉玛”复苏了呢？

当然是由于冰面受热的缘故了。“拉玛”正慢慢地靠近太阳，太阳光透过它的外壳渗透进来，圆柱海底的冰便开始融化，致使海水与上层冰面分离开。冰层因而失去了依托，便开始坍塌、崩溃，无数的小冰块漂浮在水面上，相互挤压，碰撞直到完全消融。

片刻之后，刚刚从冬眠中苏醒过来的圆柱海渐趋平静，15分钟后，这场大骚动才彻底平息。然而，隆冬毕竟已经远去了，沉寂了一冬的“拉玛”再也不甘寂寞了，便有冰山相撞的嘎嘎声不时回响在天空。

更加强烈的风警告诺顿，该撤离了。

这是诺顿第二次攀登那巨大的阶梯了。他接受第一次攀登的教训，再也不敢爬得那么快了，而是如一位老态龙钟的老人那样慢慢腾腾地挪动着脚步。他是最后一个离开平原的，他不甘心就这样乖乖地退回来，他希望彀形中心是一个无风港，在那里他们可以安然无恙地躲过风暴。

在离轴心三公里的第三号平台上，他们休息了一小时，然后把氧气设备重新戴起来，向最后的一段阶梯攀登而去。

在最后一公里的垂直路程中，他们必须慢，慢，慢。他们边前进边数着阶梯数，当诺顿数到第一千二百五十级时，他感到眼前的亮光似乎太亮了点。他来不及向队员们发出一道警告，“拉玛”便无声的光波冲击中完全苏醒了。漫漫黑夜终于过去，“拉玛”的黎明到来了。

黎明时刻

强烈的光线使诺顿不得不紧闭双眼，一分钟之后，他试着把眼睛睁开了一条缝，透过缝隙，他看到了不远处的墙壁。然后，他转过身子，注视着“拉玛”的黎明。

尽管诺顿心里已有所准备，他还是被呈现在他眼前的景象惊得目瞪口呆。他本能地抓紧梯级，闭紧双眼，作长时间的深呼吸，他训练有素地本质很快使他镇静了下来。然后，他一一询问了其他队员的情况。队员们的答复使他很快恢复了失掉了的自信心和自制力，他命令他们在没有足够的把握应付眼前的景象以前，继续闭着双眼往上爬，不要向后看。

他的责任感和自尊心都要求他再睁开眼睛再看一看周围的世界。他用左胳膊勾住一根梯级，将拳头反复地捏紧放松，直到自己感到十分舒服时，才睁开眼睛朝“拉玛”望去。

一片蔚蓝色首先映入他的眼帘，那布满天空的眩光可能是一种电弧光。诺顿到这时才明白，直谷及其五条姊妹谷原来是些十分巨大的长条灯。因此，“拉玛”就有六个均匀分布的长方形的太阳，每一个太阳都发出一条宽阔的扇形光，它越过轴的中线直照到对面很远的地方。

眩目的光亮使诺顿不得不再次闭上眼睛，趁此机会，他可以对这出人意料的現象进行思考。以前的种种断想被这一突然出现的现象击得粉碎，任何解释都无法成立。只有先接受“拉玛”这令人迷惑的现实，才有可能揭开“拉玛”之谜。

诺顿再次睁开眼睛，他要将所看到的一切都深深地刻入脑海。

在这个空前巨大的封闭空间里，首先必须确定合适的参照系，以便在“拉玛”内辨别方向。他把所看到的景物旋转了90度，这样，他就能理解“拉玛”的设计师们的独具匠心的设计了。

他如一只壁虎紧贴在一个高达16公里的弯曲悬崖面上，悬崖的上半部当头悬挂，与弓形顶部汇合在一起。底下，扶手阶梯从梯子下面500米外的第一个平台开始，最初几乎是垂直向下的，后来越来越向水平方向延伸，直至远方的平原。

这条庞大无比的阶梯以飞瀑的姿态直泻而下，无法想象它的规模，而另外两条扶手阶梯——贝塔和伽玛则斜刺向天空，在头顶上弯曲而过。这时，另外一种形象钻入诺顿的脑子，不过他尽量克制住自己，以免陷入无形的惊慌之中。

他慢慢地向上走完了最后100米，在进入过渡舱之前，他又对“拉玛”内部的景色进行了最后的扫视。

不过瞬息之间，“拉玛”便已发出了很大的变化。白色的雾气从圆柱海面上升起，急剧地向“拉玛”的轴线方向倾斜着，

一起升到几百米高的上空。由于上涌的气体竭力想甩掉多余的速度，那白色的雾柱便变成了一股散开的湍流。

信风开始在天空中酝酿，万古以来的首次热带风暴就要扫荡这个圆柱世界了。

新启示录

若非发生什么异乎寻常的事情，队员们是不会称诺顿为“队长”或“诺顿先生”的。鲍里斯虽然平素很是严肃认真，但是他也从来没有如此称呼过他。

“出了什么事，鲍里斯？”

“队长，请批准我使用飞船的专用直通线路，以便与地球直接联系。”

“你知道，必须有正当的理由才能这样做，所有供我们使用的频道都由于传送资料而忙得不可开交。这是私人急事吗？”

“不，但是远比私人急事更为重要。我要给地球教会发一封电报。”

诺顿由于好奇心的驱使，准备非要打破沙锅问到底不可：“请你详细谈谈好吗？”

“队长，这与‘拉玛’来太阳系的目的有关，我已经发现了它的意图。‘拉玛’内空无一物，但是它有适于人类生活的水，能够呼吸的空气。它从宇宙深处飞来，直奔太阳系，这一切绝非偶然。此外，‘拉玛’看起来不仅新而且似乎未曾使用过。”

“我们的宗教信仰告示众生：耶稣当有临世之日。如果这不是耶稣的第二次临世，那可能就是第二次末日审判。我相信，‘拉玛’是被派遣来拯救那些值得拯救的善男信女的宇宙方舟。”

一段时间的沉默之后，诺顿以真诚而又不作任何承诺的口吻说：“我虽不信仰你们的教义，但它似乎很讲得通，也颇有意思。我还有几个问题。三个星期后，‘拉玛’就抵达近日点了，然后绕过太阳以同样的高速飞离太阳系，那么，进行末日审判或者是运送那些经过选择的人们的时间就不多了。”

“对，所以当它到达近日点时，它必须减速，在地球轨道上的某个地方停靠，在那里它很可能再次变速，与地球会合。”

照“拉玛”现在的运行方向看，罗德里戈的理论还是颇具说服力的。

“还有，现在是谁在操纵‘拉玛’呢？”

“圣经上还没有给予启示，可能是一个机器人，也可能是一个精灵。”

队长想尽快结束这场谈话，他采取了一个折中的办法。如果罗德里戈能在 1000 字范围内把意思概括地、明白无误地表达出来，他就把它作为特急件发往拉玛委员会，同时给他的教会发一份副本。他觉得自己对这件事处理得相当妙。万一因为这件事，他有幸挤进那座方舟呢？

风暴过后

他们在“大力号”飞船上耐心地等待了两天，其间没有发生任何异常现象。在“拉玛”的大雾稍退之后，他们才开始活动。

从彗形中心周围的导索网里，诺顿首先注意到，天空已不是刺眼的蓝色了，而是变成了柔和素淡的颜色，这与地球上有了雾但明亮的白天没有什么两样。

诺顿沿着“拉玛”轴心向外张望，一条白晃晃的隧道直通

到南极的山峰上。“拉玛”内部完全为云层所覆盖，云层顶端有一个轮廓鲜明的小圆柱体。它宽五六公里，几缕零散的卷云环绕在它的周围。

“拉玛”的六个人造太阳的光柱在云层里弥散开，把巨大的管状云体照得通明。透过云层可以确定北大陆这边的三个太阳的位置，而圆柱海另一头的三股阳光却混成了一条明亮的光带。

风暴已过，没有什么意外发生的话，现在下去不会有什么危险了。诺顿派首次访问“拉玛”的那一组人去作再一次的访问。

玛瑟、卡尔弗特和玛伦信心十足地游下了梯子。他们第一次下去时，周围一片漆黑，阴森寒冷，而现在却是一派春光。“拉玛”里有什么东西正在骚动，用罗德里戈和诺顿的话说就是“拉玛”里的“精灵”已经苏醒了。

他们下到梯子下面的平台上，在沿扶手阶梯下去之前，玛瑟测试了一下空气，发现计量器的读数太高，他又在呼吸器上测了一下，然后又用计量器测量“拉玛”的空气。发现氧气含量增加了百分之五十。这意味着他们可以除去防护面具了。

玛瑟把他的面具打开了一条缝，小心翼翼地吸了一口气。现在空气已不似以前那样干燥了，只是有点闷热，就象夏季沿海地区的气候，“拉玛”内部的气候已有了明显的好转。

他们在清澈明朗的空气里往下滑行。突然之间，他们便滑到了白色的浓雾之中。玛瑟似乎听到了微弱的沙沙声。他们滑到第四平台以下一半路程的时候，确定那声音是连续不断的水流倾泻的轰鸣声。

云层象突然出现那样，又突然终止了，“拉玛”的白昼赫然呈现在他们面前。下边的弧形平原由于云层阻隔而看不见它

的整个形态。这使他们想象是在沿一个宽阔的山谷往前看，那海是向外冲激的。

他们在第五个平台上停下来，在这里，最北端的圆顶上又出现了一个奇迹。

一条瀑布在三四公里远的地方从云端中倾泻下来，声音就是来自那里。然而，这条瀑布的落水点竟离源头的正下方有数公里远。

这时，玛瑟发现海水已发生了变化，海水已不再那么蓝了，而是呈豆青色。很显然，海水已发生了化学反应，氧气原来就是这样产生的。

短短的几天内便发生如此惊人的变化，以“拉玛”高速的办事效率，谁知明天又会出现什么奇迹呢？

海上航行

骚动一时的“拉玛”很快又恢复了原有的宁静。平静的圆柱海正准备迎接百万年来的第一艘船只。

所谓的船只，不过是用6只空桶拼凑起来的一个小小的救生筏，外面用轻金属框牢牢地箍住。它虽然很简陋，却是宇航员们辛辛苦苦好几天的结晶。

5公里远的纽约城内，高楼大厦在灯光的照射下向人们发出诱惑的光，无论怎样，人们也要到这个天体世界的中心走一趟。

诺顿把这艘船叫“决心号”。由璐比·巴纳斯中士负责，另有鲍里斯、吉米、皮特三人一道随船出海。在人们的一片欢呼声中，“决心号”启航了。

璐比沿岸边选取了半公里的路程作了一次测定。一切都令

她满意，黎明时分，他们便可以启程向纽约城进发了。

不过 10 分钟，北部大陆的悬崖已被远远地抛在了他们身后，然而纽约城却还是同以前那样远。“决心号”稳稳当地航行着，船上的人总觉得自己被挤压在一个巨大波浪的波谷当中。巨浪两边向上弯曲，渐渐垂直地竖起来，最后汇成一个液体拱门，高高地悬挂在他们头顶。

劳拉警告人们，如果发生什么意外要游泳过去的话，最好闭紧嘴巴。因为现在水里含有大量的微生物，这些微生物释放出的化学物质合在一起会产生极大的毒性。幸好，这种情况看来是不会发生的。

二十分钟后，纽约城高大的建筑便历历在目了。它们也是三合一式的组合模式，三个相同的圆形建筑群矗立在呈长椭圆形的基地上，每一个建筑群又被分成三等分。他们只需考察它的九分之一，便能对整个城市的情况了如指掌了。

璐比驾驶“决心号”向当中的建筑群开去。从水边到环绕小岛的墙顶或长堤有一段台阶，在很方便的位置上还有缆柱，他们把船牢牢地拴在了缆柱上。

诺顿让他们先等在船上，自己首先上了岸。

圆柱海在与“拉玛”的轴心线相平行的方向上十分平坦。在朋友们的注视下，诺顿到达了墙顶。那里仍是无声无息，辐射量也相当正常。

他登上最后一级台阶，发现墙顶宽广平坦。通过大墙内壁的斜坡滑道和阶梯，就可以到达主要街面。队长站在高墙之上，便可以把纽约城尽收眼底了。

但是他看不出个头绪来。于是索性把它的全景照了下来，然后挥手示意伙伴儿们都上来，他们马上要进行探测了。

“纽约”新城

经过一番考察之后，诺顿仍是不能把它看作一座城市。他认为它倒象一台机器。因为这里连供人居住的最基本的条件都不具备。当然他们也不可能隐藏在地下，那里根本找不到入口处，阶梯以及升降机之类的东西，甚至连一个简单的门都没有。

如果它是一座工厂，都没有堆放原料的大垛，也没有搬运原料的运输系统。这儿的一切都令人费解，你无法想象成品从哪儿出来，它们是些什么产品。

他们猜测它的原料来自海里，地下可能有管道与海水相通。但是诺顿在没有得到验证以前是不会轻易相信任何一种猜想的。

纽约城的宽度与曼哈顿岛差不多，但它们的外形却相差甚远。这里没有笔直的大道。这是由许多同心的短圆弧组成的一座迷宫，辐射状辐条将这些圆弧联在一起。南北极在他们的上方，只要抬头望上一眼，他们便不会迷失方向了。

它既然是台机器，就该有点声响吧，然而却是什么声音都没有，这里宁静得令人难以忍受。诺顿几次把耳朵贴在地面上，试图听到一点声音，但一切都是徒劳，机器都在沉睡，它们会不会再次复苏呢？

在城市的尽头，他们爬上了城墙顶，极目远眺海的南端。那座高达 500 米的绝壁把“拉玛”分成了两部分，而这一半最是变化多端。从他们站的地方向远处望去，阴森漆黑，堤岸把整个大陆都圈了起来，墙上没有任何可供攀登的东西。

纽约城很多地方都非常开阔，足以供飞机升降，许多建筑本身都可作飞机库或汽车房。不过，它们光滑平整，完全被密封着。诺顿并不急于知道这些建筑里的秘密，但总有一天他一定要弄它个水落石出。

拉玛之音

吉米·帕克将是唯一去过“拉玛”南部地区的人，单是这份荣耀便让他不能有丝毫的退缩之意。

他高坐在半空里，周围是一个圆柱世界。下边地面离他只有6公里，而拱形天高都离他有10公里。伦敦就挂在头顶上，纽约则位于他的正前方。

中心地区的人用望远镜注视着他的飞行情况，一旦他偏离轴的地区，他们就会及时地提醒他。吉米在他们的注视下已经飞出了很远，可以看得见纽约城了。

他绕着纽约城飞了一圈，不时停下来对那些建筑物、或塔楼或工厂拍摄全景照片。尽管他花了好长时间盯着这些复杂的建筑群，他还是对它们一无所知。这个谜看来只好留待后人去解了。

15分钟后，吉米飞到了圆柱海的南岸，好了，现在平安无事了，不用再担心会掉到海里了。他把南部悬崖周围地区的情况全部拍了下来，然后开始向南极进发。20分钟后，他开始进入南端圆顶，周围的奇异景观，令他惊讶不已。

这里不再是三个一组的模式了，而是在中央有一个沿中心轴线伸展出去的庞大无比的尖锥，在它的周围均匀地分布着六个小尖锥。巨大的扶拱垛把它们连成一体，然后呈弧形向下延伸，与圆柱形平原相汇合。

吉米靠近中央大尖锥顶部，他看到它的表面十分光滑，没有标记，顶端象针一样尖。他可不愿让自己心爱的“蜻蜓号”成为钉在针尖上的标本，于是赶紧离开了这是非之地。

他在大尖锥几米直径的地方停下来，从一个小容器里面抽出一个小圆球，向着大尖锥抛去。粘性弹粘在了光滑的圆弧表

面上，他慢慢地绕卷着线，把“蜻蜓号”拉到可以用手触摸到的大角的顶端。

大尖锥摸上去好象玻璃，而且有点温暖。他把话筒安装好，开始向中心控制站报告。然而中心控制站除了听到热噪声外，什么声音也听不到。他按队长的指示开始向前走，对大小尖锥进行拍照。

他感觉自己好象掉进了一个狭窄的山谷，四周是一些又高又细的山峰。他上边一公里的地方高耸着那个大尖锥顶，六个小尖锥从四周夹拢过来。斜坡下半部的扶拱垛的拱架及肋柱迅速地向他靠拢过来。

越是接近南极，吉米就越是感觉自己象一只小麻雀在一个大教堂的屋顶上飞来飞去。他向中心控制站汇报了自己的处境，然而，他的朋友们都回答说听不清他的话。他想尽各种办法，也只能使他们听清一部分，然而吉米却能听清他们的话。

他听到了中心控制站向他转播的他的无线电信标发射机发出的哨音。有一会儿声音完全正常，后来这哨声便被另外一种奇怪的，变了调的声音所调制。这是一种极低音，它的每一个震响都听得见。这种调制音有节奏地忽高忽低，变换着音调，很显然是在受另外一种调制。

中心控制站认为他正处在某种高强度的能量场当中——可能是磁场。它的频率大约是十周，它十分强大，可能有危险，建议他马上离开那里。

他驾驶着“蜻蜓号”离开了那里，同时听着耳机里传来的声音。飞了不到几米，他听到干扰强调正在迅速减弱。

他在能听到干扰声的最后一个地方停了下来。这种声音只不过是巨大能量里偶然渗漏出来的一个极小部分，很象脑海深处的轻微的悸动。这种能量目前还被控制着，但是它已经在

蠢蠢欲动了。

吉米很高兴他终于摆脱了这种声音。在广阔而沉闷的南极建筑里，任何声音都会使一个孤立无援的人感到心惊胆寒。“拉玛”之音并不能给人以某种享受，还是不要独自谛听为妙。

电子气流

吉米往回飞的路程可谓一帆风顺。只要一飞过圆柱海，他就再也没有什么可担心的了。

他开始升高，向大尖锥的尖顶方向飞去。在快要接近大尖锥尖端时，他忽然有一种大祸将临的感觉。开始时，他并没有在意，继续朝前走着。但是，这种感觉越来越强烈，他不得不停了下来，开始对目前的处境进行重新的思考。

他环顾四周，和原来一样，并没有什么异样的地方啊。忽然，他感到有什么东西在手背上爬动，但是绝对不会是虫子，从来没有谁在“拉玛”上看到过虫子。

痒的感觉依然存在，他抬起手来瞧了瞧，发现从手到前臂的每一根毛发都竖了起来。他用手去摸头发，头发也直直地挺立着。喔，明白了，原来他正处在一个非常强大的电场里！

以前，他从未身历险境，如今，他真有点束手无策了。四周充满了敌意，那可怕的静电力随时都可能突然发作。弱不禁风的“蜻蜓号”怎能堪此一击呢？

吉米刚向中心控制站报告完他所面临的险境，一道电光便在他身后曳过，来自小尖锥的第一声雷传到了他的耳朵里，他回头望见六个针尖顶好象都在燃烧。这些尖顶好象巨大的避雷装置，正向外喷射长达数百公尺的刷形电火花。

吉米尽可能地加快速度，毫无疑问，巨大的电能正在大尖

锥里积聚，他必须尽快地逃离危险区。

他飞过大尖锥顶端，又往前飞了一段距离，希望能够尽快飞到一个安全地带。可是，新的问题又出现了：空气已变得动荡不定。他很难驾驭“蜻蜓号”了。他顽强地继续往前蹬，由于“蜻蜓号”差不多已经与他的身体结为一体，他使用变换蹬力的方法和整个身躯的动作来缓和风的冲击。但是，每次风吹来，飞行器构架都发出嘎吱声，机翼也痛苦地变了形。

另外，从大尖锥方向传来了一阵轻微的气流冲击声，而且越来越强。他更加心慌意乱了，他现在孤立无援，他的朋友们只能为他祈祷，却不能助他一臂之力。

湍流在继续增强，他觉得自己好象进入了一个喷气流，然而，“拉玛”里什么东西能产生喷气流呢？

吉米很快便找到了答案。声音是大尖锥上积聚起来的强大的电离作用所形成的电子气流的声音。带电的空气沿“拉玛”轴线喷射出来，而更多的空气就漏进后面的低压区。吉米想他最好是顺着风向赶快飞离这里。

突然之间，他身后迸发出一片火光，映得满天通红。他看到六条火舌从大尖锥顶伸展到六个小尖锥顶。紧接着便是一阵剧烈的震动。

伊卡洛斯

“啪”的一声，“蜻蜓号”的左翼从中间断裂，断开的部分慢悠悠地向外漂去。右翼则没那么干脆，它连根扭曲，蓦地向后一拧，翼尖与机尾便纠缠在一起了。吉米就象坐在一个断裂的风筝里，慢慢向下掉去。

由于这里的引力很小，他下降的速度很缓慢，不过，随着

他离轴心越来越远，降落的速度也就愈来愈快。他现在唯一的希望全都寄托在那几公斤的蹬力上了。

他兜着大圈子作螺旋式下降。只要机身不太倾斜，生的机会便多些。

电光流继续从大尖锥顶传送到六个小尖锥顶。现在，整个放电现象是旋转着进行的，旋转方向与“拉玛”自转方向相反，隔几秒钟便转一圈。

在他下降到一半距离时，焰火突然停止，空中电压也逐渐消失，手臂上的毛发又恢复了原状。

他要降落的地段大部分地区象一个方格棋盘，格子里景色离奇，极不协调。每一个方格边长一公里左右，大多数方格都很平坦，但是它们的颜色和结构各异。

只剩下几百米他就要降落了。现在，他一点也不觉得害怕，相反倒异常镇定，好象掉下去的不是他自己。现在，唯一使他感到遗憾的便是“蜻蜓号”永远不会到月球上去大显身手了。

还有 100 米。他无法知道他的着陆速度将会造成多大的危险，但值得庆幸的是，着陆点是平地。在最后的时刻，他会拼却他的全部气力力求把危险降到最低点。

右翼终于完成了它的使命，从根部折断了。“蜻蜓号”翻起了筋斗。吉米将身体重心移到另一边，与旋转力相抗衡借以扭转危局。在他与地面相撞的瞬间，他正面对着“拉玛”的弧形天空。

“拉玛”的地面可真够坚硬的！

首次会面

吉米恢复了知觉。他感到头痛欲裂，而且身上处处是伤，

不过还好，没有到伤筋动骨的程度。他睁开双眼，但是强烈的光带迫使他立刻又闭上了眼睛。他只好继续躺在那里。

突然，一阵咔嚓声传来，他转过头，一副骇人的景象出现在眼前。

不远处，一个很大的蟹状生物正大口咀嚼着“蜻蜓号”的残骸。吉米悄悄地翻转身子，在距它 10 米远的地方坐了起来。

从远处看，它并不高，身体扁平，大约二米长一米宽，身子底下有六条腿，每条腿上有三个关节。现在他看清了，它不是在吃“蜻蜓号”，而是用它的剪状爪把脚踏飞行器截成小块，然后用人手一样的一排东西把碎块搬到背上。他弄不清楚这到底是什么东西，它做这件事的目的何在？他打开无线电报话机跟中心控制站通了话，然后用摄影机把大蟹拆“蜻蜓号”翅膀的最后情形录了下来。他边干这些边提防着大蟹的袭击。

那家伙开始打转，寻找漏掉的碎片，这给了吉米一个看清它全貌的机会。那家伙虽大得不成比例，但还可称得上标致。它的甲壳有一层漂亮的金属光泽，说不定就是金属。有一组象手一样的东西占据了嘴的位置，而且那里有夹子、探针、锉刀、钻头之类的器械。深蓝色的眼睛深藏在眼罩里，毫无生气。

大蟹停止了转动，一动不动地呆了几秒钟，然后以非常奇特的步子，摇摇晃晃朝海的方向走去。它笔直地匀速向前走了几百米后，吉米才猛然省悟，怒气冲冲地去追赶大蟹，想看看他如何处理他心爱的“蜻蜓号”。

他费力地走了几分钟才追上大蟹，与它平行前进，并且仔细研究它的腿的运动节律。一切都准备好后，他便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夺回了他的宝贝。

吉米的前方有一个 500 米宽的坑，在南半球有三个这样的坑。现在，吉米正朝哥白尼火山口前进。它是一个很深的竖井，

四壁直上直下。与圆柱海平面相当的地方有一池十分凶险的、呈暗绿色的水。一条自上而下呈螺旋形的斜坡滑道开在竖井的直壁上，滑道的圈数特别多，吉米看了几圈后才意识到这里是三条滑道，它们呈 120 度角彼此分开，一直到混浊的水面之下。在靠近水面的地方，有一些阴森可怕的黑糊糊的地道或洞穴之类的东西。

大蟹一直走到井边，把半个身子悬空着架到井口上，然后抖动身子，“蜻蜓号”的残骸便落入深井之中。处理完那些废物之后，它转身朝吉米慢慢走来。

大蟹对站在一旁的吉米毫不理会，旁若无人地一直朝南去了。吉米感到异常气愤，觉得自己受到了有生以来最大的一次侮辱。

他回到哥白尼火山口边缘，朝下边混浊的水面呆呆地瞧着。他注意到水面以下一些模糊的影子在慢慢地来回移动。一会儿，一个象多腿坦克的影子沿着滑道往上爬，他又看到一道更快的影子在洞口一闪而过，沿滑道快速地运动着。

吉米闭上眼睛休息了片刻，等他重新睁开眼时，那幽灵早已不知去向了。他不愿再对这些滑道劳神费心了，他需要保存体力，再说他也实在太累了。

一花独艳

吉米不知道怎样才能从那高达 500 米的绝壁上下去。但他清楚，如果有人来援救，也只能从海上来，于是他朝海边走去。面前的一些地块可能会使他不能笔直地走到那里，幸好还有许多路线清晰地呈现在眼前，他可以随意选择最为方便的路线。

吉米向右侧一公里远的雕花玻璃一样闪闪发光的方场走去。

他发现那些东西竟是嵌在沙地上的水晶石。紧挨着这盘方场的是另一个布满杂乱无章的空心金属柱的方场，这些金属柱高矮不等，亲密无间地挨在一起，根本无法通行。

他一直在两个方场之间的通道上行走，在第一个十字路口的右边又发现了一个方场，它像一块由金属丝编织成的特大号地毯。他的左边有一组用五光十色的六角形石板镶嵌成的图案，它们拼凑得天衣无缝，并且挨在一起的两块石板的颜色绝不雷同。

在第二个十字路口所看到的两个地方远没有第一个令人赏心悦目。一个呈纯灰色，硬梆梆的，平整而光滑。另一个却象海绵一样松软，上面布满了小孔。吉米在上面踩了一脚，地面沉了下去，周围的东西便涌了过来。

一块犁过的田野出现在第三个交叉路口，犁沟整齐划一，均为一米深，犁沟里的材料像锉刀一样粗糙。紧挨着它的是另一块熟悉然而更引人深思的地方。

一道极普通的栅栏将整个方场围了起来。金属制成的柱子之间相隔 5 米，由 6 股绷紧了金属丝彼此联在一起。在这一栅栏后面是与此一模一样的另两道栅栏。这里没有出入口，但是在方场中央有一个类似哥白尼火山口的小规模的洞口。吉米翻过三道栅栏，朝洞口里瞧去。

井有 50 米深，井底有三个出口很大的地道，除此之外一无所有。

他又沿着海边走了 10 多公里，看到了各式各样的方场，这些连绵向南延伸的地方都是等待耕种的田野。不过，这里的泥土是那样地干净，并且每个方场都用一大块厚厚的透明塑料布覆盖着。但这种塑料布却十分坚硬，刀子也不能损它半毫。

内陆深处的一些田野里布满了用棍棒和金属丝搭起来的复

杂结构。这些结构可能是用来支撑爬蔓植物的。

在离他大约 250 米远，有一个小点在金属丝和金属棍搭成的格子棚架当中闪闪发光，它虽小得不起眼，但吉米还是一眼便发现了它。当他离小点只有几米远时，他才肯定，这个严格消毒，绝对无菌的“拉玛”世界里已闯入了他所熟知的生命形态，一枝鲜花正在那里傲然吐艳。

他又走近了些，发现塑料膜上有一个窟窿。一根纤细的绿茎从窟窿里冒出，沿格架攀援而上，在离地一米高的地方长出了一簇茂密的羽毛似的蓝色叶子。在齐肩高的茎端开着三朵紧紧簇拥在一起的花。

管状的花瓣色彩鲜艳，长约 5 厘米。一朵花上至少有 50 个花瓣，它们具有蓝、紫、绿各色闪闪发光的金属光泽，但是花心间却没有花蕊。这可是“拉玛”上第一个生物，无论如何他也要把它弄到手。

吉米脱光所有的衣服，抓住光滑的金属棍，扭动着身子钻出了格子框架，之后，他又试着退出来，虽然有点费力，但是不会把他卡在里面的。确信了这一点后，他才大胆地往里爬。

他爬到这朵花的面前，抓住花茎，迅即把它摘了下来，并捎带着采了两片叶子，随后开始慢慢地往后退。就在他停下来喘息时，他注意到羽毛状的叶子正逐渐合拢收缩，花茎从格子架上慢慢地松开。吉米满怀歉疚地看着这株植物慢慢地缩回去了。

这可真够公平的，“拉玛”毁了他，而他如今又毁了这唯一的“拉玛”之花。

终极速度

诺顿队长从未损过兵折过将，这次他也不想破例，尽管至今他仍想不出什么营救办法。

当吉米在海边举步维艰时，太阳系里约有半数幻想家纷纷向飞船总部献计献策。佩雷拉博士的办法乍一看很是拙劣，但却是唯一可行之计。

“决心号”驶过纽约城，在离岸边还有一公里时，吉米才认出诺顿队长，但是他还是不太相信他们是来救他的，或许他们是来向他作最后的告别也未可知。

小艇在下边 50 米开外的地方停住，诺顿开始对吉米讲话。

“我告诉你，吉米，只要有勇气，你不会有任何危险。现在，你只要往下跳就行了。”

“从五百米高的地方！”

“对，不过引力只及地球的一半。”

“说得倒轻松！在地球上你从 250 米高的地方往下跳过吗？”

“你该自己算得出来，这是一个终极速度问题。在‘拉玛’的大气层里，无论从多高的地方跳下，时速都不会超过 90 公里。不过，我们还能再减低些速度。你好好听着该怎么办。”

听完队长的话，吉米没再说什么，没有别的选择了。他小心翼翼地用手帕包好那朵花，把它从陡壁边缘抛了下去。手帕慢悠悠地飘了下去，吉米这回放心了。

他脱下衬衫，慢慢把它摊平，用右手紧捏着向前快跑几步，纵身跳下了绝壁。风越刮越猛，他两手抓牢衬衣，双臂高举，气流把衬衣吹成了一个管状气包，它并不能使吉米的速度慢下多少，但是它能使他的身体象箭头一样直戳进海里。

吉米并不觉得自己是在下降，相反，倒好象是下面的海水

咆哮着向他扑来。一旦跳下去了，也就不觉得害怕了。

最后一刻，他放开衬衫，深吸一大口气，随后用两手捏紧嘴巴和鼻子，把身体挺直，双腿交叉并拢，象梭标一样直插进水里。

好像什么东西拍打了他的脚掌一下，然后，便有千百万只柔弱的小手撕扯着他身上的肉。耳朵里一阵轰鸣，压力越来越大，虽然紧闭双眼，但是仍能感觉到越来越黑。

他用尽力气向上方光亮处游去。有毒的海水不允许他睁开眼睛，当他将头钻出水面，翻过身子后，这才向四周环视。

“决心号”飞速驶来，几秒钟的工夫他便被拉上了甲板。

吉米直想呕吐，然而却什么也吐不出来。就在这时，电光又在他们后面的天空闪过，大家把目光转向南极，看到大小尖锥之间又开始了焰火表演。

长达千米的火蛇从中央尖锥游向小尖锥，随后又整个旋转起来。不过，火蛇的步伐开始加快，而且越来越快，最后变成了一片闪烁的巨大圆锥形火束。随着闪电而来的隆隆的雷霆之声，使整个场面更加壮观。这种场面持续了大约5分钟，便突然戛然而止，无声无息了。

这里刚平静下来，中心控制站便传来激动的呼喊声。

“‘决心号’！你们感觉到什么没有？闪电刚停止的刹那间发生了一次地震。”

“造成什么破坏没有？”

“没有，只是微微晃动了一下。现在一切已恢复了正常……看以后的情形吧。”

突然喊诺顿，让他看对面的天空。

不看则已，一看便惊得目瞪口呆。在圆柱海无穷无尽的弧线深处，一个大海潮正以排山倒海之势向他们涌来。

奋战海浪

长报告说“拉玛”的飞行方位变了约 0.2 度，自转速度也稍有改变。它在为接近近日点作准备，因此会发生更多的震动。

首次震动给弧形水面造成了很明显的影晌。海浪从北岸直贯到南岸，陆地附近的海浪喷吐着白色泡沫，而深海的波浪则是一条蓝线，这条蓝线移动的速度要比两端的白浪快得多。于是，波浪就弯成了弧形，越往前流，弯得越厉害。

巴纳斯中士沉着冷静。她掉转船头，迎着奔腾的波浪把船开去。突然，海正中出现了一排白浪，波浪撞到了没在水下的一堵暗墙上，两侧的白浪便消失在深海区。海里一定布满了这种墙，如果位于这样一堵墙上，他们便可以高枕无忧了。

中士把船抛锚在深海区。海中央，除了蓝色小浪仍在向他们涌过来外，一切又恢复了平静。但是不久，泡沫又翻腾起来，大浪高起，海浪呼叫，一个较小的湍流在头顶的浪尖上呼啸而下，其势足以把他们藏身海底。

中士就像一名即将投入战斗的北欧海盗那样兴奋异常。她吩咐大家准备好各自的救生衣以防万一。

海浪继续上涌，到顶点后又跌落下去。它气势磅礴，大有压倒一切的气势。然而只几秒钟的工夫，它便泄了气，消失到深海里去了。一分钟后，浪头涌到船边，“决心号”轻轻颠簸了几下，巴纳斯中士借机调转船头，向北全速驶去。

波浪暂时退去了，但是 20 分钟后它还会再来的。不过那时它就不会对他们造成什么威胁了，甚至都感觉不到些微的震动。波浪过后，水面上留下了杂乱无章的漩涡流，同时搅起一股特别难闻的酸味。

一分钟后，大家从背面看到波浪撞上折流墙后浪头向天际奔腾的景象，虽然壮观，但已不那么惊心动魄了。这样，随后看到的景象就更加使他们胆颤心惊了。

在不到 100 米远的地方，一个转动着的象大轮子似的东西慢慢地浮了上来。约 5 米长的亮晶晶的金属轮辐湿淋淋地冒出海面，它们转动了一会儿之后就又哗的一声缩回了海里。

很难分辨它是动物还是机器。过了一会儿，它翻过身子，下半截泡在水里，随着水面的起伏而上下颠簸。从中心圆盘处呈辐射状伸出 9 条带有关节的手臂，其中两条手臂因外关节部分断开而残缺不全，其它手臂组成一组复杂的机械手，与吉米看到的大蟹如出一辙。

圆盘当中的凸起部分有三只大眼睛，两只眼闭着，而另一只睁开的眼睛也是空洞无物。这怪物被大海所抛弃，正在做垂死挣扎。

两个象大龙虾一样的小海兽正绕着它游动，一片片地分割着它的残躯。它完全有能力自卫，但是它却甘心静以待毙。它们分割的情形与当初“蜻蜓号”的遭遇无二。

“决心号”奋力向前冲去。此时，那怪物已被肢解完毕，被浩瀚的大海吞没了。“决心号”终于靠岸了，人们如同恶梦初醒，惊魂未定的心情稍稍安定了些。

诺顿回望归程，他决心不再派人去做这样的凶险旅行了。就是纽约城及它后边的悬崖，人们也不去涉足了。

他不会再去触犯“拉玛”之神了。

三腿蜘蛛

“拉玛”世界里的生物正在活动。虽然到目前为止它们还

未曾侵犯过人类，不过还是小心为妙。为此，诺顿队长命令所有探测小组以及留守在阿尔法营地的人，都要三个一组，其中必须有一人放哨。

观察人员通过一架功率强大的望远镜在上面的彀形中心放哨，整个“拉玛”的内部世界完全在他的监视之下。尽管这样严格防范，他们还是失败了。

这天就寝前，诺顿、罗备里戈、卡尔弗特以及劳拉正在观看转播过来的电视新闻片，当看到巨大的海兽被片片肢解的情形时，他们突然发现营地已经闯进了一个不速之客。

右边 10 米开外的地方，有一个蜘蛛似的东西。它有三条细长的腿，腿上是一个圆球形的身躯，三只大而无表情的眼睛环绕着身子分布着，可使它具有 360 度的视野，身子底下有三条鞭子似的卷须，它身材矮小而单薄。

那东西漠然地打量了他们几分钟，突然用两条腿交替作支点飞快地移动起来，人的肉眼和大脑根本无法跟踪它。它每走几“步”都要改变一次旋转方向，那三条鞭子随着它的运动闪电似地在地面上扑动。

它就象一个探秘者，飞跑着查看每一件设备，轻轻抚摸床、椅子、桌子、通讯设备等。除了人之外，它似乎对任何东西都倍感兴趣。

那东西结束了它的巡视，又绕着营地快速地转了一圈，然后朝阶梯方向疾奔而去。它根本没把那些台阶放在眼里，以同样的速度飞快地沿斜坡往上奔。

诺顿赶紧提醒阿尔法营地和所有各站加强防范，因为从现在起，随时都会有客人对他们进行拜访。他们必须不惜一切代价避免发生意外事故。但是，除非是万不得已，他们不能对那些来客使用武力。诺顿可不愿成为发动第一次星球大战的罪魁

祸首。

仅仅几个钟头时间，整个平原就布满了成百上千的蜘蛛，南部大陆除了纽约岛之外也是蜘蛛泛滥。

时间一长，人们就不再去注意它们了，只有主任军医的眼光还是刀光霍霍，如果有哪只蜘蛛倒霉出了事，她一定是欣喜若狂的。为了弄一只标本，谁知她会为蜘蛛安排一个什么样的意外事故。

这些蜘蛛身子很小，不会有太高的智力。但是，奇怪的是它们的目的性极强，配合也很默契。它们似乎无处不去，但从不两次到达同一个地方。它们似乎在寻找什么东西，但一直没有找到。它们根本无视那三个巨大的阶梯的存在，一直爬到了中心控制站。

突然，一只蜘蛛从垂直梯面上摔到了第一平台，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劳拉以飞快的速度跑到平台，发现蜘蛛的腿已经全部摔断，它睁着眼睛，但是对外界的试探毫无反应。她把战利品扛回飞船，就迫不及待地动手解剖起来。

她先把腿弄了下来，随后就对细软的甲壳开刀问斩了。象一只剥了皮的桔子，甲壳沿三个大圆圈开了缝。目的达到了，但是劳拉却一筹莫展起来，她根本就不认识它们。

刀刃毫不费力地切了下去。但是，随之而来的便是一声响彻“大力号”飞船的喊叫。

缺席会议

水星大使的致歉信措辞得体，无懈可击。他对因公务缠身而无法亲临大会深表遗憾。博斯博士实在不明白还有什么比

“拉玛”更为紧迫的。

戴维森教授通过对“拉玛”的奇异形为的研究，得出了一些令人吃惊的结论。

“南半球的放电现象无关紧要，但是，在产生放电现象的同时，“拉玛”的自转速度和飞行方位也发生了变化，一定要有相当大的能量才能有这种变化。南极那些巨大的避雷针最大程度地减小了放电现象所造成的危害。

“由此我得出结论。当一个宇宙飞船，不管它的体积有多大，改变其飞行姿态时，通常意味着它正准备改变轨道。所以，我们一定要认真考虑这样的意见：‘拉玛’可能正准备变成我们太阳的另一颗行星。

“如果如其然，‘大力号’就得准备解缆起锚了。我们应当再次向诺顿队长发出警告。”

所罗门教授对此发表了自己的意见，他认为“拉玛”在没有任何外力帮助下自行改变方向，只能有两种可能。一种是“拉玛”内有很大的内陀螺仪或类似的装置；一种是“拉玛”只有一个无反作用力的推进系统，即宇宙力。

佩雷拉博士沉不住气了，他说：“从主任军医解剖蜘蛛的报告中看出，那蜘蛛肯定是有机体，它含有相当多的轻金属，但我仍不敢贸然称之为动物。因为：

“首先，它没有嘴，没有胃、肠，没有呼吸器官，没有肺，没有血液……它只有一个简单的肌肉组织，用来控制三条腿和三条鞭状卷须。它有一个管理三眼视力的脑子。它的身子有百分之八十是一种大型细胞蜂窝状结构，就是它使军医大叫的。”

“蜘蛛身子大部分是蓄电池，这是它能量的来源，它因此可以在真空中自由自在地活动。

“所以，这种生物实际上仅是能走动的眼睛。它跑来跑去

对周围一切进行观察，全都依靠它的眼睛。其它动物如蟹、海星，它们对周围环境施加影响，而且它们各有所长。

“我认为它们是机器人——生物机器人。”

“如果说‘拉玛’是一艘宇宙飞船，那么这些生物可能是宇航员。我不能回答它们是如何产生的，但我可以断定，答案就在纽约城内。如果诺顿他们有点耐心，也许会遇到‘拉玛’的真正主人。

“先生们，到那时，一切就会真相大白。”

星际导弹

船员们通过飞船上的主望远镜已经清楚地看到了导弹那等离子制动喷流的闪光。诺顿队长已拿定主意，只要还有一点选择的余地，他就不会离开“拉玛”。

导弹上一前一后有两架电视摄影机，它们正对“拉玛”进行观察。导弹前部有几个小型全向天线和尾部对准水星的一个定向盘状天线，通过它可以传递信息。

这时，地球上的三A急电又到了，同时传来了汉德力克斯海军上将从容镇定的声音。

“总指挥对‘大力号’飞船队长讲话：现将我们了解到的情况向你扼要介绍一下。联合星球大会将于14点召开，到时很可能会使你不容商议而立即采取行动。因此，我将简况给你作一下介绍。

“据你们传来的照片看，这运载工具是经过改装增强了推力的普通宇宙探测器。它借助激光来起动力，它的大小和体积类似5亿至10亿吨级的热核弹。如果导弹在圆柱海底下爆炸，‘拉玛’最终会四分五裂。这类炸弹发生的伽玛线在一千公里

之内便会对你们产生危险。如果水星人真要那么干，我想他们会给你们充足的撤离时间的。

“不过，你们面临的最大的危险是‘拉玛’碎片不受距离限制地高速旋转飞出去。因此，我建议你们沿旋转轴线方向飞出一万公里。

“别人无法截获我的讲话，但是，你回电时必须小心谨慎，必要时使用密码。联合星球大会讨论结束后，我会立即与你通话。总指挥通话到此结束。报文完，不必回话。”

空间排爆

罗德里戈一个人驾驶着光秃秃的空中摩托车离开飞船。这时，飞船已按计划从中心轴线升起，并渐渐驶离“拉玛”北面旋转着的圆盘，向“拉玛”的后边飞去。

在“拉玛”世界的边缘曲线便可看到导弹了，它在阳光的照耀下闪闪发光。他按动电钮，使预先编好的程序开始工作，空中摩托向导弹疾驰而去，只一百秒钟便走完了全程的一半。这时，离导弹还远，他只看到漆黑的天幕下闪亮的一点。

导弹越来越大，他已经能够看到那根始终对着水星的主天线了。在过去三分钟里，他乘坐摩托车的影像正通过它传给水星，不过要两分钟后才能抵达。他肯定水星人不会当机立断引爆炸弹，在他们想法处理这件事时，他已经干完了他的事。

摩托车走完最后几百米路程，逐渐靠近导弹，他已能清楚地看到导弹上的细节了。它是圆柱形，长10米，直径为3米。炸弹通过一个光秃秃的短工字钢架联在运载工具的框架上，弹体轴线与运载工具轴线成直角。

炸弹两头的电缆顺着圆柱侧面拉过来，穿过格子框架，伸

进运载火箭内部。他只需把这两股电缆割断就完事大吉了。

空中摩托车停止漂浮后，只用了几秒钟罗德里戈便使摩托车与导弹紧紧贴在了一起。于是他马上离开了驾驶员座位，投入了工作。

在重型钢丝钳的夹击下，电缆很快一股股地断开了。现在该剪那股备用电缆束了。

在他刚要动手剪第二股电缆束时，他感到接触到的金属体在微微地颤动。他沿导弹壳体望去，发现运转着的等离子推进器发出的蓝紫色光正围着控制飞行方位的一个喷管晃动，炸弹准备改变运动状况了。

水星发来的电报使诺顿队长怒不可遏。他们命令飞船必须在收到电报后一小时之内撤离“拉玛”。对待这样盛气凌人的水星人，诺顿队长的最好答复便是置之不理，看他们怎样。

导弹的第二个推进器开始喷火，炸弹自己重新校正了方向，再次对准了“拉玛。”

罗德里戈重新检查了拴住摩托车与导弹的钩具和宇航服的安全带。现在，他要捣毁炸弹的决心更加坚定了，他们休想在作恶之后逃之夭夭。

10分钟后，水星的第二份电报到了，内容与第一份相同。此刻，他们一定已经看到了罗德里戈，他们的指令随时都会到达。该着手准备撤离了。

罗德里戈挑选的工具很是得心应手，第二股电缆很容易便被弄断了，现在，炸弹再也发挥不了作用了。不过，他还得检查一下这里是否有内引信，内引信受到冲击依然可以引爆。

他拿一把钢丝钳沿导弹外壳爬上了巨大的定向盘状天线，干净利索地破坏了单通道多路传输输入系统，弄断了电缆，还砸碎了激光波导器，而且破坏了天线上自转跟踪水星的定位器。好了，至此这枚炸弹算是彻底残废了。

罗德里戈把摩托车开到最大油门，顶着导弹，使它有了很大的偏离，不会再撞到“拉玛”了。

玻璃圣殿

飞船将在“拉玛”的极轴驻扎两天，作最后的勘查。这期间，诺顿终于决心利用激光打开伦敦城的大门。

激光喷灯那锋利如剑的光束迅速切入深藏秘密的地方，它以每分钟切割数米的速度所向披靡，很快便切开了一块足够一个人爬进去的截面。轰的一声，玛伦把截面撞到了里面，诺顿首当其冲，爬进了洞里。

眼前出现了一座玻璃圣殿。建筑物里一行行笔直地排列着水晶般的柱子，柱子约一米宽，成百上千，绵延不断，从地面直升到天花板。

诺顿把手电对着最近的那根柱子内部照去。光线在柱子那一边呈扇形散开，又经后面的柱子聚拢。就这样，散开，聚拢，让人觉得仿佛置身于光学实验场之中。

诺顿敲了敲柱子，听声音象是实心的，不过不象水晶的声音，倒象金属发出的声音。他走到下一根柱子旁，这时，他听到了玛瑟的惊叫声。

“我敢发誓，这柱子是空心的，它里边有东西。”

他顺着玛瑟所指的方向看出，什么也没有看到，柱子完全是透明的。他们绕着柱子走动，这时，各种物品的形象便突然

跃入眼帘。它们埋置在深处，在一闪之间便不见了。它们形象各异，维妙维肖，不过，许多形象在柱子里占据着同一块空间。

手的用具、容器、科学仪器，带着键盘的小机器、家用器皿……总之凡地球上有的，这里也是应有尽有。此外，还有许多杂乱地堆放在同一根柱子里的不易辨认的东西。他们猜这些五花八门的东​​西是分类目录，是拉玛人制造物品的样板。

他们在柱子间的空隙中穿行。柱子越来越粗，直径超过了两米，柱子里的形象也越来越大。他们在柱子间分头活动，尽可能地把那转瞬即逝的形象拍摄下来。

正当诺顿对一种看似光学器械的东西拍照时，卡尔弗特突然大叫起来。他马上绕着柱子跑了过去。

在一根直径为两米的柱子里有一套十分讲究的铠甲式制服。不算头部在内有两米半高，中间有一根很窄的，用作围腰、围胸或者围其他部位的金属箍。三根细长的柱子立在箍上，它们越往外越细，最后构成了一个直径有一米的正圆形环带。环带上均匀地分布着三个用来套上肢或手臂的圆圈。

铠甲上遍布无数的小口袋、扣环、子弹带。从里面伸出各种工具，管子、电线，甚至还有小黑盒。整个装置如同宇宙服那样复杂，不过只能遮住穿衣人的一部分。

正当他们对着哪些东西恋恋不舍时，鲁索告诉了他们一个十分不妙的情況：“拉玛”世界里的亮光正逐渐变暗。

全体撤离

“拉玛”漫长的黑夜即将来临了。虽然天气依旧温暖如春，但是诺顿却感到了一阵阵寒颤，他下定决心要回去了。

贝塔阶梯离这儿只有四公里，他们向前平稳地大步慢跑。

当他们快到阶梯时，第一次小震就发生了。

毫无疑问，“拉玛”的飞行方位开始改变了，他们必须快速撤离。

缓慢而又毫不停顿地走了一个小时之后，他们爬上阶梯的第四部分。正当他们在第四平台上休息时，卡尔弗特突然听到尖细的哨声。它来自四面八方，不一会儿便变得非常刺耳，接着音调又迅速降低，随后便无声无息了。

几秒钟后，哨声又起，听起来悲哀、紧迫，这是一个紧急信号。

光线在快要熄灭时又变亮了。耀眼的连珠闪光沿“拉玛”的六个太阳迅速飞驶，步伐整齐、节奏和谐地从两极奔向圆柱海方向。亮光似乎在呼唤“到海里去！”

鲁索告诉诺顿，他看到几十个生机人全都快速往海里跑去。一个起重机从陆地边缘翻下海去，被碰得粉身碎骨；鲨鱼猛扑了过去；在平原地区，一群大蟹把一架出了毛病的堆土机撕成碎片……“拉玛”正迅速关闭各个舱口，准备与风暴搏斗。

哨声终于消失了，火球也停止了奔驰，“拉玛”的六个太阳重新成为连绵不断的光带，但是，它们很快便暗了下来。“拉玛”放慢了转动速度，生机人也消失了踪影。整个“拉玛”的内部就只剩下他们在坚持不懈的攀登。

最后，他们终于到达了阶梯的尽头，剩下的路程就用不着他们费力去攀登了。诺顿悠然自得地坐在吊索圈里，对“拉玛”内部看了最后一眼。

现在，“拉玛”的整体景象十分清晰，但是已经很难辨认具体细节了。南极部分地区笼罩在白色薄雾之下，大尖锥的峰尖穿过薄雾呈一个小黑点呈现在诺顿正前方。

诺顿的眼睛匆匆扫过圆柱海后面的大陆，沿圆柱海环形水

带转了一圈。他注意到海水起伏原来很有规律。接着他向纽约城、伦敦城等一一挥手告别。

他终于回到了鞍形中心。对“拉玛”这一现象，他感到很是费解。“拉玛”在最接近太阳时，夜幕却降临了。

新宇宙力

“大力号”离开“拉玛”30小时的时候，玛瑟把诺顿叫醒，这时，“拉玛”已经停止了转动。诺顿在驾驶台的坐椅上坐好，驾驶着“大力号”平稳地回到了阴影之内。

他又看到了日冕的光辉，星星在它的衬托下更加明亮了。从太阳上面高高升起了一个巨大的日珥，大约有50万公里高，上半截火舌好象一株血红的火花树。

他突然发现星场移动起来了，真是奇怪！可是，他并没有碰到任何开关啊！

卡尔弗特急切地叫道：“队长！我们在翻滚，但是这里的仪表没有丝毫显现！”

“速率陀螺仪还在转吗？”

“它完全正常。表盘上不稳定度为零，但我们却以每秒几度的速度在翻滚。”

发生这种情况只能有一种解释：“大力号”飞船完全被某种力量控制着。突然之间，星星全都消失了。太阳从“拉玛”后面冒了出来。“拉玛”终于开始加速了，“大力号”飞船跟着它在不停地翻滚。

“拉玛”一直在均匀地加速，随着它离“大力号”飞船距离的加大，飞船上的异常现象也逐渐消失了。

有一点可以肯定，那股驱动“拉玛”加速的力既非燃气喷

流，又非离子束，亦非等离子束，而是一种新宇宙力。

当他们扭转“大力号”轨道背离太阳向外飞时，“拉玛”已经远在20万公里以外了。他们现在再也很难看见它了，但雷达能精确地测出它的运行轨道。不过，他们观测到的越多，就越感到自己的无知。”

与人们的推测恰恰相反，“拉玛”的速度不但没有消失，反而在不断加大，并朝着太阳直奔过去。

“凤凰涅槃”

看来“拉玛”是在劫难逃了，还没有什么物质经过太阳这座大熔炉的炙烤而不被熔化的。

在离太阳还有500万公里时，“拉玛”就开始构造自己的防护壳了。通过望远镜可以看到，它很象一根小小的棍棒，而突然之间他便闪烁起来，好像正在分崩离析。不过，它还确实实地存在，只是被包上了一层闪闪发亮的烟霾。

不一会儿，烟霾便消散了，“拉玛”缩进了一个直径为一百公里的保护泡里，在那里，它大概可以保全自身。

不久，保护泡发生了变形，太阳映像由球体变成了椭球体，长轴直指“拉玛”飞行的方向。此时，长期对太阳观测的机器人观测站向他们发来了首批异常报告。

“拉玛”周围地区的太阳磁场正在发生变化。长达百万公里的力线穿日冕驱动离子气体滚滚向前，其速度有时竟冲破了太阳的巨大引力。过了一会，力线聚集的椭球体周围出现了一个微红发亮的管道，它大约长10万公里，呈弧状高踞于太阳外层大气之中，并向“拉玛”的飞行轨道弯过去。“拉玛”象一颗闪亮的珠子飞速顺那管道穿过了日冕。

“拉玛”在继续加速，太阳已无法控制它了。现在，拉玛人的计谋终于暴露了。原来它飞近太阳仅是为了从太阳能的发源地汲取能量，然后飞速地飞向不可知的目标。但是，因为有物质从太阳流进了它的内部，所以说它不可能仅仅是为了从太阳那里获取能量。

“拉玛”快速掠过太阳，短短的时间内，它的运动方向就转了 90 度，脱离了黄道，朝南飞去，它的位置比天球赤道面还更低。

它曾经那样扰得人心惶惶，如今它却向人们表明，它根本就不在乎他们。

诺顿在不损一兵一卒的情况下出色地完成了任务。但是，从一定意义上讲，他们这次活动却是失败了。因为人们至今仍不清楚拉玛人行动的性质和目的。为此，诺顿感到深深的懊悔，为自己这虎头蛇尾的工作而羞愧难当。“拉玛”留给他的将是终身的遗憾。

而卡里斯尔·佩雷拉博士则从“拉玛”那儿得到一个启示：拉玛人干任何事都是三个一组。

最先登上月球的人

在晴朗的夜空下，人们会看见月球表面有一片甚似云雾状的暗影。其实，这就是月球上的奇幻景色，那里有离奇的生物和各种类型的近乎人体大小的昆虫样的月球人，还有一个长着一双发光的精灵般的小眼的月球王，他的那颗脑袋大得需要仆人来扶持着。月球上的每一个公民生下来就有自己固定的地位。乍一听这似乎是太离谱，太荒唐了，可当你听了登上过月球的贝德福德的叙述后，就会觉得这一切都是真的。

制造球状体

故事还得从我滞留过的英格兰东南部的林普尼说起。几年前，我为了写一个好剧本，就来到了清静的林普尼开始写作。不久，我认识了天文学家凯沃先生，并成了好朋友。在我们不断的交往中，他告诉我他正在探索一种“各种放射能”都“透不过”的物质，也就是能隔断任何一种物质对于自己的引力的东西，包括地球对于人类的万有引力。他说他或许能用一种复杂的合金和一种叫做氦的新东西制造出可能摆脱万有引力的物质。他要求我跟他合作。

我仔细揣摩着这成功后的威力，觉得这是一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于是我放弃了写作，同凯沃先生合作设立了一个凯沃垄断公司，他负责制造那种神奇的物质，我负责繁荣发展。

接着，我们的试验就周密而紧张地进行着。凯沃先生决定

把几种金属和某些其他东西在熔炉里熔合，然后把这种混和物放上一星期让它慢慢冷却，等降到一定温度时，它的制造过程就该完成了。结果，在 1899 年 10 月 14 日，这种不可思议的物质在凯沃先生一点也未料到的情况下做成了。

当时，我已烧好了水等着凯沃先生来吃午茶，我走出房子来到前廊上就看见他已越过田野向我走来，就在那时，他实验室的几个烟囱崩上了天空，紧接着屋顶和乱七八糟的家具也崩上了天。后来一股巨大的炽热的火焰追上了这些东西，房子周围的树木摇晃打旋，断裂成碎块，冲向火焰。我四周的窗户全震碎了，我的耳朵也被雷鸣般的声响震聋了。

我从前廊向凯沃的房子才走了三步，风就刮起来了，把我上衣的下襟卷到我头上，可我还是不顾一切地朝凯沃奔去。就在一刹那间，这位发明家像被什么东西抓住一样，身体打着旋转，被嘶叫着的风吹得飞跑。

我看见我家的一个烟囱顶管在离我不到 6 米的地方撞到地上，弹跳出 20 尺远。我加快了脚步，却见凯沃四肢张开跌倒在地上，滚了一会儿，又挣扎着起来，然后被吹离地面，以极大的速度被刮着向前飘去，最后消失在他房屋周围剧烈起伏摆动的树林之中了。

我被这一切搅得晕头转向，整个身子飘飘然的。等风力稍微减弱后，我集中神智镇定下来。过了一会，周围的一切全改变了，平静的落日已消失，天空乌云密布，万物在暴风前倾斜倒伏。后来我蹒跚地走向树丛，去寻找凯沃先生。在一堆断裂的树枝和篱笆碎片中，我发现了狼狈可怜的凯沃，他几乎成了一块泥饼，大腿、眼睛和嘴上满是污泥，手上还不断流着血，衣服也破成碎片。

由于心情激动，他伸出一只泥块般的手，朝我跨了一步，“向我祝贺吧！”他气喘吁吁地说，“我做成功了！”

我迷惑着：“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他似乎有些神智不清，语无伦次的，所以我决定先扶他回房间去，等他清醒后再说。

房间里的大部分东西都被打碎了，只有厨房未遭破坏，煤油炉还燃着，我重新烧上水，泡好茶，然后坐下来听凯沃先生叙说。

“我的推想完全正确，现在我已经把它做成了。”他坚持说。

“可这爆炸……”我不解地问。

“这并不是爆炸！开始我也没意识到这一点，这只不过是熔炉里的混和物温度达到华氏 60 度，它的制造过程就完成了。它切断了各种东西彼此间的引力，它上面的空气、那部分的屋顶和地面就不再有重量了，于是它就以一种薄而成片的形式飞出来了！”

“噢，是这样。”我说，“请继续说下去。”

“你知道，空气是一种很平常的东西，它有重量，它对地球表面的每件东西都有压力。可在我们的凯沃物质（现在暂且这样命名）上，情形就改变了，空气不再有任何压力。这样，凯沃物质周围的空气以不可抵御的力量拥向它上面的空气，上面的空气被猛烈向上挤压；拥来补位的空气又立即失重，随之就不再有任何压力，于是击穿天花板，把屋顶掀掉……接着就形成一种大气的喷泉，一种大气中的烟囱。假如凯沃物质本身不是松散的。就会顺着这烟囱吸上去……”

“我想空气马上会向上冲，冲到那块可怕的东西之上。”我马上接口道。

“对。”他肯定地回答，“那会是一个巨大无比的喷泉，它会一直升向太空。”

“那我们现在能做些什么呢？”我问。

“首先，对这件事要保密，只有我们两个人知道，最重要的是我们要继续工作，一定要制造这种东西，尽管这会有一定的风险。”

他停下来注视着我，突然，兴奋地喊道：“我们可以造出个球状体，因为根据这次的实验，那个装着遮断万有引力的东西的箱子是固定着的，假如它不固定，它就能毫无阻力地上升，可以随便飞向什么地方，包括月球，我们自己也可以一起上去。”

“真的吗？”我问。

“当然，你仔细想想，我们可以造一个能够容纳两个人和他们的行李的球体，它是用钢造成的，内衬厚玻璃，里面可以储存适量的固体空气、压缩食品，制作蒸馏水用的仪器等等。在外面的钢壳上面加上一层凯沃物质，趁凯沃物质还热时，我们就钻进球内，等到它一冷却，它就不再受引力的影响，我们就会飞起来！”

“我明白了，可是怎么能保证它安全到达某地，而平安返回呢？”我急着问。

“我们有办法。刚才我讲到了球体的结构，它的内层玻璃体，除人孔部分外，都可以是连续密闭式的。而外面的钢球体可由几部分组成，并且每个部分都由可卷拉的窗户或卷帘制成，当这些窗户或卷帘全部紧闭时，光线、热度、引力甚至任何一种放射能，都达不到球体内部，这样球体就可直线飞入太空。可当你打开其中一扇窗户，球体就会被这个方向碰到的任何一个物体吸引，从而可以安全返回。”

“那我们飞上月球去能干些什么呢？”我又问。

“我们虽然没有什么报酬，但这是试验探查。可以猜想，月球上会有矿物，比方说硫磺、金属，或许还有黄金，很可能还有些新的元素。”

“我完全明白了。”我恍然大悟。

“怎么样呢？我的老朋友。”他拍拍我的肩膀问。

我犹豫了一下，静静地把整个问题考虑个遍，我意识到这确实是件冒险的事，但冒险的结果也存在有利的机会。我心里已完全决定干这件事了。

于是，我们立刻动手重建他的实验室，并进行我们的实验。那晚上我们一直工作到第二天天亮。

就这样，我们放弃了日常的生活习惯，没日没夜地干。整整干了4个月，这个神奇的球体造成了，当凯沃物质被涂上球体外部时，我们就开始考虑带些什么东西了。

最后，我们把压缩食物、浓缩物、储备氧气的钢筒、一种还原氧气的设备和水压冷凝器等统统搬上球体。当这一切准备就绪时，我却退却了，我想：我们真的能去吗？想到这行动的危险性，我害怕了，其实，开始时我根本不曾想到自己要冒险。

第二天吃早饭时，我就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凯沃：“这事情太荒谬了，我不想跟你一起坐这个球体飞了。”说着，我又用一种阴郁顽固的态度拒绝他的种种劝说。这一天我也不去实验室了。

第二天，也不知是什么力量驱使，我又回到凯沃那里，“我还是决定跟你一起去！”我说。

向月球飞行

大约过了两天，我们就决定开始我们的特殊旅行。那是在

黄昏，太阳已经下山，暮色笼罩着周围的一切。

我和凯沃先生带好我们的行李，跨进了球体，并滑到球体的底部，这时球体的温度是华氏 80 度。

过了一个小时，我们把人孔的玻璃盖用螺栓拧好，然后又把那个相应的滚轴卷帘关闭了。那个椭圆形的微薄的暮光随之消失，我们就置身于黑暗之中。

有一会儿工夫，我们谁也没说话，一切都是寂静的，我又忽然觉得自己是个大傻瓜，可一切都晚了。

球体的温度在慢慢地下降。忽然，耳边传来一下轻震，过一会又有一个轻微的嘘声。我感到极为紧张，但我确实觉得两脚像以无穷的力量向下踩着。这只持续了短暂的时间，可我已受不了，我就冲着凯沃大喊：“我不想去了，我的神经要砸了……”

我没往下说。“这是不可能的了！”他说。

后来一切都习惯了，我们脸色苍白地呆着。慢慢地我们发现我们已悬在空中，整个人离开了玻璃。我只觉得自己像被什么东西提着，轻轻地飘浮在空中。那种感觉是奇特的、悠闲的，就像是躺在厚而软的羽毛床垫上，似乎到了世外桃源。

我觉得我们开始的不像是一个旅程，而像是一个梦境。

不久，凯沃把灯熄灭了，球体内一片漆黑。他又不断地打开球体外壳的卷窗，让球体朝着月球方向运行。四扇窗户都打开后，我不再自由地在空间飘浮，而是双脚落在朝月球方向的玻璃上，毯子和那装食品的箱子也缓慢地顺着玻璃向下移动，一会儿就停下来挡住了一部分视线。接着我又看到了壮丽的奇观，可我的心里还是疑惑不解，放心不下。

为了转移我的注意力，凯沃又同我谈起对月球上一切景观的种种猜想。后来他告诉我，我们离地球仍然很近，大概只有

800 英里，这时，我们已经清楚地看到我们的世界是个球形，大地已显得昏暗和模糊不清，西边浩瀚无边的大西洋在闪着耀眼的光芒。

最后，我的心静下来了，我们也无事可做，就把毯子铺在球体的底上，遮住大部分的月光，安然入睡。

就这样，我们时而睡觉，时而聊天又不时地吃东西。经过一段既无黑夜又没有白天的飘行，我们无声无息地，轻松而迅速地向着月球降落。

忽然，凯沃打开了 6 扇弹簧卷帘，照得我眼昏目眩，因为整个向外观看的范围全是月球，我惊叫了一声。接着，我看到了月球上的那些广阔的环形山脉比地球上任何的山都要大，山巅在白天闪耀发光，它们的阴影粗糙而色调深沉，那些灰色的不规则的平原、山脊、丘陵和小火山口，都从火焰般的光彩进入一片神秘的黑暗之中。我们正在离它的山峰不到 100 英里的上空飞行，所以更能清楚地看到，在白昼的强光之下，岩石、平原、深谷和陨石坑底的粗糙轮廓，在逐渐浓厚的雾气中变得灰暗而模糊，它们被照亮的白色表面碎成团块碎片，再破碎缩小，直到消失。古怪的棕色和橄榄色的色泽到处出现并不断扩展。

这时，我们也不可能留心这些，因为我们旅程中真正的危险时刻到了。我们现在的首要任务是减慢速度，向月球接近，寻找机会大胆地降落在它的表面上。

当时凯沃非常紧张、忙碌，他不时地打开或关闭窗子，作周密的计算。后来，他摸索着找到卷窗的按钮，忽然间四扇窗子一齐打开。我站立不稳，捂着眼睛，可灼热的阳光从我脚下射来，照得我汗水淋漓，炎热难熬。窗子又关上了，我脑子一阵眩晕，似乎又飘浮到另外一个无比黑暗的寂静中了。

后来，凯沃打开电灯，让我把所有行李都捆在一起，再用毯子裹住，以防下降时碰撞。接着，意想不到的事出现了，我们一忽儿头紧靠在玻璃上，一忽儿又无依无靠地在空中蹬着脚。

一刹那间，凯沃打开了一扇朝向月球的窗子，我们看到球体正落向中心的巨大的陨石坑。然后，凯沃又把球体上朝向灼热而刺眼的太阳光的窗子打开了，他是想利用太阳的引力当刹车。“快用毯子把你自己裹起来！”他一面喊一面猛然从我身边冲过去。

他急忙把那些窗子关闭，然后又一下子把它们都打开了。忽然，一下剧烈的震动，我们便不断地翻滚起来，好像要滚下一个雪坡……

接着“砰”地一声，我半个身子埋在我们那个大包裹底下了，不久，一切都静止下来了。我睁开眼睛一看，原来我们还活着，并且已经落在一个大陨石坑里，可周围一片黑暗。我们根本无法看清周围的风光，只好静静地呆着，等天亮再说。

大约过了半个小时，日光已经爬下峭壁，接触到其底部飘荡的团块，远方的悬崖也在移动。接着，一股灰色的蒸气从陨石坑底向上涌出，变成一个个的旋涡和雾团，还飘荡着灰色的轻烟。最后，整个西面的平原，像一块湿手帕举在火前，散发着蒸气，西面的峭壁也只不过是远方折射的耀眼的光而已。

“那肯定是空气。”凯沃推测，“否则它不会刚一接触太阳的光线就这样地上升，而且速度如此之快……”

他向上盯视着，又向我喊道：“快看啊！”

我朝着他所指的方向看去，刚才周围的暗色已慢慢退去，并且在这上面出现了一些蓝色的光亮。

我们知道，白昼已迅速而坚定地向我们靠近，灰色的山顶一个接一个被太阳的火焰抓住，变成白色的浓烟。最后，我们

的西面就只剩下了一片汹涌的云雾。远方的峭壁越退越远，在旋涡中隐现、变形，最后，淹没消失在迷蒙之中。我们知道这是太阳快要出来的迹象。

然后太阳出来了，它射出一道道耀眼、薄刃似的强光，一下子就刺痛了我的双眼。

随着太阳光的到来，我们的球体又开始倾斜，尽管我们用毯子裹着身子，可还是被摔倒了。接着那固体空气也开始溶化，冒着泡成了气体，就在溶化的空气中，我们又碰上了巨大的山崩，因此我们球体的滚动也越加厉害，我们不断地被摔撞。

过了好长一段时间，周围的一切都已明亮，我们感觉到了球体外面那令人目眩的强光，完全没有了最初的阴森黑暗的印象。固体空气也已全部蒸发，月球的表面正在显露出来，我们正落在一个土质的石岗上。

在太阳光下，我们看到月球表面上到处延伸着广阔的带锈色的棕色空地，上面是裸露而凌乱的土壤，一些雪堆的边缘上，还有些水洼和溪流。阳光散满了我们球体上方的三分之二，我们已感觉到了夏天的气候，但是，我们的脚还站在阴影中，球体呆在一个雪堆上。

我们俩面面相觑。

更使我们觉得新奇的是我们在月球的斜坡上发现了很多小小的圆圆的东西，它们很像那种圆的小卵石。在太阳光的刺激下，它们很快地分裂开来，像种子的荚，像一些果实的外皮。就在这同时，这些令人惊奇的种子，坚定不移地、迅速而从容地向下面的土壤伸进一条小小的根，并向上面的空气长出一个小的束状的芽。一会儿，整个斜坡上布满了这种微细的小植物。

紧接着，那束状的芽涨大绷紧，突然一下子张开了，伸出一个由一些红色的小尖梢形成的冠状物，展开成一轮小而尖的

带棕色的叶子，我们用肉眼可以看到这些叶子在很快地长大。在叶子向上长的同时，棕色的种荚也以同样的速度枯萎了。

过了几分钟，这些植物又很快地长出了长茎，又生出第二轮叶子。于是整个斜坡就黑压压地布满了这种橄榄绿色的密生尖叶的矮草了，它们在充满活力地摆动着。

我转过身，不禁惊叫起来：“太美了！”原来在东面的一块岩石的上边，长满了黑压压的一片花边样的东西，它们在耀眼的阳光下摇摆、弯曲。紧靠在这个边缘的是一个块状的像仙人球似的黑色植物。

这时，凯沃也同样发现了西面的奇特植物，那是一种鲜艳的橙色的植物，它不断地向上生长，不大工夫便长成了珊瑚树的形状。远处，有一大片刺蓬蓬的尖叶肥大的植物在拚命地生长，开花，结果，再生出种子，然后死去。

这天早晨，我们就这样坐在球体里观看，看着月球表面奇异的变化。

安全到达月球

突然，凯沃转过头来注视着我，眼睛里流露出疑问的神色，“要是能证明月球上有空气，我们就可以下去了。”

“我想会有的，否则这些植物怎会生长？”我不加思索地回答。

为了证实我们的猜测，我们就点燃了一张纸，很快地把它从人孔的阀门扔到外面，结果这张纸完全烧成了灰，那就说明月球上确实有空气。因此，我们就打算离开球体，直接进入月球。

为了防止爬高太快而发生的出血现象，凯沃花了些时间配

制成一种很难喝的饮料，我们两人都坚持喝了下去。然后，我们才拧开螺栓，一会儿，人孔的玻璃挡便松开了，球体里面比较浓密的空气开始从螺丝孔里向外漏，发出像水壶里的水要开时的嘶嘶声，我们只好把它关闭掉。可那刺耳的嘶嘶声一直在响着，我感觉到空气逐渐稀薄起来，呼吸也特别短促，接着便有眩晕和恶心的感觉。

等感觉好些后，我又把人孔挡盖转了回去，这时我发现那刺耳的嘶嘶声似乎已停止，于是我就与凯沃商量好把球体上的圆盖子掀起。就在同时，有一种稀薄的空气进入我们的球体，有一两片雪飘卷进来，又消失了。

我跪下来，然后坐在人孔的边上往外看，看到的是月球上的雪，它离我不到一尺。

过了一会，凯沃伸手抓过他的毯子，头从毯子中间的洞钻过去，把毯子裹在身上。接着他在人孔边缘上坐了下来，两脚朝下，他犹豫了一下，然后向前一探身，向下一跳，便跳到了月球上面。

他向前一迈步，整个形体被玻璃边缘折射成奇形怪状，他站了一会，又环顾四周，便纵身一跳。结果跳到了离我很远的岩石堆上，向我打着手势。

接着，我糊里糊涂地从人孔跳出去了。我发现自己在空中飞行，我小心翼翼地爬到岩石顶上，这时，球体停在我们身后30英尺的那个雪堆上。

我们漫无目标地飞行着，月球上的奇幻景色尽收眼底。到处都是密密的灌木丛；还有零散点缀着的块状植物，形状很像仙人球；猩红的、紫的苔藓不断地长着，那时我觉得整个月球表面是一片荒芜的野地。

“这里怎么没有人烟？”凯沃说，“简直是荒无人迹。”

“不会吧！”我抱有希望地说。但我们确实很难发现某种类似人类的迹象。

我们又飞行了一段距离，我有点失望，转过头对凯沃说：“这似乎是植物的天下，否则怎么连昆虫、鸟类这些基本的动物都没有呢？”

凯沃也叹了口气向四周看看，说道：“这不是我们想象的人类世界。”

过了好长时间，我最后落在一个青灰色、有白色脉络的石沟底上的雪堆里，雪没到了我的膝盖。突然，我发现凯沃不见了，于是就大声喊叫。

后来，我发现了他，他站在离我二三公尺远的一块光秃秃的岩石地上，拚命地打着手势，似乎要求我“跳”。

这时，我发现我们的球体也不见了，心里涌上了一种荒凉的、可怕的念头，于是我竭尽全力向凯沃跳过去，我觉得自己好像飞入了空中。

我又惊又喜，就这样跳过来跳过去，与凯沃玩着游戏，这样大概跳了30次，我们竟能估计出跳一段距离要多大的力气。

在这一段时间里，那些月球植物在我们周围继续生长，越长越高，越长越密，并且纠缠在一起。那些带尖刺的植物、绿色仙人掌那样的大块块、菌类，荒原的苔鲜，还有弯曲蜿蜒的东西，每时每刻都在长高。

我们觉得自己非常得意，因为已摆脱了球体的限制。我们充满了冒险的心理，挑选了一个大约15米以外长满苔藓的小丘跳过去，我们一先一后，干净利落地落在丘顶上。

我们向着对方互相叫喊着，凯沃迈了三步向着20米远的一个诱人的雪堆跳去，整个身子滑稽地悬在空中。我不由得放声大笑，然后迈步去追他，“扑”的一声，我落在他身边了。

我们不断地玩这种游戏，最后累了，就坐下来休息，忽然我脑子里闪过一个念头：“我们的球体哪儿去了呢？”

这时，我们才真正感觉到恐怖的到来。球体是我们的家，是唯一可以供给我们能量的地方，也是我们逃离这片奇异荒野的唯一希望。可现在它不见了。

我们站起身来往四周寻找，可四面的丛林已经把我们围住，遮住了一切。这时，我们两人都神情沮丧，不知怎么办。

“我们不能呆在这里，这样没有一点用处。”我说。

“对，唯一的办法是绕着这些丛林搜索，直到找到球体为止。”凯沃建议道。

于是我们立即行动起来，不断地向四周观看，可周围的一切都变了样了：周围的景物已长得很高，根本看不到我们的球体了。这时，我们很清楚地听到了一种声音，“嘭……嘭……嘭……”，它像钟声似地从地里面发出来。

为了尽快找回我们的球体，我们无暇顾及这些。随后，又传来铿锵声和隆隆声，很像两扇大铁门被猛地打开了，这声音有如迅雷一样清晰，突然划破了难耐的寂静。我们立刻刹住脚步，目瞪口呆地站着。

“我们必须得找个藏身的地方。”凯沃似乎预感到什么东西要来了。

我们就爬着走，走过梦景般的密林，头顶上方是无声的刺刀样的叶子，手和膝盖下面是无声的、有生气的、洒满阳光的地衣，它充满生长的活力，像风吹在毯子底下那样波动着。不时地有某种色彩鲜艳的新奇的东西闯入视野，所有这些东西都在充足的阳光下达达到饱和，在天空背景的衬托下清晰可见。天空是蓝黑色的，尽管有阳光，几颗残存的星星依然在闪烁。

不时会传来什么声音，我们就停下来寻找我们的球体，可

一切毫无结果，我们这两个可怜的地球人，在月球上迷了路。

在月球上的遭遇

谁也无法想象，我们接下来的遭遇会是怎样？我们没完没了地在灌木丛下面爬走着，绝望地搜寻着那个被遗弃的球体。

周围的咆哮声越来越大，离我们也越来越近，突然，我的背后传来一声猛烈的可怕的咆哮声，我转过身子，清楚地看到那硕大无朋的白色的东西。它的肚围大概有 80 英尺，身长大约有 200 英尺，它呼吸很费力，身体两侧一起一伏，整个身子似乎拖在地上。它的头非常小，恐怕里面连脑子也没有，尽管这样可它颈项粗肥，脂肪很多，那对小眼睛始终闭着，嘴里流着粘涎。我看着它，吓呆了。

后来，这怪兽像船那样倾斜了一下，沿着地面向前拖，把全身的包皮都拖出了皱纹。它打了个滚，隐没在远处茂密的植物丛里了。紧接着又出来了好几头这样的怪兽，后面跟着一个月球人，他身材瘦小，身高不到 5 英尺，穿着一种皮革衣服，他像个复杂的昆虫，长着鞭子样的触须，头隐藏在一个巨大多尖的盔甲里，并用这些尖刺去刺戳不听话的怪兽。他还带着一副深色的玻璃护目镜，两个镜片向两边分开很远，安装在遮着他脸的金属装置上。他的手臂没有伸出他躯干以外，他那短的大腿，长的小腿很显眼。原来，这个月球人正把这群动物赶往某一地方。我们猜想这里有一个怪兽的牧场。

我们停下来静静地观察，一会儿工夫他们走远了，整个世界又平静下来。但是，过了好半天，我们才重新爬行寻找我们丢失的球体。

后来，我们又遇到了另一群怪兽和另一个月球人，它们停

留在一个峡谷上面吼叫，因此我们不敢直接越过这块空地，只好绕着它的边缘行走。

一切都非常寂静，我们小心地行走着，突然，响起了一阵骚乱的声音，那声音越来越响，越来越猛烈，直向我们紧逼过来。

“快藏起来！”凯沃小声地说，拉着我奔向旁边的灌木丛。

刹那间，耳边传来了像是放炮的砰的一响，我的胸部撞上了一个硬东西，我马上向前伸出手去，可什么也没摸到，结果我陷进了一个无底洞。原来那块圆形的空地只不过是巨大无比的盖子，这时它还在向旁边的一个沟槽滑进去。

幸好凯沃没滑进去，他拚命地抓住我的腿，将我向后拉了过来，我慢慢地站起身来，可这盖子好像又加速地滑开，于是我们没命地向前奔去。那庞大的盖子当啷一声，完全滑进了槽内。

我们躺下来喘息了好久，不敢走近那个深渊。

好长一段时间，我们什么也没说，似乎沉浸在这神秘的深渊里。后来我们看到了一些模糊的身影在移动，但是我们辨不清那是什么，我们再也不敢冒什么险了。

这时，我已感到精疲力尽，又饥又饿，想到目前的境况，不免伤感起来。

“球体！”凯沃说，“我们必须找到我们的球体，否则毫无办法。”我们互相鼓励着，振作精神又爬了一阵。

这时，我们来到了一块平坦的地方，那里长满了红色的肥大多肉的东西，像巨大的珊瑚状的蘑菇。看到这些，我已忍受不了饥饿的难受，没等凯沃伸手阻止我，我就抓起这些东西塞满了一嘴。

他蹲伏在那里注视着我的脸，表情极其古怪。“很好吃！”

我冲着他喊。

“真的！”他问。

他看着我咀嚼，皱着眉头，突然他也阻挡不了这诱惑，大口大口地撕着吃起来。有一会儿工夫，我们坐在那里狼吞虎咽。

这东西刚一咽下肚子，就感到喉咙发热；后来，我们感到自己的血流在加快，全身发热，嘴唇和手指有些刺痛；再到后来，心里也像冒泡似地产生一些莫名其妙的感觉。

我心里那饥饿的感觉已没有了，这时我觉得月球不再是我们急切地要逃离的地方，相反，它对于人类的贫困来说，到是一个很好的避难所。我不断重复地向凯沃叙述着，他也用赞许的话回答我。

渐渐地，我觉得自己头昏脑胀，接着，我们的声音也突然变哑了，发音也不清楚。我大吃一惊，我想我们是因为吃了这种类似蘑菇的菌类而中毒了。

我们已神智不清，语无伦次地谈论着：“我们一定要占领这个月球！凯沃当州长，还要成立贝德福西亚有限公司。哈哈！”

几乎在这同时，我们碰上了6个月球人，他们排列整齐地沿着岩石行进，并不时地发出怪异而尖厉的哀叫声。不久，他们就发现了我们，马上不声不响地停止了脚步，脸朝着我们。

一时之间，我清醒了。

“昆虫！”凯沃叫喊着，迈开大步向它们跳过去，可是他并没击中目标，在空中翻了一连串筋斗，旋转着从它们头上飞去，啪嗒一声巨响，摔到那些仙人球样的东西里面不见了。

这时，月球人在四散奔跑，我就迈了一步，准备去追凯沃，绊了一下就头朝下掉到那些岩石里面了。接着，我感觉好像被金属钳子似的东西紧紧抓住了。

原来我们被月球人逮住了，关进了月球表面下很深的地方。

不知过了多久，我醒过来，发觉自己正处在一个骚乱的黑暗的地方，那里空气稀薄，并夹有一种马屎的气味。

凯沃也被关在那里，我们全身都被月球人捆绑着，不能动弹。我开始竭力思索着到达月球上的遭遇，脑海里一片空白。

“凯沃！”我轻声地叫着，“我们在哪儿？”

“我也不知道，我甚至搞不清自己怎么会到了这里？”凯沃不解地回答。

“肯定是月球人干的，我们现在该怎么办呢？”我问。

他哼一声，不作回答。

我们又陷入沉默之中，耳边尽是那种枯燥混乱的嘈杂声，我搞不清这到底是什么。我们四处张望，可周围黑暗得不透一丝光。

随后又传来一个声音，像是有人拿着钥匙在锁孔里转动，然后一条细而亮的光线出现在我面前。我惊喜地转过头去告诉凯沃，却发现一束光亮照耀着他的耳朵，接着又照在他的一只眼睛上。

突然间，那一条光线变宽了，似乎出现了打开一扇门的空间。我们清楚地看到这空间外面是一幅蓝色的景象，而站在门口的是一个奇形怪状的轮廓。

我们俩拚命想转身，但是转不过去，只好坐在那里扭头向后看这怪物。它像个笨拙的四足兽，身材狭窄而短小，生得很低的头缩在两肩当中。它不像刚才那些月球人一样头戴盔甲，身上裹着东西。

它向前走了三步，又停在那儿，然后又向前走，后来它站到了光线里面，面对着我们两个人。

我抬头一看，大为震惊，站在我面前的那人的脸似乎不是一张脸，而是一个面具，一种恐怖，一种畸形。过了一会儿，

我又发现它没有鼻子，两只迟钝的眼睛凸出在两旁。它有一张嘴，嘴角向下弯曲，像一个怒目而视的人的嘴。它脖子上有三个关节，差不多像螃蟹腿的短关节。

我们惊奇地坐在那里，背对着那种奇怪的东西。

凯沃打破了沉默，清了一下嗓子，开始说话。这时，外面传来一阵可怕的咆哮，好像是一只月球怪兽出现了麻烦，最后又是一声尖叫，一切又恢复了平静。

一会儿，那个月球人转过身，闪入阴影之中，它站在门口思索了一下，然后关上了门。于是，我们又陷入了一种神秘的黑暗之中。

同月球人搏斗

过了好长一段时间，我们谁也没说话。但是我们都清楚地知道，必须得想出办法，逃脱这困境。

于是，凯沃提出了他的几点建议。他滔滔不绝地谈起来：

“首先，对于眼前所经历的遭遇，咱们需要以全部的冷静来对待。种种迹象表明，它们比我们料想的更像人类，并且它们还是一种有智力的动物。这样，我们接下去要做的是想办法与它们交流思想，我猜想它们有自己的语言。虽然它们的感官可能与我们不同，但必定有某种共同之处。我们可以依靠打手势，或许可以用蘸湿的手指画出那些几何图形，即便在空气中画也可以……”

他的话只说了一半就停住了。我抬头一看，刚才的那种带蓝色的光又出现了，门被打开了，几个不声不响的月球人走进了屋子。我一动不动地、静静地盯着它们滑稽古怪的脸。

突然间，我的不愉快的奇异感觉变了，我感到有兴趣了，

我发觉在走前面的两个月球人拿着碗。这至少可以证明，我们双方的思想能够共同理解一种最基本的需要。那些碗是用某种金属做的，在蓝色光的映照下显得有点发黑。我贪婪地看着这些碗，每只碗里盛着一些发白的块子。我觉得朝着我递下碗的两只胳膊的末端不是手，而是一种厚皮片和拇指，像个鼻子的端部。

碗里的东西很像一块块蛋白牛奶酥，质地松散，呈发白的棕色，闻着有点淡淡的蘑菇味。我认定这是月球上怪兽的肉。

我的手被链条捆得很紧，刚刚能够着碗。可是当它们看到我这样费力，其中两个敏捷灵巧地把捆住我手腕的链子松开了。它们触角样的手碰到我的皮肤，我感到柔软而冰凉。我立刻抓起这种食物塞满了嘴，我觉得这东西决不难吃。

因为太饿的缘故，一时间我们只顾着吃，一点也不感到难为情，我们像街头的流浪汉那样又吃又喝。它们站在旁边看着我们，时而发出轻轻的噉噉声，我猜想这大概就是他们的语言。他们不时地碰我、摸我，而我却一点也没有害怕的感觉。

最后，我们吃完了东西，那些月球人马上把我们的手紧紧地捆在一起，把我们脚上的链条松开又捆好，以给我们一个有限的活动自由，然后把我们腰上的链条也解开了。干这些事情时，它们不时地在我面前转动，因而我可以更清楚地看见它们。原来，它们的皮肤是蓝色的，硬而有光，很像甲虫的壳。沿着它们头顶从后向前有一条低低的带白色的棘样的东西，眼睛上边每侧都有一条很大的弧形隆起。

“它们好像要放开我们。”凯沃说，“不过要记住，我们现在是在月球上，绝不能冒然行动！”我的脑子里闪过要与它们沟通的念头。

过了一会儿，我们按兵不动。月球人也退回原地站着，静

静地注视着我们。忽然，我们身后的门开大了些，我扭头向后再一看，门外站满了黑压压的一群月球人。他们比划着手势，似乎在争论什么，可我们什么也不懂。

接着，我们也试着模仿月球人的动作，它们似乎对这些感兴趣。后来，其中一个矮壮的月球人蹲在凯沃旁边，用手和脚做出被捆绑的样子，然后又敏捷灵巧地站起来。

一下子，我全明白了，它们是要我们站起来，于是我们挣扎着站起来，那个粗壮的月球人就走过来用它的触须轻轻拍了拍我们的脸，然后朝打开的门口走去。我们就跟着它走，身旁跟着四个高大的月球人，它们手里都拿着用金属做的带尖的刺棒，它们似乎在赶押着俘虏。

我们边走，边密切注视月球人的行动，其中那个粗壮的月球人不时地打着手势，让我们跟着它们走。

走了很大一段路，我们惊奇地看到了类似发电机的一大群机械装置，我们不明白它是干什么的。突然，砰！砰！这种奇异的机械长臂飞掠过去，发光的物质嘶嘶有声地喷流出来。我怀着敬意的目光打量这装置，我站住了，同时凯沃也站住了，盯视着这雷鸣般作响的机器。

“这东西真了不起！”我说，“它到底有什么作用呢？”

“我真梦想不到，月球上竟然有这种东西！”凯沃充满敬意地回答。

这时，那粗壮的月球人不经意地已走出一段路，于是它又走回来，站在我们和这个大机器之间，接着又朝着前方走去，突然又转身回来，拍拍我们的脸，以唤起我们的注意。

凯沃和我彼此注视着。

“它们似乎不喜欢我们对这机器感兴趣。”我说。它们互相看着，摆动古怪的头，叽叽喳喳地在说些什么。后来其中一

个瘦高个子，用它那鼻子似的手扭曲着挽凯沃的腰，温和地拉他。

凯沃坚持不走，突然只听见他大叫一声，跳出6尺多远。原来那四个解押的月球人当中的一个，用刺棒刺了他。

我转身向后面拿刺棒的一个月球人做了一威吓的手势，它连忙吓得向后退。这个动作和凯沃的叫喊声，把那些月球人吓了一跳，它们面对着我们匆忙地向后退去，后来它们分散成半圆形围着我们。

“他妈的，这些月球人到底想干什么？”凯沃愤怒地骂道。

我迅速地往左右看了一眼，在远处，我看到有更多的月球人向我们跑来，手里拿着刺棒，并不时地打着手势。天哪，它们是要来对付我们这两个孤立无援的人。

看到这一切，凯沃走到我身边，抓住我的手臂，脸色吓得苍白。

“我们什么也别干，只能跟着它们走。”他说。于是他转过身，按着原来的方向走在我前面。

我跟他后面，尽可能地做出服从的样子，同时摸着手腕上的锁链。我们垂头丧气地走着，几个月球人警戒地围在我左右。

不久，我们走进了一条很宽的隧道，并走了好长时间，我边走边思考着锁链的问题：我怎样才能退掉它呢？

接着我们又谈论起了怎样与月球人交流思想的问题。

“当它们发现我们有合理的思维时，”凯沃说，“它们肯定想了解地球，了解那些它们估计不到的事。”他就这样带着皮肤被刺伤的疼痛，思考着这些问题。

不久，我们好像已走出隧道，来到一个很大的空地，凯沃和领路的月球人走在我前面。

过了一会儿，我们来到了一条小溪的边缘，这条发亮的小溪稍许拐了一个弯，然后又向前冲去，落入深渊，我们完全听不见那声音。在下面很深的地方，有一道蓝色的光，一种蓝色的迷雾。溪流隐入了黑暗之中，只有像一块厚板的东西从悬崖的边缘凸出向前伸展，逐渐模糊不清，以至完全消失，我猜想这是一座桥。

我和凯沃大胆地接近边缘，朝着这深渊里张望，可那向导来拉我的手臂了。

接着，它离开我，走到那厚板的端头，站在上面看着我们。当它感觉到我们在看它时，随即转过身继续在板子上走着，就像走在那坚实的地面上一样。开始时，我们还能清楚地看到它的形体，一会儿工夫，就变成了一个模糊的蓝点，再后来就隐没在迷蒙之中。

又有一个月球人走上桥，又消失在迷蒙之中。其余的两个站在那里，准备跟在我们后面。

看这如此令人眩晕的桥，我们不敢前进一步，更何况我们不知道桥的那一头是什么，于是我们决定不走这座桥。我们决定应该向它们解释清楚，可一切都是徒劳的，它们根本不明白。

紧接着，我将手腕从一圈松的链条中退了出来，然后向相反的方向拧。这时，两个月球人似乎发现了这一切，马上抓住我，轻轻地把我往桥上推。

我猛烈地摇头，另一个月球人又过来强迫我走。我被逼着向前走。

“不要动！”我向月球人喊道，迅速地跳起来转身向后跑，我破口大骂，因为一个月球人用棒从后面向我刺了一下。

我从抓住我的小触须中把手腕挣脱出来，又转向另一个拿刺棒的月球人，它立刻又扎了我一下。

我听见凯沃在哀求月球人，想同它们妥协。“你这是很幼稚的。我冲着他喊，同时又竭尽全力将手腕上的链子扭断了。我要进行反抗了，于是我什么也没考虑，就拿起链子向那拿刺棒的月球人脸上打去。

我的这一举动，立刻引起一场惊骇骚乱。原来我这一拳，打穿了月球人，它马上迸裂了，里面溅出了液体。这个脆弱的尸体旋转着飞出十几米，松散地落到地上。

后来，情况又变得危险而紧迫了。每个月球人都惊慌地后退，行为更加紧备，我觉得我必须推掉所有的链子。一刹那间，月球人全都行动起来。

我明白我必须先把这些月球人打掉。我正面对着那三个月球人，其中一个拿了刺棒来刺我。说时迟，那时快，我竭尽全力向它扑去，它转身就跑，却被我撞倒在地下，整个身子破裂了。

我用足力气扭弯了一个链环，铐住我脚腕的锁链被解开了。我马上拿着链条跳起来，一根刺棒像标枪一样向我投来，嘭的一声从我身旁飞过，我向刺棒的方向猛烈地砸了一下，就回转身来找凯沃。

他站在靠近深渊的溪流边，痉挛地忙着弄他腕上的锁链，同时乱讲着他的注意。

我马上奔过去，帮他解开了锁链。

“它们在哪儿呢？”他喘着气问道。

“跑了，但它们还会回来的。”我回答。当我跪下去解他的脚链时，有什么东西扔过来，落在我们旁边。同时，我们的右边响起吹笛子的声音和一大片的嘘叫声。

我把链子交给凯沃，让他拿着去扑打月球人，我们向着来路大步跳跃着往前跑。我身上总有种感觉，似乎有什么东西随

时都会从黑暗中冲出来，跳到我背上。

我大步地奔跑，可是这奔跑比在地球上艰难得多，每跳一步，我们都会在空中停留好长时间，然后就飞起来。

我看见一个月球人在我前面奔跑，并不时地回头看，又尖叫着向旁边闪开，跑进黑暗里。

我更加快了脚步，迈开了一大步，就看见了两边的岩石。大概又迈了两步，我就进了隧道。这时，我才放慢了脚步，到了一个拐弯处才停了下来。

过了一会儿，凯沃跟上来了，我们互相抓住站在那里，看看周围什么也没有，这隧道只剩下我们俩人。现在，我们已经摆脱了月球人。

我们俩人都上气不接下气，喘息着继续商量。

“咱们该怎么办呢？”

“藏起来。”

“咱们怎么藏呢？”

“这里反正都很黑，我们赶紧找个旁边的洞躲起来，然后再想办法。”

于是，我们继续飞快地往前走，走到一个有叉道的黑暗的大洞穴里。这个洞挺大，似乎是个藏身的好地方，这里面很暗，刚好凯沃的身体溅上了那种发亮的东西，这样就可以照亮我们。

过了一会儿，隧道里传来了一阵像敲锣似的当当声，这肯定是月球人成群结队地向我们追来了。我们立刻跳起来，躲进了旁边的支洞里，幸亏我们脱了靴子，才没有弄出很大的响声。

不久，那种骚乱声渐渐减弱了，远了，最后消失了。

我们停下来回头看了看，月球人已找不到我们了，我们终于逃出了它们的重围。

逃出重围后

我和凯沃坐下来，稍微休息了片刻，又继续向前走。走着，走着，我们发现在我们前面有一种亮光，这种亮光很奇特，它不像月球里面其他一切光亮那样呈现蓝色，而是一种青灰色的，隐约地带点白色的日光的颜色。这时，我们对它充满了强烈的希望。

“贝德福德，”他低声说道，声音颤抖着，“那光很可能是从上面射下来的，只要我们循着它走，就会……”他停下来，似乎不敢说出他所有的希望。

忽然，他迈开脚步，向着那苍白色的方向走去，我也冒然紧跟在他身后。

我们越向前走，光变得越亮。一会儿工夫，它就变得跟凯沃身上的会发光的磷光一样。渐渐地隧道不见了，出现了一个大洞穴，那光就在洞的另一头，我的心激动起来。

凯沃，我说，“那光肯定是从上面照下来的，这样，我们就可以上去了。”

他没回答我，只是一股脑儿地往前走。

又过了一会儿，我们就来到了这光的下面，我们抬头一看，原来这光是从洞穴壁上的一个裂缝中透下来的，这时，刚好有一滴水滴在我脸上。

“我们只要把对方举起来，就能爬进那个裂缝去！”我建议道。

“让我来举你！”凯沃说着，就像举个小孩子似地把我举了起来，看来在月球上，人的体重会轻许多。

我将一只手臂伸入裂缝，发现岩石上有一个突出部分，于是又向上爬了点。这裂缝越往上越宽阔。

“凯沃，我把手伸下来，你向上跳一下，我就拉你上来。”

我大声喊。

我把自己的身体挤在石缝中间，跪在岩石突出部位上，伸下一只手，很轻松地把她拉了上来。我们就一心一意向上爬去，不停地爬了几分钟，又停下来往上看，这个裂缝继续扩大，光线也更亮了。

一会儿，我们就上来了。我们失望了，原来只不过是一片不规则的斜坡开阔地，那斜面上长满了密林一样的棒形小菌，每一个都光灿灿地闪耀着那种带粉红色的银光。有一会儿，我注视着这种柔和的光辉，然后就在这些棒形菌丛中向前或向上跳，我随手采摘了几个，又把它们摔到岩石上，然后坐下来哈哈大笑。

凯沃垂头丧气地说：“我还以为这是白天的亮光。”

“别异想天开了！”我说着又采了些棒形菌，扔到裂缝里。他没有回答我。

我也显得六神无主了，我不知我们该怎么办？该到哪里去？说不定，现在整个这个星球已经来追捕我们，用不了多大工夫它们又会来到我们周围，想到这里，我心烦意乱极了，又毁起了那种棒形菌。

忽然，我看见一个东西，好像发现了新大陆。

“凯沃，”我说，“这链子是金子做的。”

他正双手捧着面颊在专心致志地思考，听到我的说话声，他慢慢地转过头来看着我。我把话又说了一遍，他这才看看他右手上扭下来的链子。

“确实是金子做的。”他说着，脸上那种短暂的兴趣就已经消失。他犹豫了一会儿，又继续他刚才被打断的沉思。我也坐在那里静静地思考着。

从这时开始，我与凯沃的思想产生了很多的分歧。

好长一段时间，我们都沉默着。后来还是凯沃先说了话：“我觉得摆在我们面前的有两条路。”

“哪两条？”我问。

“第一条，我们想办法找出路，到月球表面上去，然后去寻找我们丢失的球体，否则，我们会被冻死。”

他停了一下，又继续说：“或者，我们可以再试一次，试图与月球人沟通，建立思想上的互相理解。”

“反正我觉得还是走第一条路。”我坚定地说。

“那不一定行得通。我认为我们不能光从看到的那些情况来判断月球人，或许在什么地方会有月球人自己的文明世界。我现在只不过是呆在这月球外的边缘地区，是个畜牧区。我们所碰到的这些月球人，或许只是一些看管牲畜和机器的一类野蛮人。只要我们能忍受，或许我们还可发现许许多多的奥秘。”

“我可不想这么做。”我说。

他接连不断地谈着他的一连串新的可能性。“贝德福德，假如我们能找个角落住下来，抵抗这些野蛮的月球人，不久我们就可能找到一些人更聪明、人口更密的地区。”

“那又能怎么样呢？”

“我们可以在洞壁上写上一些符号，从而了解到一些我们未知的东西。”

这时，我对他的想法已很反感，随口说道：“凯沃，你是个很不平凡的孤僻的人，世界上很少有人像你这样的只是为了知识而要知识。说实在，你让月球人了解还有另外一个世界，即使知道了，对它们又有什么要紧呢？”

“请接着说下去。”他要求。

“我们目前的境况已是进退两难，我们无事可干。我们没有任何武器，球体也丢了，又没有东西吃。况且月球人发现

了我们，他们随时会行动起来彻头彻尾地搜寻我们，直到抓到我们为止，然后杀了我们。另一方面，月球上的金子遍地都是，所以只要我们先找到球体，就能带着一些金子回地球去。接着，我们可以带着枪炮，坐一个大一些的球体回来。”

“天哪！”凯沃喊道，似乎认为我的想法是不可想像的。

我随手又把一个发光的棒形的菌类植物扔到裂缝里面。

“你得听我说，凯沃。”我说，“不管怎样，我是个讲实际的人。对这件事我有一半的表决权，我不打算同月球人作什么沟通，我只想回去，然后再回来。”

他没有回答，陷入了沉思。有一会儿，我们默默地抱着双膝。后来，凯沃似乎决定接受我的意见。

突然，我们听到了一种声音，起初是不太清楚的咕啾声，接着便是锣鼓的当当声。

“它们一定是把我们当作月球怪兽，而用锣来吓唬我们。”我说。

不久，它们可能带着武器，沿着那条通道来了。

我们没有多加思索，便猛然跳起来，转过身向洞穴的顶头方向跳去。我随手采了两朵发光的棒形菌，一个放在上衣袋里，留一点在口袋外面照亮我们向上爬的路，然后把另一个给了凯沃。

那时月球人的喧闹声已经很响，像千军万马似地来到裂缝下面。可他们似乎是怕我们的抵抗而犹豫着没有上来，不管怎样，让我们感到欣慰的是，我们的臂力比它们要大得多。

紧接着，我们以无比的活力向上攀登着。

我们不知道攀登了多远，才到达那个栅栏。一路上，我们拖拉着、挤着身体向上爬，很快我的脚腕和膝盖就磨破了，面

颊也受了一点皮伤。

过了一会儿，月球人追赶我们的声音已完全听不见了，我们才放慢了速度，动作也更小心，疼痛也少些了。

终于从上面很远的地方，又出现了我们很熟悉的那种蓝色光，后来我们看出它是从一个挡住我们道路的栅栏之间透过来的。

我们小声地互相提醒着，小心地往上爬，不久就爬到栅栏下面很近地方。我把脸贴在栅栏的栏杆上，能看见栅栏那边的洞穴的一小部分。这显然是个大地方，发着蓝光的小溪流照亮了这里，溪流从那种敲打着的机器中流出来。

我很想看看这个洞穴的地上有些什么东西，但是这个栅栏安放在一个凹洼里，它的边缘把我们看东西的视线挡住了。于是我集中注意力聆听那来自上面的各种声音。一会儿，我看到有许多模糊的影子在距离我们头上很高的暗洞顶上跳来跳去。

毫无疑问，这地方一定有月球人，并且有很多。因为我们可以清楚地听到它们彼此打交道的声音，还有在地上走来走去的声音。接着又响起一种连续而有规律的声音，像是用刀在劈东西，然后叮当一声，似是链子响，又好像是哨子声。接着又不停地重复着这些声音。

我们俩碰着头，低声地商量着。

“它们正忙着干什么呢？”我问。

“它们没有寻找我们，也没想到我们会在这里。”

“也许它们还不知道我们的事。”

我们俩互相对望着，商量不出个结果。我看着栅栏，觉得或许能把它们弄弯而爬过去。

过了一会儿，我双手抓住一根栏杆，抬起脚踏住岩石，用力地推着，这根栏杆就给弄弯了，我接着又把旁边的一根栏杆

向相反的方向弄弯，然后从衣袋里拿出那个发光的棒形菌，扔进裂缝里。

正当我准备蜷着身子过栅栏时，凯沃轻声地对我说：“不要乱动，要见机行事！”

我钻过栅栏，一眼便看见那忙碌的身影。为了不让它们发现，我弓下身子，隐蔽在那个凹洼的边缘。我就这样平卧着向凯沃打手势，让他赶快过来。一会儿，我们就紧挨着伏在凹洼里，从边缘处张望这个洞穴和里面的月球人。

我们是从洞穴的最低处往上看，实际上这个洞比我们想象得要大。洞穴里面排放着许多庞大的苍白色的东西，这些月球人就在那些东西上忙碌着，似乎在宰割月球怪兽的躯体。它们正在把肉一条条地割下，结果那几只躯干上就露出白色的肋骨。原来刚才听到的声音，就是它们用斧子砍肉时发出的。在稍远一点的地方，有一件像吊车的缆索的东西，紧紧地拖着大块松软的肉，正往洞穴底部的斜坡上跑。它们要杀这么多的怪兽来食用，足够证明月球世界的人口也是高度稠密的。

我们就这样长时间地伏在那里观察它们的一切。

过了好长时间，我突然紧握住凯沃的手臂，因为我听到下面裂缝里传来了声音。

我们扭着身体，像死了一样地静静伏在那里，神经高度紧张。后来我确信有什么东西从裂缝中悄悄地爬上来，于是我握紧锁链，随时准备迎接挑战。

我们看得见它们拿着斧子，叽叽喳喳地上来了。

我准备把栅栏上拉开的那个口子作为目标瞄准，突然，栅栏下面有个东西在动，但搞不清是什么。

刹那间，一支锋利的矛头闪了一下，向我直刺过来，我闪了一下身。它第二次又射了过来，我一下子抓住它，并把它扔

向一边。这时，另一支矛又向我刺来，可是仍未刺中。

我很轻松地抓住矛向上拉，一会儿月球人就停止了抵抗。我高兴得大叫起来，拿起矛向栏杆下面猛刺。这时，凯沃也已折断了两支矛，边跳跃边乱刺。铿锵、铿锵的声音从栅栏下面传上来，然后一把斧子从空中飞过来，扎在了前面的岩石上。

我转过身，发现这些月球人挥舞着斧子向我直冲过来，它们又短又粗，像小叫花子一样。

我握着矛看了它们一眼，脑子里闪过一念。“守住栅栏，凯沃！”我大声喊道。然后我一面大喊着吓唬它们，一面迎着它们冲上去。其中两个抡起斧子砍过来，但都没砍着。看到这情形，其余的月球人都吓跑了，它们没命似地往洞穴高处跑去。

我感觉手里的矛不顶事，就从地上捡起两根撬棍，向这些月球人追去。我晃动着两根撬棍，向那些停在洞穴高处的月球人恫吓，然后转过身去看凯沃。

他正在栅栏两边跳来跳去，用那根断矛威胁地刺着。这样，那些月球人就暂时上不来。可我们必须得想出下一步该怎么办？

现在我们已经被月球人包围，唯一使我们有希望逃脱的就是这些月球人没有特别的武器，并且它们显得很弱小，跟我们真是无法相比。尽管如此，他们的数量多得惊人。所以我们唯一可干的就是向它们进攻。这时，我看到越来越多的月球人朝我们冲过来。

“贝德福德！”凯沃喊道，“它们有像枪一样的东西。”

原来是那群月球人当中，有一个古怪瘦削的月球人，带着一个复杂的器械，奔在前头。

我迟疑了一下，就挥舞着两根撬棍从他身旁冲过去，气汹汹地对准那个月球人。

突然，它非常古怪地用那东西顶着肚子瞄准。这东西像个

弩弓似地“滋”的一声，把我打倒了。幸好那东西碰了我一下便飞出去了，我只觉得它像矛一样的刺了我一下。

我右手握起撬棍，不偏不斜正好打中了那个月球人。它摇晃了一下便倒下去，头像个鸡蛋似地被打碎了。

我扔掉一根撬棍，从地上捡起那根矛，就从栅栏中间向下刺戳起来。我每扎一下，下面就传出尖叫声和叽叽喳喳的声音。最后，我用全力把那矛朝它们向下投去，然后跳起来，捡起那根撬棍，向洞穴高处的那一群月球人跑去。

我只觉得月球人越来越多，像蚂蚁一样到处乱跑。我击毙了一批，另一批又上来了，它们全部手脚并用，奔跑着找地方躲藏。

嗖地一声，有一根东西从我头上飞过。嗖！又一根矛射在了我前面的地上。我听到从很远的地方传来“滋”的声音，随着就有好多矛发射出来，一时之间就像一阵阵雨，原来它们在齐射。

看到这情形，我静止不动了。突然我觉得自己应该隐蔽起来。

我到处寻找凯沃，他好像暂时从世界上消失了。后来他从那一排兽尸和岩石壁之间走了出来。这时，我想到，我们可以用怪兽的尸体作掩护而爬向洞的上方，从而向前冲锋。

我们在兽尸和洞壁之间的窄胡同里向前走，心里一直在盘算着。后来，我们看见了一束白光从怪兽尸体的上方射过来，这使我增加了一倍气力。

突然，一个扁平高个子的月球人从黑暗里冲出，尖叫一声跑了。我停住脚步，用手拦住凯沃。我把上衣挂在撬棍上，俯身跑到一个兽尸旁边，放下撬棍和上衣，直起身体暴露了一下，又急速缩回来。

“嗞！唳！”只有一支箭射过来，我知道我们已经离月球人很近了。

我把头伸出去一下，只差一点点没被射中。可这一下却引来了十几支箭，一下子，我的上衣像长了胡子一样射满了箭，我们身后那条兽尸上也射满了箭，在那里颤动。我立刻从上衣里拔出撬棍，跳出来向它们冲去。

一场大屠杀开始了。

我当时是凶猛到了极点，以致使那些月球人放弃了对我的战斗。于是我就冲进去，一左一右地又扫又打，一会儿许多液体四处飞溅，到处是一些压碎的、粘滑的东西。后来，我的手臂被刺了一下，脸颊也挨了一下。

过了好长时间，这场战斗结束了，地上到处是那些被砸烂的和扭动的身体。活着的一些月球人乱窜着去找藏身的地方了。

就这么轻而易举地打败了月球人，我感到一阵狂喜，同时，我感觉那些月球人的意外脆弱。

这时，我发现凯沃不见了，就急忙追着去找他了。

凯沃失踪了

不久，我们来到一个倾斜的坑道上，这条坑道向前突出成一个广阔的圆形空间，这是一个巨大的圆形竖坑。这条倾斜的坑道围绕着竖坑延伸，没有人行道，也没有突出部分。它这样延伸了一圈半，就高高向上地投入岩石之间。

我们的目光循着坑壁巨大的斜坡向上看，我们看见了一个圆形开口，中间嵌着暗淡的星光，可这个圆口的半边被太阳的白光照得眼花缭乱。一看到这个，我们同声喊叫起来。

“这一定是我们原先从上往下看的那个竖坑。”凯沃说。

“对，那个盖子就在它的上面。”我说。

我们决定沿着竖坑往上走。我们终于走出隧道，踏上了这块空地，马上就感觉到了强烈的光和热。

空气非常热，烧得我们很难受，我们感到浑身的不舒服。虽然如此，我们总算脱离了那种梦魇状态。

现在，我们的当务之急还是搜索到球体，然后回到球体里去。于是，我们爬上一个灌木丛中间的斜坡，最后在一大块熔岩的阴影下面坐下来喘息。

“咱们得想想办法改变我们目前的形势。”我说。

“对。”凯沃回答，“我们得回到地球上去。但是我们不能把这儿的秘密带回去，否则，他们会上来与月球人打仗，让这里布满人类的尸体。别的事都可怀疑，唯独这是肯定的。因为人类对于月球似乎没有什么用处。而月球对于人类又有什么好处呢？即使是人类自己的这个地球，他们除了把它变成一个战场和发生无穷的蠢事的场所外，又用它干了些什么？”

最后我们商定必须分开行动。办法是必须在这些高高的植物上扎牢一块手绢，把它当作中心，在这个陨石坑里进行查找。一个人向西走，呈半圆形向着落日的方向行动，然后再返回。走动时，首先让影子在你的右边，直到影子和手绢的方向成直角，然后再让影子在你的左边。另一个人向东行走，也同样这样走。我们得查看每一条沟，每一个岩石群，竭尽全力去找我们的球体。假如碰到月球人，要尽量躲避它们。渴了就吃雪，饿了就吃那种怪兽的肉；假如有谁碰到球体，得回到白手绢这儿，站到手绢旁边给另一个人打信号；假如两人在夜晚之前还找不到球体，就得继续寻找；假如月球人找到球体，就得带一撬棍去。

后来，凯沃摇了摇头，望着远方的荒野，他并没有马上动

身，只是回头看着我，迟疑一下，才和我道别。

这时，我的心里产生一种强烈的古怪的感觉。我站着看了他一会，然后不太情愿地面向西方，振作了一下精神，带着一种绝望的感觉，向前走去。

不久，我用眼光寻找凯沃，可是已经看不见了，但那块手绢倒很勇敢地暴露在地上，在太阳的照耀之下显得白白的。我想不管发生什么事，我都要盯牢这块白色的手绢。

谁也想象不到，我和凯沃的这一分手，竟成了永别。

有一会儿工夫，我就觉得自己是一个人呆在月球上。我专心致志地搜寻了半天，结果是一无所获。

这时，天气的温度仍然很高，稀薄的空气使人觉得胸部像上了一个箍。不久，我就来到了一个盆地，并在那些植物下面坐下来休息片刻。

我看到盆地岩石上的地衣正在干裂、浓缩，裂开处露出下面的岩石，在岩石上面有像筋络和斑点样的纹理，那全是黄金；在这凌乱的东西当中，到处都是像瘤子样的包块，有的圆溜溜的，有的表面有皱纹，那也是黄金。现在，我已对这些东西毫无兴趣，我也疲倦了，只想好好睡一觉。一时之间，我竟不相信会在这广阔干枯的荒野中找到球体。

后来，我觉得我应该振作起来，这样睡一觉或许会好些。

睡眠使我得到了充分的休息。在我睡眠的这段时间里，太阳已下沉，气温也在下降。最后，遥远的喧闹声把我从睡梦中惊醒，我觉得自己又有了活力。于是我坐起来，揉揉眼睛，伸伸胳膊，站起身来准备继续搜索。我肩上扛着两根撬棍，走出了坑谷。

这时，太阳显然更低了，空气也凉爽多了。我觉得似乎有一种淡淡的雾样的蓝色东西悬在西方。我跳上一个小的岩石山

包，打量这个陨石坑。现在，我已看不见月球怪兽或是月球人的影子，当然也看不到凯沃，但是，我依然能看见那块白色的手绢。这样，我放心了许多。

我又循着半圆形的途径继续搜索前进，然后又循着更远些的新月形走回来，弄得又累又无希望。我一次次地停下来搜寻，但是找不到凯沃的影子，也没有月球人的迹象。

我觉得孤独极了，越来越想看见凯沃，我想他也应该放弃搜索，回来和我商量下一步的计划了。那时，太阳已完全下山了。

突然我想到，假如月球人关闭它们的那些盖子和活门，把我们关在外面，那我们就完了，再也无法找回球体了。想到这里，我不免胆寒起来，我觉着首先该找到凯沃。

我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尽快地回到月球里面去，于是我就往手绢那里走回去，已经走了一半路，忽然奇迹出现了，我看见我们的球体啦！

它正呆在我西面的更远的地方，夕阳斜射的光芒，从它的玻璃上反射出耀眼的光线。

我全身振奋，激动地挥舞两臂，欢呼着向它跳去。我当时是处于一种歇斯底里的激动状态，全身猛烈颤抖，我跑得几乎喘不过气来。我不时地停下来用手按着身体的两侧，整个人都被汗水浸湿了。我脑子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球体。

最后，我的手撞到玻璃的球体上，我就靠着球体喘气。这时，我一点力气也没有，也喊不出声。等缓过一点气后，我从厚玻璃向里面张望，发现这球体完好无损，突然间，我有一种回到家的感觉。

我马上爬进去，找了些食物吃了。然后才想起该出去给凯沃打信号，同时我又想到，假如一切顺利的话，我们还可以多

弄些黄金回去，反正这球体可以载着回去。

我终于打起精神，用力钻出球体。一出来，我就感觉到外面的空气已很冷了。我站在这个洼地里向四周观看，一切静悄悄的，周围的植物已经衰败，斜坡上的灌木丛，也已经枯萎了，变成棕黄色。

我仔细观察了周围的灌木丛后，才向近旁的岩架跳去，我往四处看，想找个可以给凯沃打信号的地方。后来我看到他以前跳出去落脚的那一块岩石，依然光秃秃地暴露在阳光之下。我犹豫了一下，不敢离开球体太远，然后，我跳到那块岩石上。

我站在那上面，再一次打量这个陨石坑，在很远以外，那块小白手绢在灌木丛上招展，显得非常小，非常远。可凯沃还是渺无踪影，我觉得这个时候他该回来找我了，一种不祥的预感袭上了我的心头。

我只好站在那里等着，手搭在额上观望着，期待着随时能发现他，可我在那里站了很久，还是不见凯沃的踪影。

于是，我把手放在嘴的两旁，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大声喊道：“凯沃，凯沃，你在哪儿啊？”回答我的是死一般的寂静。

我看看那块手绢，它变得越来越阴暗。我觉得要打算拯救凯沃，必须立刻行动。

我脱下我的背心，把它挂在身后干枯了的灌木丛的叶子上，作为标志，然后沿着直线朝那块手绢跑去。

我在空中跳了好多次，每次落地时心里都有回去的念头。最后一跳，我已经到了白色手绢下面的那块洼地里，我又迈了一大步，站在以前那块有利的地点，一伸胳膊就可以勾到那块手绢。我站直身体，在逐渐伸长的一条条阴影之间，仔细观察我周围的世界。

凯沃还是一点迹象也没有。突然，我全身猛烈地颤抖，“凯

——”我开始喊。可是万籁俱寂，回答我的只有灌木和阴影的摆动了。

后来，我发现斜坡下 50 米处，有一堆杂乱弯折的枝干，那里面有一件熟悉的东西。

我走近一看，那是凯沃戴的那顶小板球帽，那帽子周围散乱的枝干似乎是被用力打烂的。我赶紧拿起帽子，凝视四周踩过的杂草和荆棘，其中有些沾着某种暗色的污点，我有些明白凯沃的处境。

大概在 10 多米远的地方，有一个很显眼的白色东西映入我的眼帘，那是一团捏紧了的小块纸。我把它拾起来，上面有红色的污点。我把它展平，看到上面用铅笔写的淡淡的字迹，那是不均匀而断续的字迹，结尾是一个弯曲的线条。

我开始辨认这些字迹，开头的写得相当清楚：“我的膝部受了伤，已经不能跑，不能爬。”

下面的字迹就不太清楚了：“月球人追赶了我很长时间，他们会抓到我，只是时间问题。”——“时间”这个词似乎是写了又擦掉，但模糊不清，难以辨认。“他们四面包围搜捕我。”

下面的字迹变得有些痉挛。“我听得见他们的声音。”我猜测勾出的笔迹是这个意思，后来就无法辨认。再后面有些字又很清楚，“一种完全不同的月球人，出面指挥着——”上面的字迹又变得匆忙混乱。

“我虽然在这里受了伤，孤立无援，可是他们的表现仍给我希望——”这太像凯沃的口气。“他们没有射我或者打算——伤。我打算——”

然后，突然有一条铅笔印子划过纸面，背面和纸边上全是血！

我拿着这些不会说话的遗物，站在那里发呆，原来，凯沃

又碰到月球人了。我心里涌上一股悲哀的情绪，这时，一片片雪花已飘落到我的身上。

我吃了一惊，抬头向上看，天空暗下来，几乎快黑了。我向东面看，那个枯萎的世界已经染上阴郁的青铜色；向西面看，太阳已经被浓厚的白雾夺去一半的热度和光辉。一瞬间，我处在一片飘落的雪花之中，周围的世界变得阴暗。

后来我又听到了那种“嘭！嘭！嘭！”的敲打声，慢慢地声音下沉了。

我一直呆呆地站着，不知所措。凯沃出了什么事啦？他现在在哪里？会不会让他们杀掉？我该怎样拯救他呢？

我脑子里一片空白，孤独和荒凉的感觉包围了我。

“不行。”我喊道，“不行！我一定要再等等！”我的声音升高，变成了一种虚弱的尖叫。我扔掉了那团纸，爬回岩石上，弄清方位后，就集中我全部的意志，向我留下的标志跳去。我一定要找到凯沃！

跳啊！跳啊！我觉得每跳一下，我都要付出巨大的代价。有时我不小心滑进了雪堆里；有时跌倒了，滚进一条沟里，就受伤流血了。我就这样跌跌撞撞地在黑暗的天空飘过去，我的呼吸发出咻咻的尖声，像许多把刀子在脑里转动，我的心像要跳到我的头顶。

“天哪！我能跑到吗？我能找到凯沃吗？”

我周身感到极度的痛苦，现在我能做的只有一件事：躺下。我挣扎着靠近球体，可这球体就越显得可怕地远。

渐渐地球体已经在望，我手脚着地跌倒了，肺里发出喘息声，我觉得自己快失去知觉了。

我用力爬着，霜雪沾到嘴唇上，冰凌挂在胡须上，我快成雪人了。

当我离球体只有 10 几米远时，我的眼睛模糊了。我发僵地奋斗着，摸到了球体，停了下来。

“太迟了！”我绝望地尖叫着，感觉自己快不行了。

来到球体的人孔边缘时，我成了个半僵死的东西。我把自己拖拽进去，幸亏里面还有些暖气。我呜咽着，牙齿打着战，我用冰冷的手试着把阀门推好，并把它拧紧。然后，用颤抖而发僵无力的手指去找卷窗的按钮。

我乱摸开关时，透过玻璃还能看见太阳残余的光芒，月球上灌木的黑色形体逐渐变得深暗。雪打着旋，越来越密。

后来，我终于找到了开关，咔嚓一响，刹那间，月球世界的景象从我眼前消失了。我呆在了这寂静而黑暗的球体内，而凯沃却留在了月球上。

独自返回地球

现在，我几乎记不清那时的感觉了。进入球体后，我只觉得自己像要被杀死了一样，充满了痛苦和恐惧的感情。周围是一片黑暗和寂静，我整个被带到了一个无边的黑暗世界里。

我感到惊异、目瞪口呆、不知所措。后来我的手指飘然离开了按钮，我像被消灭了似的悬在那里，之后，我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我也不知飘浮了多长时间。突然，我的手碰到了包裹，自己才从无梦的睡眠中醒来。我立刻意识到，自己要想活下去的话，必须得找到一盏灯，或者打开一个窗户。

这时，我也感到了寒冷。于是我离开包裹，抓住玻璃里面的细线，爬到了人孔的边缘，找到了灯和卷窗的按钮。我打开了那盏小灯，周围的一切清晰起来。

在这以后，我从贮气筒中放出了一些氧气，还打开了加温器，直到觉得全身暖和了才吃东西。最后，我小心谨慎地摆弄凯沃物质的卷轴窗帘，来猜测球体的航行方法。

我打开第一扇窗帘后立刻又关上，我悬在那里一会儿，太阳光射得我抬不起头来，当然也看不见东西。我思考了一下，又去开另外几扇窗，我惊奇地看到我们的球体已经远离月球了，我看到的是月球巨大的新月形。

这时，我的脑子里浮现了凯沃的样子。对了，凯沃呢？他会遇到什么情况呢？我猜想他肯定是被月球人杀死了，我似乎已看见他弯曲着身体被砸烂在蓝色瀑布的底部。

一时之间，我又成为讲求实际的人了。我很清楚，自己现在要做的只有回到地球上去。不管凯沃出了什么事，即使他还活着，我也是无能为力了。我心里出现了另一种想法，我认为如果可能，我返回地球，向几个有把握的人说明一切，和他们一起行动；或者保守秘密，卖掉我的黄金，再回到月球，势均力敌地去对付那些月球人。到那时有可能的话，再去拯救凯沃。

而现在我唯一关心的是怎样回到地球上，我绞尽脑汁想这一问题。

最后我觉得应当增加速度，落回月球，然后关闭窗口，在它后面飞。飞过去之后，再打开面向地球的窗户，这样就能高速地飞回地球。那时，刚好月球出现在地球的前面，我便打开所有朝向月球的窗户，然后蹲下来，可那力量把我举起好几英尺，这样，我就以古怪的方式悬在空中，等待那个新月形逐渐变大，直到我觉得离月球近得足以保证安全为止。

过了一会儿，我觉得向月球飞行的程度已经够了，就关闭了窗户，一下子月球完全看不见了。接着，我就打开了所有的朝向地球的窗户，球体就马上向地球飞去。

在这段时间里，我孤单而冷漠地悬在那里，有些神智不清，然后就以一种奇怪的毫无限制的自由心情想到我们的全部经历，想到我的一生和我的全部动机，以及有关我存在的秘密问题。我简直难以想象自己所经历的一切，有一会儿，我甚至觉得自己不是贝德福德。我知道这是我与地球隔离的缘故。

直到最后，我开始感觉到地球对我身体的牵拽，拉着我重新回到人类真实的生活中来。那时，我越来越清楚了，我完全是那个贝德福德，在经历了惊人的冒险之后，带着一条性命返回我们的世界。于是，我开始琢磨，应该在什么条件下降落到地球上。

很快地，球体已进入大气层，我的飞行路线几乎与地球表面平行了。接着，球体的温度立刻上升，我知道我应该立刻降落了。

我看看上面，广阔天边的海洋展现在朦胧的微光里。我打开了所有能打开的窗户，球体开始往下降落。地球显得越来越大，吞没了星群，扩展开来抓住了我。

最后，地球不再是个球形，变成平的，然后又变成凹面的，成了一个人类的世界。

我把向着地球的那扇窗户关闭，只留下一英寸左右的缝隙，这样，球体减慢了降落速度。我已经能看见宽阔海面上的黑色波涛。我把窗户的最后一条缝隙也关闭了，皱着眉头坐在那里，咬着自己的指节，等待撞击……

不久，球体撞击水面，溅起巨大的浪花，我猛地把凯沃物质卷帘窗全部打开。我向下沉，但是速度减慢，后来球体像个气泡一般又上升，它向上压迫我的双脚，最后，我飘浮摇摆在海面上，我终于回到了地球。

这时，我已经开始感到极其疲乏，可我的精神是很兴奋的，

一时间，我以一种狂热而难捱的心情打量着周围的一切。

夜色黑暗而阴郁。远处一条船驶过，发出两点黄光。在稍近处，一点红光时隐时现。要不是我的白光灯的电已耗尽，我就能在当天夜里被人们捞起来。

后来我就双手抱膝坐着，凝视着远处的一点红光。这时，我的兴奋劲已过了，我知道自己还得在球体里再过一夜。我感到自己无限地沉重、疲倦，于是便很快地睡着了。

大概过了好几个小时，球体有节奏的摆动惊醒了我。我透过折射的玻璃向外看，惊喜地发现我已经登陆在一大片的浅滩上。我还看到远处的房屋和树木，在海的另一边，浮现出一条船的模糊形象。

我摇摇晃晃地站起来，唯一的欲望就是从球体里走出来。我竭尽全力拧开人孔上的螺栓，一股空气钻了进来，一会儿，窗子打开了。

强烈的空气拍打着我的胸膛，使我透不过气来。我抛掉玻璃螺栓，喊出声来，双手按着胸坐了下来。我感觉浑身疼痛，做着深呼吸。最后，我又站起来活动。

我想从人孔探出头去，但是球体滚动了，我的头刚伸出去就好像有什么东西向下拉住它。我连忙把头缩回来，蠕动着往外挪移了一会儿，总算爬出来了，到了沙滩上。

此刻，我已摆脱了凯沃物质，直接坐在大地上，我抬头一看，黎明已来临了，周围的影子已模糊地显示出来。

我在那里坐了很长时间，打着呵欠，搓着脸，像个刚睡醒的孩子。最后，我挣扎着站起来，我凝视着远方的房屋，心里想：我怎样才能把球体和黄金弄到林普尼去呢？我不知道自己现在到了什么地方。

我听到有人走来了，发出沙沙的脚步声。接着一个矮个子男子出现在沙滩上，他有一张和善的圆脸，身穿法兰绒衣服，肩头披着一条浴巾，胳膊上搭着游泳衣。我立刻知道我一定是在英国。他目不转睛地盯着我和球体，不断地向前走来，我当时的那种肮脏、衣冠不整的样子一定吓着他了。他走到离我 10 几米的地方就停住了，并疑惑地大喊起来：“喂，看这个人！”

“你跟谁说呢？”我问。

听到我的说话声，他放心地朝前走来。“那个地上的东西是什么呀？”他问。

“你能否告诉我一些情况后，我再告诉你。”我要求道。

他似乎显得很乐意，从他口中我了解到这小石镇，沙滩旁边有个开放较早的浴场。

“那东西是不是一种能漂着救生用的？”他又好奇地问。

我决定暂时顺着他说，所以就含糊地表示肯定。

过了一会儿，又有三个活泼的年轻人走过来，他们同样停下来，对这一切表示兴趣。

我要求他们帮忙，把这些东西搬上来，因为我一点气力都没有了，觉得浑身都要散架了。

“你先到旅馆里去。”最先的那个矮个子说，我们会在这儿看着那个东西。”

我犹豫了一下，“不行，那个球体里面有两大条黄金哪！”于是，我走到球体边，弯身爬了进去，拖出了那两根月球人的撬棍和那根断了的链条。

一下子，他们惊呆了。他们看看我，又看看远处那条下了锚的船，大叫起来：“天哪，这是黄金啊！”

“你到底是哪儿弄来的？”其中一人喊道。

我太疲乏了，不想再说谎，“我是从月球上弄来的。”

他们站着，面面相觑。

后来我让他们帮助着把这几块金子抬到旅馆去，让那球体停在沙滩上。我自己拖着像铅块一样沉重的肢体，领着他们朝滨海区走去。半路上，我发现一个干瘦的小男孩，骑着自行车，在平沙地上向球体的方向骑去。

小石镇旅馆的主人见到我们这副浩浩荡荡的样子，不知怎么是好。后来，我在旅店洗了热水澡，刮了胡子换上矮个子借给我的衣服。心里感觉舒服多了。

我坐下来享用一顿英国式的早餐。可我的食欲减低，我一边吃，一边鼓动自己回答4个年轻人的问题。

我把实情全都告诉了他们，可是他们一点也不相信，甚至怀疑我是在说谎。

于是我不再说什么，继续吃着我的早餐。

一会儿，远处传来了“噗！——嘶——！”像一个巨大火箭起飞的声音！

什么地方一扇窗户打破了……

人们惊呼着跑出门去，我知道什么事发生了，暴怒地喊道：“一定是那个该死的孩子！”我转过身，一把推开侍者，冲出房间。

球体不见了！

一直平静的海面，变得起伏不平，原来球体停放的地方的周围，浪涛翻滚，像轮船刚驶过一样。天空中，一小团云正像散开的烟那样打卷。各种各样焦急不安的人们都跑出来了，站在那里目瞪口呆。

好一会儿，我站在那里想，肯定是那孩子爬进了球体，瞎摆弄那些按钮，以致关闭了凯沃物质的卷帘窗，球体一下腾空而起，看来他回来的可能性已极小。

“我的上帝呀！”我惊呼。突然我掉转头跑回了旅馆，让店主将黄金搬到我的房间，就立刻锁上门，上了床。

我久久不能平静下来。过了好长一段时间，我终于使自己冷静了，向侍者要来一杯威士忌和几支雪茄烟，开始仔细考虑自己面临的局势。

这个伟大实验的最后结果看起来是绝对的失败了。这是个大溃败，而我是唯一的幸存者。它也是个绝对的崩溃，而现在这件事是最后的灾难，我也不想去考虑这件事与自己的责任关系。

我现在要做的是必须拯救自己，并尽可能地从我们的崩溃中把自己拯救出来。所以，我将终止所有的计划，包括返回月球，让球体装满黄金；并拿一小片凯沃物质去化验分析，找到那个伟大的秘密；甚至寻回凯沃的尸体。

现在我只不过是唯一的幸存者，仅此而已。

我的这一次伟大的冒险行动就这样完全彻底地结束了，我的故事也快完了。我只觉得自己好像做了一场梦。

我马上给新罗母尼银行写了一封信，开了一个存款户头，将所有的黄金都送到那里。然后就置办了些日常用品，准备静下心来，把“首先登上月球的人们”这个故事写下来。

凯沃发自月球的信息

好长一段时间里，我都拚命地写作。当我把自己返回地球到达小石镇的这一段记录写完后，我完全相信“首先登上月球的人们”这个故事已全部完成。于是，我就把原稿交给了一个文艺作品经办人了，允许他出卖，后来也见到这故事的大部分

内容刊登在美国最早的通俗文艺月刊——斯特兰得杂志上。

接下来，我准备着手完成那部我在林普尼开始编写的剧本，可就在这时，我才知道登上月球的这个实验还没有结束。

就在那时，我收到了一封让人吃惊的信，信是一位荷兰电学家——朱利叶斯·温迭吉先生写来的。他告诉我：他一向是在用一种仪器作实验，想找出一种办法和火星通讯。近段时间来，他每天都断续收到一些古怪的英文信息，当然，这种信息无疑是凯沃先生从月球上发射来的。

看着温迭吉先生信上的肯定语气，我带着一种无法想像的激动心情，赶往他设在阿尔卑斯山圣哥塔岭上的一座天文台。

在那儿，我看到了凯沃发来信息的记录，就决定留在那里，每天帮他记录收到的信息，并想办法向月球发回信息。

从信息中，我们得知凯沃不但没有死，而且还自由地生活在那不可思议的社会中，生活在月球洞穴里蓝色黑暗中的蚂蚁人中间。凯沃的健康状况还不错，只是有点瘸了。他在电讯里清楚地说，他的健康比平常在地球上的时候还好。他发过一次烧，但是没有什么不良的后果。自然，他现在很痛苦，因为他相信，我不是死在月球的陨石坑里，便是在太空中失踪了。

我们猜想凯沃一定是接近了大量的电子仪器，并安装了通讯装置。他使用的这种装置的时间没有规律，并且因月球与地球的某个相对位置的改变而中断信息。

因而我们收到他的信息也是时有时无。

总算起来，他发来的全部信息，可能丢失一半，因此下面读者读到的会是一些中断，落字和文题转换的文字。不过，从这些信息中，我们可以了解到另外那个世界的大致轮廓。

凯沃先生的前两条信息，十分简洁地谈了制造球体和我们

离开地球的一些事实。通篇之中，凯沃谈到我时，都把我当作一个已经亡故的人，他觉得很内疚，是他引诱我参加了一个根本预备不充分的冒险行动，他拚命地在责备自己。

后来，他又谈到了我与他一起在月球上的遭遇。

紧接着他便告诉我们与我分手后的一段经历，他的记录是：

“为了更多的机会找到球体，我与贝德福德在到达月球的那个陨石坑里分了手，不久，我便遇上—群月球人，为首的两个，长得与我们以前见过的月球人不一样，他们的头大些，身体小一些，身上的打扮也精致些。我躲藏了好半天，掉到一个裂缝里，遍体鳞伤，几乎不能弹，于是我决定投降。

“结果那些月球人同意我投降。接着他们用‘一种气球’把我抬回到月球里面，送下一个大竖坑而到了月球城市。说是城市，其实只不过是许多洞穴和人工挖成的横坑道构成的，由巨大的竖坑通向外面。竖坑向外面开口的地方，就是我们说的陨石坑，这种开口处由一个盖子盖着，就是我们被捉住前所看到的那种盖了。

“然后我就到了一个磷光越来越多的地方。”

凯沃的叙述有些中断，但我们可以猜测，这些光是从一种带磷光的溪流和瀑布中发出来的。

接下来凯沃又说道：“到了这里，月球人也变得发光了，更令人觉得离奇的是，在下面很远的中央海洋里，我发现海水很像煮沸的发光的蓝色牛奶。

“这个月球海洋是流动的，它是随着日光潮的推动而绕月球的轴线流动，并不时地产生奇怪的风暴、沸腾和冲击。通常时，海面像油一样地流动，上面有些闪光多泡的泡沫，随着海潮而飘流……我还看到月球人驾着浅槽小船，在海峡和礁湖里航行。他们对我似乎并不是很凶，在我被带往月球王那里之前，

我们带着我在河流中作一次短暂的游览。”

接着，凯沃又给我们作了些描述：

“这似乎是一次近似在地球上的旅行。我坐在船上，只见那划船的人是个脸像小桶的月球人。船慢慢地划过，我发现周围有各式各样的岩石，它们有时还闪闪发光。我往下看看海水，里面有许多带磷光的鱼，闪一下就不见了。过了一会儿，船就驶到一条水流汹涌的交通河道下边，这时可以清楚地看见一条长长的海边街景，还有一个滑动的码头，横跨在河道上的是一条直通道的巨大而繁忙的大竖坑。

“许多小船在一个很大的地方捕鱼，这地方有大量的闪光钟乳。后来，我们和一条小船靠着航行，看着几个捕鱼的长臂月球人收网，他们拉的那个网也是用金子做的，显得很沉重。鱼网被拉上来了，里面有许多蓝色的、光闪闪的、像梭子般的鱼。

“在捕到的鱼里，还有些黑色的凶猛的东西，月球人便惊叫起来，神经紧张地用斧子把它们砍成碎片……”

“这个海面大概在月球表面下 200 英里处。据说，月球上的所有城市，都直接在中央海上面……我还了解到，月球上有一个巨大的洞穴系统，月球怪兽便住在里面，还有一些公共的屠宰场，我和贝德福德与月球人屠夫战斗的地方就是这种屠宰场——”

凯沃发来的信息，从第六条到第十六条，大部分支离破碎，几乎不能成为一个连贯的故事。

后来我们对每个文字都经过仔细斟酌，才猜测出他以后的所见所闻。我们最感兴趣的也就是关于这个月球昆虫社会的奇怪的样子，凯沃是以一种贵宾的身份生活在那个社会里，以致他可以仔细地观察月球人的身体结构和社会结构。在我的想象

中，这些月球人只不过是比蚂蚁高级些的近乎人体大小的昆虫。

“在螺旋走廊上，无数月球人在上下奔忙。这些颜色发青、自身微微发光的昆虫，有的在观看我们；有的不知在忙些什么。

“这是一群不可思议的生物，他们当中似乎没有两个人是相像的。他们各自的形状、大小都不一样！有的比较臃肿，高出一般月球人之上；有的在这些大个子的腿脚之间跑来跑去；有的像蛇一样蜿蜒交错着。可他们都具有一种属于昆虫的古怪而焦躁不安的神态。他们具有各种令人无法相信的变态：有的宽而低；有的高而窄；也有的空虚的眉毛拉长像羚角；有的生着撇向两边的胡须；也有的像个古怪的人类侧影。有些月球人的头壳大得像大号气球。眼睛也是奇形怪状，各不相同，有的完全不像眼，有些却像黑洞洞的大坑。还有几个人的形状确实令人惊奇，头非常小，身体就像个眼球。”

我们揣测到凯沃被带到一个“六角形住所”，并被关了起来，并有两个“大脑袋”的月球人，我称他们为“飞鸟”和“契帕夫”来看守并研究他，设法和他建立可能的精神联系，不久，它们就用地球上的语言与凯沃沟通了思想。按凯沃的说法，这些月球人在智力、道德和社会知识方面似乎比人类要强得多。

经过沟通，凯沃还了解到：

“在月球里，每个公民都知道自己的地位，生下来就是这个地位，所受的精密训练和教育与外科手术，使他最后适合这个地位，因而他既没有超出那种地位的想法，也没有超出那种地位的器官。

“同时，我还知道更多类型的月球人。比如，数学家的大脑不断长大而肢体萎缩；喝道开路的宣传员长着喇叭形的脸；跑路迅速的信差长着像蜘蛛般的长腿；而月球警察是月球上肌

肉最强壮的生物等等。

“在这个奇怪的社会里，他们形成一种贵族阶层。他们的最高统治者就是月球王。接下来的智力阶层又分三等，各等之间的影响和受到的尊敬也大不相同。第一种是行政管理人员，飞鸟就属这一类，他们有很大的权力和才能，每人负责月球体积中一定的立体范围；第二种是像那个足球脑袋思想家一类的专家，他们受过训练，能执行某些专门任务；第三种是博学家，他们等于所有知识的储存宝库。契帕夫就属于最后一类，他已成为月球上第一位地球语言教授了。后两种月球人的大脑生长不受限制，因而可以把所有的知识都储存在膨胀的大脑里。

“我注意到，那些不太专门的行政管理人员，多半对我表现出强烈的兴趣，他们会不时地提些问题，让看守我的飞鸟回答，他们带着随从，到处巡视。而那些专家们多半对我完全没有注意，即使注意到我，也不过是引起一阵喧闹，炫耀他们的特殊技能而已。那些博学家则多半沉醉于一种无动于衷的悠然自得之中，只有在有人否认他们的博学时，才能把他们惊醒。通常他们身边跟着小个子的保护人和仆人，往往还和身材细小但是外表活跃的生物在一起，通常是雌性的，可能是他们的妻子。有些博学家因为个子太大而无法行动，就只好坐在一种轿子样的大盆里，让人抬着。我对他们既尊敬又惊奇。”

凯沃的这段信息是很清晰的，他接着说：

“我猜想，这些昆虫的大多数是属于劳动阶层。他们各司其职，有的是月球怪兽的放牧者，他们的触手被制成了巨大的几个分叉；有些是管打钟的，他们有巨大的像兔子似的耳朵，长在眼睛后面，有些是担任精密化学工程的，他们的嗅觉器官很大；另外一些是干踩踏板工作的，他们的脚是扁平的，关节也是僵硬的；还有另外一些，模样像个肺叶，他们是吹玻璃工

人。每个普通的月球人，都非常适应他们承担的那种社会需要。当然，其余的那些月球人，只不过是月球内部重要地带所需要的一些附属品罢了。

“月球上制造不同劳动者的方法，是非常奇怪而有趣的。”

“我偶然间看到了一些年幼的月球人被关在罐子里，只有上肢伸在外面，原来他们是要被训练成某种特殊机器的人。这种伸长手臂的方法，是用刺激药品注射而给予营养，而身体的其余部分就必须忍受饥饿。我了解到，在早期阶段，这些奇怪的小生物，刚开始时会有痛苦的表现，但很快他们便无感觉了。飞鸟带我去观看一些肢体柔软的信差，他们正在被接受拉长训练。看到这种训练方法，我心里确实不敢恭维。但要是从结果考虑，这比起我们地球上让儿童长到成人，然后再把他们造成机器要人道多了。

“后来我通过十几次的观察，对这些劳动者的生活有了一种新的发现。我被飞鸟领着来到了一个宽大而低矮的洞穴里，那里充满了土壤的气味。在这些土壤上长着许多发光的青灰色的棒形菌，样子很像地球上的蘑菇，但是那茎有人一般高。

“‘月球人吃这个吗？’我问飞鸟。

“‘吃呀，那是食物。’

“突然，我看到一个特别大而丑陋的月球人，一动不动地趴在蘑菇茎干之间。我们停住了脚步。

“‘这人死了吗？’我问。

“‘不是！’飞鸟大声说道，‘它没工作可做，就给它喝点东西，让它睡觉。’

“后来我发现这片蘑菇地上，到处都趴着这种月球人。原来，他们都是工人，因为失业了，所以就给他们喝一点东西，让他们睡觉，直到需要他们起来劳动时为止。

“这确实是个好办法。这比从工厂开除他们，让他们流落街头饿肚皮要强多了。”

在这一段记录中，凯沃又告诉我他的一个新发现：

“我是在一个巨大的阴暗的洞穴里，发现了月球世界的母亲们。她们有的从一种蜂窝式的墙壁上的六角形处向外张望；有的在后面一大片空地上散步；有的在挑选玩具和护身符。她们的外表华贵，打扮得很奇怪；有的也修饰得相当漂亮，仪态高傲，除了嘴之外，头非常小……”

“关于月球上的性别情况，包括他们之间的婚嫁、生育等，我了解的并不多。不过，我推测，这些月球世界的母亲们是特殊阶层，她们不干其他工作，只是完成月球上必要的人口补充任务。她们个子大而壮实，很适合生育月球人的幼虫。但是她们生下幼虫后，任务就完成了，至于抚养幼虫的工作，就由一种独身生活的雌性女‘工人’来做了，她们之中有的拥有几乎和雄性一样大小的脑袋。”

凯沃的信息突然中断了，很遗憾这个古怪而奇妙的世界给予我们的印象只能是模糊的，概括的。

接下来我们又收到了他的倒数第二条信息。这条信息非常详细地叙述了凯沃和月球王的会见情况。

“最后我被带去拜见月球之王，那是一次令人难忘的浩大的场面。”

“当我们快到月球王的宫殿时，情况发生了很大的变化。那里到处都是月球人，他们全是奇形怪状的。其中有一列精神呆板、长着桶形脑袋的警卫，在我们下船登岸时就加入了我们的行列，他们在我四周与我保持一定距离行进。一大群瘦得像蚂蚁的搬运工，很快地闪开了道，最后，我坐在担架上，由他们抬着，整个队伍显得非常庄严、浩荡。”

“四个长着喇叭形脸的月球人，走在队伍的最前面。然后就是矮胖得像甲虫的侍从；两边各有一群著名的、有学问的月球人，他们都是活的百科全书，侍立在月球王身边随时被咨询。紧跟在后面的的是卫队和搬运工。然后是飞鸟坐的担架，因为他的脑袋太大，所以担架好像只抬着他颤抖的大脑袋。再后面是契帕夫，他坐着一个小一点的担架。我在契帕夫后面，很显然我的担架比别人的都漂亮些，我的旁边还围着拿饮料和食物的仆人。在我后面又跟着一些喇叭脸的月球人，他们在狂呼猛喊。然后就是几个大脑袋，可以称之为记者或是史料编辑官。往后就是一队随从，他们扛着旗帜，举着各种古怪的牌子，构成整个行列。一路上，两旁排列着服装华丽的侍从和官员。在这两队以外，每侧都蜂拥着一望无边的月球人。

“我得承认，当时我有一种恐怖的感觉，为了不至于表现出来，我紧紧抓住担架。不久，我们就走过一系列圆顶的装饰精巧的宏伟大厅，我不得不承认这大顶的富丽堂皇。接着我们走进了一个拱形门洞，然后又是一个更大的厅堂，就这样一个接一个。最后我来到了一个高大的拱形门洞下面，看见了这些台阶的顶端，月球之王就坐在他的宝座上。

“他坐在闪亮的蓝色光辉之中，雾气笼罩着这个地方，使大厅四壁显得远不可见。我远远地望过去，他仿佛是一小朵自身发光的云彩，他的脑壳特别大。他的周围有一些贴身仆人搀扶着他；在他下面，还有一个巨大的半圆形的队伍，是他的智力阶层的下属，包括记录员、调查员、仆人和全宫廷的显要人物。再往下一些，是他的传达员和通讯员。在通向那宝座的台阶两侧，站着他的警卫。在台阶的下面，还有一群比较次要的月球贵人。

“我进入了最后的那个最大的厅堂……队伍分左右两列行

进，只有抬着我、飞鸟和契帕夫的三乘担架，走过一大片发亮的地面，来到那巨大的台阶下面。然后奏乐声开始响起一阵颤动的嗡嗡声。那两个月球人下了担架，而我却受命仍坐在担架上。这时，我才集中注意力，抬起头来打量那个最高的统治者。

他长着一双发光的精灵般的眼睛，脑袋大得像大气球，下部皱折着，需要仆人扶持着。后来，我看到他的整个身材瘦小，萎缩得像是苍白的昆虫的关节。

“这个脑袋实在大得惊人，我几乎忘了大厅里的其他月球人。

“后来，我颠簸着登上石级，最后停在离宝座大概有 10 级台阶的地方，这时，交织着的庄严堂皇的乐声达到高潮，随后就停止了。

“我看到月球王在仔细端详我——这个他从未见过的地球人……

“停顿了一会儿之后，我被扶下担架。我看到那些百科全书的学者，站在高出我两级台阶的地方，随时回答月球王的询问；飞鸟站在我与宝座之间的地方，替我与月球王传话；契帕夫站在他身后。就是这样的阵形，我与月球王之间的会谈开始了。

“飞鸟与契帕夫翻译了月球王的话。原来月球王开始向我说了些客套话，并且告诉我，他非常想了解地球和人类，因为他们一直对地球抱着惊奇和揣测，我停下来仔细思考了一会儿，决定告诉他一切。我说人类也不了解月球，总认为那是个死的世界，没想到今天所见到的是如此富丽堂皇。他似乎听懂了我的回答，又向飞鸟提出一些问题。

“他说，从他们的天文学家的研究中知道，人类是住在地球表面，空气和海洋是在地球的外面。他还想知道地球生物所

遭受的最冷和最热的温度；地球上的云和雨又是怎么回事？地球上的雾气重吗？他惊异为什么人类不感觉太阳光对我们的眼睛的刺激过于强烈？于是，我试着——地向他解释了，他似乎很感兴趣，不过我不知他是否真听明白了。接着，我又谈到人类眼睛的结构，并与月球人的眼睛作了比较。

“他突然睁开眼睛，仔细观察我的瞳孔收缩，他觉得很有意思，而我却被他那强烈的光芒照得眼花缭乱，好一会儿看不见东西……”

“接着，月球王又问我人类是怎样躲避炎热和风雨。于是我讲述了地球上房子的建筑和装备，可能由于我的表达不准确，他似乎摸不着头脑。对他们来说，人类不居住在地球之下，而住在房子里是难以想象的。我试图让他们了解人类智慧的完美，并从人类的原始时期谈起，一直谈到现代的地下铁路和建筑，结果反而弄巧成拙。同样，我试着谈论地球上的矿山问题时，引起了他们很大的纠缠，最后我只好放弃了这一话题。”

“于是月球王又问我人类对于地球内部怎么办？我很仔细地作了回答，可月球人似乎谁都不相信。我不得不再三重申人类对地球内部的情形，根本一无所知。后来他又问我为什么要到月球上来？结果是因为下面的骚乱而终止了解这个情况。”

“接着他又重新提到了气候问题，似乎特别感兴趣。我就给他讲解了地球上诸如风景、雪、霜等变化无穷的气候。最后他问：‘你们是怎么度过晚上寒冷的天气的？’”

“‘因为我们的夜晚很短，也不存在月球上的大气冻结现象。’”

“月球之王接着又和我谈起睡眠的问题。关于这个问题两个星球上差异很大，我们人类所有的动物是有规律地每 24 小时就需要睡眠，而月球上，只有极少的情況才睡觉，那就是在

异常劳顿之后才睡一下。后面谈到的问题，他们也很难接受，那就是地球上的一些兽类夜里出来游荡而白天睡觉。因为在月球上，除了少数野生动物以外，其余都是家养的生物，绝对服从他们的意志。

“接下来我坐着思考，而月球王也转过身去，与他的侍从谈论人类奇怪的特性。他们对人类只居住在地球表面，却能适应风浪；也能尽量利用空间，却不能团结征服伤害人类的野兽，可却敢侵入别的星球的情况表示难以理解。然后按着他的要求，我又给他讲了各种不同的人类。他也提出一些问题追问我。

“‘你们所有各种不同的工作，都由同样的人去作，那么谁来统治这个世界呢？’

“我把民主办法向他谈了谈。他不大明白。

“‘你们地球上的人都做些什么工作呢？’飞鸟问。

“‘你们体形上有区别吗？’又有人问道。

“于是我又一一地向他们作了回答。

“后来，月球之王提到了一个明显的事实。‘你的意思是说，’他问，‘你们那里没有一个地球之王吗？’

“我考虑了几个人，但最后肯定地告诉他说没有。因为地球上这么多的民族，到底谁统治谁呢？

“我又向他们谈到了储存知识的图书馆，还有我们人类的许多先进科学。他觉得我们的社会虽然野蛮，但我们精通的东西很多，否则又怎会上了月球。不同的是，月球人有了知识学问，他们生长、变化，而人类储存了知识学问，但仍是野蛮的动物……

“然后他要求我说一下人类在地球上是怎样四处走动的。我叙述了我们的铁路和船舶，他们觉得很新奇。让月球王感到吃惊的是，我们人类到目前为止，还没有联成一个兄弟般的集

团，还是处于许多形式不同的政府统治之下。

“最后，他化了很长时间来向我们打听有关战争的问题。

“他开始迷惑不解，‘你们为什么要浪费物资而不断地互相残杀呢？’他问。

“于是，我就给他讲了一些地球上的战争。我给他讲了战争开始时的规定和礼节，讲了警告和最后通牒，还讲了部队的集合和进军。我把部队运动、占据位置、交战合在一起，给他讲了个概念。我还讲了围攻城市和突袭、战壕里的饥饿和艰苦以及哨兵在雪地里受冻的情景。我讲了溃败和奇袭、拼死的抵抗和战场上的死亡。我也谈了过去的战争、入侵和大屠杀；匈奴人和鞑靼人的战争、穆罕默德和其他回教领袖的战争以及十字军战争。

“他们听得目瞪口呆，一点也不相信这些事。当我谈到人类参加战斗时的兴奋欢乐情绪时，他们更不相信。

“‘这种战争有什么好处呢？月球王问。

“或许可以减少人口！’

“‘可为什么要这样呢？’

“这时，月球王停了一下，然后又接着说。”

到这里，记录中突然出现了一系列的波动，似乎是有人特意干扰，而把信息弄得不清楚。这种干扰时强时弱，把凯沃打算传来的信息淹没了。很明显，月球人完全有能力制止他发出信息。

过了一会，信息又出来了：

“用了不长时间，我和月球人达到了理解，最后我让他们知道了‘凯沃物质’这种东西，只可惜月球上没有氦，而氦——”

突然，那种干扰又开始了，凯沃的倒数第二条信息，令人遗憾地中断了。

我们似乎可以想象，这时，最危险的时刻已降临到了凯沃头上，而他却毫无察觉。他也完全想不到自己谈了那么多，实际上是出卖了自己。特别是谈到战争，月球人会认为有更多的地球人会到达月球。所以月球王决定不让向地球发回信息。当然，这只是我的猜测。

接下来的一些日子，我们什么也接收不到了。后来，突然间，传来了最后的信息，这像是夜间的一声惊叫。那信息非常短：

第一句是：“我简直是疯了，让月球王知道——”

过了一会儿，又传来一句话：“凯沃物质的制造法如下：用——”

信息就这样完全中断了。

我知道，不管发生什么，我们永远也不会再从月球收到另外的信息。

凯沃的命运到底怎么了，我们谁也不知道。

不朽的人

一 返老还童

一辆急救车停在首府医院急诊室的进口，从车里抬出的担架上躺着一位老人。病人很快被送进了顶楼一间病房。

拉塞尔·皮尔斯医生迅速检查了一下病人的伤情，一面用酒精棉球清洗着伤口，一面对守在旁边的护士说：“需要输血。”

“医生，这老头是佐顿·布拉杜赫。”护士好像是在提醒医生。

“他也得活命吧？我们的责任就是尽可能让病人活下来。”皮尔斯医生说着，在一张提取血浆的申请单上签了名，交给护士。

老人的血型也化验出来了，是O型，Rh因子是阴性。

血库的医生把准备好的血浆递给护士的时候，问了一句：“佐顿·布拉杜赫？”

“是的，佐顿·布拉杜赫，他快要死了。”

她们交换了一下眼神，没再说什么，护士拿起血浆瓶走了。

血浆一滴滴输进老人的血管。

“他怎么样了？”

皮尔斯医生抬头来，看到说话的是一个30岁左右的女人。这女人黑发、黑眼睛，长得很美，身段丰满匀称，虽然头上缠着绷带，但是看得出她身体很健康。

“你不是这里的人。”皮尔斯说。

“我是他太太，他怎么样？”

皮尔斯没有回答，低下身去听一下病人的心脏，又给他鼻子里插上输氧管。然后拿起挂在病床边的医疗记录表，在下面的格子里写了些东西。

血已经输完了，皮尔斯嘱咐护士：“我在楼下，有什么变化随时叫我。”

布拉杜赫太太跟着皮尔斯医生走出了病房。在走廊里，皮尔斯对她说：“太太，我现在回答你的问题，他正在死……”

“那你为什么还给他输血？”

“这是我的工作，医生要使病人尽可能长久地活着，而不是判断他们什么时候该死。输血对病人会有所帮助，虽然是暂时的，但谁知道会不会出现奇迹呢？”

“这么说，他没有活的希望了？”

“没有了。他的伤并不重，但加速了本该几周或几个月以后肯定会出现的病状。他的身体早就垮了，是靠着药丸和意志支撑下来的，而现在他的意志力也完了。”

“真太让人伤心了。他有那么多钱，却买不到他最需要的东西。”布拉杜赫太太说这话的时候，眼睛里却闪动着一种喜悦的泪光。

皮尔斯看到了她情感的变化，像诊病似地问道：“你能得到多少遗产？”

“不多，可能有1500万吧。但是我值得他的全部遗产。”布拉杜赫太太说完就下楼去了。

皮尔斯又回到病房去，听了听病人的脉搏，脸上露出惊奇的神色。他把装血浆的瓶子从T字架上取下来，看着上面的标签：

供血人：李察·宾

血型：O Rh 因子：阴性

因到家里，皮尔斯还在想着病人脉搏的变化，想不出所以然来，干脆不去想了，他打开了收音机。播音员的声音传到他耳朵里：“现在广播有关佐顿·布拉杜赫的情况。他是一个杰出的工业家，拥有本市的主要工业，包括布拉杜赫汽车厂。四小时以前，布拉杜赫的私人喷气式飞机失事，坠落在市郊，他受了重伤。同机的布拉杜赫太太及驾驶员，只受了轻微的撞伤。为布拉杜赫治疗的拉塞尔·皮尔斯医生说，布拉杜赫目前还在危险期中。”

皮尔斯耸了下肩膀，把收音机关掉了。

第二天早晨，皮尔斯到病房查看的时候，布拉杜赫已经醒了。

值班护士对医生说：“医生，他挣脱了用纱布绑着的手，扯烂了帐子……”

“没关系，护士小姐。”皮尔斯又转过身问布拉杜赫：“觉得好一点吗？”

布拉杜赫点了点头。

皮尔斯给他量了脉搏和血压，又拿听诊器在他胸部听了好长时间。

皮尔斯把氧气管子从布拉杜赫的鼻孔里拔掉，指了指输氧的器具，对护士说：“可以把这些东西挪走了。”

布拉杜赫的脉搏接近正常，血压已经回升。濒临死亡的人竟然能够这么快康复，实在令人吃惊。皮尔斯想，是不是输血激发了精力和抵抗力的潜在能量呢？

“医生，我当了15年护士，从来没见过这样的事，真是奇迹。”护士对皮尔斯说。

皮尔斯望着布拉杜赫说：“希望是奇迹，我也从来没有遇到过这种情况。”

第三天，布拉杜赫的眼睛已经有神了。

第四天，布拉杜赫能够说话了，但是声音很低，语无伦次。皮尔斯为他检查身体的时候发现，他原有的几种病状都消失了。

第五天，布拉杜赫已经坐在床沿上和护士谈话了。他用沙哑的嗓音对皮尔斯说：“你是医生吧，我喜欢你，你会得到报酬的，你将得到一张数额很大的支票。”

“不用费心了，还是集中精力养好你自己的身体吧。”皮尔斯说着，拉起布拉杜赫的手腕，“恭喜你康复得这样快。”

布拉杜赫高兴地点了点头。

第六天，布拉杜赫自己能上厕所了。

第七天，他自己去洗了个淋浴。皮尔斯发现他已经胖起来，甚至可以说是肌肉丰满了。

第八天，布拉杜赫的满头白发开始变黑了。

“布拉杜赫先生，你多大年纪了？”皮尔斯问。

“85岁，再过生日就是86岁了。”

“你的头发过去是什么颜色的？”

“黑的，乌黑发亮。”布拉杜赫说话时相当得意。

布拉杜赫把手指伸进嘴里，使劲按摩着摘去假牙的牙龈。

“痒吗？”皮尔斯问。

“痒得厉害。孩子，你知道是怎么回事吗？我又要出牙了，我返老还童了！”布拉杜赫咯咯地笑起来。

这一天，皮尔斯取了布拉杜赫的血样涂片去进行化验。

第九天，皮尔斯照例一早就到医院来巡查病房。他发现医院变了样，走廊上看不到穿白大褂的医护人员走动，原来安静的病房里传出电话铃声、打字机的哒哒声和人们高声讲话的声

音。

一个 40 来岁、高大粗壮、长相很凶的汉子，走到皮尔斯跟前，粗野地问：“你是谁？来干什么？”

“我是皮尔斯医生，来看我的病人。你又是谁？”

那人不理睬他，对着一个小巧的无线电通话机说：“有一个穿白大褂的家伙，说他叫什么皮尔斯。”

“陆基，请他进来吧。”

皮尔斯听见从报话器中传出的是布拉杜赫太太珍纳特的声音。

皮尔斯穿过走廊的时候，发现有的病房已经变成了办公室。布拉杜赫病房的门口，坐着一个矮胖的汉子，看来是守卫。病房的门开着，珍纳特从病房里向守卫点了点头，他才让皮尔斯走进去。

病房里除了那张病床以外，全都变了样，布置成了布拉杜赫的办公室，他正坐在床上打电话，谈股票生意。皮尔斯注意到，他的头发几乎全黑了，脸上的皱纹也平滑多了，看起来精力很充沛。

皮尔斯等他放下电话筒以后，对他说：“看来死神的威胁也没能使你改变，还是亿万富翁的收入，小偷的心灵。”

“不错，谁也改变不了我。什么事让你发这么大的火？”

“你把整个一层楼都给占了，你知道这医院的病床多紧张吗？”

“这座医院是我捐款建造的，现在我需要就可以用它。”

皮尔斯知道跟他讲多少道理都是没用的，转而问他的病情：“你觉得怎么样？”

“这三四十年从来没有现在这样好过。你到底是怎么把我搞成这样的？”

“我什么也没搞。”

“你在我身上一定是试用了一种新药，事先可能你自己也没有估计到会有这么好的效果。现在你想把它隐瞒起来，对吧？”

“我没有用任何新药，只是按常规治疗。”

“我不相信。你现在应该去找出它的原因来。我已经返老还童了，你到底是怎么治疗的？”

“如果你真的返老还童了，还问这些干什么？”

“我现在可能是 30 岁，可是将来还会再变成 85 岁。在衰老之前，我要闹清楚怎么样才能再回到 30 岁。”

“你讲的这是长生不老，可是人是办不到的，所有的人都是会死的，人类的肉体会衰老，失去细胞再生的机能，对人体的这种变化，我们医生是没办法治好的。”皮尔斯嘴里这么说着，心里却在想：有这样一种理论，说如果使血液循环系统保持健康，不断更新和保持活力，那么身体其他部分就可能保持永生。

“无论你发现了什么，它都值亿万美元，把你发现的东西交给我，那我们就可以发大财，成为世界上最有钱的人。”布拉杜赫说。

皮尔斯摇了摇头：“你得到的是暂缓死亡，可你想的却是如何发大财……”

“人赚钱也就是想活下去，想活得好一些；如果我能让他们长寿，那么赚他们的钱，又有什么不可以的呢？”

皮尔斯没有再说什么，收拾好自己的药箱，转身走出了病房。在电梯口，珍纳特走了过来，低声对他说：“你说过，他正在死……”

“是说过，当时确实是这样。”

“那我现在该怎么办？”

皮尔斯耸了耸肩膀说：“我想，你跟他一块去赚钱好了。”

二 可以长生不老的人

布拉杜赫汽车厂的车库里，试车员李察·宾和卢比兹正在检修一辆红色跑车，双手沾满了油污。

皮尔斯医生在李察·宾转身拿扳子的时候看到了他。

“你就是想打听我两周前卖血的事的那个医生吧？”李察·宾问。

“皮尔斯医生。”皮尔斯自我介绍着，同时伸出手去。

李察·宾张开手让他看：太脏了，不便握手。皮尔斯点了点头，他发现自己已经喜欢上这个年轻人了。

“我希望你不是再让我去抽血。”

“我只想问你几个问题。”

“那就请说吧。”

“我们能私下谈谈吗？”

李察·宾领着皮尔斯走进车库中间的办公室。

“现在可以说了吧。”

“你生过病吗？”皮尔斯端详着李察·宾的面孔，好像想从他脸上看出些什么来。

李察·宾摇了摇头。

“没生过什么大病？”

李察·宾又摇了摇头。

“那么小病呢？比如腮腺炎、水痘什么的？”

“没有，你不说我还不知道这些病的名字呢。我想我是属于从来不生疾病的那种人。”

“你再回忆回忆，不管大病小病，你都没得过吗？咳嗽、

嗓了疼也没有过？”

李察·宾真有些不耐烦了：“你是怎么了，如果你知道我有什么病，就直截了当告诉我好了。”

皮尔斯知道李察·宾误会了自己的意思，赶快解释：“不，你一点毛病也没有……”

“那你总问这些干吗？”

“你的血输给了布拉杜赫。他本来已经不行了，可是输了你的血以后竟然康复了。”

“你认为是我的血帮他康复的？”

“我也说不清，我认为是这样的。我想明天抽你一些血化验一下，研究研究，如果你同意，请明天下班后到医院来一趟。”

“好吧。”李察·宾爽快地答应了。

“谢谢！那我们就说定了。我希望这件事就咱们俩知道。”

李察·宾点了点头，可心里有些疑惑，不清楚医生要干什么。

皮尔斯走到门口，又转过头来问道：“你卖血时填的是你真实年龄吗？”

“是啊。”

“那你已经 40 岁了？”

“对，是 40 岁。”

皮尔斯又仔细地打量着李察·宾，心里想，看上去只有 25 岁左右，哪像个 40 岁的人。

一个星期以后，李察·宾来到医院的血液学实验室。皮尔斯正在那里等他。

“医生，可以告诉我到底是怎么回事吗？”

“我现在就告诉你。布拉杜赫本来已经快要死了，我给他输了血，只是为了暂时延长一下他的生命。可是他很快康复而

且返老还童了。我为他作了全面检查，他的身体机能和 30 岁的青年一样。这是奇迹，简直让人无法相信。”

“这是真的？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怪事？”

“事实就是这样。整个治疗过程中，只有那次输血可能和这些奇异的变化有关，而那些血是你的。”

“我的血会造出这样的奇迹？”

“是的，我去找你，抽你的血，就是为了验证我的推断是否正确。你来看，”皮尔斯把李察·宾带到实验室的一排铁笼子跟前，“这三个笼子里的小白鼠，都是一个母老鼠生下的，已经养了七年了，就是说都很老了。”他指着第一个笼子里的白鼠说：“这一只侧卧在那里，正在老死。”

皮尔斯走到第二个笼子旁边说：“这一只注射了布拉杜赫的血，它也返老还童了。”

李察·宾看到这只小白鼠非常活跃，不停地跑来跑去。

皮尔斯又指着第三个笼子里的小鼠说：“这一只在一个星期以前注射了你的血液。”

第三个笼子里的小白鼠又跑又跳，在笼子里爬上爬下，东闻西嗅。

皮尔斯说：“我把老鼠容易感染的每一种疾病的疫苗注射到它身上，它都免疫，就像你一样，不会感染任何疾病。”

“我为什么能免疫？我有什么毛病吗？”

“一点毛病都没有，一切都正常极了。我们所有人的血液里，都存在着某些免疫要素，遇到相应的病毒时，会产生免疫的抵抗力，对某些病，有的人抵抗得住，有些人就抵抗不住。而你的血液要素比别人有更强的生命力，对所有的疾病都有抵抗力。至于为什么这样，我还没能搞清楚。”

“这么说，是通过输血，把我的这种免疫力传到布拉杜赫

身上，他又把它们传给了那只小白鼠。”李察·宾指着第二个笼子里的小白鼠对皮尔斯说。

皮尔斯点了点头。

“我又是从哪里得到的这种免疫力呢？”

“这正是我也希望知道的问题。不过你不是从你父母身上得到的这种能力，因为我研究过他们的病历，他们也得过病，是普通的正常人。”

“他们不是我的亲生父母，”李察·宾说，“我是个被领养的孤儿。”

皮尔斯兴奋起来：“原来是这样。如果是遗传因素的话，你的亲生父母，还有他们别的儿女，也许都跟你一样……”

“要真是这样的话，他们都应该活着，可是我的父亲和母亲……”

“这好解释，他们可能由于意外事故……”

“听我养父母说，我还有一个弟弟，可是从我懂事的时候起，就没有见过他。”

“他可能和你有同样的对疾病的免疫力。”皮尔斯盯着李察·宾说，“你在镜子里看过自己的模样吗？你已经40岁了，可是看上去只有25岁左右，我想再过40年或更长的时间，你还会是现在这个样子。”

“那你估计我有多长的寿命呢？”

“你这种血也许和其他东西一样会消耗净尽，可是从目前情况看来，按生命的标准说，你是长生不死的。”

三 好景不长

过了一个星期，皮尔斯医生又把李察·宾请到了实验室。

“情况有了变化，我想请你自己亲自来看一看。”说着，皮尔斯走到关着小白鼠的笼子跟前，“你看，它们跟你上次来的时候已经不一样了。”

李察·宾看到第一个笼子里的小白鼠还是无精打采地侧卧在那里，第二个笼子里的小白鼠不再跑来跑去，已经和第一个笼子里的小白鼠一个模样。

“这是注射了布拉杜赫血液的那个家伙，”皮尔斯说，“它又衰老了。”

第三个笼子里的小白鼠还挺活跃，不过没有上次看到时那么欢蹦乱跳了。

“注入你血液的这一只，也在逐渐失去活力。”

“这么说，返老还童不能持久了？”

“是这样的。血液里的免疫要素存在于丙种球蛋白中，它对于入侵的病毒会产生抗毒能力。丙种球蛋白注入到别人的身体里以后，只能存在六个星期。要想得到持久的免疫力，必须自己体内能不断地产生丙种球蛋白。但是你血液里的这种丙种球蛋白，别的人是产生不出来的。”

“布拉杜赫现在怎么样？”

“他已经失去体内那种使他返老还童的活力。”

“他准备怎么办呢？”

“他想永远保住由于输进你的血而得到的青春，他要捐赠一笔钱办一个医学研究所，研究他需要得到的东西。而能提供这种东西的只有你一个人。幸好除了我，没有人知道你的血液有这种奇特的功能。”

“不，还有西妮维亚知道这事。”

“西妮维亚？”

“是我的女朋友，我告诉她了。”

“如果有关你能长生不死的情况流传开来，恐怕你也就很难正常地生活下去了。为了从你身上获取长生不老药——你的血液，那些人是什么罪恶勾当都干得出来的。”

“他们会对我怎么样？”

“你每年能够输四次血，如果健康状况良好的话，还可以再增加一两次。这就是说，在全世界亿万人当中，你只能使四个人比一般人活得更长，而你自己只能被当作延长别人生命的工具。他们为了得到你，会互相争斗，会想方设法抓到你，会把你禁闭起来……在布拉杜赫还没有搞清你的情况以前，带上你的未婚妻赶快逃走吧。”

李察·宾不以为然地摇了摇头说：“你是医生，你清楚地知道，可以用我的血或由我身上研究出来的知识，去救活很多人。你如果能从我身上探索出什么东西，就可以在别人身上再创造出它，甚至可以用人工的方法合成出来。”

“我是医生，治病救人是我的责任，我希望能从研究你的血液中发现它的奥秘，更希望能够用人工合成出和你血液具有同样功效的物质。可是血液蛋白十分复杂，我不敢肯定说人工合成不了，但在我这一生是不可能的。”皮尔斯说这些话的时候有些伤感，然后他又把话题转回去，“你想过吗，布拉杜赫会派人守在研究所，也会收买研究所的人员，迟早他会发现我们的秘密，会找到你，那时你就难以逃出他的手掌了。”

“我们可以跟他讲明白，他知道了我们在研究什么，就没理由再胡作非为，也不会对我有什么不利的举动了。”

“你不知道他这个人多么狠毒，他是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的。我已经把血库里关于你的记录毁掉了，现在除了我，没有人知道你的血液有这种神奇的功效，你赶快逃走吧！”

“我想布拉杜赫不一定像你说的那么坏，如果他真愿意出

钱来研究，我同意干，因为这种研究对人类有好处。”李察·宾还坚持自己的看法。

皮尔斯盯住李察·宾看了好一阵，无可奈何地说：“那好吧，我们可以试一试，我先安排你们见一次面。可是，我想你会失望的。”

李察·宾是第一次见到布拉杜赫，他发现这个人已经不像皮尔斯原来描述的那么精神了，脸上布满了皱纹，头发是灰色的。

“皮尔斯已经告诉你了吧，我打算拿出一笔钱搞研究用，用来分析你的血液并设法复制你血液中那种奇特的物质。”布拉杜赫开门见山地对李察·宾讲出了自己的计划。

“你拿出钱来为人们谋福利，这的确是一件大好事。”李察·宾说。

“是的。不过没有你，这笔基金就等于零。你要献身于这项研究，每三个月要献一次血，这些血要用在基金会认为最合适的地方。”

“我献出的血，要按照皮尔斯医生的意见来使用，因为他是这项研究的主持人。”李察·宾不同意布拉杜赫的说法。

“我说不定需要再一次输血，如果这也要皮尔斯决定，那我花那么多钱自己能得到什么呢？我首先关心的是我自己的需要。”布拉杜赫道出了自己的真实目的。

“这个问题是不是留给皮尔斯医生来决定。”

布拉杜赫发觉这个试车工人不大好对付。沉默了一会儿，他问道：“你个人希望能得到些什么呢？”

“我还从来没考虑过这个问题。”

“你还打算当试车驾驶员吗？”

“是的。”

布拉杜赫生气地说：“这绝对办不到！我要继续生存下去，就要依靠你，就需要你的血。你干什么要由我安排。”

李察·宾毫不示弱：“我想干什么就干什么，这不能由你决定。你不用我没关系，我可以给别人干活。”

布拉杜赫还没遇到过敢于顶撞自己的人，他刚想发作，转念一想，又换了一副笑脸，表示和解地说：“请原谅我的暴躁，我只不过是希望你有一个比现在更好的工作和更好的收入罢了。我见到你很高兴，感谢你的救命之恩。”

布拉杜赫把李察·宾送到门口，“再见吧，我希望今天的会面是我们漫长合作关系的开端。”

两个人谁都没注意到，珍纳特一直在门外偷听他俩的谈话。布拉杜赫又把皮尔斯请到了家里。

“你生病了吗？”皮尔斯放下黑色的药箱，走到布拉杜赫跟前问道。

“没病，我要你给我做一次身体检查。”

“前两天不是刚检查过吗？”

“几天就会有变化，你要给我做一次认真的检查。”布拉杜赫不耐烦地说。

皮尔斯为他做了全面检查以后说：“你的情况不如离开医院时那么好了。”

“我在变老，我自己能感觉出来，也看得出来。你说我不是越来越老？”

“是变老了。每个人不都是一天天地变老吗？”

“那我变老的速度有多快？”

“这个问题恐怕没有一个医生能回答你，因为衰老的速度并没有什么固定的标准，有时快有时慢，而且每个人的情况也不一样。即便是有经验的医生也只能猜测。”

“那你就猜测吧。”

“据我看来，人大概一星期左右变老一年。”

布拉杜赫腾地一下子从椅子上跳了起来，气呼呼地说：“这么说我的生命要一周一周地计算了？我身体出什么毛病了？”

皮尔斯看了布拉杜赫一眼，平静地说：“没什么毛病。你能返老还童，是因为输入了李察·宾的血液，他血液中的丙种球蛋白使你获得了免疫力。但是，这种球蛋白在你血液中只能存在三四十天，这种球蛋白的生命力结束，免疫力也就随之消失。所以返老还童只是暂时的，以后你就又会恢复到原来的状况，和一般人一样，会生病，也会死亡。要知道能产生这种免疫要素的，只有李察·宾一个人。”

“这么说，李察·宾可能是个长生不死的人，可是他也是个普通人，他也会死于意外事故。万一他出了意外，我需要再输一次血的时候怎么办？”

“你要怎么办呢？”皮尔斯反问道。

“不让他自由活动，对他加以各种限制。”

“我想他和你一样有生活的权利，你不能限制他自由地过自己的生活。”

“你可以再和他谈谈，可以让他搬到一个被严密保护起来的地方，过着豪华的生活。如果需要，我一年可以拿出一亿元来。”

“我可以告诉你，他不会同意的。他是个独立自主的人，他不会去过你强迫他过的那种生活。”

“这么说来我们就没有办法了？”

皮尔斯心里明白，等待着李察·宾的将是一种什么样的命运；自己既没有办法帮助李察·宾，也没有力量制止布拉杜赫。

四 身陷魔窟

李察·宾在汽车库里修理一辆跑车的引擎，机械师卢比兹临时有事离开了，这里只剩他一个人。

“是李察·宾先生吗？”

李察·宾抬起头，见眼前站着个40来岁的大汉，就点了点头说：“我就是，有什么事吗？”

“我叫艾德林·陆基，布拉杜赫先生要见你。”

“现在还不能走，等卢比兹回来我要告诉他这车怎么修，也要让他知道我到哪儿去了。”

“这就不必了，不能让布拉赫先生等得太久，这就走吧。”陆基完全是一种命令的口气，说完就走了出去，坐进他那辆进口小汽车里等着李察·宾。

李察·宾驾着自己那辆敞篷车，跟在陆基那辆车的后面，离开了汽车厂。

陆基的车开得飞快，而且连闯红灯。李察·宾是试车员，开车技术相当好，经验也丰富，可是还跟不上陆基，直到布拉杜赫公馆门口才赶了上来。陆基把车开到大厦右侧树丛中央一块空地上，李察·宾也把车停下。

陆基指着大厦右侧底层的一道门，对李察·宾说：“我们从这儿进去，请吧。”说着他把李察·宾往门口推去。

李察·宾往后缩了一下，突然警觉起来，“为什么不走前门？”回头一看，发现有两个突然冒出来的壮汉正向他逼过来。他向前跨了一步，猛地一拳打在陆基下巴上，陆基摇晃着向后倒了下去。李察·宾向自己的汽车冲过去，从后边过来的汉子抓住了他的手。经过一番搏斗，李察·宾终究敌不过两个壮汉的夹攻，被扭住了双臂。陆基已经从地上爬起来，由口袋里掏

出一个小气筒，走到李察·宾跟前，按动了一下开关，一股气雾喷射到他脸上。李察·宾被呛得直咳嗽，眼睛灼痛，他闭上眼睛拼命挣扎，但是挣脱不开，被推进了门里。

经过一条狭窄的过道，从一道楼梯向下走到一个存放着各种食品的储藏室。屋里有一座像升降机似的东西，旁边放着一张桌子和两把椅子。他们把李察·宾推搡进升降机，关上门以后，升降机一直下降去，最后停在一间有各种控制设备的房间里。两个汉子把李察·宾带出升降机，走出控制室，再通过一道门廊走下一小段斜路，进入一间住房。

陆基命令两个汉子把李察·宾的衣服都扒下来，只留下三角裤、内衣和袜子。陆基对李察·宾说：“你的衣服我们要借用一下，会再给你衣服的。”他们走出房间以后，陆基按下控制板上的一个按钮，一道流线型的金属门从旁边滑出来，堵住了门廊，李察·宾被关了起来。

陆基对那两个大汉说：“你们守第一班，除了我说了‘准’字，谁也不许走下来，谁也不能走上去，如果有什么问题就发出警报。”两个人点了点头，走进升降机，关上门升了上去。

李察·宾揉了揉发痛的眼睛，观察着这间房子。对着控制室的一面是一个大玻璃窗，头顶上有一个电视录像机镜头不停地转动着，这样他的一举一动都逃不过控制室和录像镜头的监视。房子另一端是一个洗澡间，中间用矮隔板隔开。

突然，从天花板上降下一幅荧幕，荧幕渐渐亮了起来，上面出现了布拉杜赫的面孔，看上去比李察·宾上次见到他时，显得更苍老了。

布拉杜赫说：“李察·宾先生，这地方是与世隔绝的，这是你的幸运。我不把你请进来，别人也会把你关起来，那就不见得会有这里舒服了。如果是美国政府把你关起来，那你的命

运会更惨。”

“那我还要好好谢谢你了？”李察·宾气愤地说。他不再看屏幕上布拉杜赫那副嘴脸，转过头又仔细观察房间里的设施，看到有桌子、椅子、电视机、收音机及一些书籍，还有一张需要时可以从墙上拉下来的床。

“你会发现这房间里所有的家具都是固定在地上的，我们不想让你把它们当武器，不希望有人受伤，也不希望你受伤。我让我自己的厨师为你准备非常好的食物，当然餐具也都是塑料的。我还告诉你，我们正在为你建造比这里更好的住所，完工以后就把你转移过去，你将会过上非常舒适的生活，一切都会给你的。”

“一切，一切，就是没有自由！”李察·宾怒吼起来。

“我也是自己财产的囚徒，它使我不能离开某个特定的保卫范围去自由行动，而且我也是永不知足的生活欲望的囚徒。自由嘛，只是个相对的概念。”

李察·宾觉得再和他讲下去毫无意义，就问道：“当人们寻找我这个失踪的人的时候，会出现什么情况呢？”

“哈哈，”布拉杜赫奸笑了两声，“不会有人找你的，我早就布置妥当了。”

皮尔斯一接到西妮维亚的电话，就马上赶到了她的公寓。西妮维亚哭着扑到医生的怀里，哽咽地说不出话来。皮尔斯扶她坐到床上，关切地问：“到底出了什么事？”

西妮维亚极力使自己镇定下来，对医生说：“阿宾他……他死了！刚才警察局来人告诉我，他的汽车撞坏了公路边的栏杆，跌到悬崖下边的河里去了。可我不相信，他是试车驾驶员，熟悉汽车的性能，开车一向比较小心，他知道那段险路，而且经常驾车驶过那里，他不可能在那里出事的……可是他却死了，

前些天他还跟我谈能活几百岁呢……”

“警察局怎么会知道通知你呢？”皮尔斯疑惑地问。

“他们说从他的证件夹里找到了我的地址。”

“找到他的尸体了吗？”

“没有，他们找到了一只鞋和一件皮夹克，他们还在河里打捞……他们还说，从那么高的地方跌下去，不可能活下来……”西妮维亚说着又抽泣起来。

皮尔斯沉思了一会儿，拍着西妮维亚的肩头说：“我有一个感觉，认为阿宾还活着。我这就去打探一下，也许能了解到一些真实情况。”

皮尔斯径直闯进布拉杜赫的书斋。布拉杜赫见皮尔斯站到了眼前，好像早有准备似的，一点也不感到突然。他拿着一张报纸，指点着对皮尔斯说：“你瞧，汽车从悬崖上掉下去，一个人死了，多惨哪。”

皮尔斯看着这老家伙那假惺惺的样子，气得浑身发抖，强压住心头的怒火说：“是啊，他们还在河里打捞他的尸体呢。”

“还没找到尸体吗？”

“没有。他们是不可能找得到的，这一点你我都清楚，对吧？”皮尔斯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狂怒了，他拍着桌子大声说：“你怎么敢干出这样的事，光天化日之下绑架人！”

布拉杜赫这个一向脾气暴躁的人却一反常态，平静地说：“我可以原谅你的胡言乱语，你最好控制一下自己，这和你医生的身分是不相称的。”

“你不要装模作样了，前些天一提到李察·宾可能会因为意外事故死亡的时候，你紧张得要命，现在如果他真的死了，你会这么冷静吗？你把他关在哪儿了！你必须立刻放了他。”

“我是个有理性的人，我早就学会接受那些不可避免的现

实了。人死了，着急、发怒又有什么用呢？”布拉杜赫依然不动声色地说。

这时候珍纳特穿着一身泳装走了进来，看到两个人在谈话，问了一句：“需要我出去吗？”

“不必要，”布拉杜赫说：“医生说我绑架了一个人，你听这多有意思。”

珍纳特倒了一杯酒，漫不经心地问：“这个人我认识吗？”

“是我公司里的一个试车驾驶员，他身体里有一种神奇的血液，能得到他一点血，你就会返老还童。可惜呀，他死了。”

看到布拉杜赫这副样子，皮尔斯气得向他逼近一步，大声问：“你到底放不放李察·宾？”

珍纳特看了他们两个一眼，端着酒杯往外走去，说：“我要去晒晒太阳了。”

“皮尔斯，你当我的医生太久了，我可以送你一张支票，以后不用再来了。”布拉杜赫开始下逐客令了。

“这事不会就这样完的，我要去警察局告你。”皮尔斯知道再和他谈下去也不会有什么结果。

布拉杜赫笑了起来，“你尽管去好了，你有证据吗？我还告诉你，检察官是我的朋友……我如果是你的话，我就不会去，因为这样将会把李察·宾的秘密暴露在千百万人面前，你就把他给毁了。你再好好想一想吧。”

五 逃出虎口

李察·宾心情烦乱地躺在床上吸着烟，头顶上的屏幕又慢慢降了下来，布拉杜赫那苍老阴险的面孔出现了，“给你送下去的报纸看过了吗？官方已经正式宣布你死了。皮尔斯这个老

东西还真去告状了，可又有什么用，谁会相信他的话？不出一个月，我们会把你转移到一个有充足阳光和新鲜空气的地方。过两个月你还要再为我输一次血，我又会返老还童了。”

“想从我身上抽血，恐怕没那么容易。”李察·宾摁灭香烟，从床上坐了起来。

“一点也不费事，我们会让你安静地睡过去，抽完血你也不知道。顺便告诉你，我正在派人寻找你的弟弟。”

“我弟弟？”

“你的一切我都知道得清清楚楚。如果你弟弟和你有同样的血液……啊，还有，你还可以繁殖后代，你的子女也会继承你的血液，不但他们本人可以长生，还能使别人也长生不老……”

李察·宾再也听不下去了，气愤地打断他的话：“你这个卑鄙的家伙，你想把别人像动物一样关起来，让你抽血吸髓，供你享用，这办不到！早晚我会逃出去，如果有一天我抓到你的话……”

李察·宾发现屏幕已经升上去，布拉杜赫的影像早已消失。

李察·宾不知道自己被关了几天了，也分不出是白天还是黑夜。他唯一计算时间的方法，就是每天要送三次饭。每次送饭，都是升降机降下来以后，一个守卫把装着食物托盘的小车推进控制室，一直在那里监视他的陆基，先挑选好自己的食物，然后把餐车推进李察·宾的囚室。

升降机又降下来了。守护把小车推出来以后，关上升降机的门升了上去，等估计这里吃完饭的时候他再下来。

陆基拿下自己的食物以后，把餐车推进李察·宾的屋里，关上门就回去吃饭了。

李察·宾放下手里的一本杂志，走到餐车旁边看了看，把

一碗豌豆汤端到桌上。他坐下来把小勺伸进汤碗，勺子碰到一样东西，他看了一眼控制室，陆基正一边看报一边吃饭。他小心地用勺子把那东西挑出来，放到桌子边上。这是用塑料包着的一张纸片，下面还坠了一小块金属。他打开纸片一看，上面写着“车搁板底下”。

李察·宾又看了一眼陆基，见他嘴里嚼着东西还在专心看报。李察·宾把手伸到小车的搁板底下，他摸到用胶布贴在那里的一支手枪。这时候他突然听到“啪”的一声响，赶快把手缩了回来。抬头一看，原来是陆基在拍他手中的报纸，并大声嚷嚷：“这报纸上净他妈胡说八道！”说完又翻过报纸看另一面了。

李察·宾再次把手伸到小车下边，撕掉胶布，把手枪抽了出来，倒着手慢慢地把它挪到身后，插进了裤腰里。然后，把汤碗放回小车。故意弄得很响。

陆基听到响声，望了一眼问：“吃完了？”

李察·宾点了点头，手里拿了一支烟等在那里。他这屋里不放火柴，每次吸烟都得向陆基要火。

陆基正在喝酸乳酪，就一手端着杯子，一手拿了火柴，按了电钮把囚室门打开，走进房门把火柴扔给李察·宾。

李察·宾猛地从腰里拔出手枪，对准了陆基。

陆基惊呆了，他紧张地望了下两边，看看是不是能够找机会退出门外去。

“别乱动！走到里边来！”李察·宾大声命令。

陆基面对着乌黑的枪口，只好乖乖地向前走，李察·宾拿枪瞄住陆基，自己挪到了房门边，两个人的位置和原来正好掉了个过儿。

“把衣服、帽子全脱掉，扔过来！”

等陆基把衣服扔过来以后，李察·宾又命令他：“趴到床上，双手放在背后。”

陆基顺从地趴到床上，但并不甘心就这样让李察·宾制服，他说：“别干傻事了，你没办法从这里跑出去的。”

李察·宾并没有理他，走过去用衬衫撕成的布条把他捆了起来，并把枕头套攥成一团塞进他嘴里。

几分钟以后，升降机又下来了。取餐车的守卫走出升降机门，向坐在那里看报的陆基走过去。突然一支手枪指向他，他看到戴着陆基帽子的原来是李察·宾。

“交出升降机的钥匙！”李察·宾对守卫说。

守卫把钥匙扔给李察·宾。钥匙掉在地上，李察·宾没有去捡，他没那么傻。他按动电钮打开了囚室的门，“快进去！”等守卫进去以后，李察·宾又按下电钮把囚室的门关上。

李察·宾捡起升降机的钥匙，把小车推进升降机，自己也走进去关上门，找到按钮按了一下，升降机慢慢上升了。

升降机停在他下来时经过的那间储藏室里。他看到原来和陆基一块抓他的那两个汉子正在玩牌，外套和手枪都放在旁边一张空椅子上。

升降机门打开的时候，一个汉子听到响声扭过头来，他突然大叫起来：“哎呀，那不是……”他想过去拿枪，可是晚了。李察·宾猛地把餐车推出来，小车飞快地冲过去，把桌椅撞翻，桌椅上的东西和小车上的餐具、食物，满屋子乱飞。一个汉子想去捡枪，李察·宾啪啪两枪打在地板上，两个汉子吓得僵在那里不敢再动。

“把你们口袋里的东西全掏出来！”

李察·宾把两个汉子掏出来的零钱和钱包都装进自己口袋里，用枪指着升降机说：“都滚进去！”

两个汉子乖乖地走进了升降机，李察·宾用钥匙锁上门，伸手进去按了按下降的按钮，升降机降下去了。李察·宾清楚，升降机就是再升上来，没有钥匙他们也打不开门。

李察·宾很快跑出楼门，没再碰到一个守卫。大概他们觉得那地下牢房坚如铜墙铁壁，关在里边的人插上翅膀也飞不出来，所以外边没有安排岗哨。

李察·宾躲在楼旁的树丛里向四周看了看，见没什么动静，迅速越过一片草坪，钻到围墙边的灌木丛里。接着，他跃上墙头，双手被插在上面的玻璃刺割得钻心疼，他也顾不得这些了，翻身跳过墙去，滚进墙外的矮树丛里。当他撕下衬衣的布条准备包扎伤口的时候，看到布满手掌的伤口都不流血了，他也为自己这奇异的血液感到惊奇。他跑过一座小山岗，在山泉边洗了洗手；洗掉血污以后，他看到伤口正在愈合。

李察·宾搭上一部公共汽车，只坐两站就下了车，改乘另一辆……又连换了两部出租汽车，到了飞机场。他买了一张去洛杉矶的飞机票。离起飞还有一段时间，他到一个电话亭里拨通了西妮维亚的电话。

“阿宾？真是阿宾？你还活着？”西妮维亚惊喜得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当从电话里再次得到证实的时候，她高兴地告诉阿宾：“皮尔斯医生也在我这里，他一直坚持说你还活着，安慰我……你现在在哪儿？”

李察·宾简要地把这些天的情况说了说，接着告诉西妮维亚：“再过几分钟飞机就要起飞了，以后……”

“你去哪儿？我要跟你一块走。”

“为了使你不受伤害，你还是忘了我吧。”

“你到底去哪儿？我可以坐下一班飞机去找你。”

“我不希望这样，你要跟我在一起，肯定会受到致命的伤

害，你应该明白这个道理。”李察·宾向电话亭外望了望，没有看到人，“我要去洛杉矶，这本不应该告诉你的。你千万不要来找我，我到了那里会给你写信的。我把信寄到邮政总局信件候领处，但是你自己不能去取，因为可能有人在盯住你，跟踪你；可以让皮尔斯医生或者他认为可靠的人代你去取。”李察·宾又向电话亭外看了看，“再见了，西妮维亚……”说完，他挂上电话，快步走出电话亭，跨进候机楼。

李察·宾跑上二楼，在航空公司办公室外的走廊上转了一圈，又跑下楼去，他注意到没人跟踪自己。在机门关闭前他是最后一个登上飞机的人。

李察·宾不知道布拉杜赫的人是否跟着他，下了飞机，他没有跟其他乘客一起出去，一个人从一条机场职工专用的通道，由侧门走出了机场。他上了一部公共汽车，只坐了一站就下车，又换乘另一辆汽车。在夜色苍茫的洛杉矶城里，李察·宾在大街小巷转了好几个钟头，最后才在一条比较偏僻的街上，找到一外公寓住下了。

布拉杜赫书斋里的电话不停地响着，他把电话筒拿到耳边，“喂！什么事？什么？这不可能，什么时候？……他怎么逃出去的……他从哪儿搞到的手枪？……一定要把他抓回来，不能伤害他，懂吗？”布拉杜赫极力让自己镇定下来，迅速通知侦缉部，立即把住所有交通要道，要注意机场、火车站、轮船码头和公共汽车站……再派人把皮尔斯和那个姑娘严密监视起来，检查邮件，截听电话，房间安上窃听器……对，还要监视那个医院和汽车厂的车间。

布拉杜赫放下电话，颓丧地坐到沙发椅上，两只枯瘦的手插到已经变得花白的头发里，低下了头。

这时候，坐在院子里的珍纳特，从开着的窗子中听到了布

拉杜赫在电话里说的话，嘴角浮现出一丝让人不易察觉的冷笑。

六 乐极生悲

李察·宾到洛杉矶以后还不敢贸然给西妮维亚写信。他不知道自己寄出的信会不会被人截走，也不知道自己去取信的时候有没有人监视。他寄了一封信，地址是邮政总局信件候领处，收信人写上自己的名字。他躲到一个角落里观察，见邮局职工从信筒里取出信装入邮包，后来又投进分类柜里，说明信可以顺利寄出去。他又到信件候领处，在四周转悠、观察，见确实没有人监视自己，才去把信领了出来。看起来写信不会出什么问题，他给西妮维亚发出了第一封信。不久就收到了回信。

从此，两个人书信往来不断。几个月以后，由于西妮维亚在信中一再要求和李察·宾在电话里谈一谈，他们又在信中药好，两个人都到公用电话亭，在预先商定好的时间通一次电话；当然事先要将公用电话的号码告诉对方。电话也顺利地打通了。西妮维亚在电话中要求尽快和阿宾见面，李察·宾说恐怕布拉杜赫的人并没有放松监视，需要再等一段时间。等有适当机会再说。

一晃又是几个月。西妮维亚终于收到李察·宾要她去洛杉矶的信。

这一天，西妮维亚拿了一个平时上街用的小提包走出了家门，向四周看了看，没见到什么可疑的人。她搭上公共汽车到了城里，买了张电影票，走进电影院，又从侧门走了出来。转了两条街以后，她叫住一辆出租汽车，告诉司机就在四处兜圈子。司机还没拉过这样的乘客，感到莫名其妙，看了看她，但是没说什么，就开着车在城里转来转去。西妮维亚一直注意观

察有没有尾随的汽车，当确信没有人跟踪的时候，就叫司机把车开到飞机场去。

西妮维亚买了机票以后，就到餐厅里找了个偏僻角落坐下来，要了一杯咖啡。直到飞机快要起飞的时候，她才急匆匆地走上登机的舷梯。

在候机大厅里，有一个中年男子一直在注意着西妮维亚，等她登上飞机以后，这个男人马上走到放在墙边的一架电话机旁。

到洛杉矶以后，西妮维亚按照李察·宾告诉她的地址找到了那座公寓。“马上就可以见到阿宾了！”她按捺不住自己喜悦兴奋的心情，迅速跑上了二楼。可是她却忘了阿宾多次提醒，根本没有注意周围的情况。找到了阿宾的房间号码以后，她刚要敲门，突然发现走廊的暗处站着一个人，她着实吃了一惊。这个人朝她走过来了，“是阿宾！”她高兴地扑了过去，阿宾把她紧紧地搂在怀里……

李察·宾那间摆着几件粗劣家具的破旧房间里，此刻充满了欢乐，两个人搂坐在一起亲昵地说着知心话……

“你饿了吧？我们该出去吃点东西啦。”李察·宾想起女友下飞机后还没有吃饭，两个人亲热了这么长时间，早该饿了。

“好吧，不过我们得赶紧回来。”西妮维亚一边梳理着蓬乱的头发，一边照着镜子，“我是不是比以前难看了？”

“不，你越来越漂亮了。”

“我就想听你说这句话。”西妮维亚咯咯地笑起来。

当他们锁上房门走到楼梯口的时候，西妮维亚笑着对李察·宾说：“我小时候很喜欢顺着楼梯扶手滑下楼去。”

“我现在还喜欢这么溜呢。”李察·宾说着，一抬腿骑到了楼梯扶手上，想让西妮维亚看看他能多么快地溜下去。他坐

在楼梯扶手上突然愣住不动了，怔怔地望着下面，又迅速回过头来看了一下西妮维亚，只见西妮维亚也在伸着脖子向下边看。

下面，三个男人已经登上楼梯。

“阿宾。”西妮维亚问，“他们是……”

“快走！”李察·宾跳下楼梯扶手，拉着西妮维亚向三楼跑去。

李察·宾使劲拧第一间房门的把手，门从里面锁上了，打不开。

“是谁？”屋里一个男人在问。

“我就住在你楼下，有人在追我们，我还带着个姑娘，请你开开门……”

“我不认识你，我还有妻子儿女，对不起，我不能给你开门。”

“那么请你给警察局报警可以吗？”

“亲爱的，给警察局打个电话报警吧。”这是屋里那个男人对他妻子在说话。

“阿宾，他们快上来了！”西妮维亚焦灼地说。

李察·宾顺着楼梯扶手往下望了一眼，立即拉着西妮维亚的手跑向楼梯顶门。他们打开门跑到楼顶平台，上面堆满了垃圾。李察·宾捡了一条生锈的铁条，把门从外面顶上。他们跑向平台另一头的楼梯顶门，想从那里跑到楼顶平台边。向下望去，围栏下边有一层檐篷，再往下就是大街了，下不去。他们想再回去顶住那扇门，等着警察来，可是这时看到那个门已经被打开了，陆基带着两个人站在那里盯着他们。

“李察·宾，乖乖地跟我走吧！”陆基得意洋洋地说着，指挥那两个人一左一右逼了过来。

李察·宾和西妮维亚退到了平台边缘，李察·宾犹豫了一

下，跳过围栏站到了下边的檐口上。陆基和那两个大汉全愣在那里不敢动了。

“陆基，你知道布拉杜赫要的是我，如果我跳下去，你只能拿我的尸体去交差，布拉杜赫是不会原谅你的……”李察·宾站在那里大声说。

这时传来了警车的啸叫声。

陆基掏出手枪瞄准了西妮维亚，“李察·宾，快跟我走，要不就让她吃我一枪，你看着办吧。”

“阿宾，别听他的，他是吓唬你呐。”西妮维亚大声喊着。

李察·宾犹豫了一下，还是从檐口爬回了楼顶平台。

“阿宾，你不能这样，警察很快就要到了。”西妮维亚又转过身来对陆基说“你有胆就对我开枪好了。”这时警车声越来越近了。

西妮维亚突然向另一边跑去。

陆基被她这突然如其来的举动惊呆了，马上大喊一声：“小姐，你……”同时枪口也转向她跑去的方向。

“西妮维亚，你等一等……”李察·宾从陆基的表情中看出他要下毒手了，便不顾一切地向西妮维亚猛扑过去。可是已经迟了，随着一声枪响，西妮维亚慢慢地转过身子，战抖着倒了下去，冲过去的李察·宾正好把她抱住。

警车已经停在楼下，陆基望了李察·宾和西妮维亚一眼，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带着两个大汉从楼梯口跑了下去。

“西妮维亚，西妮维亚……”李察·宾看着怀中满身血污的女友，悲痛欲绝地叫着。

西妮维亚张开了眼睛，可是眼神呆滞，失去了光泽，瞳孔已经放大了；她的嘴唇动了动，想说话，可是发不出声来。

西妮维亚被警车送到医院急救室。

急救室外的走廊上，一个警察正在问李察·宾：“他们干吗要追你？你认识他们吗？”

“我不认识他们，也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追我。”

“你还是说实话的好，你不把真实情况讲清楚，我想帮忙也帮不上啊。急诊室里那个姑娘可是快死了……”

这时候，急诊室的门打开了，西妮维亚躺在病床上被护士推了出来。

“你是那个姑娘的未婚夫吗？”一位瘦高个子的中年医生走到李察·宾面前问。

李察·宾点了点头。

“子弹洞穿了她胸部，我们为她缝合了伤口，止住了外部的出血。我们一直在为她输血，可是她却一直在失血，是内出血，我们没办法止住它，我怕她是不会好了。”面容疲惫的医生显出既同情又无可奈何的神情。

“把我的血输给她！”李察·宾说。

医生惊诧地望着他没说话。

“你干吗望着我？我说把我的血输给她！快一点吧，她都快要死了。”李察·宾生气地说。

“请原谅。”医生解释道，“你未婚妻刚才醒过一阵，说了好多不可思议的话……她要求输你的血，似乎她认为你的血有一种非同一般的效力，我当时认为她是在昏迷中的胡言乱语……现在你又提出要给她输你的血，那么……”

“不要再浪费时间了，快一点吧！”李察·宾已经不耐烦了。

“好吧，不过我们还要检验你的血型是否合适，做一些交配试验。”

检验结果完全符合伤者对血液的要求，只是又耽误了一个

小时的时间。

输完血，李察·宾坐在走廊边的椅子上，那个警察又在问他：“你心里难过我们可以理解，可是我的公事也要办完呀，你要跟我讲实话，不能总是这么耗着吧……”

“警官先生，您的电话。”一个护士喊着。

警察接完电话回来，凝望了李察·宾一阵，没好气地说：“城里有人为你作保，要我放你走。鬼知道是怎么回事。我们俩之间的事就算完了，祝你好运。”说完他就转身走了。

病房里，血已经输完了，西妮维亚的呼吸舒畅多了，开始低声呻吟。医生为她检查了心跳和脉搏对护士说：“她的心跳和脉搏都有力得多了。”

过了一会儿，西妮维亚把头向两边晃动，轻声叫着“阿宾……”

护士高兴地走近病床前对西妮维亚说：“小姐，你醒过来了，真是谢天谢地！你未婚夫在外边等着见你呢。”

西妮维亚睁开眼看着护士，抬起头似乎要说什么，但是头一歪又躺回枕头上去了。医生过来掀起被单检查她胸部的伤口，一边检查一边嘟哝着：“真是不可思议。”

李察·宾站起来迎向从病房走出来的医生，“她怎么样了？”他忐忑不安地问。

“可以肯定地说她已经好转了，溢血停止了，脉搏正常，人也清醒了……可以说有一种说不清的神奇力量使她迅速康复了。”

李察·宾可算松了一口气，绷紧的神经松弛下来，一屁股坐到椅子上，宽慰地闭上了双眼。

医生凝视着李察·宾说：“再过几天是否让我为你作一些检查？”

李察·宾站起来说：“医生，我过去已经作过各种各样的检查，再检查没什么必要了。如果你有什么疑问，可以跟皮尔斯医生谈谈。我可以把他的地址告诉你。”说着，他很快写好地址交给医生，“现在我可以去看看西妮维亚了吧？”

医生点了点头，目送他向病房走。

李察·宾俯下身去温柔地招呼西妮维亚。

“不要看着我，”西妮维亚把脸扭向一边，眼里噙着泪水，“我……我没脸见你。”

“为什么？你是为了救我才……”李察·宾感到莫名其妙。

“当我知道我要死了的时候，我害怕了，我不想死，我也不管你会怎么样了，我把你的事告诉医生了，我要他为我输你的血……”西妮维亚转过脸，负疚地看着李察·宾，希望他能理解自己。

“这有什么关系，我自己也告诉他了，让他为你输我的血，到底怎么回事，他恐怕还不清楚呢。”李察·宾安慰地说。

“他现在已经知道我讲的是真的了，因为我已经活过来了，这全是我做出来的傻事……”

“不，你别这么想。”李察·宾握住她的手说。

“你不能相信任何人……甚至连……连我也不能信任……”西妮维亚还想说什么，可是身体太虚弱了，又昏了过去。

李察·宾低下头去，吻了吻西妮维亚，脸上露出一丝苦笑，盯着她的脸看了好一会儿，最后再一次吻了她，转过身走出病房。

当他走出医院大门的时候，看到远处有两个大汉在盯住他，一辆黑色轿车正向医院门口开过来。“不好，他们还在这儿等着抓我，怎么办？”李察·宾心里一时没了主意。

七 生死搏斗

突然，一辆红色跑车停在他跟前。

“到车里来吧。”坐在车里的珍纳特对李察·宾说。

那辆黑色轿车在停车场中央停下，陆基和一个大汉跳下车来，车里还留一个人。这时远处那两个大汉也围了上来。

李察·宾把珍纳特那红色跑车的门拉开，说了一句：“你坐到那边去。”珍纳特赶快从驾驶座挪到旁边的座位上。李察·宾关上车门，马上发动了汽车，向陆基直冲过去。陆基吓得向旁边一滚，躲开了。跑车向停车场出口驰去。

“你差点把他轧死。”珍纳特说。

李察·宾咬牙切齿地说：“我就是想轧死他。”

“你上次从地下避弹室逃走，得谢谢我。”

“原来是你……”

“对，是我把手枪放到了餐车下面。”

“你怎么知道我在洛杉矶？”

“是从我丈夫和别人的谈话里听到的。”

陆基那辆黑色轿车已经跟上来。

跑车飞速开出城市，到了郊区人烟稀少的高速公路上。在一个岔路口，跑车一个急转弯驶上一条泥土路，车子剧烈地跳动着，在坎坷不平的土路上奔驰。轿车紧紧咬住跑车，距离越来越近。

“油装得够不够？”李察·宾问。

“加满了油，足够用的。”珍纳特回答。

“那好，这简直就是一次试车。”李察·宾一边说着，猛转驾驶盘，汽车一个急转弯，冲进了路旁的树丛中，在矮树和灌木丛中横冲直撞。

珍纳特不再悠闲地靠在椅背上欣赏李察·宾的驾车技术了，

她用一只手抱住椅子背，另一只手撑住自己的身体，用以抵御汽车的冲撞。她开始害怕了。

冲过矮树丛之后，前面出现了一道河。

“你会游泳吗？”李察·宾问。

“我能学。”珍纳特讷讷地说。

跑车嘭的一声插进了河里，河水漫上了车头盖，但是很快汽车就开上了河对岸，驶进起伏不平的旷野。黑色轿车也开过小河追了上来。

李察·宾因为摆脱不掉黑色轿车，心里有些着急。这时候前面又出现一道河，这段河道比刚才那一段要宽，看上去河水也比较深。李察·宾想，这里的河水说不定会淹过汽车的马达，可以使一辆笨重汽车陷在河里；自己这辆轻捷的跑车，说不定可以从这边一下子飞到河对岸去。他先在河边转了个大弯。

“我要试试让车飞跃过河，你要下车吗？”李察·宾问。

“你能飞过去吗？”珍纳特吃惊地问。

“我也不敢说，试试看吧。”

珍纳特犹豫了一下，果断地说：“你既然敢开，我们就这么干吧！”

李察·宾突然来了个急刹车，车速每小时一百公里的跑车停住之后，轮胎转了个大弯，又猛地像箭一样向前边射出，朝河边驶去。轿车也来了个急转弯，又跟了上来。

跑车车速越来越快，已经到了每小时一百四十公里。李察·宾双手把稳方向盘，两眼直直地望着前边；这时，他已经把生死置之度外了。

珍纳特看到车外的景物飞一般向后逝去，脸上露出了紧张惶恐的表情，不由自主地把一只手轻轻地搭在了李察·宾的肩上。

陆基看到跑车以最大的车速向河边飞驰，似乎明白了李察·宾的意图，大声喊道：“别开了，你不要命了！”

跑车冲上通向河岸的一道小斜坡的时候，时速已经越过一百五十公里，它冲上河岸以后，就像一颗炮弹似地离开河岸向前方上空冲去。跑车跃过了河面，在对岸着陆时又被反弹了起来，李察·宾紧紧把住方向盘，以免翻车。弹起的跑车又一次着陆后，摇晃了一下，李察·宾没让它停住，又把车开进田野间。

轿车紧随在跑车后面冲向河边的时候，陆基大喊：“刹车！快刹车！”可是晚了，轿车在河岸也是一冲而起，却一下子插入河心，车轮深深陷进河底的淤泥里动不了啦，马达也熄了火。

陆基眼看着跑车渐渐远去，消失在田野上。他抓起车上的电话机，拨通了布拉杜赫的电话。

“你抓到他了么？”听筒里传来布拉杜赫那沙哑的声音。

“没有，我追不上他。”陆基说。

“陆基先生，如果你不是开玩笑的话，那你就另找工作吧！”布拉杜赫气狠狠地说。

陆基冷冷地说：“我想你不敢辞退我，恐怕还得给我加薪水，不然的话，我会下决心把那小子抓来，供我自己享用。你自己心里比谁都明白他的价值。至于说开玩笑，我倒要告诉你一个笑话，帮助他逃跑的人就是你太太。是你太太在医院门口用跑车把他接走的。我猜想，上次偷偷把手枪送给李察·宾的，肯定也是她。”陆基说完就把电话挂断了。

布拉杜赫想把话筒放回电话机上，可是双手抖得厉害，话筒摔在了桌面上。他看着自己颤抖的双手，干瘪的皮肤上布满了黑褐色的斑点，皮上突起又粗又弯曲的紫色血管。他抬起头，从对面的镜子里看到了自己老态龙钟的容貌和黯然无神的双眼。

他发出了狼嚎般的呻吟，头慢慢地垂了下来，倒在了桌子上。

在飞机起飞前，李察·宾给西妮维亚写了一封信。信是这样写的：“你现在已经好了吧？你一定会康复的。我永远爱你，我会时时刻刻想念着你，可是我们不能再在一起了，我会给你带来灾难。我求你忘掉我吧！我是想为别人带来生命和希望，可是我无法实现我的理想。即使布拉赫不再追捕我，可是还有别的人会追踪我。布拉杜赫的太太，他的助手，给你治病的医生，他们都知道我的底细，慢慢地还会有更多人知道我的真实情况……”

“我今后的生活就是逃走、躲藏，时刻警惕着，任何地方都不能住得时间太长，否则就有可能被人抓到。

“在我逃亡的时候，我要想尽办法寻找我的弟弟，要提醒他注意保护自己，不要让布拉杜赫找着他。

“无论我逃到什么地方，也不管我的命运如何，有一点是肯定的，那就是我将永远失去你了……”

登上飞机以前，他把信投进了信箱。飞机载着李察·宾飞上了蓝天，一会儿的工夫就消失在远方的天际。

征服者罗比尔

一 挑 战

“美利坚合众国的公民们，我叫罗比尔，而且无愧于这个名字。我今年40岁，但看上去还不到30，铁打一样的筋骨，经得起任何考验的体魄，过人的膂力，还有即使在鸵鸟世界也堪称首屈一指的胃口。”

这里是位于美国费城韦尔顿学会的大礼堂。在讲上面话的自称罗比尔的人突然闯进来的时候，在这个大礼堂里，一百来名气球主义者，一律带着礼帽，激动、骚乱、指手划脚、高谈阔论、争吵不休。他们只是些气球爱好者，但是些狂热的爱好者，尤其是那些想以“重于空气”的机器——飞行机器、飞船或其他什么东西——来取代气球的人的死对头。其实不过是“气球主义者”们的一次普通会议，讨论在当时激动人心的问题——气球的驾驶问题，但是因为螺旋桨应安在前部还是尾部，两大阵营互不相让，会场的紧张气氛几近白热化，连学会主席普吕当大叔和秘书菲尔·埃文思都控制不了了。

这时罗比尔闯了进来。罗比尔看上去确实像他自己所说的那样：他中等身材，身子呈几何形状——等腰梯形，梯形较长的那条底边就是肩膀，上面是一个由强壮的脖子连接起来的滚圆的大脑袋。他有一双稍不如意就会发出白炽的光芒的眼睛，一对显得毅力过人、永远紧皱着的眉毛，像一丛铁丝般短而略鬃的、发出金属光泽的头发。此外还有像铁匠的风箱一样起伏

着的宽阔的胸膛以及与身躯颇为相称的手臂、巴掌、腿和双足。

这个出色的人物是打哪儿来的？这可不好说。不管怎样，他说的是一口流利的英语。

他继续说道：

“尊敬的公民们，在你们面前站着的是个精神毫不逊色于肉体的工程师。我天不怕、地不怕，人也不怕。我的意志从来有在任何人面前屈服过，如果我认定了一个目标，那么全美洲、全世界联合在一起也不能阻止我去达到这个目标。当我有一个想法时，我就要大家赞同而不能容忍异议。我之所以强调这些细节，尊敬的公民们，是因为必须让你们对我有较彻底的了解。现在，你们在打断我以前先想一想吧，因为我来这里是要讲些也许不合你们的胃口的事情的。”

会议厅前排开始发出激浪拍岸的声音——这是大海即将变得波涛汹涌的信号。

罗比尔却并不在意听众的想法，照旧说了下去：

“是的，我知道，在经过一个世纪毫无结果的试验、徒劳无功的尝试之后，仍然有一些头脑不健全的人顽固地相信气球能被驾驭。他们以后可以把电动机或是其他什么发动机用到他们那些自命不凡的、在空气中阻力那么大的皮囊上去。他们自以为能像驾驭海上的船只一样驾驭气球。难道因为有那么几个发明家在晴朗或基本晴朗的日子里斜顶着风或是逆着一阵微风前进，就能使比空气轻的航空器变得切实可行吗？算了吧！你们这一百来人相信着你们的迷梦能够成为现实，将成千成万的美元丢到空中——倒是没有丢进水里，这真是不可思议！”

真有点奇怪，韦尔顿学会的会员们听到他这么说竟然没有作出反应。难道他们都变得又聋又哑又有耐心了？还是想克制自己，以便看这个大胆的反派会走到什么地步？

罗比尔又说：

“怎么，气球！……要得到一千克浮力就得用一立方米气体！想让一个气球凭借机器的力量来对抗风的力量？但这不是不是说，人类应当放弃利用这个绝妙的交通条件，征服空气，改造旧世界的民风政习呢？绝对不是！正如人类已经借助船只，借助浆、帆、齿轮或螺旋桨成为海洋的主人一样，人类也将凭借比空气重的机器成为大气空间的主人。因为只有比空气重，才能比空气强！”

这下子会场可炸了起来。那些嘴巴就像枪筒炮口，对准罗比尔一齐吼叫起来。这不是在向气球主义者们挑战吗？这不是意味着“比空气轻”和“比空气重”两派之间又将重开战事吗？

罗比尔连眉头也不皱。他双手交叉在胸前，勇气十足地等待会场重新归于平静。

普吕当大叔做了个手势，下令停火。

于是罗比尔又说：“是啊，未来是属于飞行机器的，空气就是支持它的可靠桥梁。如果以每秒 45 米的速度向上喷射一股气流，这股气流就能托住一个人，只要他鞋底面积有 $1/8$ 平方米就行。而如果气流速度达到 90 米，他就能在上面光着脚走路。当螺旋桨的叶片以这个速度排开空气时，也可得到同样的效果。”

罗比尔所说的，正是在他以前的所有飞行事业的拥护者们所说的话。对于飞行事业的敌人，即那些认为飞鸟只需将体腔内的空气加热就能在空中停留的人，他们为什么迟迟不予作答呢？他们不是已经证明，一只 5 公斤重的老鹰，仅仅为了在空中停留就得要 50 立方米的热空气吗？

这就是罗比尔在一片吵嚷声中以不可辩驳的逻辑所证明的。他把下面一段话作为结论向气球主义者们劈头盖脸地摔了过去：

“就凭你们的飞艇，你们什么也干不了、什么也干不成、什么也不敢干！你们气球飞行家中最大胆的人约翰·怀斯虽已横越美洲大陆飞行 1200 英里，却不得不放弃飞越大西洋的计划！打那以后，你们在这条道路上就一步也前进不得，哪怕就是一小步！”

“先生，”这时普吕当大叔按捺不住了，“您忘了我们不朽的富兰克林在第一个热空气气球出现时，在现代气球行将诞生的时刻所说的话：‘这还只是个婴孩，但他会长大成人的’。它确实长大成人了……”

“不，主席，不是长大成人！而是发胖了，这并不是一回事！”

这是对韦尔顿学会的直接攻击，这个学会决定、支持、资助了制造一个硕大无朋的气球工程。因此会场上马上此起彼伏地响起一阵吼叫：

“打倒不速之客！”

“把他扔下讲台！……”

“以便向他证明他比空气重！”

但大家还只是说说而已，并未付诸行动。因此泰然自若的罗比尔还能叫道：

“进步绝不属于飞艇，气球主义者公民们，进步属于飞行器。鸟类会飞，但它不是气球，而是机器！”

“是的，它会飞，但却是违反一切力学原理而飞的！”

“真的吗？”罗比尔耸耸肩膀答道，“人们研究了大大小小的能飞的生物的飞行后，这个简单的思想就占了上风：模仿大自然就行了，因为大自然从来不会弄错。在每分钟扇动翅膀不到十下的信天翁、每分钟扇动 70 下翅膀的鹈鹕……”

“71 下！”一个嘲讽的声音说。

“每秒振翅 192 下的蜜蜂……”

“193 下！”又有人嘲弄地叫道。

“330 下的普通苍蝇……”

“330 零半下！”

“和几百万下的蚊子之间……”

“不对！……几十亿下！”

罗比尔虽然一再被人打断，却仍不中断自己的论证。

“在这种种差异之间，”他又说，“有着找到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的可能。当德·吕西先生发现鹿角锹甲这种体重两克的飞虫竟能提起 400 克，即比自身重 200 倍的物体时，飞行的问题就已解决了。此外，业已证明，动物体积和重量越大，其翅膀面积就相对地越小。从那以来，人们设想或制造了 60 多种飞行机器……”

“一架也没飞起来！”学会秘书菲尔·埃文思叫道。

“飞起来了，或即将飞起来。”罗比尔不慌不忙地答道，“人们用各种各样的名字命名这些机器，但不管它们叫什么，总之，将使人类成为天空主人的飞行器已经造出来了。”

“哦，又是螺旋桨！”菲尔·埃文思顶他道，“据我所知，鸟类是没有螺旋桨的……”

“有！正如珀诺先生所证明的，鸟类实际上就是个螺旋桨，其飞行是螺旋运动。”

“这样的旁门左道，
圣爱利丝（意为螺旋桨）啊，
请别让我们碰到！……”

有个会员记住了哈罗德《赞珀》里的这段曲，这时便哼唱起来。

于是大家齐声重复着这个叠句，那种腔调简直能使这个法

国作曲家的在天之灵听了发抖。

随后，当最后几个音节淹没在一阵可怕的喧嚣和嘲骂声中时，普吕当大叔发话了：

“陌生人公民，我要提醒您，飞行的理论已被宣判破产，并遭到美国和外国大多数工程师的唾弃。这种理论欠下的债，有萨拉冉·沃朗在康士坦丁堡的遇难，沃阿道尔在里斯本的死亡，勒蒂尔在 1852 年和格鲁夫在 1864 年的丧生，这还不算我忘了名字的牺牲者，至少还有神话中的伊卡尔……”

“这种理论并不比另一种理论更应受到非难，”罗比尔反唇相讥道，“那另一种理论的殉道者名单上包括加来的皮拉特尔·德·罗济埃、巴黎的布朗莎尔太太、掉到密执安湖里的唐纳森和格里姆伍德，还有西韦勒、克罗塞—斯皮内利、埃卢瓦，以及大家难以忘怀的其他许多人！况且，你们的气球再完善也达不到可以实际应用的速度。你们得用 10 年来环游地球，而飞行机器只要 8 天就够了！”

这话又引起了整整 3 分钟的抗议和反对的叫喊声，直到菲尔·埃文思得以发言为止：

“飞行家先生，您刚才夸耀了飞行的好处，您自己‘飞’过吗？”

“当然！”

“您征服了空气？”

“也许如此，先生！”

“征服者罗比尔万岁！”一个嘲弄的声音传来。

“好吧，不错，征服者罗比尔，这个名字我接受了，我就用这个名字，因为我有这个权利！”

“而我们也有怀疑的权利！”

“滚出去！”台下又响起这种声音。

“滚到街上去！”

“把他大卸八块！”

“把他处以私刑！”

“把他拧成螺旋桨！……”

气球主义者们怒气冲天。他们站了起来，围住了讲台。罗比尔在手臂组成的麦束中间消失了，这些麦束像在暴风骤雨吹打下似地摇摆着。

突然，乱叫乱嚷的人群纷纷后退，罗比尔从口袋里抽出手来，向前面几排疯狂的人们伸出去——他的双手戴着美国式的铁手扣，它们同时又是手枪，手指一动就能打响——袖珍连发手枪。

枪响了，是朝空中放的，没伤着任何人。那工程师消失到硝烟之中，等硝烟消散之后，他就不见踪影了。征服者罗比尔飞走了，仿佛是被某种飞行器带上了天空。

二 绑 架

韦尔顿学会的会员们在经过风狂雨骤的讨论后离开会场时，已经不止一次地使沃尔纳特路及邻近几条马路充满他们的喧嚷了。这一带的居民已经不止一次地、确有理由地抱怨过这些闹得家家户户不得安宁的吵吵嚷嚷、无休无止的讨论。警察也不得不屡屡出面干预，以保证行人过往通畅，这些行人多半对航空问题不感兴趣。

然而会员们是情有可原的：竟有人打上门来了。有个同他们一样狂热的“比空气重”派对这些狂热的“比空气轻”派说了些极不中听的话，而当大家正要给他应得的惩罚时，他却不见了。这可不能善罢甘休！

于是韦尔顿学会的会员们成群结队地涌上街头，走遍了整个街区。他们甘冒因侵犯人权而要付出赔偿的风险，弄醒那些居民，强行进行搜查。然而，他们白白折腾、搜寻了一气，哪儿也不见罗比尔的身影。人们只好作罢，但分手前都发誓要把搜索范围扩大到包括南北美洲在内的整个新大陆的所有地方。

将近 11 点时，整个街区大体上又重新归于宁静，费城又重新进行甜蜜的梦香。

在最重要的气球主义者中，有两人——只有他们看来还不想这么早就回住处。他们就是势不两立的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

说起他们的势不两立，这里有必要介绍几句：

普吕当大叔可是费城的知名人物，他极其富有，他拥有尼亚加拉瀑布的大部分股票；他又是单身汉，生活简单朴素，唯一的仆人就是听差弗里科兰。

而菲尔·埃文思也非常富有，他是沃尔顿钟表公司的老板，其表的质量可与瑞士的头等货色媲美。他和前者一样年届 45 岁，同样身强力壮，同样不愿以独身生活的确实而牢靠的好处去换取婚后生活的难以预卜的幸福。

这本是一对天生的知音，但他们却互相不理解。也难怪，当初在投票选举学会主席时，两人的票数在经过了 20 次投票后依然不相上下，最后是在近乎游戏的一场较量中，菲尔·埃文思的针扎到白纸黑线那个中点的准确度比普吕当差了 3 / 1500 毫米，而眼睁睁见普吕当成为学会主席，自己只好当了秘书。但他的怨恨虽然藏而不露，却是十分强烈。

“不，先生，不！”菲尔·埃文思一再说道，语气十分激动，“我如果有幸担任韦尔顿学会主席，那么永远，永远也不会发生这种丑事。”

“那么您会怎么行事呢？”主席问。

“我会不等他张开嘴巴就把这个侮辱大家的人的话头打断。”

“我觉得，只有等人讲了话才能打断话头。”

“在美国可不是这样，先生，在美国可不是这样。”

普吕当的听差弗里科兰一直在学会门口等主人，主人一出来也就一直跟在身后。可两个人的对话越来越尖刻，互不相让，走过一个又一个街区了还不见停止，以致他们得绕一大圈路才能回到家里。

夜色很浓，素来胆小的弗里科兰眼见主人越走越远，越走越偏僻，心里十分害怕，不时东张西望，果然发现有五六个人影已跟了好长的路了。可他不敢打扰主人，他知道那样会迁怒主人的，他也知道主人一直想辞掉他却最终仍留下他的唯一原因是担心找个比他还差的。

渐渐地，三个人到了一片高大的用材林中间，树木的梢顶沐浴在最后一道月光下。林子边上是一块宽阔的林中空地，是进行赛马、竞技的绝妙场所。

此时两位对头的争执正达到了顶点，谁也没有留心看看四周稍加注意就能发现的变化：怎么，前天晚上刚建了一个面粉厂吗？看那一大片风车磨坊，那些停着不转、在若明若暗中张牙舞爪的风车翼子，谁不会说那是个面粉厂呢？

弗里科兰也没有看到，但他觉得那几个高大的身影靠向他们越来越近了，他怕得抽起筋来，四肢瘫软，毛发直竖，用剩得最后一点儿力气叫道：“主人大叔！……主人大叔！”

“你到底有什么事？”普吕当大叔问道。

还不及回答，突然林子里一声口哨响，说时迟，那时快，六条汉子从那用材林里蹦了出来，两个扑向普吕当大叔，两个扑向菲尔·埃文思，两个扑向跟班弗里科兰。最后两个人显然

是多此一举，那黑人早已没有还手之力了。

韦尔顿学会的主席和秘书虽然遭到突然袭击，却还想进行抵抗。但他们既没有时间也没有力量进行抵抗。几秒钟内，他们就被堵上嘴巴喊不出声音、蒙住眼睛看不见东西了。他们被人按着捆住手脚，迅速地抬过林间空地。他们怎么想呢？不是遇上了专在树林深处掳掠晚归行人的无法无天的歹徒，那还能是什么人？然而根本不是如此。那些人连他们身子也不搜，普吕当大叔像往常一样随身带着几千美元的纸币。

总之，这场袭击一分钟过后，普吕当大叔、菲尔·埃文思和弗里科兰感到自己被人放在一种什么地板上，而不是空地的草地上，他们身子的重量压得地板吱嘎作响。那些袭击者之间却并未交换过一句话。三个人一个挨着一个地躺在那里。一扇门在他们身后关上了，锁舌在铁锁横头里刺耳地响了一声，告诉他们已经成为俘虏了。

一种持续不断的声音响了起来，像是有什么在震颤，呼噜噜地作响，无休止地延续着；而除了这声音，在这个如此宁静的夜晚就什么也听不见了……

三 抗 议

整整一个小时里，囚徒们的境遇没有变化：不能看、不能说，也不能动。没人来看他们，也没人来恢复他们的行动和说话的自由。

这时却发生了这样的事：菲尔·埃文思悄悄地弄松了捆住他手腕的绳索。然后，渐渐地，绳扣解开了，手指一个一个地滑脱出来，他的手又像平时一样活动自如了。他解开了蒙住眼睛的带子、掏出塞住嘴巴的东西。然而，一团漆黑，他什么也

看不见。

找到他的对头后，没有迟疑地替他松了绑，用他的小猎刀只几下就割断了捆住普吕当大叔手脚的绳结。

“菲尔·埃文思！”

“普吕当大叔！”

“在这个地方，再也无所谓韦尔顿学会的主席和秘书，没有什么竞争对手了！”

“你说得对，”菲尔·埃文思答道，“现在只有两个人要对第三个人报复，对这个人的谋害行为给予严厉的报复，他就是……”

“罗比尔！……”

“就是罗比尔！”

当菲尔·埃文思要给听差松绑时，被普吕当大叔制止了，他说：

“先别忙，我们会被他的诉苦烦死，除了训他还有别的事要干呢！”

“什么事？”

“逃跑，如果有可能的话。”

“就是不可能也跑。”

说干就干。两人伸出双手，摊开手指，在小房间的壁上摸来摸去，寻找接头或是裂缝。可是什么也没有。

菲尔·埃文思用刀子去挖门旁边的墙壁，想挖出一个洞将门打开。可是除了把刀子弄得缺口断尖，一无所获。

普吕当大叔开始咒骂起来，用脚使劲顿着地板，手里扼住想象中的罗比尔的脖子。

解开当差的绳子后大叔有点后悔了，因为黑人喋喋不休地唠叨起来。

“我们可能饿死在这个牢房里，但我们决定等吃尽能延长我们生命的一切可供食用的东西后再死……”普吕当大叔说。

“要吃我吗？”声音怯怯的。

“你还是别叫人想起你来为妙！”

时间就这么过去了。他们脚下的地板仿佛发出空洞的声音，好像没有直接搁在林中的空地上。是的！那种难以解释的呼噜噜的声音仿佛就在地板下面震响，这一切都令人放心不下。

“我们刚被关进来的时候，我分明闻到了青草的清香和公园里树脂的气味。但现在我怎么什么都闻不到了。”

“的确如此。”

“这该怎么解释呢？”

“怎么解释都行，菲尔·埃文思，除了说我们的牢房已经挪了地方。我再说一遍，如果我们是呆在前进着的车子或航行中的船只上，我们应当能感觉到的。”

这时，一道朦胧的光线透过开在房门对面的墙壁上方的狭窄窗口照进来。该是早晨四点光景了，因为在6月份，在这个纬度上，费城的地平线正是在这个钟点开始被晨曦照白的。

然而大叔弄响他的弹簧表时，铃声却只打了两点三刻。

“我的表慢了？”

“沃尔顿钟表公司的表会慢！”菲尔·埃文思叫道。“我们大概可以一直爬到窗口那儿，看看我们到底在什么地方。”

过了一会儿，菲尔·埃文思跪在弗里科兰的肩上，眼睛够到了窗口的高度。

“把玻璃打碎，也许你可以看得清楚些？”普吕当大叔建议。

菲尔·埃文思用刀把猛击玻璃，玻璃发出银铃似的响声，但没破。更猛地敲，结果一样。

不过外面相当亮了。秘书使劲往外看。

“看到什么没有？”

“什么也没有。”

“我们不在林间空地了？”

“既不在林间空地，也不在公园里。”

“你至少看到屋顶或者建筑物的顶端吧？”普吕当大叔越来越失望，变得恼怒起来。

“没有屋顶，也没有任何东西的顶端，只有空间。”秘书无可奈何地答。

正在此时，房门打开了，一个人出现在门口。正是罗比尔。

“尊敬的气球主义者们，”他声音庄重地说，“现在你们可以自由行动了，是的，在‘信天翁号’的范围内！”

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冲出了房间。

他们看到了什么？

在他们脚下一二千米的地方，展开了一片他们不认识的大地；一条绵延曲折的水带，像一条普通的小溪流似的在一个地势起伏不平的地区斗折蛇行，周围是些在旭日照耀下波光粼粼的泻湖。

“这是在周游世界吗？”菲尔·埃文思挖苦地问。

“不仅如此。”罗比尔答道。

“要是我们不愿意做这番旅行呢？”普吕当大叔问。

“你们必须愿意！”

这就是“信天翁号”的主人和他的“客人们”今后关系的预演。

“普吕当大叔，”菲尔·埃文思说，“如果我没弄错，我们该是在加拿大中部的上空飞行，那条打西北面流过的河是圣

劳伦斯河。我们身后的那座城市，是魁北克市。”

这么说来，“信天翁号”已经飞到了北纬 46° 的地方——这就是天为什么亮得那样早，黎明又延续得那样长的原因。

罗比尔见两人又把注意力转移到机器的外部结构上，便说：“先生们，现在你们相信比空气重的机器是能够飞行的了吧？”没有回答。

“怎么，你们不说话？大概是饿得说不出话了！我既然决定带你们上天，请相信我是不会用没多大营养的大气来款待你们的。你们第一顿午餐正等着你们呢。”

两人被领到甲板尾部舱楼里的一间餐厅，那里摆着一桌干净饭菜，菜肴是各种罐头。其中有一种糕，用面粉和肉末做成，夹杂着一些肥肉来提味，这种糕加水煮沸后便成为一种极为可口的菜汤。此外，还有煎火腿片。还为他们沏了茶。

一小时后，两人又出现在甲板上。罗比尔不在了。尾部的玻璃舱里，舵手两眼紧盯着罗盘，从容不迫，毫不犹豫地沿着工程师指定的路线前进。一位被指定看管机器的技师助手从一个舱楼到另一个舱楼来回巡视着。

“信天翁号”已经飞出云区，大地在他们身下 1500 米处重新出现了。

“那儿很像特利尔。”秘书说。

“蒙特利尔？……可是我们离开魁北克最多才两小时啊！”主席答道。

“这说明这个飞行机器的移动速度少说也有每小时 100 公里。”

事实上这速度还能提高一倍，亦即能以接近每秒 50 米的速度飞行。一句话，正如罗比尔说的，“信天翁号”如果发挥出它的螺旋桨的全部潜力，就能在 200 小时、也就是 8 天之内

环游地球。

罗比尔这时走近两个人的身旁。那两人装作对他们所见到、所身不由己地体验到的一切毫不惊奇。罗比尔并不露声色。他们之间的谈话虽然中断过两个多小时，他却像是在继续一场从未中断的谈话似的。

“先生们，你们看到了，我不需要任何风帆推动，也不需要木桨或车轮帮助，更不需要铺设铁轨，有空气就足够了。包围着我的大气，就如包围着潜水艇的水；我的推进器在空气中前进，就和汽船的螺旋桨在水中前进一样。这就是气球或其他比空气轻的装置永远办不到的。”

罗比尔说完，做了个手势，推进螺旋桨立即停了。“信天翁号”在惯性作用下继续前进了近 2000 米，然后就停住不动了。

罗比尔又做了第二个手势，提升螺旋桨飞快地旋转起来，快得可以把它们比作正在进行试听的警报器。那“呼噜噜”的声音几乎升高了八度，但强度却因空气稀薄而变小了。飞行器像只云雀，尖叫着直插云霄。

“主人！……主人！……这可别散架了！”弗里科兰一再拚命叫道。

罗比尔仅仅报以轻蔑的一笑。几分钟内，“信天翁号”升到了 2700 米的高处，他们的视野一下子扩展到 70 英里开外的地方。接着，气压计降到了 480 毫米，说明他们已经升到 4000 米的高空。

这个试验做完后，“信天翁号”重新降了下来。因为高层大气的气压降低会使空气中的氧气减少，而血液中的氧气也随之减少。这是有些气球飞行家遇到严重事故的原因。罗比尔觉得没有必要冒这个危险。

“罗比尔工程师，”普吕当大叔再也按捺不住怒火了，“我们要问你一个问题。”

“说吧。”

“你有什么权力对我们进行袭击？有什么权力把我们关在舱房里？有什么权力违背我们的意愿把我们载在这个飞行器上带走？”

“那你们有什么权力在你们的学会里对我进行侮辱、嘲骂、威胁，以致我对自己能够活着出来感到奇怪？”

“正面回答！”菲尔·埃文思说。

“这是强者的权力！”

“真是厚颜无耻！”

“事实如此！”

“信天翁号”当时正在安大略湖这面无垠的明镜上空。接着又穿越库珀曾经那么富有诗意地讴歌过的地区，沿着这个广漠的湖泊的南岸，飞向一路飞溅着瀑布、把伊利湖水注入这里的那条著名的河流——尼亚加拉河。

瞬息间，一种雄壮的、暴风雨般的怒吼声迎面扑来。空气明显地凉爽起来，仿佛有人将某种潮润的水雾洒向天空。

“尼亚加拉大瀑布！”秘书失声叫起来。

马蹄铁状的水帘飞流直下。那简直就像一般巨大的水晶熔流，掩映在水雾折射的日光所形成的千万道彩虹里，蔚为壮观。

第二天早上 5 点光景，两个睡得并不好的人来到平台上——或曰飞行器的甲板上——散步。他们想从罗比尔口中得知他究竟要干什么。罗比尔迟迟没有出现，飞行器的前部有个监察哨（防止机器像船触礁一样碰到山上去），舵手在甲板后部倒是没变。

普吕当大叔借助一副他在舱房里找到的航海望远镜，轻易

地辨认出他们飞临的城市或地区：芝加哥市、密西西比河、衣阿华大平原、奥马哈市、密苏里河……

“看来这个要把我们带到地球另一头的荒谬计划是真的了。”一位说。

“而且不管我们愿不愿意！”另一位说，“哼！叫这个罗比尔小心点吧！我可不是听他随便摆布的人！……”

接下来的一天早晨，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感到寒气逼人。气温的骤降并非由于气候的变化，太阳依旧灿烂辉煌。

“这大概是由于‘信天翁号’升高了。”菲尔·埃文思说。

的确，挂在中间那个舱楼门上的气压计已经跌到了540毫米，这表明他们升高了大约3000米，而且一小时前它肯定超过了4000米，因为在它身后耸立着几座终年积雪的山峰。“信天翁号”有可能在夜间向南或向北偏离原来的航线，而且飞行速度极高，因为他们已经晕头转向了。

7点光景，他们终于发现了落基山脉。如果飞行器的螺旋桨像鸟儿高飞一样鼓足翅膀，它是能越过山脉的最高峰的，可是“信天翁号”飞进了峡谷。它放慢了速度，以防蹭到陡壁。舵手准确的动作使精确灵敏的舵轮更发挥出了良好的效果，仿佛他是在皇家泰晤士俱乐部的比赛中驾驶一艘第一流的小艇一样。

这真了不起！不管那两位“比空气重”的反对者多么不乐意，也不能不对这样的空中交通工具惊叹不已。

飞越落基山脉，飞行器恢复了100公里的时速，而且降到几百米高度。这时传来几声汽笛声，原来是一列太平洋铁路的火车正向盐湖城开去。

飞行器继续下降，跟着全速行驶火车前进。它马上被发现了：先是车厢门口露出几个脑袋，然后越来越多的人挤到连

接火车的平台上，有几个甚至爬上了双层车厢的车顶。惊叹声和“乌拉”声响彻天宇，可是这也没有把罗比尔引出来。

两位俘虏徒劳地想利用这个机会让人知道他们的下落，在白费力气地大叫：

“我是费城的普吕当大叔！”

“我是他的同事菲尔·埃文思！”……

“信天翁号”很快恢复了前进速度，半小时内，把列车甩在后面，不久连火车喷出的烟也看不见了。

他们在下午6点由作为铁路通道的特拉基山口穿越了内华达山。从那儿到圣弗兰西斯科或者加利福尼亚州的首府只剩300公里了。还不到8点，州议会大厦的圆顶已露出在西边天际，不久又消失了。

这时，罗比尔又在甲板上出现了。两位同行这次主动向他走去。

“罗比尔工程师，”普吕当大叔说，“我们已经到了美洲的边缘，我想这场玩笑该结束了……”

“我从来不开玩笑。”罗比尔答道。

旋即他做了个手势，“信天翁号”猛地向地面降去，速度之快使人不得不躲进舱里。

“差一点我就要掐死他了！”大叔气喘地说。

“应该想法逃走！”秘书应和道。

“对，不惜任何代价！”

四 逃 跑

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是下定决心逃跑了。如果和他们打交道的不是船上这八条特别魁梧有力的大汉，他们也许会

试图动手的。一个大胆的行动也许会使他们成为飞行器的主人，这样他们就能降落到美国的某一地点。

无论如何，时机尚未到来。此时飞行器正在北太平洋上空急速前进。

弗里科兰因失眠而两眼通红。他目光呆滞，两条腿直打哆嗦，壮着胆子走出了舱房。他想看一眼处于“信天翁号”之下至多 200 米处的那片地区。

啊，他看见了什么？

“大海！……大海！……”他叫道，要不是厨师张开手臂把他接住，他就倒在甲板上了。

飞行器的速度并不太快。它就像是掠着平静的、沐浴着阳光的海面飞行，离海面仅 100 尺左右。

这时，海上的气雾和水柱告诉他们：鲸鱼浮上海面呼吸来了。

那是一种腹部黄色、长达 25 米的鲸鱼，是北方海洋鲸鱼中最可怕的一种，连职业捕鲸人也不去惹它们，它们的力气实在太惊人了。

但罗比尔大概想让韦尔顿学会的两位会员看看他的飞行器的本领，还是下令捕捉。

听到“鲸鱼！鲸鱼！”的喊声，两位会员走出舱房。说不定附近有一艘捕鲸船？真是那样的话，为逃出这个飞行监狱，他们两人会纵身跳进大海，把生命交给可能会来搭救的船只。

可是没有发现船只，在飞行器 750 米的地方，露出了一条鲸鱼的脊背。

机器飞到鲸鱼上空，在离它只有 60 尺时停下来。

工程师的助手将架在扶手处一个叉子上的火枪托上肩。枪响了，炮弹曳着长长的、一头系在甲板上的绳子，击中了鲸鱼

的身体。装着一种炸药的炮弹炸了开来，弹出一个双头小鱼镖，扎进鲸鱼的肉里。

受了重创的鲸鱼，用尾巴猛击一下海面，使海水直溅到了飞行器前部；随后又深深潜入水中。人们放着绳子，绳子盘在一个盛满水的大木桶里，以免摩擦起火。鲸鱼又浮上水面，拼命向北逃去。

就这么被拖了半个小时约六七海里，可以感觉出来，那鲸鱼开始气力不支了。

可就在飞行器离鲸鱼只 25 尺的距离时，突然，鲸鱼直立起来，一头扎进水里。机器一下子被拖到了水面。

幸亏及时砍断了缆绳，不一会儿，它又被水平螺旋桨带上了 200 米的高处。

几分钟后，鲸鱼浮上水面——死了。海鸟从四面八方飞来，那叫声简直能震聋全体国会议员的耳朵。

“信天翁号”向西飞去。从阿留申群岛的第一批岛屿到堪察加半岛的顶端，2000 公里的白令海一天一夜的工夫就飞过去了。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不再具备实行逃跑计划的有利条件。在远东荒凉的海岸或鄂霍次克海的海域逃跑是没多大希望的。显而易见的，飞行器正向日本、中国飞去。虽然将自己的命运交给别人或许不太谨慎，但这两位同事还是决心逃跑，如果飞行器会在任何地方停留的话。

但它会停留吗？它可不像飞鸟，飞久了就会疲劳；也不会像气球，没气了就得降落。它还有好几个星期的给养，机件又异常坚固，没有任何疲劳或衰弱的问题。

这时候起了一阵浓云密雾，飞行器不得不上飞去。这倒不是因为它要在云雾之上才能辨识方向，而且它现在的高度也无须害怕遇上任何障碍，只是船上的一切会被弄湿。

螺旋桨转得更快了，“信天翁号”又到了厚达三四百米的浓雾之上阳光普照的天空。

“先生们，”传来罗比尔若无其事的声音，“当帆船或汽船钻进浓雾出不来的时候总是很麻烦，它只得减低速度，靠鸣笛或吹号角航行。‘信天翁号’就没有这种顾虑。大雾能把它怎样？空间是属于它的，整个的空间！”

说完这些话，不等回答，罗比尔那烟斗的青烟消失在蓝天里面。

“普吕当大叔，看来这个惊人的‘信天翁号’竟是什么也不怕！”

“那还得走着瞧！”学会主席答道。

大雾持续了三天。他们曾不得不升高，以避免日本的富士山。

夜间，大雾消散了。迹象表明，不远处有台风经过。气压计迅速下跌，雾气散尽，紫铜色的天空上缀着大朵大朵的椭球状的云，西边天际，青灰色的天空被画上了清晰的、长长的几抹胭脂红；北边留下了一大块十分明亮的天空；大海波平如镜，海水在夕照下呈暗猩红色。

台风只是在更往南的地区肆虐，这真是大幸，它扫尽了三天以来堆积的大雪，但并没有别的影响。

飞行器在一小时内飞过了200公里宽的朝鲜海峡，又飞越了朝鲜半岛的南端。经黄海、渤海，沿北运河上溯，飞到了天朝的京城。

在其后几天里，发生过一些什么事？——没有任何可为两位俘虏所利用的事件。离开北京十来小时以后，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就在陕西边界隐约看见一段长城。之后，他们绕过昆仑山脉沿着黄河流域飞行，在西藏边界那儿飞出了天朝的

国境。

罗比尔显然没有飞过喜马拉雅山系高度的奢望，他却认得各处出口，其中就有伊比嘎明山口，1856年，施拉金特威特兄弟曾于6800米的高度穿过这个山口。

他们在山口里度过了扣人心弦，甚至难以忍受的几小时。空气倒还没有稀薄到要用特制的设备为舱房供氧的程度，但气温却冷却到了极点。幸好电池绝无上冻之虞。螺旋桨开足马力，发出越来越尖的声音，空气密度虽然极低，这声音却依然响亮。气压计跌到了290毫米，说明飞行器的高度在7000米左右。

飞越喜马拉雅山、显示他拥有何等令人赞叹的飞行工具、折服那些不肯折服的人，罗比尔的目的无非就是这些了。

当飞行器到达印度河时，它在河流上空十米高的地方停留了半小时。罗比尔的助手们用一根橡皮管通到外面，忙着给水箱泵水，水泵用电是由蓄电池发出的。

两位学会会员对视了一眼，脑子里闪出同样的念头：跳河逃跑！

然而就在他们掂量了成功与失败的可能，正要从甲板上往下跳时，几双手落到了他们的肩膀上——他们一直处于被监视中。

又一天早上，工程师的助手和厨师闲聊。

“我们要在黑海上空逗留48小时。”

“好哇，我们可以捕鱼了！”

这对于想逃跑的人无疑是好消息。

“这是个无视任何人权把我们扣留起来的混蛋的机器，”普吕当大叔愤愤地说，“这机器对于我们和我们的同事是一种无时不在的威胁。如果我们能把它摧毁……”

“我们还是先逃跑吧！”秘书说。

“好吧，在他们到达大西洋以前不管在哪着陆我们都将得救。我们要做好准备。”

“可该怎么逃呢？”

“听我说，夜间‘信天翁号’有时离地只有几百尺，船上这么多的缆绳，只要有胆量……”

“在黑海将有很多船只，难道我们……”

“他们监视我们，甚至在我们认为没有监视的时候。在夜间我想我们该同他们一刀两断了！”

可以想见，这两位同行——特别是普吕当大叔在盛怒下可能会做出最为大胆、也许是最不利于他们自身的行动来。

黑海的鱼将飞行器的鱼池装得满满的。正当人们还沉浸在兴奋中时，没多久，罗比尔见到了他从未见到的现象。

在暴风雨袭来的北方，升起了一些几乎是明亮的螺旋状的水汽，这无疑是不同云层的电荷的变化造成的。它们使海面跳跃着无数亮斑，而由于天色渐暗，这些亮斑就愈显强烈了。

当“信天翁号”正处于它的一般高度即1000米左右时，忽然响起了一声霹雳。狂风骤起，几秒钟内燃烧的云层便向飞行器扑来。

“加大力量！加大力量！……”飞行器的主人向他的机械师喊着。“我们必须比风暴升得更快更高！”

“不行啊，电流受到干扰！……时断时续……”

“让它下降，脱离带电区域！”罗比尔喊道。“加油干，孩子们，沉着点！”

“信天翁号”在下降，但还是被笼罩在云雾里，置身于像礼花一样交织着的闪电之间，使人感到马上会遭雷击。

可是飞行器再降显然会栽进大海了。突然，带电的云层跑到了他们头顶，罗比尔扑向中部的舱房，抓住启动杆，接通电

流，……一转眼工夫，螺旋桨恢复了正常速度，在推进器的作用下，机器离开了风暴。好险呀，再有两三秒海浪就可能淹没甲板！

接下来的旅程，从伏尔加河谷到莫斯科、彼得堡，又飞过芬兰湾、阿波群岛、波罗的海，在斯德哥尔摩的纬度上飞过了瑞典，在奥斯陆的纬度上飞过挪威，仅仅十个小时，飞行了2000公里！事实上，似乎可以相信今后任何人类力量都无法打破“信天翁号”的速度，好像它的飞行力和地球引力的合力将它维持在一条环绕地球的永恒轨道上了。

与此同时，两位坚决要逃跑的同事受遇难的水手会把写明出事地点的情报放在瓶子里抛进大海的启发，又有了一个主意：普吕当大叔那个已经空了的铝质鼻烟壶也许能救他们的命。

他们去做了。信不长，但诉说了全部情况，并写明了韦尔顿学会的地址。大叔把信放进鼻烟壶，用厚呢子条缠好，既防止它坠落时散开，又以防摔碎。

机会来了。当飞行器到达素有“光明城”的巴黎上空时，降到了距这座城市只有几百尺的地方。罗比尔走出了他的舱房，全体船员也都来到平台上呼吸一下周围的空气。

虽然是午夜时分，仍旧行驶在街上的车辆发出的声音和从巴黎射向四面八方的密如蛛网的铁道上的轰隆隆的火车声不断传到飞行器上来。工程师本人想让巴黎人观赏一下一颗他们的天文学家根本没有预见到的流星似的，他命令开灯。两个耀眼的光柱从广场上、街心公园里、花园里、宫殿上和城里6万幢房子上扫过，巨大的光束从地平线的一端投向另一端。

毫无疑问，“信天翁号”不但被看到了，而且被听到了，因为罗比尔的助手吹起了喇叭。

就在这时，普吕当大叔俯身在舷栏上，松开手让鼻烟壶落

了下去……

第二天早上，一位扫街女工将那东西送到警察所。开始人们视它为爆炸物，小心翼翼地解开绳子，去掉布条，打了开来。

突然发生了“爆炸”……那是所长抑制不住打了个响亮的大喷嚏。

信被抽了出来。在一片惊奇中，人们读到了下述文字：

“费城韦尔顿学会主席普吕当大叔与秘书菲尔·埃文思被工程师罗比尔绑架至‘信天翁号’飞行器上。

请代为通知亲友。

普吕当大叔
菲尔·埃文思”

五 航 行

到现在读者还仅知其名的罗比尔究竟是什么人？他就在大气中度过这一生吗？他的飞行器是不是永不休息？是否在某一个人迹罕至的地方有一个营地，在那里，如果它无需休息，至少也应去补充给养？若非如此，那真太惊人了，最凶猛的飞禽也总是在什么地方有个巢穴安身呀！

还有，工程师打算怎样处置那两个恼人的俘虏呢？是把他们扣下作永久的飞行？还是再带着他们去遨游非洲、南美、澳洲、印度洋、大西洋和太平洋，使他们无可奈何地折服，然后让他们恢复自由，对他们说：

“现在，先生们，我希望你们今后对于‘比空气重’的问题不要再那么疑心重重了！”

不管怎么说，罗比尔的飞鸟来到非洲北岸可不是来找它的巢的。它在突尼斯湾上空从奔角飞向迦太基角，在日落时分随

心所欲地飞行，时而飞舞，时而滑翔，好不自在。稍后，穿过奇妙的迈杰尔达谷，沿着隐匿在仙人掌和夹竹桃丛中的淡黄色河道飞往内陆，惊起了无数栖息在电线上、仿佛在等待途中的电报好夹在翅膀下带走的鸚鵡！

第二天，当飞行器飞出特勒山区时正看到一轮红日在撒哈拉沙漠上空冉冉升起。

那些胡兀鹫十几只一群，毫无顾忌地向飞行器撞来，可把弗里科兰吓坏了。有好几次，船员们不得不向鸟群开炮。

如果胡兀鹫只能报以惨叫和喙敲爪击，而土人可并不吝惜枪弹，特别是当飞经盐山的露出于银白色外套之上的绿紫色山梁的时候。不过那些子弹还没挨到机器便掉了下去。

还有意外的是，有一群蝗虫漫天扑来，落在平台上，给飞行器加了一个重载，险些使它“沉没”。船员们急忙卸下这个负担，只有厨师留下了几百只作为食品。他把这些蝗虫烹得鲜美无比，连弗里科兰都因之暂时忘掉了他那一刻也不曾消失的恐惧。

“和虾一样。”他说。

“廷巴克图到了，先生们。”罗比尔显得非常殷勤，“这是一个有 12000 到 13000 居民的重镇，曾以艺术和科学发达而驰名！——或许你们有意在这里逗留几天？”

“先生，”菲尔·埃文思用同样的腔调回敬道，“为了能够和您分手，我们倒宁愿去冒受土人冷遇的风险。监狱换监狱，廷巴克图总比‘信天翁号’强得多！”

“这可要看个人的口味，我要对赏光和我一起旅行的客人们的安全负责……”

“这么说您并不满足于作我们的看守，还要对我们肆意侮辱吗？”普吕当大叔的怒火爆发了。

“噢，哪里！最多只是讽刺！”

“飞行器上难道没有武器吗？”

“有的，足有一军火库！”

“两支手枪足够了，我一支，您一支！”

“要决斗！那会使我们中的一个丧命的！”

“一定会的！”

“噢，不！韦尔顿学会主席，我倒很愿意您能活下去！”

“为了确保您自己能活下去，这倒很明智！”

“明智不明智我不去管，随您去想，去向能给您帮忙的人抱怨好了，只要您能够！”

“已经这么做了，罗比尔工程师！”

“真的吗？”

“在欧洲有人居住的地方，发现一封信难道会那么难吗？”

……

“你们这样干了？”罗比尔被一种无法抑制的愤怒所激动。

“干了，怎样？”

“该越过船舷去追上你们的信！”

“把我们扔下去吧！”普吕当大叔吼道，“我们就是干了！”

此时工程师的助手们围了上来，大概是担心控制不住兑现他的威胁，罗比尔匆匆走向他的舱房里去了。

离开廷巴克图以后，两位会员发现飞行方向始终保持由北往南。他们得出结论，如果航向不改变，再过六个纬度，就到赤道了。莫非“信天翁号”要再度驶向大海吗？这次可不是白令海或黑海，也不是北海或是地中海，而是大西洋。

然而，“信天翁号”航速很慢，仿佛在离开非洲大陆之际有几分犹豫。莫非工程师想原路返回？不是！是飞行器下面的地方引起了他的极大注意（他知道这里是非洲西部沿海诸强之一

的达荷美王国)。

这个达荷美王国虽不大，但名声在外。它以每年节日期间用人祭祀、为旧国王送葬和庆祝新国王登基进行骇人听闻的大屠杀而闻名海外。

“信天翁号”飞进达荷美境内时，正值国王巴哈杜驾崩，全体臣民都在准备在阿波美平原举行的新国王登基大典。

如果说亚马逊河畔是否真有女士兵还属悬案，那在达荷美有这样的军队却是不容置疑的。一些妇女身着蓝色衬衣，蓝色或红色的披巾，白底蓝条的裤子，白色无边圆帽，腰带上挂着子弹盒；还有一些是女猎象手，装备着重马枪、短刃匕首，头上用铁环箍着两只羚羊角；女枪手们都穿红蓝各半的上装，武器是老式铸铁管的喇叭口火枪；姑娘营的士兵穿蓝上装、白裤子，像狄安娜一样纯结，也像她一样带着弓箭。

看到这些女士兵，再加上五六千穿短衬裤、棉布上衣、腰间系一块布的男子，便可一览达荷美军队的全貌了。

士兵们不时地鸣放步枪、火枪和大炮，那炮架震起来险些把女炮手们碾在下边。

50 多名乐师在吹奏野蛮部落的乐器，竹笛的尖啸尤其刺耳。人群中一片片喝彩声，欢声雷动，简直可以盖过闪电霹雳的声音。

新国王——一个叫布·那迪的强健快活的 25 岁的汉子——站在一个阔叶树阴遮盖下的小丘上，面前簇拥着他的新王室成员、男女士兵和 6 万名臣民百姓。

平原的一角，士兵看押着挤在一起的受命送先王到另一个世界去的俘虏。戈佐——巴哈杜的父亲——入葬时，他儿子杀了 3000 人陪葬，布·那迪决不能比他父亲杀得少。

屠杀的时刻迫近了。司法部长——一个熟谙刽子手行当的

凶手，他站在小丘下，挥舞着弯刃刑刀，那刀尖上有一个金属的小鸟儿，鸟的重量使刀抡起来更稳当。他周围还聚集着百十名能够一刀就把人头砍落的刽子手。

“信天翁号”这时斜线飞行，不时调整着提升螺旋桨和推进器，渐渐地接近了。很快，它从隐蔽着的云层里钻出来，出现在距地面不到 100 米的空中，达荷美人这才看到了它。那些土人把它当作特意来向巴哈杜国王致意的天神了，大声请求着、欢呼着、祈祷着。

就在此刻，第一颗人头从司法部长的刀下滚落。

突然，“信天翁号”上响起一枪，部长应声仆倒在地上。

“打得好，汤姆！”罗比尔向他的助手喊道。

人群一片大哗。他们明白了，这个带翅膀的怪物根本不是一个友好的神。因此，四面八方响起一阵复仇的怒吼，紧接着平原上空响起一排枪声。

“信天翁号”不但不躲，还断然降到离地面不足 150 尺的高度。不管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对罗比尔抱什么感情，他们还是参加了这一人道主义的行动。

“干得对！救出那些俘虏！”他们喊着。

飞行器船舷上的那门小炮转到最小角度，及时发射了几发霰弹，取得了显著的效果。

那些战俘根本不懂来自上空的援救是怎么回事，趁看守士兵还击的当儿，挣断锁链，四处逃散。

一颗子弹击穿了前推进器的桨叶，又有几颗打在船壳上。

“呵！他们要尝尝那东西了！”汤姆喊了一声。他爬到弹药舱，拿出 12 枚硝甘炸药筒，分给同伴们。炸药筒一碰到地，便像小炸弹似地炸了开来。

受到这样的袭击，只有狼狈不堪地溃逃了！达荷美国王的

登基大典就这样被冲散了。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也藉此机会明白了这样一架机器具有何等的威力，以及它能够为人类作出什么样的贡献。

随后，“信天翁号”不慌不忙地升到高空。它飞过了维达，不久这个西南风掀起巨浪拍击岸边、使船只无法停泊的荒凉海岸就从眼界中消失了。

大西洋！不久，两位同行的忧虑成了现实。

不过，飞行器不可能达到它在欧洲上空飞行时的两百公里的时速，也没有动用推进器的全部力量和逆风较量，只满足于缓速前进。两位韦尔顿的会员过了整个大洋，一点儿也没有晕船。

很快，他们被告知飞过了赤道。这样，他们离开北半球，到了南半球。

想逃跑的念头一直未两个气球主义者的心头抹去，他们派弗里科兰尽力去打探罗比尔的底细，可是那个傻瓜从罗比尔的手下那里自然是一无所获。

“这个罗比尔什么事都干得出来！他将飞往太平洋，还是到南极去冒险？那我们可就完了！”学会秘书此时也沉不住气了，“现在的情况是正当防卫，而且，如果我们死了……”

“但愿不会如此。”主席说，“在没有报完仇，没有消灭这架机器和它载着的这些家伙之前，但愿我们不会死！”

复仇的想法深深扎在他们脑海中，他们无时无刻不在想着怎样付诸实施。去抢一枚飞行器上的炸弹，把机器炸掉吗？那必须能进入弹药仓。

南半球的白天如此短暂，只有几个小时，但看到的景色是多么壮观呵！险峻的山岭，终年覆盖着积雪和山腰上又长着层层密林的雪山，内陆海，夹在群岛的岛屿和半岛之间的海湾，

克拉伦斯岛、德索拉雄岛，海峡和航道，数不清的海角和岬地。寒冷把从结束美洲大陆的弗罗瓦德角到新大陆尽头的合恩角之间的大块地方冻成了一个错综复杂的整体！

“信天翁号”不停地向南飞，越过了比格尔海峡，远离了纳瓦林岛（这个希腊名字在这块遥远的地方其他生硬的地名中间多少有些不协调），远离了濒临太平洋尽头的沃拉斯顿群岛。最后，在飞离达荷美、越过 7500 公里航程之后，它飞过麦哲伦群岛最边缘的岛屿，接着又飞过了最靠南的一个小岛，那岛经年累月受着海浪的侵蚀，它就是可怕的合恩角。

六 救 难

在这里，“信天翁号”做的事可能是空前绝后的。

这一天是 7 月 24 日。然而，南半球的 7 月 24 日却是北半球的 1 月 24 日。56° 纬线刚刚被抛在后面，这条纬线相当于在爱丁堡穿过苏格兰的那一条。

因此，气温计始终保持在零度以下。在与南极圈相连的南部太平洋上空光明很少，难得看到什么，而且在寒夜里，寒意是咄咄逼人的。为了抵御寒冷，必须像爱斯基摩人和火地人那样穿戴起来，幸好飞行器那种奇装异服可不少，两位同行能够裹得严严实实地、安心地盘算他们的逃跑计划。

至于弗里科兰，他的胃口使他很愿意做厨师的帮手，那样他可以得到慷慨的款待。他很少走出厨房，也就再也看不到外面发生的一切，自认为脱离险境了。

问题是“信天翁号”将飞往地球的哪一个角落？难道可以相信它竟敢在隆冬季节到南极海面 and 大陆上空去冒险？在这种冰冷的空气里，就算电池里的化学物质能够不凝固，难道飞行

器上的人不会送命？如果罗比尔在热季飞越南极那还过得去，但是在南极冬天无尽的长夜里飞行，这简直是疯子的行为！

这个难以对付的罗比尔究竟想干什么？难道现在不正是摧毁机器、结束这次旅行的时刻吗？

可以肯定的是，24日这天，工程师和他的助手交谈频繁。他们一起看了好几次气压表，并不是为了调整飞行高度，而是为了记下和气候有关的数据。

普吕当大叔同样注意到，罗比尔想清点一下所存的各种原料：供飞行器的推进器和提升机所用的原料和供人食用的食品。一切迹象表明罗比尔在计划返航。

“返航？返回哪里去？”菲尔·埃文思问。

“去能够补充给养的地方，”普吕当大叔胸有成竹，“那一定是太平洋中的一座小岛。”

“那我们的计划就会落空了……”

“他到不了，菲尔·埃文思！”

两位同行一定程度上猜中了工程师的计划。“信天翁号”在向南极海岸飞了一段之后，确实准备彻底后退了。当冰块一直逼进到合恩角海域的时候，太平洋南部就被冰峰和冰原覆盖了。浮冰构成了一道连最坚固的船、最顽强的航海家也无法逾越的屏障。

因此，“信天翁号”向南飞了百十公里后便折头向西，取道飞往太平洋群岛中某个不为人知的岛屿。

飞行器下面是一片铺在亚洲大陆和美洲大陆之间的液体平原。此刻，海水呈现出一种奇异的颜色，这种颜色为它博得了“牛奶之海”的美名。在微弱的阳光无法驱散的昏暗之中，整个太平洋是呈现奶白色，从高空看去仿佛是一片起伏不大的广阔雪原。假如寒冷能把这海洋冻成冰原，那样大概也不会改变。

现在人们知道了，是大群的发光粒子和磷光微生物造成了这种现象。

气压表在天亮后的一段时间里始终保持较高的水平，现在突然降低了。显然，出现了某种会使轮船惊慌失措、而飞行器却不以为意的征兆。可以想象出，一场暴风雨刚刚袭击了太平洋海面。

午后一点钟，汤姆走到罗比尔跟前说：

“船长，快瞧地平线上那个黑点！……在那儿……我们的正北方！……这不会是一块礁石吧？”

“不会，汤姆，这一带没有陆地。”

“那么就是一条船，至少是一艘小艇。”

罗比尔通过航海望远镜观察到确实是一艘小艇，“我敢肯定艇上有人。”他说。

一道命令下达给技师和他的两名助手，飞行器开始徐徐下降。在 100 米的高度它停止下降，推进器推动着它迅速向北飞去。

那艘小艇的帆在桅杆上抖动，由于没有风，它已寸步难行。艇上的人大概再也没有力气去划桨了。

在小艇尾部，可以看出它所属的那条船名，那是南特的“让内特号”，船员们被迫抛弃的法国轮船。

“喂！”汤姆喊了一声。

没有回答。此时飞行器距小艇只有 80 尺。

“鸣枪！”罗比尔说。

枪声在水面久久回荡。这时他们看见其中一人艰难地坐起身，目光惊疑，脸瘦得活像骷髅。

“不要害怕！”罗比尔用法语喊道，“我们来救你们！……你们是谁？”

“三桅船‘让内特号’的水手。我是大副。”那人回答说，“15天前，我们的船要沉了……我们没有水，也没有吃的……”

其他四个遇难者也慢慢坐了起来，他们脸色苍白，筋疲力尽，样子很可怕。他们把手伸向飞行器。

平台上放下一条绳子，一桶淡水降到了小艇上。接着，一只装着食品、罐头、小瓶白兰地和几品脱咖啡的篮子落到他们手中。

可怜的人们一拥而上，直着对着桶喝起水来，大副费了好大劲才制止住他们的狼吞虎咽。

“我们在哪儿？”大副问。

“离智利海岸和乔诺斯群岛 50 海里。”罗比尔答。

“谢谢。但是没有风，而且……”

“我们来拖你们！”

“你们是谁？”

“有幸能够帮助你们的人！”

不久，小艇被系在 100 尺长的缆绳一端，由这架强大的机器向东拖去。

晚上 10 点看到了陆地，或者说是闪烁的灯火表明了陆地的位置。对于“让内特号”的遇难者们来说，这场营救简直是个奇迹。

毫无疑问，对于这样去营救迷失于茫茫大海的水手，无论多么完善的气球也是无能为力的。尽管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此刻心绪恶劣得可以去否认事实，但他们私下里也不得不承认飞行器的好处。

接下来的航程够人紧张的。海面上始终波浪翻滚，各种征兆令人不安。气压表又下降了几毫米。一阵阵猛烈的和风在“信天翁号”的螺旋机里发出刺耳的鸣响，然后逆吹片刻。气

候变化预测管开始混浊起来。

凌晨一点钟，刮起了异常猛烈的大风。尽管如此，飞行器靠着全速转动的推进器，仍以每小时四至五法里的速度逆风飞行。不过，这也是极限了。

很明显，一场旋风正在酝酿之中，这在如此高的纬度上是罕见的。在大西洋上把这风叫作飓风，在中国海叫台风，在撒哈拉叫西蒙风，在西部海岸叫陆龙卷，不管人们怎么叫它，反正是一场旋转的风暴——可怕的风暴。

罗比尔深知风暴的厉害，他知道只有升到高空离开旋风吸力范围躲避它才是谨慎的作法。而且他连一分钟也不能迟疑了。因为风力骤然加强，被风削去浪尖的波涛在海面翻腾，泛起一片白雾。显而易见，旋风将以惊人的速度向南极地区移动。

突然，飞行器停止上升了。是由于一股由上往下的强大的气流减弱了支撑点的反作用力。

轮船在水中逆流行驶时，由于水流从螺旋桨翼间通过，螺旋桨就会作一些无用功，船会大幅度倒退，甚至会改变航向漂流。

尽管罗比尔指挥的飞行器同步转动的 74 个螺旋桨都达到了最高转速，但旋风以不可抗拒的力量吸住了它，使它无法逃脱。有片刻的平稳时，飞行器又上升起来，但紧接着沉重的气流又压下来，它像一条沉船那样落下去。如此反复。如果旋风风力继续加强，“信天翁号”就会像一股随风飘零的麦草，被能拔起树木、掀掉屋顶、推倒城垣的旋风卷去！

不能垂直摆脱旋风，还可到旋风中心去，那里较平静，它或许可以控制自己的运动。但这需要冲破挟着它旋转的环形气流，它是否有足够的机械力？

突然，云层上端绽裂开了。蒸汽凝结成了瓢泼大雨。也许

旋风在它通常肆虐横行的地区——即北纬 30° 和南纬 26° 之间——以外形成，是旋转风暴突然变成垂直暴风雨的原因。

此时的“信天翁号”只有听任被气流带走，因为风速达到每小时 100 法里。然而，它只能向南飞，会飞到罗比尔不愿靠近的南极。

四个多小时后，他们进入了南极圈。这是一个大陆？是一个群岛？还是一片结成冰的、在漫长的夏季时也不曾融化的海洋？不得而知。所知道的只是南极比北极还要冷。这里，7 月的黑夜仍然长达 19 个半小时。一轮既不发光，也不发热的太阳在地平线上刚一露出来，就立刻又缩了回去。在极地，这漫漫长夜要持续 179 天之久。

暴风雨很快便越来越猛，以至罗比尔感觉到推进器也应降到最慢速度，这样既可避免机器严重损坏，又有利驾驶。即使处于一系列的危險中，工程师仍临危不乱，指挥若定，全体船员也都心领神会地执行他的命令。

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一刻也没有离开平台，况且，呆在那里也没什么不舒服。空气的阻力很小，可以说几乎没有。飞行器在空中飘荡，就像是一只浸在移动的流体中跟着走的小艇。

“信天翁号”在西经 75° 进入南极区，很可能飞过了比斯科 1832 年发现的格雷厄姆地和迪蒙·德·于里维勤 1832 年发现的路易·菲利浦地以西，这两个地方是人类足迹在这块陌生的大陆上到达的最远地方。

这时的气温大大高于足以造成人类恐惧的程度，船上的人因而并没有十分受苦。暴风雨好像是空中的墨西哥湾暖流，带来了一些温暖。

真遗憾，整个地区都沉浸在一片漆黑之中。即便月光照亮

了天空，进行观察的可能性也微乎其微，因为整个南极表面蒙着一张宽阔的雪幕，一层冰甲；人们连冰雪的“映光”都看不出来，那光是一种淡白颜色，一点儿也反射不到黑暗的天际。

将近午夜时分，南半球的黎明驱散了黑暗。这短促的现象在空中呈现为巨大的扇面形，银色光线的光斑在太空中闪耀，发出的光芒消失在闪烁在天顶的南十字座的星光中。这个现象真是无比豪华壮观，放出的光芒照亮了被一片白色弄得隐隐的这个地区的面貌。

在这个距离南磁极只有咫尺之遥的地区，罗盘的指针不停地摇摆，再也不能作出任何与航向有关的明确指示。然而有一刻，指针偏转，使罗比尔确信他正在南纬 78° 左右上空穿越南极。

又过了一会儿，凌晨一点钟，他计算了一下指针和垂直线的角度，喊道：

“南极就在我们脚下！”

一个白色球形体映入眼帘，但谁也看不到冰层下面是什么东西。

暴风雨仍然很猛烈，风速非常高。如果“信天翁号”这时遇上一座大山，一定会像船撞在岸边一样碰得粉碎。

事实上，它不仅已无法控制水平飞行了，而且连上下移动也难以自主了。

风向西转，经过零度经线，这使得可能发生的灾难显得尤为可怕。这时，“信天翁号”前方大约 100 公里的地方，出现了两个亮点。

那是雄伟的罗斯岛群山所属的两座火山——艾勒布斯和泰罗尔。

难道“信天翁号”要像一只大蝴蝶似的葬身于烈焰中吗？

人人都提心吊胆。

只见艾勒布斯山仿佛冲着无法逃出暴风风床的“信天翁号”直扑过来。一簇簇火焰迅速变大，火网挡住了飞行器的去路。炽烈的火光映彻了天空，船上一张张被照亮了的面孔都带着一副可怖的样子。所有的人都僵住了，没有一声喊叫，也没有一点儿动静，他们在等待着被这大火炉的烈火吞没的可怕时刻。

然而，卷着“信天翁号”的暴风雨把它救出了这场灾难。火焰被风压低了些，给飞行器闪开了一条通道。幸亏“信天翁号”螺旋桨的离心运动排开了雹子般稠密的熔岩物质，它才得以通过了正在喷射的火山上。

一小时后，在漫长的极夜里照亮这世界尽头的两支大火炬，被地平线从视野中遮去了。

“信天翁号”从东经 175° 飞出了南极圈。此后，暴风雨把它带到浮冰和冰山上空，有多少次险些撞毁。它不是掌握在舵手的手里，而是掌握在上帝手中……上帝是一位出色的驾驶员。

飞行器回到巴黎经线，这恰和它进入南极圈时所在的经线形成 105° 角。

终于，在飞过 60° 纬线之后，暴风雨显出要停息的趋势，风力骤然减弱了。“信天翁号”又可以主宰自己了。接着——这可真是一个大安慰——它又回到了地球的有光区。早晨 8 点左右，天亮了。

罗比尔和他的属下躲过了合恩角的旋风之后，又逃脱了这场暴风雨。他们飞过整个南极地区，又回到了太平洋上空，一共飞行了 7000 公里，历时 19 小时，速度接近“信天翁号”在正常情况下靠推进器能取得的速度的两倍。

然而，罗比尔并不知道飞行器现在是在什么方位，因为距

离磁极太近，磁针不停地乱摆。只有等太阳在适当的条件下升起后才能观测。可惜，这天乌云布满了天空，太阳没有出来。

两部推进螺旋桨在暴风雨中受到了严重损坏。罗比尔被这场灾祸弄得心情十分糟糕。这一天，飞行器只能缓速前进了。假若两部推进器都不能运转了，飞行器就会在浩瀚的太平洋上空生死未卜。

第二天，7月27日，早晨7点左右的时候，北方出现了一块陆地，那是一个岛屿。散布在太平洋海面的岛屿数千座，这是哪一座呢？然而，罗比尔决定在这里停下，但是不着陆。他觉得白天的时间足够把损坏的地方修理好，当天晚上就可以继续飞行。

风完全停息了——这对于修理工作是极为有利的条件，至少“信天翁号”停飞修理时不会被带到鬼才知道的什么地方去。

飞行器抛下一条长约150英尺、端部有锚的缆绳，靠近岛的边缘时，锚掠过最外围的险礁之后便牢牢地卡在了两块礁石之间的夹缝中。提升螺旋桨转动着，将缆绳拉紧，“信天翁号”像一艘下了锚的轮船，稳稳地停在空中。

飞离费城以来，这是它第一次和地球连接在一起。

七 准 备

“信天翁号”是在岛的东南角靠岸的。不远的地方有一个小海湾。一条小河在这里从礁石中流入大海。远处是几道弯曲的小山谷，那里有各种树木、野禽、成群的山鹑和大鸨。如果这岛上没有人居住，那么至少看上去是可以居住的。毫无疑问，罗比尔本可以在这里着陆，但他大概是觉得在这块坑洼不平的地面上难以找出一块合适的地方停放飞行器。

工程师打算天黑以前结束工作，但是两个推进器却受到了比罗比尔想象的严重得多的损坏，需要矫正浆翼，修整传递旋转运动的齿轮结构。他们是从前部推进器开始下手的。

这时，普吕当大叔和他的同事散了一会儿步，然后来到船尾坐了下来。

至于弗里科兰，他觉得特别有了保障：多大的差别！离地面只有 150 尺了！

修理工作间歇了两次，一次是当太阳在地平线上升起，另一次是太阳升到中天，可以计算出当地正午的时候。

“和我想的差不多。”罗比尔对汤姆说，“我们是在 X 岛以南 46° ，也就是 2800 英里。”

“途中可能有逆风，而且船上吃的不多了，必须尽快返回 X 岛。”

“我希望今晚能启程，那便只有一部推动器可以转动，我们可以在路上修理另一部。”

“对那两位绅士和听差怎么办？”

“汤姆，让他们成为 X 岛的移民有什么不好吗？”

X 岛，那是一座在浩瀚的太平洋中位于赤道和北回归线之间的岛屿，一个确实很符合罗比尔用来给它命名的那个代数符号的小岛。它位于宽阔的海域，远离一切沟通各大洋的航线。在那里，罗比尔建立了他小小的移民地；在那里，“信天翁号”飞累了便降落休息；在那里，它可以补充那无尽无休的旅行所需要的一切物资。罗比尔在 X 岛拥有巨大的资源，得以开设一间工场，建造他的飞行器。他可以在那儿修理甚至重造一架。岛上的仓库储存着可供岛上仅有的 50 余名居民使用的各种原、材料和食品。

几天前，罗比尔飞过合恩角是想斜穿太平洋，返回 X 岛。

但旋风把它卷进了旋涡。这之后，暴风雨又把它带到了南极上空。现在，它毕竟又回到了最初的航向上，如果不是推进器损坏了，耽搁的时间是算不了什么的。

正当人们都在船头工作的时候，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进行了一次将引起极其严重后果的谈话。

“菲尔·埃文思，”普吕当大叔说，“您像我一样下定决心牺牲生命了吗？”

“是的，像您一样！”

“那好，我作出决定了。既然不能对罗比尔抱任何希望，我们要把他的鸟翅折断！它今天夜里要在空中爆炸！”

“炸了它！”

“我昨晚已搞到了一支硝甘炸药筒！”

“真的？我们干吧！”

“不，要到晚上才行！天黑以后，您在舱外望风，不要让人进去！”

6点钟，两位同行不动声色照习惯吃了晚餐。又过了两个小时，他们回到了自己的舱房里，像是在彻夜不眠之后想睡一觉恢复疲劳。罗比尔和他的伙伴们谁也没有想到“信天翁号”已经大难临头了。

这是一支装有一公斤炸药的金属壳爆炸筒。这些炸药足以把飞行器炸开花，把螺旋桨炸个稀烂。即使飞行器不能一下子被摧毁，那掉下去也得完蛋。

“拿这支炸药筒时，我还拿了一些火药，用火药根据燃烧时间做一根导火索，接在磷酸盐雷管上。我计划12点时点燃导火索，炸药筒将在凌晨三四点钟爆炸。”“好！”

读者可以看出这两位同行在策划他们也将葬身其中的这场大毁灭时真是作到泰然自若。他们对罗比尔一伙仇恨至深，以

至于好像他们自己的归宿就是与“信天翁号”同归于尽似的。不管这种行动是多么荒唐甚至可憎，都顾不得了！他们在不能发泄愤恨和得不到满足的狂怒中度过了五个星期，已经到了丧失理智的地步！

普吕当大叔把火药弄碎，碾成火药粉。稍稍弄湿以后，用一条帆布把火药卷成导火索，又紧紧地拧成绳，接在了炸弹上。

罗比尔和他的伙伴们停止工作时天已经黑了。前部推进器还没有安好。尚需三个小时的时间修理。因此，工程师在与汤姆谈了一会儿后，决定让筋疲力尽的船员们休息，剩下的工作第二天再干。这样，他们改变了当天晚上起飞的计划。

夜，黑漆漆的，没有一点儿月光。浓云更加重了夜色。一阵强风从西南方向吹来，却没能使“信天翁号”动一动，卡得很结实的锚和绷得紧紧的缆绳把它牢牢地拴在地上。

韦尔顿学会的两位同事关在舱房里，以为飞行器已经起飞，只等待行动的时刻。

近午夜时，普吕当大叔说：“是时候了！”

舱房里的床下面有一只作抽屉用的小箱子。大叔把接上导火索的硝酸甘炸药筒就放在这里。这样，导火索燃烧时发出的气味和“滋滋”的声音就不易被人发觉。他点燃导火索，又把箱子推回床下。“现在，我们到船尾去等着吧！”他说。

奇怪，他们看见舵手在通常的岗位上。

菲尔·埃文思把身子探出船舷，虽然尽力压低了声音，还是能感到他的异样：

“‘信天翁号’原地没动！……它没起飞！”

普吕当大叔作了一个失望的手势，说：

“得熄灭导火索。”

“不！……我们应该逃走！”秘书坚定地说。

“真的，150尺，顺着缆绳……要不利用这个意外的机会，那才是疯子呢！”

他们立刻回到舱房，尽可能地多拿上些东西，以便应付留在岛上的需要。然后，关好门，悄悄朝船头走去。

四下里悄然无声。没有一个窗子透出光亮来。飞行器不仅沉浸在寂静中，而且沉浸在鼾睡中。

当他们想让弗里科兰和他们一起走时，忽然菲尔·埃文思停住了。

“瞭望手。”他说。

一个人躺在舱楼旁边，他刚刚睡着。

两个人随即丝毫不犹豫，找到几条绳索和一些帆布片、下脚麻，三下两下就把此人“武装”起来。这一切进行得几乎没有一点儿声响。

可是弗里科兰不在！

逃亡者们顾不了太多，一先一后，双手抓着、两脚钩着缆绳，平安地滑到地面。

脚踏在久违了的地面上，在坚实的地上行走，再也不用做大气的玩物了，他们欣喜万分！

正当他们准备沿小河溯流而上，到岛的中部去的时候，面前突然出现了一条黑影。

那正是弗里科兰。他竟然比主人先了一步！

“来救我！……来救我！……”有人在喊。

是瞭望手吐出了塞在嘴里的东西在报警。平台上响起一阵急促的脚步声。逃跑事件暴露了。

探照灯此时发挥了作用，逃亡者们马上被发现了。“他们在那儿！在那儿！”汤姆喊着。罗比尔大声下达命令，提升螺旋桨降低了速度，缆绳在向回收，“信天翁号”开始向地面接

近。

这时，响起了菲尔·埃文思洪亮的声音：

“罗比尔工程师，您能以名誉担保让我们自由地留在这个岛上吗？”

“决不可能！”罗比尔喊道。

随着话音，一声枪响，子弹擦着菲尔·埃文思的肩头而过。

“呵！这些无赖！”普吕当大声吼道。

他手里拿着刀子，朝卡着锚的礁石奔去。飞行器距离地面只有 50 尺了……

在几秒钟内，缆绳就被割断了，明显加强了的和风从斜侧把“信天翁号”吹向东北，吹到了海面上。

这时正是夜里零点 20 分。飞行器上又射来几枪。普吕当大叔和弗里科兰扶着菲尔·埃文思仆倒在礁石后，没有被击中。现在，他们再也无所畏惧了。

八 爆 炸

看到俘虏逃走了，罗比尔不禁大发雷霆，他的秘密和他本人将暴露无遗了。他之所以不特别担心飞过欧洲时扔下去的那封信，那是因为信极有可能在落下时遗失！然而，现在……

后来，他又平静下来。

“就算让他们逃掉了，”他说，“反正他们几天内逃不出那小岛，我还要回去！把他们抓回来！”

的确，三个逃亡者的命运远远没有得到保障。“信天翁号”重新控制了航向以后，会很快回到小岛，逃亡者们短时间内是不会逃出那里的。不出 12 个小时，他仍就得重新落入工程师的手中。

不出 12 小时！可是，不出两个小时，“信天翁号”就会不复存在了！那支将在空中完成爆炸任务的硝甘炸药筒不正像一枚安放在船侧的水雷吗？

这时，和风更强了。飞行器被吹向东北方。尽管速度不高，到日出时也会看不到小岛了。

要想逆风回驶，推进器，至少是前部推进器，必须能够运转才行。

“汤姆，把灯开到最亮。”

“是，罗比尔船长。”

“全体船员投入工作！”

“是，全体！”

再不能把工作推迟到第二天了。现在，再也不能去顾忌疲劳了！“信天翁号”的每个人都和他们的首领心情一样：等着螺旋桨一安好，立即返回小岛，追捕逃犯；然后着手修理后螺旋桨，飞行器就可以安全地在太平洋上继续它返回 X 岛的航行了。

重要的是不让飞行器向东北方飘得太远。然而，情况着实令人恼火！和风越来越大，飞行器不但不能逆风行驶，连保持原地不动都做不到。没有推动器，它成了无法驾驭的气球。

罗比尔决定下降到低空，以期能遇到较弱的气流。不幸的是，低空区风力更大，飞行器飘得更快了。

总之，经过一番尝试，证明还是呆在气流比较平稳的高空好。于是，“信天翁号”回升到 3000 米的高度。在这里，即使不能停住不动，至少飘动得慢些。工程师希望天亮时还能看见那小岛的海域。

至于那几个逃亡者是否会受到土人的礼遇——如果岛上真有人居住的话——罗比尔根本不去想。就算是土人帮助他们，

罗比尔也不会当一回事。“信天翁号”的攻击手段会很快就把土人吓坏、驱散的。

“谁也别想从 X 岛逃出去！”罗比尔说。

夜里一点左右，前部推进器修好了。只须再把它安装上，这还要一个小时的时间。

导火索正在空房间里燃烧！已经烧掉了 1 / 3 还多！火星正在接近硝基炸药筒！

当然，飞行器上的人要不是忙得不可开交，或许会有人听到那微弱的劈劈啪啪声，嗅到火药燃烧的气味；就会查一查；就会发现那只放着炸药的箱子……那还来得及挽救这个神奇的“信天翁号”和它载着的人。

可是船员们都在船头工作，离逃亡者的舱房有 20 米远。没有任何事情把他们唤到平台的这一部分来。

罗比尔也穿着他的机械师服装，在那里亲自动手干。他督促工作加快进行，但他绝没有忽略任何事情，一切工作都必须精心完成。他需要重新完全控制他的机器，不能让逃亡者回到自己的国家，不能让人进行调查最终发现 X 岛，否则，X 岛的人们建立的生活——非凡的、卓越的生活就会毁于一旦！

“罗比尔船长，”汤姆走近工程师说，“我觉得西边和风会小些。”此时是一点一刻。

“气压表怎么样？”罗比尔望望天空说。

“基本平稳，可我觉得云在向我们压过来。”

“是的，汤姆。海面上可能会有雨，但只要我们呆在雷雨区上边就没有关系，不会影响修理工作。”

“要是下雨，从云的形状看很可能是一场细雨，在下面风就会完全停息。”

“是的，汤姆。但我不喜欢再降下去。等机器修好后，我们就自由了，这是关键。”

两点过几分时，修理工作的第一阶段结束了。前螺旋桨已经安装就绪，使它转动的干电池也接好了。桨翼旋转的速度逐渐加快，“信天翁号”转向西南，中速向小岛飞去。

“汤姆，我们向东北飘了两个半小时，我看和风没有变化。我想最多一个小时，我们就可以回到小岛海域。”船长满有把握地说。

“我也这样想。我们的航速是每秒 12 米，早晨三四点，‘信天翁号’应该回到它刚才离开的地方。”汤姆回答。

船长又转向手下的人们，他们正在等候新的命令。

“朋友们，”罗比尔说，“现在还不是休息的时候，必须一直干到天亮。”

全体船员即刻又投入了工作。现在要对尾部推进器进行修理，同样的毛病，同样的原因，就是说，都是在飞过南极大陆时被强劲的暴风损坏的。

但是，要把螺旋桨取到船内来，最好是停下几分钟，甚至倒车。技师助手按照罗比尔的命令在开倒车改变前螺旋桨的旋转方向。用一句航海术语，飞行器开始慢慢“后退”。

船员们正要到船尾去，汤姆突然嗅到一股奇怪的气味。

“嗯？”他哼了一声。

“怎么回事？”罗比尔问道。

“您没闻到吗……像是火药味！”

“可不是，汤姆！”

“是尾舱传来的！”

“是的，……就是那间屋子！”

“这些坏蛋放火了？……”

“哎呀，要是不光放火……”罗比尔喊道，“把门撞开，快，汤姆，把门撞开！”

可是汤姆刚刚迈出一步，惊天动地的爆炸就发生了。

舱楼被炸成几块飞到了空中，探照灯熄灭了，因为突然断了电。飞行器再度陷入一团漆黑。大部分提升螺旋桨被炸得扭曲，或是折断转不动了，但船头的几个还在转。

突然，飞行器的船壳在第一座舱楼——那里边的蓄电池一直在维持前部推进器转动——后面断开，后半截平台在空中滚落下去了。

最后几个提升螺旋桨也几乎立刻停止转动了。“信天翁号”向深渊栽下去。

船上的8个人像海上遇难者一样，紧紧抓住这块残骸，他们要坠3000米！

前部推进器变成垂直方向后仍在转动，这更加快了下落的速度。

好个罗比尔，危险关头他表现出惊人的镇静。他顺势滑到塌倒了一半的控制舱楼，抓住启动杆，改变了螺旋桨旋转的方向，推进器变成了提升器。

虽然拖延了一会儿，飞行器最终还得摔下去。但至少，这块残骸不会以自由落体的重力作用下的加速度摔下去。如果“信天翁号”掉进大海，幸存者终究难免一死，那他们至少不会因高速下降无法呼吸而窒息毙命了。

爆炸发生后不到80秒，“信天翁号”残存的碎片在大海中
被波浪吞没了。

九 征 服

那天菲尔·埃文思只是被“信天翁号”射来的子弹擦破了皮。所以，三个人镇定一下后开始沿着海滨向上走，希望能遇上土人。

这希望没有落空。小岛西岸住着五十几个靠打鱼为生的当地人。他们看到了降落的飞行器，便把这三个逃亡者当作了上界的来宾。由于航海家们很少光顾小岛，所以，三个逃亡者在岛上的一个多月的时间得到他们最好的款待。

9月3日，终于有一艘船到小岛来补充淡水，这样，普吕当大叔随身带的几千美元纸币在返回费城的途中开始发挥作用。他们先是到达奥克兰，两天后到了新西兰首都。

在那儿，一艘太平洋远航轮同意接收他们。9月20日，经过最愉快的航行后，幸存者抵达圣弗兰西斯科。在船上，他们对自己的身份、来历守口如瓶。后来他们又搭火车于27日回到了费城。

9月28日，再也没有比这样一条消息在全城这么快地传开来的了——受人尊敬的韦尔顿学会主席普吕当大叔和秘书菲尔·埃文思以及听差弗里科兰在神秘失踪数月后又出现在费城的家里！

那天晚上，主席和秘书在稠密的人群簇拥下来到办公室召开会议。

然而，他们俩都从来没有这样平静过。看他们的样子，好像在6月12日那次难忘的会议后，中间没发生任何事情，这三个半月好像在他们的生活中根本不存在一样。

第一阵乌拉的声浪过去了，两个人脸上没有露出一丝激动的表情。普吕当大叔戴上帽子开始讲话了：

“尊敬的公民们，会议现在开始。”

“会场里爆发出一阵热烈的掌声，这掌声是完全合乎情理的，因为如果这次会议本身并没有什么特殊性，那至少它由于是由普吕当大叔宣布开始和有菲尔·埃文思到会而显得与往常不同。

主席等热情的欢呼和鼓掌平静下来后接着说：

“先生们，在上次会议中，赞成把螺旋桨安在‘前进号’飞艇前和赞成安在尾部的会员之间进行了非常热烈的讨论。（听众都露出惊讶的神色）然而，我们找到了使前部派和尾部派取得一致的办法，那就是：安两个螺旋桨，吊舱两端各安一个！”（会场里鸦雀无声，大家都惊呆了。）

讲话到此结束了。是的，仅此而已！关于韦尔顿学会的主席和秘书怎样被绑架的，关于“信天翁号”和工程师罗比尔，关于旅行经过，关于飞行器的现状，它是否仍在天上跑来跑去，是否还需戒备对俱乐部成员新的报复行为，关于这一切，只字未提。

全体气球主义者当然都想问一问，想知道个究竟，但看到两人神色异常严肃，扣子扣得齐齐整整，那么还是尊重他们的态度吧，当他们认为适宜的时候，他们一定会讲的！

这时，普吕当大叔在韦尔顿学会会议迄今没有过的沉静气氛中说：

“先生们，现在需要我们去做的，只有完成担负着征服空间重任的‘前进号’的制造工程了。——会议到此结束。”

翌年4月29日，即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在出乎人们意料地归来之后7个月时，全费城沸腾起来了。这一次和政治可毫无关系，既不是竞选，也不是集会。“前进号”飞艇在韦尔顿学会的关心下，终于竣工了，即将充填它的自然元素。

驾驶员是著名的哈里·乌·廷德，他还有一名助手。

乘客是韦尔顿学会的主席和秘书。作为坚定的气球主义者，他们始终不渝地认为，而且愿意永远认为：飞艇是真正的空中交通工具，未来只属于它。

至于说工程师罗比尔在茫茫的太平洋中有一个基地，一个可供休息的小岛，暂且那还不过是一种假设。而且，他们狠狠地报复了的那个人——他们认为自己做得很公正——已经不在人世了，伴同他的那些人也未能活下来，“信天翁号”的秘密已经被深深埋葬在太平洋底了。

“前进号”具备飞艇的一切优点。它的自重可以使它上升到气球所能达到的最大高度；密封度使它可以在大气中无限停留；坚固性使它可以经得住任何气体膨胀和风雨袭击的压力；性能使它具有相当可观的提升力，能够提起一整套电动机，这套机器将把迄今为止发明出来的空中运动的最强动力输送给螺旋桨。“前进号”的外型是便于水平移动的长圆型，平台式吊舱，舱里装着驾驶员所需的各种工具：物理仪器，缆绳，锚，导索，等等。此外，还有赋予飞艇强大的机械力的干电池和蓄电池。艇的前后部各有一个螺旋桨，还有一支舵。

“前进号”充上氢气后，被运到费尔蒙公园的林间空地，就是飞行器曾经停过几小时的地方。11点刚过，巨大的飞艇就在离地面几英尺的地方摆动，只待跃上天空了。甚而更好，因为那会使试验更具结论性。

还需描述那聚集在费尔蒙公园的人山人海吗？大批火车把周围各州好奇心甚的人都卸在了宾夕法尼亚州的首府——费城；还需讲述工商界都停了业，以便使人们能来观看这一伟大场面吗？老板、职员、工人、男人、妇女、老人、孩子、国会议员、军队代表、法官、记者，当地的白人和黑人都挤到林间开阔的空地上来了；还需计算当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出现在挂

着美利坚国旗的飞艇下方的吊舱上时，四周像放焰火一样爆发出的连声喝彩吗？还需说明大多数好奇者是专程来目睹使旧大陆对新大陆羡慕不已的这两位人士吗？

11 点 20 分左右，第一声炮响了，宣告准备工作全部完毕。

11 点 25 分，当第二声炮响了时，“前进号”被网绳拉着，在林间空地升高了 15 米左右，吊舱升到了无比激动的人群头上。普吕当大叔和菲尔·埃文思站在吊舱前部，把左手放在胸前——这表示他们和在场的人们心心相通。然后，他们把右手指向天空，这意味着充气量达 4 万立方米——迄今为止最大的气球将占领空间领域。于是十万只手放在十万个胸前，另外十万只手指向天空。

11 点 30 分，第三声炮响了。

“全部松开！”大叔庄严地喊道。

“前进号”“威严地”升起来了！多么壮观的场面，仿佛一艘巨轮刚刚驶离船台。

“前进号”笔直地上升，这证明空气绝对平静。它在 250 米的高度停住了，它开始水平移动。在两个螺旋桨的推动下，以每秒十米的速度迎着太阳飞去。这是鲸在水中的速度。将它和那种北方海域里的巨兽相比，倒没什么不恰当，因为它的形状和那种动物一模一样。

接着，“前进号”在舵的作用下做出各种飞行动作：环绕，斜飞，直飞，转小圈，前进，倒退，……

令人遗憾的是没有风，否则人们会看到“前进号”表演各种飞行动作，或是像逆风行驶的帆船那样斜着偏飞，或是像蒸汽船那样逆风行驶。

这时，飞艇又上升了几百米。它想到更高的空中寻找气流，以便使试验进行得更全面。它巨大的体积在人们眼里逐渐缩小，

好像是由于光学作用似的。巨在的鲸鱼渐渐变成了鼠海豚，过会儿还会变成普通的鲑鱼，观看的人们望得颈椎都要折断了。最后它到达 4000 米高空。

突然，人群中传出一声叫喊，紧接着是十万声。所有的手臂都指向地平线上的一点，这点，是在西北方。

蓝天的深处出现了一个移动的物体，这物体在靠近，在变大。是一只鸟在高空振翅飞翔？是一颗轨迹斜切大气层的流星？

好像“前进号”也看到了这个奇怪的东西，它肯定觉得受到某种危险的威胁，因为它正在快速地向东逃去。

人们明白了！十万张嘴重复着一位韦尔顿学会会员吐出的名字：

“‘信天翁号’！……‘信天翁号’……”

正是罗比尔的“信天翁号”，它正像一只巨大的猛禽朝着“前进号”扑去！

九个月前，飞行器被炸毁了，螺旋桨被炸折，平台断成了两截。要不是工程师惊人地镇静，“信天翁号”的全体船员会由于急速下落窒息而死。然而，如果说他们逃脱了被窒息的命运，罗比尔和他的同伴们又怎么没溺死在太平洋呢？

这是因为平台的碎块、推进器桨翼、舱房的隔板，所有“信天翁号”剩下来的这些东西集成了一堆残骸。如果受伤的鸟掉进波涛，它的翅膀还可以把它维持在水面上。罗比尔和他的人先在残骸上度过了几个小时，然后又乘上了在洋面上找到的橡皮艇。

天亮后几小时，一条英国的驶往墨尔本的三桅船发现了他们，不仅收容了所有的人，还收容了漂在水面的飞行器的残余部分。工程师只说他的船撞沉了，对方也没有强求他说明身份和姓名。

工程师在船尾舱楼的残骸里找到一笔数目相当可观的钱，这使他可以供给同伴们的一切需要，不用求助于任何人。到墨尔本后不久，他买到了一条一百吨左右的双桅纵帆船。就这样，精通航海的罗比尔回到了X岛。

他只有一个确定的念头，他那些船员和他有一桩共同的心事——报仇。

总之，八个月后，工作完成了，一个和被炸毁的那个一模一样、同样强大有力、同样快的新“信天翁号”可以起飞了。

四月初，“信天翁号”离开X岛。一路寻来，正赶上“前进号”升空，这是罗比尔和他的同伴们无时不在寻找的报仇的绝好机会。

“前进号”一直在逃。但它很快明白了：靠水平飞行，永远也逃不掉。只有垂直运行寻求生路。不是要靠近地面，因为飞行器会挡住去路，而是上升到受不到攻击的高空去，虽然危险，但合乎逻辑。

但是“信天翁号”也开始跟着上升。它比“前进号”小得多。就像是箭鱼在追被它刺伤了鲸鱼，鱼雷在奔向将被它一下子炸毁的巡洋舰。

下面的人们看得清清楚楚，“信天翁号”围着“前进号”兜圈子，半径一圈比一圈小。它一跃就可以把对手撞坏，把那脆弱的皮囊戳破。那样，主席和秘书就会摔下去，跌得粉身碎骨！

“前进号”上挂着美利坚国旗；“信天翁号”也悬挂着旗帜，那是一块薄纱，上面缀有星星和征服者罗比尔的金色太阳。

突然，地面上惊叫声一片。

“前进号”明显变大了，它是在往下跌！由于气体在高空过度膨胀，胀破了皮囊，气球瘪了一半，迅速向下摔。

“信天翁号”减低了提升螺旋桨的速度，在匀速下降，在离地面 1200 米的高度追上“前进号”，靠了上去。

罗比尔要结果它吗？……不，他是要救出飞艇上的人！

“信天翁号”行动灵巧，“前进号”的驾驶员和他的助手一下跳到飞行器的平台上。

两位会员可不想那么做，工程师手下的人扑过来，强迫他们又上了“信天翁号”。

地面上笼罩着可怕的沉默。所有人都眼睁睁地看见泄光了气的“前进号”落在森林中的树上，像一大团破布挂在半空中。

“信天翁号”不但没有飞走，还不断降落，在离地面两米停住了，传来工程师的声音：

“合众国公民们，我完全有理由行使复仇者的权力。但是，看到‘信天翁号’的成就在他们心中引起的情绪，我明白了，对于征服空间将导致的重要革命，人们的思想还没有作好准备。我决定让他们自由。”

看到四个人都回到地上后，他接着说：

“我的试验做完了。但是我认为今后什么事物都不应过早成熟，进步本身也是这样，应该水到渠成。看来我来得太早了，各民族实现联合的时机尚未到来。因此，我走了。再见，合众国公民们，再见！”

“信天翁号”用它的 74 个螺旋桨拍击着空气，由两个推进器推动着，在一阵暴雨雷鸣般的乌拉声中——这次是赞赏的欢呼——消失在东方。

现在，再回到这个问题：“罗比尔是谁？人们有一天会知道吗？”

今天就可以知道了：

罗比尔是未来的科学，也许就是明天的。这是未来的所在。

至于“信天翁号”，它是否仍然在大气层中，这个谁也不能从它手里夺走的领域中遨游？这一点是不应怀疑的。征服者会像他说的那样有一天重新出现吗？会的！他一定会来提供一次能够改变这个世界上社会条件和政治条件的发明的秘密的。

至于空运机器的未来，它属于飞行器，而不是飞艇。

征服天空的事业终将属于那些“信天翁号”！

绿星上的蓝花

一艘小型侦察飞船 X-2 在太空中摇晃，它忽儿像一个醉汉似地蹒跚着，忽而又像一匹暴怒的野马蹦跳着……

X-2 是从大型宇宙飞船奥佩号上发送出的四艘小型侦察飞船之一，由于在返航途中发生了不测事故，现在，它已离开了原来的轨道，在太空中横冲直撞。

小小的座舱内，井然有序地安放各种闪闪发光的仪器。导航系统、通讯系统、控制系统都忙碌地工作着。信号灯闪烁着各种不同的光，向宇航员报告着飞船中各个机件的工作情况。

这时，身材魁伟、满脸络腮胡子的宇航员贝格正紧张地检查仪器，竭力想控制住这匹发疯似的“野马”。这个素来以沉着镇定闻名于研究院的人，现在也有点儿沉不住气了。他接连不断地向他的助手泰利下达着命令。

泰利英俊潇洒，风趣活泼。可现在，他没有开玩笑的闲心了，全神贯注地迅速地执行着贝格的每一道命令。

“打开救险装置！向奥佩号呼吁，请他们及时搭救！”

泰利听到贝格简直是绝望了的命令，心都凉了。

渐渐地，飞船接近了一颗不知名的绿色的小星球。他们犹如沉溺在汪洋大海中的快要淹死的人抓到了救生圈一样，使出了浑身力量努力着，不，应该说是搏斗着，向小行星靠拢……

“砰！”突然，飞船轻轻一震，四个指示器的灯光立即改变了颜色。贝格迅速地伸手关上了一排按钮。他向后一靠，长吁一声，浑身就像散了架一样。他扭头看看他的助手，泰利的

额上布满了豆大的汗珠。此刻，泰利正闭着眼睛，喃喃地说：“谢谢上帝，我们得救了！”

“得救了？哼，早着呢！”贝格的脸色变得更阴沉了：“快！打开无线电，与奥佩号联系。”

泰利抹去了额上的汗珠，打开了一个开关，发出了讯号，在排列得十分紧密的一组仪表的上方，即小小的扩音器里立即响起了劈劈啪啪的静电干扰声。他说：“怎么回事？我什么也听不到！”

贝格问：“你把讯号发出去没有？”

泰利按了一下按钮，立即听到了录在磁带上的呼叫声。这呼叫声一遍又一遍地不知疲倦地重复着。

贝格焦急地说：“检查无线电！直接呼叫！”

泰利迅速检查仪器，一切正常。他操起话筒叫起来：“X-2呼叫奥佩号！X-2呼叫奥佩号！……”

贝格皱着眉头，全神贯注地倾听着，等待着奥佩号的回答。可是，他们失望了。

贝格懊丧地关上了开关，指示灯跳动了一下，一个接一个地熄灭了。现在，飞船就像一只金属的圆筒，无声无息地停放在这颗陌生的星球上。

他们检查了蓄电池，即使一天只用二小时，也只够用一星期；舱内的食物不多，看来只够吃三天。

泰利无可奈何地摊摊手说：“看来，我们就要到下面那美丽的山谷中去寻找这第一顿饭吃了！”

贝格懊丧地挥挥手，仿佛要把这倒霉的问题赶出脑海似的，他果断地说：“下去，我们先看看这儿的环境，或许能得到什么启示。”

泰利苦笑了一下说：“但愿如此！”他们带上手枪和一些

小用具，开了舱门，踏上了这片渺无人烟的土地。

小星的景色美丽极了。蔚蓝的天空清彻明朗，柔和的阳光照耀着山峦上的奇峰怪石，山脊的两侧是绿色的峡谷，树木长得郁郁葱葱，小溪水淙淙流淌。在这万籁俱寂的星球上，潺潺的流水声听起来格外清晰动人。小溪流过一片沙滩，流进了山坡下一个小小的湖泊。蓝宝石似的湖水像姑娘水汪汪的眼睛，惊疑地凝视着这两位不速之客。湖边盛开着一丛丛蓝色的小花，那么秀美，优雅。泰利禁不住弯下腰去采了一朵：“啊！多像‘毋忘我’花！”他端详着，把小花放在鼻子下嗅着，一股淡淡的幽香扑鼻而来，令人陶醉。

他们沿溪而上，来到山脚下。突然，贝格惊异地发现，岩石上有一条显然是开凿出来的壁梯！

贝格和泰利仔细观察着，壁梯上还有不少抓痕。泰利惊讶地说：“看来附近有什么怪物猛兽！”他们抽出了手枪，小心翼翼地登上了壁梯，沿着上面的痕迹向前摸去。

不一会儿，壁梯转弯了，在他们面前出现了一个约8英尺高、6英尺宽的洞穴。黑乎乎的洞口像一头怪兽张大的口，仿佛要把来者一口吞噬下去似的。

贝格轻轻地对泰利说：“不管是什么奇禽怪兽，这儿肯定是它的洞穴了！”

他俩紧紧地靠在一起，默默地观察着。贝格吃惊地说：“这洞穴也是用工具开凿出来的。什么动物竟能使用工具？”

泰利说：“走，进去看看！”

贝格一把拉住了他：“慢点儿！”他拾起一块小石子扔进洞去，拉着泰利闪到一边，屏息静气地等待着。小石子滚了一阵停下来了，接着，依然是死一般地寂静。

他们俩握着手枪，打亮了手电，蹑手蹑脚地向洞中摸去。

阴暗中，只觉洞壁上的嶙峋怪石像一个个张牙舞爪的魔怪，向他们迎面扑来。四周静得出奇，小风飕飕地吹来，令人毛骨悚然。在这死一般的寂静中，偶尔有“滴答、滴答”的滴水声。这更增添了洞中的阴森、恐怖气氛，使人心惊肉跳。

走着走着，洞穴忽然变得宽敞些了，像一个小房间。他们用手电一照，发现石室中竟然放着钢制的桌子、椅子和一些仪器。他们看出来，这是一些老式的飞船中的仪器，它们不知在这儿经历了多少磨难，因为机器的外壳上有不少创伤。倘若不是处在这样一个阴森恐怖的环境中，他们准会以为进入了一个博物馆的仓库呢！

当手电照到石室的另一角时，他们不仅倒抽了一口冷气：一只钢制的床安放在屋角，床上是一具白骨。

贝格觉得头发都竖起来了。他仿佛感到那令人战栗的骷髅正用阴森森的眼光望着他们。他仿佛听到骷髅冷笑着说：“瞧，这也就是你们的下场！”

他俩互相望了一眼，壮着胆子走到床边，仔细观察了一番，毫无疑问，这是一具完整的人类骨骼。看样子，这是一个年轻力壮的青年人。他是谁呢？怎么会到这儿来呢？

他们正疑惑着，忽然看到在床边小钢桌上放着一束水灵灵的小蓝花。泰利立即断定，这就是刚才在湖边采的那种小花。这酷似“毋忘我”的小蓝花，对着一具毫无知觉的白骨情切切、痴迷迷地吐着幽香。是谁把它放在这儿的呢？莫非这儿还有人活着？

他们又惊恐又欢喜地在洞中搜寻着，然而，在洞中没有发现任何人生活的痕迹。

“贝格，快来看，一个本子！”泰利在一只钢箱中找到一本精心包起来的本子。

他们小心翼翼地拆开包装，看到上面依稀可辨的字迹：宙斯号，尼蒙，2827年1月。

“2827年！离现在已经300年了！”泰利惊叫起来。

“尼蒙？尼蒙？”贝格自言自语着，思索着。突然，他一拍脑袋，说：“泰利，我们发现奇迹啦！你记得吗，航天史中记载着：2827年，举世闻名的宇航员、28岁的尼蒙博士驾着宙斯号飞船，准备把一船机器人送到格罗多斯——星系中一个小星球上，可是，飞船进入太空后，突然失去联系，从此杳无音讯，至今不知下落……”

“是的，莫非他就是尼蒙博士？”泰利又惊又喜：“那么，这就是他的日记了！”

他们迫不及待地打开了本子。日记上的字迹东倒西歪，仿佛出自一个垂危病人之手，再加上时间的流逝，变得模糊了，他俩努力辨认着上面的字迹……

×月×日

真是天大的不幸，飞船外部的引擎发生了爆炸事故，把飞船推离了原定的航向。接着，飞船内部的几个引擎也发生了故障。现在，我们离格罗多斯星系越来越远，看来，这茫茫的太空将是我们最后的归宿了。

突然，不知从那儿冒出了一颗绿色的小星。哦，小星啊小星，你可真是我们的救星！我和宙斯号像陨石似地向绿色的小星冲去。

我们重重地撞在一座山上，只觉得浑身一震，然后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

我的头像要裂开来似地疼痛，一定是撞伤了。我

的口又苦又涩。“水……水……”

咦？是什么流进了我干裂的口中？是母亲甘美的乳汁？是清润可口的琼浆？我竭力抬起沉重的眼皮：哦，是她！是伊丽莎白！

×月×日

当我再次睁开眼睛，发现自己躺在一片草地上，软茸茸的小草像条毛毯。我的头，我的手都被精心地包扎好了，多亏伊丽莎白救了我。

我艰难地转过头来，伊丽莎白忧心忡忡地坐在我身边，两眼迷茫地盯着山脚下。我顺着她的目光望去：“天哪，我的宙斯号！”我忘却了伤痛，一翻身，蹦了起来，向宙斯号冲去。

宙斯号摔得伤痕累累，它已再无修复的希望了。然而它却奇迹般地为我保留下不少仪器。我伸手抓起无线电通讯设备，急急地呼叫着。可是，除了劈劈啪啪的静电干扰声以外，什么声音也没有。我一遍又一遍地呼叫着，还是没有任何反响。这是什么原因呢？

伊丽莎白真是个聪明的姑娘，她默默地拿起测定仪器，工作起来。三小时过去了，她满脸绝望地拿着电离层测定器回来了；据测定，这个绿色小屋的电离层极厚，一般飞船中小功率的无线电发出的讯号是根本无法穿透的。我们唯一的一台强频率定向无线电又坏得不堪收拾。看来，我们陷入绝境了。小星啊小星，看来你并不是我们的救星，而是一座天牢。

×月×日

这下我们真的成了太空中的鲁滨逊了！伊丽莎白不声不响地在山坡上开好了洞穴，我住大洞，她住小洞，还有一个储藏室。她把宙斯号上能用的东西都搬了进来。我们有了一个家了，一个简陋然而温暖的家。我是这个家的主人，伊丽莎白呢？是仆人吗？不，她是我生死与共的伙伴，没有她的抢救，我大概已和宙斯号同归于尽了吧？

在我受伤以后，她完全代替了我的工作。现在，她已测量计算出来，这颗小行星上的一天有25个小时；星球轴倾斜度小得可忽略不计；有二个“月亮”，还有许多许多有关小行星的数据……伊丽莎白简直是个科学家呢！

×月×日

我们的食物已经吃完了。饿得两眼发花。绿色小屋上的水是纯净的，可是总不能整天喝水呀！

真是祸不单行，我的伤口感染了，疼痛难忍，几乎天天躺在洞中。

伊丽莎白悄然无声地忙碌着。中午，她给我端来了一盘从未见过的食物，伊丽莎白把它切成簿簿的一片片，放在我口中，吃起来很像土豆的味道。

我狼吞虎咽地嚼着，问：“伊丽莎白，这是什么东西？”

“我也不知道。”她说：“我在山脚下挖来的，它开着漂亮的小花。这是它的块根，我化验了，它没有毒。”

说着，伊丽莎白递过一束蓝色的小花来。哦，多

美丽的小花，它多像我心爱的家乡的“毋忘我”花！我的家乡的“毋忘我”花是举世闻名的，它能使你想到湛蓝的大海、蔚蓝的天空、爱人蓝宝石似的眼睛……现在，在这渺茫的太空中，我似乎又看到了它。小蓝花引起了我无限的思念：大地，我的母亲，我还能回到你的怀抱吗？

我深情地把小花放在小钢桌上，香甜地吞下最后一片“土豆”。伊丽莎白见我吃得津津有味，满足地笑了。

×月×日

她真是会观察人的姑娘。从那天起，我的床边天天都有一束我喜爱的小蓝花。这绿星上的蓝花，我们叫它“太空中的毋忘我”。每当我思念着大地、亲人时，它总是静静地伴着我，幽幽地吐着清香，给我带来无限的安慰。

除了照料我，伊丽莎白整天呆在她的小洞中，不知在干什么？我问了多次，才知道她还在修理定向无线电。唉，快摔成一堆废铁了，能修好吗？可是，我不愿扫她的兴。我知道她是为了什么。

×月×日

伊丽莎白的眼睛比她的嘴更会说话，所以，我极少听到她的声音。

这儿是多么寂寞啊！四周是那么静，没有人类的生息，没有机器的轰鸣，没有动物的活动，没有……什么都没有，只有这死一般的寂静，静得简直要使人

发疯！

忽然，我的耳边飘来了轻柔的歌声：

你在哪里呀，蓝色的眼睛？

你在哪里呀，美丽的家乡？

……

哦，这是我最喜爱的家乡小曲，她从哪儿学来的？莫非她留意于我平日随意的哼唱？

这优美动人的歌声，从伊丽莎白的小洞里传来，像无意又像有意地送到我的耳边。我听着听着，渐渐忘记了忧伤，忘记了疼痛，忘记了寂寞。

哦，伊丽莎白，谢谢你，谢谢你美妙的歌声！

×月×日

我的身体已虚弱不堪，伤势越来越重，经常昏迷不醒，因为没有任何药物治疗。

伊丽莎白忧伤地流泪。她没日没夜地在修理定向无线电。我知道，为了挽救我的生命，她希望能和外界取得联系，可是，从她绝望的脸上，我知道她未能征服她的对手。

在这远离地球的不知名的小行星上，只有我和伊丽莎白相依为命。她忘我地照料着我，体贴、关心，多像一个温柔的妻子！

她越来越多地出现在我的梦境中：她那瀑布似的金色的头发，她那流波闪闪的大眼睛，她那婀娜的身影……

哦，伊丽莎白，我的天使，倘若你真是……那该多好！

×月×日

伊丽莎白高兴极了，她告诉我，定向无线电快修复了。

可是，我能等到这一天吗？只有我自己知道，我的生命之泉已经枯竭，我将永远安息在这绿色的小星上。然而，我是多么思念我的故乡啊！我是多么希望能和伊丽莎白一起去采摘家乡娇美的毋忘我花啊！

我昏昏沉沉地睡去，仿佛到了我可爱的家乡，见到了我慈爱的母亲，我捧着母亲的手，亲吻着，狂热地亲吻着。

是谁在抽泣？哦，母亲，你远方的儿子归来了，你为什么还要哭呀？

我睁开眼，原来我握着的是伊丽莎白温暖柔软的小手，她正伤心地哭着，泪水湿透了她的衣襟。

见我又睁开了眼，她又惊又喜，破涕为笑，她羞涩地抽出了手，一旋身跑了出去。不一会儿，她为我送来了一大束太空毋忘我花……

……

……

日记还有几页，但字迹更歪斜、模糊，已经无法辨认了。看来，这是尼蒙博士的临终遗言，可惜贝格和泰利一个字也认不出来了。

他们合上日记，一个疑问同时跳了出来：伊丽莎白呢？她不可能生活 300 年，倘若她也长眠了，那么她的骨骼呢？

他们谁也没说话，沉思着。不知不觉中，天色渐渐黑下来了。小星披上了朦胧的晚礼服，山峰已变成了灰暗的剪影。

夜色降临，贝格觉得山洞中的气氛似乎更阴森了。他拉泰

利，不安地说：“我们快回飞船去吧，再晚了，我们会迷路的。”

“好！”泰利像包扎宝贝一般地把日记本包好，装进衣袋。

他们走下山坡，一直来到湖边的沙滩。

“那位尼蒙博士不知在这儿住了多久？”贝格边走边说。

“他能在这儿活下来，我们也能活下来。我对这个世界已经有感情了！”

“你能乐天安命，我真不胜高兴。看来，我们得永远呆在这儿了。明天，我们还得去找另一具骨骼。”贝格苦笑着说。

“另一具骨骼？”

“是的，伊丽莎白的骨骼。趁我们还能动弹，我们为他俩尽点最后的义务，埋葬他们。你说好吗？”

“好——”泰利的话还没说完，突然顿住了，两眼直瞪瞪地盯着沙滩。接着，又慢慢地蹲下身去，仔细地辨认着沙滩上的一个痕迹。贝格惊疑地跟着蹲了下来。

“人的足迹！”

他俩目瞪口呆，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惶恐不安。

这两个足印很小，看样子像个女人的脚印，可是这个脚印很深，女人是不会有那么重的。更使人疑惑不解的是，除此之外，附近再也没有第三个脚印了。

贝格沉思片刻说：“看来这家伙在岩石上跳来跳去，而这里两块岩石之间相距甚远，所以只好跳在沙滩上了。你说对吗？”

泰利不自觉地把手按到手枪上，说：“这个家伙也许会来拜访我们吧？”

这样一说，两人好像觉得附近已有什么怪物躲在阴影中窥探着他们了。他俩不约而同地打了个寒噤，立起身来，赶紧向飞船停落的地方奔去。

夜是漫长的，苦恼人的夜更是漫长。对于两个关在十分狭

小的飞船中停落在陌生的星球上的人来说，这绿色小星上的一夜，更是长得简直无法忍受。他们谁也没有合眼。山洞、白骨、鲜花、日记、脚印，走马灯似地映现在他们的脑海中。

他们几乎是欢呼着迎来了曙光。两人草草地吃了早餐，迫不及待地向沙滩走去：谁都知道，沙滩上是否又增添了新的足迹？

沙滩上，除了他们的足迹，依然只有那两个神秘的脚印。或许这也是历史的遗迹，它能保留 300 年？实在令人不能置信。

“泰利，昨天没来得及到小洞中去看看，说不定伊丽莎白就安息在她的小床上呢！”

他们边说边走，不一会儿就来到了山洞中。山洞里静悄悄的，什么声响也没有。昨晚他俩翻动过的东西依然放在老地方。

贝格和泰利望了望与这间石室相连接的内室，准备进去搜寻一番。

他们正要迈步，突然，泰利紧张万分地抓住了贝格：“贝格，你听！”

从幽暗的内室中传出了一阵呱嗒呱嗒的声响。一会儿，这声音又响了起来，仿佛是一个疲惫不堪的人拖着沉重的步子。

贝格和泰利紧张得连气也喘不出来了。他们紧紧握着手枪，躲进一个黑暗的角落，屏声息气地注视着。

呱嗒——呱嗒，脚步声越来越近，贝格的手心都冒出汗来了，泰利紧紧挨着他，鼻子微微地颤抖。

呱嗒——呱嗒，朦胧中，他们看见一个苗条的身影走了进来。那身影走到尼蒙博士的床边，跪下了。

一会儿，他们听到了喃喃的说话声：“尼蒙，我的尼蒙，我给你送毋忘我花来了。你看见了吗？你听见了吗？我的尼蒙，我多么恨自己的无能啊，倘若我能早一点修好定向无线电，或

许你能得救的。可是，迟了，你永远永远安睡在这儿了。我不能抛开你回到地球上去，我宁愿留在这儿，永远永远地陪伴着你，为你送上一束太空毋忘我花……”

“是伊丽莎白！”听到这儿，贝格和泰利几乎同时肯定这个人影是伊丽莎白。可是，他们又马上否定了，谁都知道，人没有那么长的寿命，更何况在这样一颗与世隔绝的绿星上！

她究竟是谁？贝格和泰利不约而同地打开了手电，手电光中出现了一位美丽的姑娘，她泪痕满面地伏在尼蒙博士床边。她和尼蒙博士日记中描述的一模一样：金色的卷发、迷人的双眼、秀丽的身材……

贝格和泰利惊讶得张大了嘴。是鬼魂？是幽灵？不，分明是一个活生生的人！他们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

姑娘被突如其来的光亮吓住了，她惊慌失措地站起来，四下张望着，寻找着光亮的来源。

看到是个温柔的姑娘，贝格不禁壮了胆。他拉着泰利从暗处走了出来。

姑娘一见他俩，大吃一惊，连连地向后退着。

贝格彬彬有礼地说：“十分抱歉，没有找到主人，我们擅自进来了。”

姑娘的眼光停留在他俩的增压服上，一种十分亲切的感情涌上了她的心头。她说：“啊，不，见到你们我很高兴，我已经有300年没有听到人的声音了。”

一直在旁边默默地注视着她的泰利，这时忍不住开了口：“请原谅，我们有幸拜读了尼蒙博士的日记，如果我们没有猜错，您是伊丽莎白？”

姑娘点点头，“是的，我叫伊丽莎白。”

泰利满腹狐疑，禁不住又问：“您一个人在这个天牢里生

活了 300 年之久？”

伊丽莎白看出了泰利的疑惑，禁不住嫣然一笑。她没有回答泰利的问题，却转向贝格，问：

“你们一定是宇航员，怎么到这个小星球上来了呢？是来侦察吗？”

贝格摇摇头，十分懊丧地叙述了他们的遭遇，最后，他苦笑着说：“看来，我们也将和尼蒙博士一样，永远安息在这儿了。”

一直城沉思的泰利这时插话说：“不，贝格，我们会有希望的！”他诚恳地对伊丽莎白请求说：“伊丽莎白，请说说你能在这儿生活这么久的奥秘，我们要生存下去，争取一块儿返回地球！”

伊丽莎白莞尔一笑，沉吟片刻，说：“来，我带你们去看看！”

伊丽莎白把贝格和泰利带到一个更大的石室中，昏暗的光线下，他们看到一大堆各种形状的箱子以及许多乱七八糟的被肢解了的机器人。

“我就是靠它们活到今天的！”伊丽莎白指着那堆被肢解了的机器人说。

贝格和泰利犹如坠入了五里云雾中，他们做梦也没想到，伊丽莎白竟是个机器人！

伊丽莎白说：“泰利，这下你该明白了吧？我是个万能机器人，是尼蒙博士的助手。”

伊丽莎白继续说：“宙斯号装载的货物中除了仪器大部分是机器人。这些年来，依靠它们身上的零件维持着我的‘生命’。现在零件已经用完了，我也快完了。能和尼蒙博士一起安息在这绿色的小星上，我就不会觉得死是令人遗憾的事了。”

伊丽莎白疲乏地喘了一口气，接着又说：“看见你们，又使我想起了宙斯号遇险的情景，我十分同情你们的遭遇。我在安息之前，我愿尽最大的努力来帮助你们，设法帮你们回到地球上去。”

“真的？”这次，贝格和泰利又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了。

“是的，我早已修复了定向无线电，可惜那是在尼蒙博士去世后的几天。现在你们可以用它和奥佩号取得联系。”

“可是我们没有足够的电源！”贝格焦急地说。

伊丽莎白指指墙边一排用绝缘塑料封着的瓶子。

泰利过去一看，是酸性电池！对了，利用酸性电池的化学反应，可以产生电流。

伊丽莎白说：“我早已不想和外界联系，所以没有试过它们。如果电池没有失效的话，它们就能产生足够的电流了。”

泰利激动地握住了伊丽莎白的手说：“伊丽莎白，你太好了！”

贝格、泰利和伊丽莎白吃力地把沉重的电池瓶搬到一起，准备试验。突然，贝格拍了一下脑袋叫道：“不行，我们唯一的天线在飞船上，如果要把它弄到这儿来，可太费事了，我们必须把这些东西搬到飞船边上去。”

泰利望着这一大堆的东西，犯难了。

伊丽莎白说：“我来搬吧，尽管我已经十分虚弱，可是跟你们比，我还行。”说完，她拎起几只沉重的箱子，摇摇晃晃地向洞外走去。

“伊丽莎白，快放下！你会累坏了的！”泰利禁不住叫起来。

“傻瓜，她是机器人！”贝格提醒他说。

“不！”泰利望着伊丽莎白蹒跚的脚步，心中忽然出现了

一种莫名的感情，一种无法用语言表达的感情：钦佩？感激？怜悯？爱慕？……他自己也不知道。猛地，他抱起一只沉重的酸性电池瓶，大步赶上了伊丽莎白……

当暮色苍茫的时候，贝格和泰利已经把那架老式定向无线电装好了。他们试测串联好的电池瓶，瓶里响起了轻轻的噗噗声，并冒出了气泡。一条细长的电线通向船仓，把这架定向无线电与船仓中的天线连接起来。

“准备好了吗？”贝格问。

“快好了。”泰利捏紧了话筒说。他看着微微闪光的指针：“电源比我们飞船上的强几倍，应该没啥问题。但还要看奥佩号目前所处的位置。另外，太阳对无线电发射将会有什么影响，我们现在还一无所知。”

他按了一个按钮，一只黄色的小指示灯立即亮了起来，他宽慰地舒了口气，一边准备通话，一边用目光寻找着伊丽莎白。刚才他们忙于准备，没注意伊丽莎白什么时候悄悄离开了他们。

泰利问：“贝格，伊丽莎白呢？她好像疲惫极了。”

“哦，不知道。你别耽心，她是机器人。”贝格说着，对泰利一挥手：“开始呼叫！”

泰利只好收回目光，他拨了一个号码，对着话筒呼叫起来：

“紧急呼叫！紧急呼叫！X—2呼叫奥佩！X—2呼叫奥佩！”

……”

泰利反复了好多次，然后停下来，倾听着。扩音器里只有轻微的干扰声，此外什么反应也没有。

他俩互相看了一眼。贝格说：“再呼叫！”

“紧急……X—2……”

“再等一会儿看看。”贝格掏出了烟，递给泰利一支。他们俩都装作若无其事地样子，吐着烟圈，其实，都全神贯注地

竖着耳朵，捕捉着扩音器中任何一点儿微小的声音。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寂静与焦虑中，泰利忽然又想起了伊丽莎白：“300年了，她独自在这儿活动着……”

突然，扩音器里响起了劈劈啪啪声音：“X—2！X—2！奥佩呼叫！奥佩呼叫！”

贝格和泰利像触电似地跳了起来，两只手同时抓住了话筒：“奥佩号！奥佩号！X—2和你通话！”贝格的声音都颤抖了。

“你们发生了什么事？”

贝格扼要地叙述了他们的遭遇和目前的处境。

扩音器里静了一会儿，大约是奥佩号正在研究决策。不久，声音又响起来了。

“马上派X—3号来，在地球时间12小时内到达。维修组随后出发。地球时间10小时后再联系。电讯收到，通话结束。”

“电讯收到，通话结束。”贝格说完话，依然紧紧地攥着话筒，泰利也像醉了似的靠着他。好半晌，他们突然从梦中醒来似地紧紧地拥抱在一起，兴奋的，激动的泪水夺眶而出。

“贝格，快！快把这好消息去告诉伊丽莎白！让她和我们一起去吧！”泰利高兴得大叫大嚷着，一把拉起贝格就往山洞冲去。

泰利一边跑一边说：“她一定累极了，我们真得好好谢谢她，没有她，我们就完了！”

大概因为绝境逢生，贝格太兴奋了。从来不开玩笑的他，这时一反常态，笑着说：“你好像爱上了她？别忘了，她是个机器人！”

泰利什么也不说，只是一个劲儿地跑着，跑着。

他们又登上了壁梯，来到山洞前。

“伊丽莎白！伊丽莎白！”泰利迫不及待地叫唤起来。

洞中边叫边往里走，可是没有人应声。伊丽莎白不在洞中，她到哪儿去了呢？

他们失望地转过身，不知到哪儿去寻找伊丽莎白。刚才还是那么欣喜欲狂的心顿时充满了一种不安和惊恐。

“泰利，快看！”突然，贝格发现在墙角那只钢床上，那具白骨的旁边，躺着一个人！

他俩快步走到床边，呆住了：“伊丽莎白！”

伊丽莎白安详地躺着，就像熟睡了一般。

她那秀美的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看来，她已实现了她最终的心愿。

泰利默默地站了半晌，缓缓地转过身，向湖边走去。不一会儿，他捧来了一大束蓝色的小花，那种尼蒙博士和伊丽莎白称为太空毋忘我的小花，轻轻地、深情地放在床前。

两天以后，贝格和泰利正整装待发。已修复的 X—2 与 X—3、维修飞船并排在山坡上。

这时，泰利钻出座舱，远望着山坡上的洞穴，这个曾使他绝望的小星球，现在却使他有几分留恋。他喃喃自语：“别了，绿色的小星！别了，伊丽莎白！”

他最后望了一眼山洞，用力关上了舱门。

一排排指示灯闪闪发光，飞船慢慢离开了绿色的小星，向奥佩号飞去。

小星上又恢复了原先的沉静，就像什么也没有发生过一样。

山坡上，山洞里，那束太空中的毋忘我花正对着尼蒙和伊丽莎白美好的灵魂，吐着醉人的幽香……

太古巨人在哪里

——对于养鱼池，你熟悉吗？孵化出的鱼苗先放入幼鱼池中，待他们长到一定的时候，就把它移到其它池子里。这就是养鱼池。——究竟为什么要受这样的待遇，鱼儿们是无法知道的。

—

“进来！”长官的话音未落，门就开了，一个细高个儿的调查员走了进来。他那缺少起伏的脸上，好象有一种难以言状的奇特而又混乱的表情。

“报告已经看到了，”长官请他坐下，操着因伤风而变得沙哑的嗓音说，“报告上说这是三千年前的记录，这是真的吗？”

“历史学家们是这么说的。”调查员用他那清脆动听的声音回答，“我想这不会错。语言学家还从记录的材料和语言的角度证实了年代。”

“已经把它翻译成现代语了吧。”

“已经译完了。”调查员轻轻地把有关材料放在长官的写字台上。

“甭管怎么说，保存下来不容易啊！”长官哗啦哗啦地翻了几下材料，自言自语地说，“这三千年前的记录虽说是三百代以前的人写的，可还是……”

“保存状态是良好的。”调查员应承着边说，“我估计很

可能采用了什么特殊的保存方法。这材料是在古代人类群居的地方发现的，装在一个铅制的箱子里，箱子密封的，里面残存着看上去很象是干燥剂那类东西的残渣。”

“古代人能有这样的智慧，真叫人……”长官抱着胳膊，露出一副不可思议的表情，“你是搞历史的，你怎么看这个问题？”

“这个问题很难解释，”调查员说，“我们的历史，已经搞清楚了的只有最近的这二千年，再往前就都是极度混乱或者根本还无人研究。我只知道这些，再多就不懂了。不过，有的专家说，在更遥远的古代，反倒存在过高度文明，其实这种观点是合理的，而且找到了一些古代遗物。”

“这个材料也算其中的一个啦？”

“这是……”调查员面带犹豫的神色，“一份非常奇物的记录。假如这里写的都是真的……”

“假如是真的又怎么样？”

“我想它就可能成为证明古代文明曾经存在的直接证据。”

两人沉默片刻。

“量还真不少呐。”长官看了一眼厚厚的材料说。

“那个箱子里装着好几种记录材料，其中有的根本无法理解。”

“大概是好几个人写的吧？”

“看来是这样。这是第一份，条理最清楚，而且内容也最令人吃惊。”

“哎，我说，你给我念念吧！”

调查员拿起材料，从第一页读起。

“‘在我消失的这一天，’……”

“这是什么意思？”

“好象是题目。后面有些地方意思很难懂，是直译，请您谅解。”

“念吧。”

我觉得我好象在短时间里变成一个大人……

“等等，这材料上说‘我好象变成了一个大人’，也就是说写这份材料的是个孩子罗？”

“似乎是这样，不，其实，好象又不是这样。我想，这个问题您听下去就会明白。”

“好！我不插嘴，你念下去吧。”

我觉得我好象在短时间里变成了一个大人。自从那件事发生，想来到现在只过去半年。在这半年里，我觉得好象过了许许多多。尽管如此，当时发生的一切，我还清清楚楚地记在脑子里。它是那样不可思议，同时又是那样令人毛骨悚然。无论怎样想，也弄不明白为什么会发生那样的怪事。山口君说大概会弄明白的，可我已经没有时间听他解释这个复杂的问题了。再说，山口君也没有让人信服的证据，只是在编造自圆其说的空想。

不过，甭管怎么说，那的确是件非常奇怪的事情。想起半年前的那件事，我现在能够写下这份东西，简直就是一场梦。但是，这不是梦，这是真事，不存在被人拧嘴巴从梦中惊醒的问题。既然事情已经发生，再怎么为过去的一切伤心也白费。况且，我今后还不知会遇上什么事呢？坦白地讲，我现在很害怕，但我清楚害怕是没用的。既然世界的构造就是这样的，那我就得拿出勇气去正视它。说实在的，等待那一刻的到来，实在是非常非常可怕的。害怕得我全身发抖。可是，光这样等下去是毫无意义的，所以我决定把事件的前后经过写下来。我要写的是我们每个人都亲眼见到、亲身体会到的。三、四年之后，

能够清楚地记住这些的人就会越来越少了，所以我把我记得的东西先写出来，等到现在的小朋友们将来能识字读书时，也可以读到它。

那天发生的事情好象就在昨天，仍然记得一清二楚。看来我应该从事情发生的前一天晚上写起。那天晚上，你们大家都很清楚，半夜里，天空中出现了许许多多的“飞碟”。大人们惶恐不安地议论，说是整个世界到处出现了飞碟。可是，当时已是深更半夜了。所以我只是迷迷糊糊地看了几眼。那些飞碟很可能，不，准是和这个事件有关。山口君说，这次事件肯定是其他星球来的那些可怕的宇宙人干的。山口君说的也许是对的。不过我记得最清楚的发生事件当天的情况。所以我在这里不谈飞碟，而从发生事件那天写起吧。

那天早晨，第一遍上课铃响之后，同学们还在教室里吵吵嚷嚷地议论着昨晚飞碟的事情，乱打乱闹。有的揪女同学的头发，有的看小人书，还有的模仿着武打剧里的动作，扮演起眼下时髦的侠客来。

“大家安静些！”班委高山君大声喊叫，可大家还是安静不下来。我想，别的班都已经上课了，这样乱闹会影响别的班，老师会批评的。

“老师还不来，”田中君说，“今天放假吗？”

“不会的！”洋子说，“今天早上，我来学校时见到教师了。高山君，你快去叫老师来吧，班里越来越乱，看来安静不下来呀！”

一向不爱说不爱道的高山君，什么话也没有说就走出了教室。教室里的乱哄劲儿开始有些好转。

然而，老师仍然没有来。

“洋子，你带手表来了吗？”我问了一句。

洋子特别好胜。她的表是同她姐姐的表一起买的。当时她姐姐买表，她说她也要，不然就不吃饭。结果就这样买下了。大家都议论她，说一个小学生带表有点太狂气了。可女同学有些却满不在乎地说，这显得象大人，有什么不好。洋子听我问她，高傲地看了一眼手表，忽然皱起眉头说：“不对劲儿啊，上课铃响了已经有二十分钟了。”

“高山君怎么也不回来啦？”田中君说，“咱们到楼道上看一眼。”

光雄君他们三个人开门往楼道看了看，楼道上空荡荡的，还能闻到一股油味。奇怪的是，其他班的教室里也传来吵闹声，从隔壁教室里，三班班委阿欣探出头往楼道上看着。

“你们班老师也没来？”我问阿欣。

“是呀，你们班也是？”

“高山君现在找去了。”田中君回答道。

“真是怪事。老师们是不是开会啦？”

这时，高山君出现在楼梯拐角处。不知为什么，他脸色苍白，走得很急。

“高山君！”我们一齐喊，“老师呢？”

“不在！”高山君声音颤抖地回答。

“去办事儿啦！”

“不！”高山君走到我们跟前，一下子紧紧地抓住我和洋子的手，“不见了，老师们都不……”

这怎么可能呢？！我们都这样想。现在是上课的时间，老师们当然在教员室里啦。

“不！不对！”高山君大声喊叫着，眼里闪着泪花，“刚才，我去教员室之前，先到各班教室转了一趟，结果……”

“哪个班教室里都没有老师，是吗？”洋子不敢相信地噘

起小嘴说，“一个老师也没有？”

“跟我来！”高山君猛地转过身去说，“咱们去教员室看看！”

我们互相看了一眼便跟他走了。高山君的话，我们还没弄明白。谁说不是呢，没有任何先兆，老师们这就都消失了，这怎么能让人相信呢？！可是，我们走过楼道时，发现各班教室的门都开着，班委们都探出头来张望着。

“老师不来了吗？”

“你们班也是？”

“什么？老师都不见了？”

“真的？可能是在什么地方开会吧？”

“是不是又罢工啦？”

大家七嘴八舌地议论着。走进教员室的人越来越多。走在前面的我们不知道什么时候跑起来了。

“老师不见啦！”

这喊声在楼道中回响，很快就传遍了学校的各个角落。

当我们拉开教员室的门时，我的心里祈祷，班主任吉田老师准会站在那里，象往常一样，眼角泛起皱纹，和颜悦色地大声说：“呀，对不起、对不起，有点小事情，所以……”可是，教员室里别说教师的影子，就连一只小猫也没有。教员室里空荡荡的，但空气却暖融融的。看来直到刚才，这屋里还有许多人，空气里还残存着发蜡和纸烟的气味。这些都是大人们的气味。我们大家简直就象悄悄走进生人家里一样，慌慌张张地东张西望着。从吉田老师桌上的烟灰碟里，忽然悠悠飘起纸烟的烟雾，看来这烟刚刚摀灭没多久。

“老师原来是准备上课的。”高山君目不转睛地望着桌子，冷不丁地冒出这么一句。

“点名册和语言课的教师用书不见了。第一节是语文课吧？”
“老师们都到哪去了呢？”

二

“校长在吗？”我问。

“不在，”高山君摇摇头，“刚才来的时候，我往校长室里扫了一眼。”

“那么，咱们去问问学校的工友或其他什么人吧。”田中说。

“白费！”打开教员室门走进来的阿欣面色苍白地说，“我刚从工友室和医务室来，那儿都没人。知道吗，所有的大人都从学校里消失了。”

我们静静地呆立在教室里。一起跟来的、直到刚才还吵吵嚷嚷的别的班的和低年级的同学们，听到这话都一言不发地向四下张望。怎么会有这样的事呢？

直到刚才响第一节课铃之前，大家还都在教员室附近见到了老师们，可他们却在短短的十分钟内消声匿迹了……

“这不可能！”洋子喊道，“老师们准是去什么地方了。我给教育委员会打个电话。”

洋子的爸爸是P T A的会长。

“等等！”长官说，“P T A是什么意思？”

“不知道，”调查员回答道，“很可能是一个什么协会。”

洋子查电话簿，拨动号码盘时，楼道里传来吧嗒吧嗒的脚步声，一个看上去是一年级学生的小女孩探了一下头。

“老师呢？”女孩问，她口齿不很伶俐地说，“嗯，田森跟中里两人打架了，还有，她尿裤子了。”

另一个小女孩抽抽搭搭地哭着，裤子湿呼呼的。二班的班委水江正在帮她处理。这时，我和高山君互相对视了一下。

“老师都不在，这一、二年级的同学怎么办？”我问，“先送他们回家吧。”

“嗯...，等一下，”高山君表情认真地沉思起来，“我总觉得，很可能是.....，我说，阿欣，你到外面看一看行吗？”

“外面？你指的是哪？”

“到路口的文具店和面包店稍微看一下。”

“没有接！”正在打电话的洋子恼怒地咔嚓一下把听筒放下，“到底都干什么去了？！”

“洋子，你往你自己家里打个电话。”高山君狠狠地咬了一下嘴唇说，“我来打110！”

“110？那不是警察署吗？”我很吃惊，“没发生犯罪案，你乱打110，警察会发火的！”

“虽然不是犯罪案，但也是个大事件啊！能不管吗？”

说着，高山君象是下决心似地涨红了脸，抄起洋子身旁的另一台电话。

1.....1.....0.....

我屏住呼吸，看着高山君的手指拨动号码盘，一种难以克制的惶恐不安的情绪直向全身各处扩散。难道？不，不会的.....

“没人接！”洋子哭丧着脸，跺着脚喊，“家里人都跑哪里去了？！爸爸、妈妈、女佣人都不.....”

“我这个电话也没有人接.....”高山君把铁青的脸转过去喃喃自语道，“按理说，110应该是一拨就有人接的。”

“文具店和面包店也都是一个人也没有。”刚从外面跑回来的阿欣呼呼地喘着大气说，“文具店老板家刚生下来的婴儿哇哇哭个不停，可却不见老板和老板娘的影子。我给婴儿喂了

点牛奶就跑回来了……”

我们四周充满了越来越浓的惶恐不安的气氛。大家都开始渐渐地明白了所发生的事，但谁又都不敢相信。

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事？

难道会有这样倒霉，不，这样不可思议的事情吗？！

这时，突然另一架电话急促地响了起来。大家都屏住呼吸，鸦雀无声地看着电话机，不知如何是好。最后，还是离电话最近的我伸手抓起电话，把听筒放在耳边。电话里传来了和我年龄差不多的儿童的声音，而且说得很快。

“喂喂、喂喂！你是第二小学吗？我是第一小学六年级的学生代表叫藤井。我们的学校的老师都不见了。学校周围住家的大人也都不见了。你们那里情况如何，有没有大人？不是老师也可以……”

三

高年级的同学都已经知道出了大事了。我很担心哪个女孩子会哭。一旦哭起来，那可就没办法了。现在，高山君最沉着。他平时不说不道，少言少语，可一旦发生了什么事情，他却很勇敢，很果断，而且格外聪明。不知不觉地，我们大家都围拢到高山君身边，都觉得他是依靠。

高山君面色苍白，眼里充满了血丝，狠狠地咬着双唇，沉思了好一阵子。

“眼前的事情我很难相信……”高山君嗓音嘶哑地费力地说，“倘若这一切都是真的，那情况将是严峻的……”

“你说倘若是真的，这话什么意思？”洋子声音颤抖地反问。

“我说倘若大人们真的都消失了的话！”

“你说！怎么会发生这种事呢？怎么可能呢？！”洋子抓住高山君的胳膊摇动着，“这种事，从来就没听说过！”

“我说不出为什么，”高山君说，“这事恐怕连大人们也不会明白的。哎，你听着，倘若所有的大人都消失了，今后该怎么办，这些我都已经想过了。”

“大人全部？”洋子尖声自语道，“那我爸爸妈妈也……”
我怕洋子哭出来，一下子紧紧抓住她的胳膊。

“别再说别的了，快把六年级、五年级、四年级各班的班委全部召集起来，跟他们商量一下，看下一步怎么办。我考虑，低年级同学由高年级同学领着送他们回家。”

“送他们回家，可如果他们的爸爸妈妈都不在呢？”田中君问。

“对，说得对！这个问题我正在考虑。”高山君低声说，“要是他们的爸爸妈妈都不在，那不……”

听他们这么一议论，我也想起爸爸妈妈。此时此刻，我真恨不能马上飞回家。“会在家里，爸爸妈妈会在家的！”我极力地安慰自己。可是，我忽然觉得心里没有底，很想放声大哭一场。

“还有，要尽快和其他学校取得联系……”高山君把脸转向我，“我们要多方了解一下情况，给中学也打个电话看看。再派一个同学去寻找比我们年龄大些的人。”

高山君眨了眨眼睛，他也想哭，但正在极力克制自己。想到这里，我也咬牙忍住眼泪，驱赶走胆怯，拨动了电话号码盘。

当我和阿欣领着许多与我们同路回家的低年级学生走出学校时，街上死一样地寂静，令人发疹。空荡荡的电车东一辆西一辆冷冷清清地停在空无一人的街道上。到处都停着汽车，其

中有的卡车还撞到了电线杆上。

一望无尽的街道上看不到任何大人的身影。

风卷起柏油路上的尘土，报纸被呼呼地吹上天空，无论是高楼出入口，还是摆满货物的商店，都见不到一个人。这里所说的人是指大人。不，不光是指大人，还包括所有比我们年岁大的大哥哥、大姐姐们。我们给中学、高中、大学打去了电话，但都没人接。中学、高中的附属小学的学生来电话说，中学里空荡荡的，见不到任何学生。

一、二年级的学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只听说能提前回家，都高兴得又喊又叫。这些小孩子们的爸爸妈妈假如不在的话，他们将会怎样呢？想到此，我的心情越发沉重起来。

“不知道在哪儿又有婴儿的哭声！”阿欣走在静静地街道上，侧耳静听。

“快看！阿欣……”我把手指向道路远方冒起淡淡褐色烟雾的地方，“着火了！”

“可能是哪家阿姨开着熨头忘关了。”阿欣自语道，“说不定我们家也起火了。”

当我们回到我们家所在的集体住宅区时，看到一个没上幼儿园的三、四岁的小孩在沙坑里专心地玩沙子，顿时觉得胸口仿佛被什么东西挤压住，喘不上气来——那些可怜的孩子如果知道他们的爸爸妈妈已经不在的话，那该会……

“我们要把他们考虑进去。”我低声对阿欣说。

“嗯。不过，人手不够哇。”

在幢公寓楼前，我们又遇见了一个令人伤心的场面。一个刚会走路的小男孩，使劲地敲着门哭喊着：“妈妈……妈妈……开开门……尿尿……”

我真不忍心再听下去。但是，我们领回来的一年级的小孩

子们也发生了类似的麻烦：这些小孩子回家后都发现家里没有爸爸、妈妈、哥哥、姐姐。虽说集体住宅区的小孩从小就习惯了独自看家的生活，但是看来他们也感到了今天有点不对劲，每个人都站在自家门口哭起来，转眼间四处响起“妈妈、妈妈”的哭喊声。

房屋的锁大部分都是开着的，但是我们不能把他们扔在这些没有大人的家里不管，必须把已经进家的孩子再拽出来，这可是件麻烦事。

终于，我领来的孩子全都哭起来了。最后，我想尽各种办法，总算把他们连哄带骗地集合到屋外。这时，阿欣领着一群也是呜哇哭个不停的孩子忍着泪水从远处走来，于是我把我领的孩子暂时交给他，三步并作两步冲进了家里。

家中空荡荡的。今天早晨爸爸和妈妈一块吃早饭后留下的筷子、碗碟等东西，还泡在水池子里。饭厅里的餐桌上，妈妈没写完的家庭生活帐簿还打开着。我不愿相信眼前的一切，拉开门轻声地喊了一声：“妈妈。”

我仿佛觉得妈妈象往常一样从里间屋走出来，睁着动人的大眼睛问：“哎呀，今天怎么回来这么早？”

然而，这些只是幻想。家里饲养的小鸟在隔壁房间里啾啾地叫着，水池里水龙头的水叭嗒叭嗒地有节奏地滴着水。听着这声音，我突然泪水夺眶而出。我紧跑两步，来到窗前手抓窗框，仰头望着白云朵朵的蓝天，哇哇地放声大哭起来：“爸——爸——妈——妈——你们在哪——”

大哭之后，我的心情多少平静了一些。我想，光哭不行。于是，我按照高山君说的，大致清点一下家中的食物，用集体住宅区的公用电话给学校挂了个电话。

“对，就是这样，大人们全都消失了。”高山君说，“你把

低年级学生再领回学校来，还是大家集中在一起的好。这样的话既安全，也不会感到孤独。”

“三、四岁的小孩子总哭个没完。”我说。

“可我们总不能仍下他们不管呀……哭也没关系，就是拉也要把他们拉回来！”高山君语气坚定地说，“现在，我们这些小学六年级学生是最大的大人啦。所以，必要的时候，还得打他们几巴掌，让他们听话。”

不过，我没有马上动手，先是把他们召集在一起板起脸大声讲道：“听着，你们还都太小，一切都要听我的。现在，你们就是再怎么哭、再怎么找，也不会找到你们的爸爸、妈妈。他们究竟到哪去了，为什么都不见了，这我不清楚，反正是不了了。你们现在肚子饿也罢，尿裤子也罢，爸爸妈妈是不会来照顾你们的。所以说，从现在起，你们的一切由我们来照料，让你们吃上饭。因此，你们要听我们六年级大学生的话。”

几乎所有的低年级学生都被我的气势震吓住了，连连点头表示听从指挥。但也有几个不太好弄，硬是连拉带拽才拉回学校。

四

回到学校一看，校内乱成一片。被集合起来的低年级学生和婴儿哭喊声连天，就连负责照看他们的四年级同学最后也一块哭起来。六年级的女同学在准备伙食。

“这是山手一小的藤井君。”高山把一个长得很高、皮肤黑黑的小孩介绍给我，“他是开车来和我们取得联系的。”

“啊……，你好！”

藤井象大人似地伸出手来。我也伸出手来，两人紧紧地握

住手，就仿佛我们变成了大人。

“我们学校的情况也和你们这里大体相同。”藤井说话很快，“刚才已经决定，由我来把市内小学的所有代表召集在一起开个会，总之，眼下只有小学生啦，我们要设法度过这段时间。”

“这个世上就真的连大人都没有了吗？”我问，“会不会有大人留下来，哪怕是一个也好。”

“全世界究竟怎样？我也不知道，”藤井说，“不过，我想很可能都是一样的。我们已经给邻市的小学打电话，查问了机场的情况，本来应该是今早九点二十分着陆的国际航班飞机一架也没有到。待会儿我还要和国外联系一下。”

“可是，有谁知道怎样使用无线通讯设备呢？”

“噢，现在给你们介绍一下，这是我校的天才，山口君，他上小学三年级时，用他哥哥的名字获得了业余无线通讯许可证。”

一直躲在藤井君身后的一个戴眼镜的白脸小个子，机敏地鞠了一躬。

“山口君是个书香门第，真正的天才。”藤井说，“虽然他今年才五年级，但他的英语和法国已经说得相当流利了。微积分之类的高等数学，他七、八岁时就已经掌握了。他爸爸对他搞天才教育，原打算明年办手续让他上大学。”

“我觉得我能和美国联系上，”他尖声说道，“美国的洛杉矶也有一个和我水平差不多的天才。”

“如果你有天才的话……”我说，“我想你能解释得出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事吧。”

“我想，如果仔细研究的话，我能办到。”名叫山口的这个孩子说，“这种事情虽然现在还不能解释，但他并不是第一

次发生。我为了消遣读过一本书，现在记不太清楚了，好象说在 1880 年 9 月 23 日，在美国的田纳西州加拉琴附近，有个名叫达维德·朗的人，大白天在家人和朋友眼前消失了。1930 年，在阿拉斯加，也可能是加拿大，曾经发生了爱斯基摩人的一个部落的所有的人消失了的事件。十八世纪，菲律宾的一个连的士兵突然全部消失，而在同一时间，他们却出现在墨西哥。还有一条名叫玛丽·塞莱斯特的船，船上所有的人，留下满桌子的佳肴，消失得无影无踪……”

“够了，别说了。”我再也听不下去天才那绘声绘色的叙述了，“可是，光是大人消失，这又怎么解释呢？”

“这正是这次事件不同其他事件的地方。”山口君推了推眼镜说，“说不定真正消失的不是他们而是我们呢。”

“这话怎么解释？”我吃惊地问。

“我的意思是说，在这个世界的旁边可能有个我们用肉眼所看不到的但与这里完全相同的另一个世界。”山口解释道，“而且说不定在那另一个世界，大人们正在为小学六年级以下的孩子的突然失踪而慌乱不安呢。”

山口接着说：“有一种学问叫基本粒子论，专门研究比原子更小的电子和质子等粒子。我刚才说的看法，就是这种理论的延伸，叫平行世界论，是有其合理之处的。这种理论在科幻小说中常出现，有时这种观点也能很完美地解释现今社会中的许多怪异现象。”

“这次事件怕也是这样吧？”我浑身哆嗦地问。

“这次的情况很特殊。”山口君答道，“如果查一下失踪的人就会发现，这里有个很准确的年龄界限，一满十二岁便立刻消失。”

“不骗你们，我们班里有个同学因为生病留级一年，”藤

井说，“事件刚发生时，他还在，可是没过多久，在我们眼前，他嗖地一下子不见了。当时正是他十二岁生日。而且，我偶然知道了他出生的时间，他消失的时间正好是他出生的时间。”

“可是，为什么……”我越来越觉得荒唐，不由地喊起来，“为什么会发生这种事呢？”

“不知道，说不定是时间和空间的结构出了偏差。物质本身不发生变化，当某个时刻到来时，只有生物体越过时间和空间，跑到另一个世界去了，但其中的原因，我弄不明白。”说完，山口君闪动了一下高度数的近视眼，咬了咬嘴唇。“很可能和昨晚的那些飞碟有关。说不定是飞碟人要利用我们干什么事情。不过，还得再进一步研究。”

“比起这些为什么来，眼下的实际问题更让人担忧。”高山说，“粮食，暂没大问题，因为我们都是十二岁以下的小孩，世界人口一下子少了很多。现在最叫人担心的是电、煤气和自来水等等。”

“对，”藤井君说，“发电厂和水厂都已经全自动化了，所以短时期内会自己工作的。不过，我不太懂，我想有些部位是靠人工调节的，这些地方一旦没有人，迟早会出故障，发生爆炸事件的。”

“这件事嘛，我看就交给我吧。我能读懂电厂所有难懂的机器说明书，还能把操作方法教给大家。而且，现在光剩下小孩了，不需要那么庞大的工业。”山口君继续说，“总之，冬天快到了，只要有火、粮食、住处，就够了。”

“我们好象倒退倒了原始时代。”我这么一说，大家哄堂大笑，这是这次事件发生以来听到的第一次笑声。

五

不久，冬天来了。不过，我们总算能够维持着。

开始，我们的联络方式是 ，一个人一个人地接力式传送，这样做很费时间。尽管如此，要组织一个协议会的呼吁还是传达到县内全部小孩子那里了。小学五、六年级的代表会议是在我市召开的。火车、电车、汽车等交通工具对我们来说还很危险，不能驾驶。（当我们刚学会了驾驶时，动力也都用完了。）所以，大家是骑自行车来的，也有的是骑摩托车来的。会上，我们讨论了如何生活下去的问题。高山君建议大家尽可能集中在一起生活。城镇里有许多空闲的房子，大家可以凑到一块住。而且，年龄小的孩子们的生活料理也是集中分工去做最容易。

山口君在会上谈了很多有关发生这次事件的原因，但其中大多数是我们所不懂的。会议上，山口君透露了一个惊人的情况：在这个世界上，没有妈妈也能生下婴儿来。这道理我弄不明白，但我在医院里亲眼看到了婴儿从天而降的情景。在那个世界里，母亲们生下婴儿的瞬间，婴儿便消失了，她们一定在为这事吃惊呢。但是，不管怎么说，我们要把这些婴儿喂养好。已经决定全体五年级以上的女同学看书学习育婴法，四年级女生当助理。

我们组织了生活委员会，作了具体分工，研究了如何确保食品，如何维持生活，住宿、衣服如何保持卫生等问题。最可怕的是生病，除了山口君之外，又发现了两个脑瓜很聪明的小孩子，但是要读懂医书，还必须学习外语。要学会正确的治病方法，看来要花相当多的时间。我们决定把患麻疹的孩子们送进医院隔离。

另一方面，还剩下一个工业怎么办的问題。这根本不是我

们能对付得了的。要想开动火力发电厂，首先得运来重油，这就需要懂得油泵的用法和大型油罐车的驾驶方法。如果海边的重油油罐里没油了，还要开动石油公司的机器从原油里提炼重油。原油是要用油船驶过大海从美国或阿拉伯运来，原理虽然懂，但这些小孩子自己是根本办不到的。于是，我们决定只开动一个火力发电厂，如果这个电厂不行了，我们就没办法了，只能用油灯或蜡烛凑合。由于用电量减少，只要安排好了，可以靠火力发明存贮的重油设法对付过这个冬天。但是从明年春天开始，我们必须准备下一个冬天的用油。

看来，我们所能干的只有在农田里种庄稼，养鸡（牛虽然会养，但不会杀），到山上拾柴禾，钓鱼这几件事。乡下的孩子说，他们进城后在城市边上种米。乡下孩子真了不起。一块地里能收多少大米、能够养几个人，这些他们都知道得一清二楚。庄稼的耕种方法，他们也大都知道，养鸡的方法也很熟悉。他们虽然不太懂电视节目、汽车的型号等等，但却牢牢地掌握着很实用的知识。

再没有人们叫他们乡下佬了。

穿衣方面，靠城里剩下来的布，足够维持很长时间，虽然大人不在了，但城里却留下了许多各方面的用品。冬天来了，我们再三强调防火。可因为我们不会开救火车，所以有时火着大了也没法救，结果整个城市的三分之一成了废墟。

大人们失踪以后，这个世界顿时变得荒凉了。我们能干的事都干了，可无论怎么说，大人们的世界太宽广了，让小孩子去操纵那些交通工具和各种机器，那太需要力气了。不过，个头高大的孩子还能开动小型汽车的，所以我们在特殊情况下也使用汽车。此外，还用汽车、摩托车进行两地联络、巡逻检查火灾和运送刚生来的婴儿。后来，在山口君指导下，市外电话

也能用了，所以和其他府、县的孩子也联系上了。我们不断地和分散在全国各地的小孩子们建立了联系，还和附近县的孩子一个月开一次会，互相交流新的生活方法。我们这里的确搞得不错。大概是因为有山口君、藤井君、高山君他们这些聪明的同学。可是在其他一些县中，有的地方的孩子头儿总逞威风，搞得很不好。还听说有的地方年龄小的孩子也随便摆弄交通工具，结果出现了死亡事故。不过，后来他们学习了我们的方法，把高年级的同学组织起来，一件一件地去做那些该做的事，慢慢地也搞好了。

“我们得考虑一下教育问题。……”山口君说，“我们到了十二岁，就会进入那个世界去。在此之前，要尽可能把知识教给我们下一年级的同学。”

我们大家比以往更加拼命学习，这决不仅仅是为了升中学的考试，而是要把更多的实用知识一点点地教给年龄小的同学们。山口君还想出了在这个世界上生存下去所需要的新学习科目。

年龄小的孩子开始最想爸爸妈妈，让我们很为难，但他们很快就适应了这个新集体生活。而年龄稍大点的同学，就很难从思念中摆脱出来。因为年龄越大些，对父母的记忆也就越清楚。有的人工作间隙偷偷溜走，站在学校楼顶，或是荒凉无人的道路中央，向着天空大声呼喊“妈妈”！最令人伤心的是，一个叫多美子的快满四岁的小女孩原因不明地发烧，最后死去了。我们曾经通宵护理她，我们所知道的药都喂过了，可还是没有用。凌晨，多美子睁着一双泪眼，说了声“到妈妈那里去”，就咽气了。洋子，已经成了一个出色的护士，见此情景，再也克制不住，失声哇哇大哭起来。

大家，就连藤井君和山口君在内都扒在枕头边呜呜哭起来。

之后，我们排好队向多美子告别。我当时觉得最好让年龄小的孩子们也看看什么叫死。多美子躺在用彩色手工纸贴好的装桔子的纸箱子里，大家都把心爱的礼物一个一个地放在里面，其中有纸迭的鹤、娃娃、玻璃球、奶油糖、自己喜欢的运动员的照片、鲜花……

“原来能得到这么多好东西，我也想死……”有的小孩这样说，这真让人哭笑不得。

当我们在城边的山岗上挖好坑，把多美子埋下去的时候，我们清楚地懂得了葬礼是多么令人悲伤，多么可怕。寺庙里长大的孩子穿上父亲的衣服，模仿父亲念起经来。埋完之后，又在四周整齐地堆了石头。为了不让野狗刨开。我们又点燃了从家里找来的香。之后，不知是谁，朝着冬天的灰色的天空呼喊起来：“爸——爸——，妈——妈——！”

六

春天来了。我们六年级的学生马上就要到十二岁了。我们将要从这个世界消失掉，到那里去。在那里，能否见到爸爸、妈妈，这谁也不知道。不过，已经有人比我们早一步进入十二岁，从我们眼前消失了，所以我们的消失也是确实无疑的了。这究竟是什么原因。我不知道，但大人们说不定知道。如能到那边，我要想法弄清这个原因。山口君说，到那个世界时，在这里的记忆会全部消失，所以我写这份记录，带着爸爸妈妈的照片一起去。在那边，如能见到大人，我打算把孩子们如何努力，又是怎样孤独等情况转告给大人，并设法让这两个世界联系上。

我再写一份同样内容的记录留给你们——五年级的同学。

你们五年级同学要好好干下去。六年级同学将要离开这里，今后这里的一切都要由你们担负起来，你们要管小年龄孩子的生活、工作、学习。还有，要是发电厂停电了，这对你们是不利的一面，不过，你们也有有利的一面，那就是接过我们的工作，可以不断改进，新工作就是你们的工作，祝你们把我们无法办到的事办好。

大人是什么样的，这你们还记得，可年龄小的孩子和今后降生的婴儿，他们就知道了。婴儿们不知道爸爸妈妈是什么样的，你们就要做他们的爸爸妈妈，并告诉他们真正的爸爸妈妈年龄更大、更慈祥。我写这些是为了告诉后来的人们，世界本来并不是这样的，婴儿不是从什么也没有的空间生出来的。人本来并不是一到十二岁就消失的，而是这个世界突然变成这个样子了。你们必须告诉他们还有个大人世界，建设了这个大城市和工厂的就是这些大人们，告诉他们那些停着没有开动的电车和其他交通工具是干什么用的。你们这样作了，年龄小的孩子们说不定将来能使这个世界正常运转起来，可能还会同外国的小朋友们联系上。

马上就要分手了。今天是我的生日，我把这份记录放在熟睡的你们的枕头边。因为我是半夜生下来的，所以只能在你们安睡时离开。你们托我向你们爸爸妈妈转告的口信，如果我在那边真的能见到大人们，我一定转达。

再见啦，小弟弟、小妹妹。好好干！别看光是小孩子，但只要集中力量和智慧，就一定能创造出一个新世界。你们就是大人，你们必须成为大人。说句迷信的话，可能就是命运吧。另外，说不定还能突然回到原来的世界中去。但是，这归根到底不是我们的力量能办到的。现在不要去想那些毫无指望的事，还是要认真考虑如何把你们的世界建设得更好。

时间到了。再见。

要好好听山口君的话，他是个天才，在你们的世界中是个很宝贵的天才。但是山口君迟早也要离开的。所以你们现在就要发现第二个第三个山口君。

好啦！告别啦，祝大家好。

山手第二小学六年二班
吉村达夫

又启

把我的塑料模型玩具供到多美子的墓前，从教室地板的缝儿中把手伸进去就能摸到。

“您有何感想？”读完之后，调查员朝正在低头沉思的长官问道。

“啊，啊——”长官象是刚从梦中醒来似的，慢慢抬起头来，“真是奇怪的故事……”

“到目前为止，类似的传说已经有过很多了。”调查员把记录的影印本放到办公桌上，“但是发现记录得这么清楚细致的材料还是头一次。我们可以相信这份记录吧？”

“你是让我相信太古的巨人传说、长命传说吗？”

“至少最后已经在各地发现了巨人的头骨，……”调查员说，“而且有许多巨大的遗迹正在陆陆续续被发现。就在前不久，从覆盖着平原的大森林里，还……”

“知道了。”长官说，“那或许是真的，但是，巨人传说是从幼儿看我们大人的印象中产生出来的，这种观点在一定程度上来说也是对的。”

“但是，在古代遗迹中，有许多东西与我们现代人的成人的体格、尺码完全不一样。这份记录上也说，在更远的古代，人比现在的人还要大得多、高得多，如果这种巨大的长命人类

能生存到今天，他们的知识积蓄率也一定会很高，会创造出巨大的文明来。”

“那么，你的意思是说，现代人类就是他们的儿童阶段啦？”长官把视线投向窗外，“不，不可能有这种事。你看看我们的文明，人类不论是从历史的角度还是从文明的角度，都已经发展到成熟的成人阶段。”

“果真如此吗？”调查员有些不赞同地说，“可是，随着我们到达成年时期，经济伴随而来的是一种难以用语言解释的不满足的心情，我们总在想，在这个社会的前面会有更美好的未来，这种毫无根据的憧憬……，难道你不觉得这正说明我们还没有真正成熟吗？”

“就算我们在太古巨人的孩子阶段被夺去了未来，”长官凝视着窗外自语道，“那么，那些巨人们都到哪去了呢？为什么扔下孩子消失了呢？”

“不知道。”调查员低头说，“不过，这份记录里出现了‘飞碟’这个词，并说它的出现与他们社会的突变好象有关系。这也是个值得研究的线索吧。”

“古代的确是黑暗的，”调查员继续说，“当时人类赤身裸体、饥寒交迫、瘟疫横行，人们相互残杀。但是，我们很难因此得出结论，说太古时期比古代更黑暗，太古时期说不定真的有过高度文明。不过，享受着这种文明的巨人们突然消失了，而我们的祖先又不懂得这一文明，所以只能眼看着地球荒芜下去，您说这样的分析对吗？类似的情况这份记录中是有的。”

调查员把目光投入窗外。繁星开始出现在黄昏的灰蓝色天空中，万家灯火在安逸、宁静的城市中点亮。

“不知您是否有过这样的体会：当你仰望着黄昏的星空时，一种说不出的惆怅会蓦然袭上心头，仿佛我们在遥远的过去，

曾经被比我们更高大的父母抚抱过，对那遥远的天际充满了奇妙的幻想。”

“是啊，茫茫宇宙的的确确是个迷，太古巨人到底到哪里去了呢？”

苏格拉底

那天下午，我关了实验室的门，想乘车进城去，我正往门口走去，突然从看狗人小屋那里传来了一阵阵尖叫声。我这个人天性喜爱动物，特别不愿意听见它们痛苦的哀叫，所以我穿过大门径直走到了看狗人的院子里。我看到的景象简直使我毛骨悚然。

詹宁斯，那个看狗人，手里正提溜着一只小狗，把它的脑袋使劲地往墙上摔，他的脚下躺着三只已摔死的小狗，我穿过大门时，他把第四只扔到那一堆里，又拎起那只蠕动的小狗，这是这窝里最后一只了。我严厉地喊了声：

“詹宁斯，怎么回事？”

他转过身来，手里还提溜着那只小狗，他本来就是个体面可憎的人，这会儿看起来简直是杀气腾腾。

“你说我在干什么？”他问道：“弄死一窝子废物——这就是我的干的事。”

他拎起那只小狗让我看。

“瞧，”他继续说，“好好看看这只小狗，你就明白我干嘛要这么做了。”

我仔细地看了看。说真的，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奇怪的小狗：一身肮脏的黄褐色的毛，腿粗得出奇，但吸引我的却是那个脑袋，它比它同种任何一只普通小狗的脑袋足足大出三倍；虽然它的脖子够硬朗，但那个大脑袋安在上面好象细枝上长了个大苹果。

“是的，确实是只奇怪的小狗，”我承认道。

“奇怪？”詹宁斯叫了起来。“是个怪物，我说这么叫它才合适，”他忿忿地盯着我说，“而且，我知道怎么回事，我可不是个傻瓜！两周以前，星期天报上就有一段小小的报道，你们在那个房子里安了些爱克斯光机器，报纸上说这些爱克斯光能影响那些在娘肚子里的小东西，使它们长成怪物。指望这窝子东西长成纯种的粗毛狗？依我看没有一只会长成哪怕是象象样样的杂种狗的！这窝子废物至少花了三十镑呢！”

“是件遗憾事，”我说，“但是我敢肯定公司是不会承担责任的。你一定没锁住那只母狗，让她乱跑出去了，这是不能原谅的。你没能看到几周以前星期天报上另一条报道实在太糟糕了，你至少可以多锁住她一些时候的，你知道曾警告过你不要让她挨近那个工厂。”

“是的，”他怒气冲冲地嚷嚷道，“我知道指望从这些混帐东西身上搞钱简直是做梦！但至少我能砸烂它们的脑袋寻寻开心吧！”

说着，他又拎起那只小狗准备往墙上摔。这小狗在我们说话时一直没哼哼，这时却发出了一声低低的哀叫，睁开了眼睛，那样子好象很奇怪地表示它一直在听我们说明，知道这一下子可得完蛋了。我粗暴地一把抓住詹宁斯。

“等一等！”我说，“你刚才说这些狗是什么时候生下来的？”

“今天早上，”他怒冲冲地回答。

“这只狗的眼睛已睁开了，”我说，“看看它们的颜色！你以前见过长着蓝眼睛的粗毛狗吗？”

他恶意地笑了笑。“有谁见过长着这样的脑袋或长着这么一身毛的粗毛狗吗？它压根儿不是条粗毛狗，它是条劣种狗，

我知道怎么对付它。”

这小东西呜呜地叫着，好象知道大声叫也是无用的。我掏出了钱包。

“我出一镑钱买了，”我说。

詹宁斯打了一声唿哨。“你准是疯了，”他说，“不过，这又关我什么事呢？你给钱就拿走。现在就抱走吧？”

“现在不行，”我对他说，“我的房东太太可不让我抱只小狗回家。在我找到合适地方之前，如果你愿意照料它，我可以每星期付你十个先令。这笔交易怎么样？”

他伸出了手：“先付钱？”

我给了他钱。

“我会照料它的，老板，即使它不怎么入我的眼。不管怎么样，格洛里总有样东西可以消耗消耗乳汁了。”

一天我至少一次，有时两次去看望这小东西，它长得出奇地快，第二个星期末，詹宁斯要我增加两先令六便士的喂养费，我也只得同意。这小东西只吃了不到一个星期的奶，这以后一直自己吃食，胃口大得吓人。

詹宁斯看着那条小狗，一面挠着乱茅窝似的脑袋：“我不明白。我从来没见过象这样的小狗；格洛里没教它怎么吃，怎么喝，它只是蹲在角落里看着她。有一天我刚把食端来，它就象饿狼似的扑上来，这可不是正常的。”

看着那头小家伙吃食，我自己也感到惊愕，这小家伙比它母亲还能吃，你简直能看得见它长。还有那份聪明劲儿！有一次，大约那时它还不到十四天，我撞见它小心翼翼用爪子扒掉了狗屋的门闩，跑出来偷吃了点食，那是詹宁斯去关大门时留在那里的。就是在那个阶段，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还不是这些外露的小聪明，而是我和詹宁斯靠在狗屋篱笆上谈论它时，经

常发现它盯着我们看的那副神情：它坐在那里，专心致志，一只耳朵竖着，长着宽宽前额，一点不象狗的脸上困惑地皱着眉头。

有一天，詹宁斯问我：“还不想给它取个名字？”

“想了，”我说，“我想叫它苏格拉底。”

“苏格拉底？”他重复了一遍，“跟足球有关的？”

我笑了。“几千年前，有一个伟大的思想家也有这么一个名字，他是个希腊人。”

“哦！”詹宁斯轻蔑地说，“一个希腊人……”

有一个星期五晚上，我带了一个朋友来看苏格拉底，他对狗颇有研究。詹宁斯不在家，这我一点也不奇怪，因为他每周至少有一个晚上要喝得酩酊大醉的，而且最喜欢在星期五晚上喝。我把我的朋友带到了狗舍。

他看了苏格拉底，没说什么。它，经过了三个星期，已长得象猎狐犬那样大了。我朋友仔细地观察它，就象在评判克拉夫特比赛会上的一名获奖者，然后他放下苏格拉底，转身问我：

“你刚才说的这狗有多大了？”

我告诉了他。

他摇了摇头。“如果换了别人告诉我的话，我肯定要说他在撒谎，”他说，“伙计，我从来没有见过象这样的小狗，而且那个脑袋……你说那一窝子都是一样的？”

“反正身体长得都一样，”我告诉他，“这就是为什么给我印象特别深。在我们那些实验室里，我们完全可能弄出些畸形的变种来——两个脑袋的耗子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但一窝五只全是一样的！我看，这象是真正的变种。”

“说是变种，我倒是不太相信，”他说，“但一窝全是一模一样的，依我看来，倒是个真品种，那蠢货把它们全弄死了，

真可惜！”

“这家伙杀了一只可能会给他下几个金蛋的鹅，”我说，“且不说它在科学上的重要性——可以想象生物学家会为这兴奋得发狂的——象这样的一种变种原可值一大笔钱的，即使就这一条狗兴许也前途无量呢！瞧！”

这时，苏格拉底把一只旧铁罐头踢到了狗屋墙边，想踩着它爬过篱笆，这篱笆挡住了到外面的去路。它用爪子在篱笆顶几吋以下的地方乱抓了一阵子。

“好家伙！”我朋友叫了起来，“如果它在一个月后能做到这件事……”

我们转身离开了狗舍。当我们出来的时候，迎面碰到了詹宁斯，他喝得醉醺地从我们身边摇摇晃晃的走过去。

“来喂小苏格拉底的吧？”他含糊不清地说。

我抓住了他的肩膀。“一点不错，”我说，“我们已照料过它们了。”

第二天我去的时候，发现狗屋门上挂了一块大牌子，上面七歪八扭地写着：“严禁入内。”

我推了推门，发现门锁了，我看了看四周，詹宁斯正盯着我看。

“您好，教授！”他说，“难道你不识字吗？”

“詹宁斯，”我说，“我是来抱苏格拉底的，我朋友打算把它养在他的狗屋里。”

他咧嘴笑了。“对不起，”他说，“这狗是不卖的。”

“你这是什么意思？”我叫了起来，“我四个星期前就把它买下了，我一直在付你钱照料它。”

“有字据吗？”他问，“你拿到收据了吗？”

“别胡闹了，詹宁斯！”我说，“把门打开！”

“你起码得有个证人吧！”他说，装出一副信任的样子朝我走来。

“听我说，”他说，“你是一个通情达理的人。昨天晚上，我听见你对你朋友说这狗是个值钱玩意儿。你知道这狗是属于我的。我也是个通情达理的人，这里是三镑五先令，是前四个星期我从你那里收的钱，这小狗可是我的摇钱树喽！你不会想来欺骗我这样一个人的！我为那窝小狗儿白赔了五镑钱饲养费呢？”

“太便宜了，”我说“别忘了，你原打算把那小狗摔死的！要不是你昨天偷听了我和朋友私下谈论的事，恐怕你现在连这是一条非同寻常的狗都不知道呢！”我掏出了钱包。“这里是十镑钱，足够付你那笔饲养费了，还能使你赚不少钱呢！”

他摇了摇头。“我不卖，教授，我知道我在法律上的权利，你没有什么证据；我有所有权。”

“你这个蠢货！”我说，“你要了这条狗有什么用？它要由科学家来观察、试验和训练，你对这些可一窍不通。”

詹宁斯往地下唾了一口。“科学家！”他嚷嚷道，“我决不会把它交给科学家的！我积蓄了一点钱，明天我就离开这里，我来训练它，过几个月你等着瞧戏院广告吧——乔治·詹宁斯和他的神狗苏格拉底！一年之内我就能在西区发迹起来了。”

仅三个月后，我就在巴卡斯特帝国剧院外面的广告栏上看到了这个名字。在这段时间内，詹宁斯杳无音讯，他真的带着苏格拉底跑了，无影无踪地消失了。现在他回来了，广告上就是那样写着：

乔治·詹宁斯
和他的神狗
苏格拉底

我走进了剧院，买了一张前座的票。几个走江湖的滑稽演员在台上先逗了一会儿乐，接着是一队疲惫不堪的杂技演员的表演，第三个节目是詹宁斯的。在一阵喇叭声伴奏中，詹宁斯大步走上台来，苏格拉底跟在后面。

他比以前长得大多了，乱蓬蓬的黄褐色的毛又粗又浓，脑袋和身体比起来显得协调些了，但依然很大。他比我能想到的任何一种狗更接近于圣伯纳狗，但他又不象圣伯纳狗，他只是苏格拉底而已，睁着那双四个月前那个下午曾使我惊叹不已的炯炯有神的蓝眼睛。

詹宁斯倒是教会了他玩把戏。到台中后，苏格拉底用后腿站起来，蹒跚地转向脚灯，向观众行了一个礼。他毫不费劲地在杂技演员留下的高秋千上荡来荡去；用牙齿把方块字母叼到前面，慢慢地拼出字来回答詹宁斯提出的问题。他演的都是一般马戏狗演的那套节目，但他表演时带的那副使观众屏息静观的自信儿使其他马戏狗黯然失色。当他演完后一本正经地走下台时，鸦雀无声地剧场里爆发了一阵阵喝采声，他们一共回来谢了六次幕，每次苏格拉底都极其庄重地向那些歇斯底里的观众致谢。等他们谢过最后一次幕后，我们走出了剧院。

我贿赂了看门人，打听到了詹宁斯住的地方：他没有和其他杂耍人住在一起，单独住在大旅馆里。晚上，我步行到旅馆里，通报了我的名字。几分钟后，那个邋遢的小童仆回来了。

“詹宁斯先生让您就上去，”他对我说，并告诉了我几层楼和房间号码。

我敲了一下门，听见詹宁斯喊道：“进来！”

他比我先前认识的那个詹宁斯似乎体面得多了，但仍然带着那副诡诈的神情。他坐在壁炉前，穿着一件蓝金色华丽的睡衣，我走进房时，他正在从酒瓶里给自己倒了一杯威士忌，我

注意到他的手微微发抖。

“哎哟！”他口齿不清地说，“这不是教授吗？见到老朋友总是很高兴的。请喝一杯吧，教授！”

他给我倒了一杯威士忌。

“为您干杯，教授！”他说，“为神狗苏格拉底干杯！”

“能让我见见苏格拉底吗？”我问。

他龇牙笑了笑。“当然可以。苏格拉底！”

门推开了，苏格拉底走了进来，举止端庄，有着宽阔额头的机灵的脸上—双蓝眼睛闪烁有光，他走到詹宁斯椅子旁，安安静静地趴下来，脑袋蜷缩在利爪中。

“你看了我们的表演了吗？”詹宁斯问道。

我点了点头。

“了不起，是吗？这才刚开头，精彩的还在后面呢！苏格拉底，玩玩你那套新把戏！”

苏格拉底一跃而起，走出房间；过了一会儿，用牙齿咬着一根绳子，拖着一辆小木头车回来了，那辆小木头车前面有一个简陋的踏板装置，固定在前轮上。苏格拉底跳上了小车，用爪子踩着踏板，在房间里转开了，到了墙边，小车突然来了个转向，我注意到苏格拉底的尾巴起了类似方向舵的作用。苏格拉底把车又往回开，到墙边又转了一下，但是这一次没能留出足够的空档，车撞在边墙上，苏格拉底从车上翻了下来。

詹宁斯蹦了起来，唰地从墙上扯下鞭子；苏格拉底卷缩了身子，詹宁斯死命地抽他，嘴里还不停地咒骂。

我一步跨到詹宁斯身边，和他扭成一团，最后终于把鞭子夺了下来。詹宁斯精疲力尽地倒在椅子上，随手又拖过酒瓶子来。

我气愤地嚷嚷道：“你这个疯子！你就是这样来训练他的

吗？”

他从酒杯上抬起头来。“是的，”他说，“这就是我的训练方法，狗一定要学会尊敬它的主人。嘿，它只认得鞭子。苏格拉底！”

他举起那只抽鞭子的手，苏格拉底马上卷起身子。

“我把它训练得不错了，”他继续说，“用不了多久，它就会成为世界上最棒的马戏狗的。”

“听说，詹宁斯，”我说，“我不是一个有钱的，但是我有很多朋友，他们肯借钱给我，我想出一千镑把苏格拉底买下来。”

他讥诮地说：“你也想靠苏格拉底演出发财呀！”

“我保证，如果你把苏格拉底卖给我，我决不让他再搞这行了。”

他笑了起来。“要是我把它卖了，我他妈的才不管它以后会怎么样呢！可是，我告诉你，我不卖，除非你出两千镑，少一个子儿也不行！这狗可是摇钱树喽！”

“你拿主意了吗？”我问。

他站了起来，“让我给你看看我们下一个合同的预演节目单，”他说，“已经挂头牌了！等着，就在隔壁房间里。”他东歪西倒地出去了。我低头看苏格拉底，仔细地观察当它还是一只小狗时就使我惊叹不已的那些举动。我轻轻地唤了声：

“苏格拉底！”

他竖起了耳朵。我都有点控制不住自己了，但我主意已拿定，我轻轻地对他说：

“苏格拉底，一有机会脱身就跟我回去。来，闻闻我的大衣。”

我拉起衣袖，苏格拉底闻了闻，慢慢地摆着毛茸茸的尾巴，

我找了些借口就告辞了。

我步行回去，大约只有两三里路程。我越想，觉得苏格拉底能听懂我的话的想法越荒唐，这只是不加思索的荒谬念头而已！

自詹宁斯消声敛迹后，我搬了家，这几个月一直和一对极和善的夫妇住在一起。我从家里把苔丝带来了，她是我自己喂养的一条很好的猎犬，那对夫妇也很喜欢她；当我慢慢地走到花园小径上时，她正坐在里窗台上，陶比太太听到她的噪声，连忙出来给我开门。苔丝一蹦一跳地过来迎接我，举起柔软的爪子朝我胸口扑来，我轻轻地拍她，抚摸着让她安静下来。梳洗完后，我坐下来舒舒服服地喝了一杯茶。

过了两三个小时，这时陶比夫妇早已睡了，我正坐在壁炉前看书，突然听见门口有唤声。

我喊了一声：“谁？”

这一次，声音清楚一点了，但还是含含糊糊的，好象一个口齿毛病的人在说话，我听见说：

“苏格拉底”

我急忙把门打开。苏格拉底站在那里，眼睛炯炯有神，尾巴直挺挺地翘着。我看了看他身后的朦胧处。

“谁把你带来的，老兄？”我问道。

苏格拉底抬起头来，嘴长得大大的，白白的牙齿闪闪发光。他含含糊糊但又很容易听懂地说：“我能说。”

我把他领进屋，搁下了满腹疑团。坐在陶比夫妇舒适的房间里，对着熊熊的炉火，眼前的情景似乎更令人难以置信。我喃喃地对自己说：“我不相信。”

苏格拉底坐在地毯上。“是真的，”他说。

“詹宁斯知道吗？”我问。

“不知道。没告诉过其他人，不然，又要把它当节目演了。”

“但是，詹宁斯知道你听得懂，是吗？”

“是的，这掩盖不了。詹宁斯用鞭子抽我，直到我学会，这样学得快。”

他的低沉的说话声，越听越容易懂。几分钟后，我坐在壁炉前和一只半大的粗毛狗谈话就一点也不奇怪了。他告诉我他怎样自己学人话，强迫他的嗓子适应各种复杂的发音，经过反复试验终于有了成效。

“可是，苏格拉底，你还不到四个月大呀！”我惊讶地说。

他皱了皱眉头。“是的，很奇怪。对我来说，一切都那么快。大……老……”

“成熟了，”我补充说。“当然，以前也有过会说话的狗，但是它们只是用来做噱头的，并不是真正有脑子。苏格拉底，你知道你是一条多么不寻常的狗吗？”

宽宽的脸上似乎露出了一丝笑容。“怎么会不知道？”他说，“所有其他的狗——全是那样的傻瓜！为什么我会这样，教授？”

我把他的出生告诉了他，他似乎很容易就接受了爱克斯光变种的这种概念；我想，一个人总是很容易轻信自己出生的事实的。他一点也不记得他出生后第一个月的事情，当然告诉他，他的同胞兄弟姐妹的命运，他非常悲伤。

“也许，最好是别知道这些，”他说，“想到我居然还有和我一样的兄弟姐妹，心里特别难受。我不想永远当一只马戏狗。”

“苏格拉底，你完全可以不当一只马戏狗，”我说，“听着，我们可以跑掉，我有些朋友，他们会帮助我的，你可以永远不再见詹宁斯！”

“不，不行，”他说，“詹宁斯是主人，我必须回去。”

“可是，他打你呀！他可能为你跑出来又得好好揍你一顿！”

“他会的，”他说，“但是为了来看你挨顿揍还是值得的。”

“听说，苏格拉底，”我说，“詹宁斯不是你的主人；有了聪明才智就不应该沦为奴隶，况且，你的智力大大超过了詹宁斯的！”

大脑袋摇了摇。“对人来说，是这样的，狗却不同。”

“你压根儿就不是詹宁斯的狗呢！”我说。我把詹宁斯耍的花招全告诉了他：他怎样把它卖给了我，然后又翻脸不认帐。苏格拉底听了仍无动于衷。

我知道说这些是无用的。苏格拉底，尽管是一条聪明过人的狗，但正如他自己所说的，他毕竟是条狗，几千年来隶属于主人的本能并不因为他聪明有理性就能消除。

“愿意来这里学习。我会常溜出来的。”

“每次回去挨一顿皮鞭？”

苏格拉底浑身一阵哆嗦。“是的，”他说，“值得的。为了学点东西挨顿揍是值得的。你教吗？”

“我一定尽力而为，”我答应说。

“你能搞出更多的象我一样的变种狗吗？”

我实在不愿意说。“不行，苏格拉底。你是侥幸得来的，完全是一种偶然。爱克斯光只会造就出怪物来，千载难逢才会出你这么一只，也可以说绝无仅有的吧！”

毛茸茸的尾巴可怜巴巴地耷拉下来。他用爪子捧着脑袋待了一会儿，然后四只脚站起来，孤苦伶仃，举目无亲。

“得走了，很快会再来的。”

我领他出去，看他跳跃着消失在黑暗中。回到生着火的暖烘烘的房间，想到苏格拉底在黑夜中跑回去挨詹宁斯的皮鞭，

愤怒和绝望涌上了我的心头。

这以后，苏格拉底就经常来了。他喜欢坐在我面前，听我给他读书。起先，他想让我教会他自己念，但要用粗笨的爪子翻书页是很困难的，这才使他泄了气。我总是满足他的要求，他想念什么我就给他念什么。

他的求知欲望极强，主要在非技术性东西方面，这也不奇怪，因为他永远也不可能做哪怕是最简单的操作实验。哲学使他感兴趣；随着他使我越来越深入唯心主义、认识论和类同法的迷宫，我发现我的知识也在和他的知识一起长进。他也喜欢诗歌，自己还写了几首，虽说比较粗糙，却带着一种非人所能达到的动人之处，但他不让我记录下来，现在我只能记得零零碎碎的几行。

他最大的兴趣是在一个预料不到的领域。有一天，我无意中提到了心灵研究方面的一些新发展，他的注意力马上集中到这上面。他告诉我他能看见各种各样奇怪的东西，他知道，这些东西人在感觉最敏锐的时候只能模模糊糊地看到，有一天晚上，他花了差不多整整一个小时，给我描述一个奇怪的螺旋形东西的运动。他说这样东西在我房间的一个角落里慢慢旋转，忽而大、忽而小，会突然蹦起来；我走到他拽给我的地方，用手在空中乱摸了一阵。

“我还能听见，”他告诉我，“声音尖尖的，而且很好听。”

“有些人的感觉和一般人不一样，也说看到过类似的东西，”我说。

他要我给他读遍了我所能找到的每本有关超自然现象的书，寻找对他周围那些稀奇古怪东西的解释，但这些解释都使他恼怒。

“这么多的蠢货！”当我们放下一本煞费苦心地把捉弄人

的鬼和天使拼凑在一起的书的时候，他厌倦地说，“他们看不见。他们只是想看见。他们以为他们看得见。”

陶比夫妇对我一个人在房间里大声读书的新习惯感到好奇。有一次，我看见他们满腹狐疑地盯着苏格拉底，当时他们正从花园里走进屋来，苏格拉底赶忙把他的讲话声变成一声低沉的噪声。但是他们很容易就习惯了他的奇怪的行踪，有时我不在家时苏格拉底来了，他们还经常为他忙乱一通。

我们也并不是老念书，有时喜欢到外面去散散步，他和苔丝一会儿就跑得无影无踪了。找野兔呀，小鸟呀，以及野地里使狗感兴趣的野物，我常常看见他们老远地在地里迎着风奔跑，苏格拉底特别需要这种户外活动，詹宁斯几乎从不带他出来，在他和我一起度过的那些从詹宁斯训练活动偷挤出来的时候里，他看不见其他的狗，也没有其他的活动。苔丝很喜欢他，有时我和苏格拉底为了能安安静静地念书和谈话，不让她进来，她就在门外呜呜地叫唤。有一次，我问苏格拉底他觉得苔丝怎么样。

“假定狗都是聪明的，人都是傻瓜，只有你才是聪明的，你和狗谈得来，但是，你难道不喜欢漂亮的女人，即使她们都是傻瓜？”

然而，有好几个月，苏格拉底没有来，我知道詹宁斯带他到英国北部去演出了，获得了巨大的成功。我看到一条消息说他十一月上旬要回巴卡斯特表演两周，我耐心地等着，在他表演前一天上午，苏格拉底回来了。

他看起来仍和以前那样健壮，但从精神上来看，这次演出使他疲惫不堪。在哲学上，他一直倾向于失败主义，但这是一种带着炫耀感的失败。他曾酷爱过斯坦普利顿的著作，把自己和斯坦普利顿的神牧羊狗做过有趣的比较，但他现在变得萎靡

不振，他的失败主义使人感到乏味和消沉。他再不愿意读哲学了，总是安安静静躺在那里听我读诗歌。

我知道詹宁斯酗酒的次数越来越多。苏格拉底告诉我，他现在只能单独表演了；詹宁斯总是醉得不省人事，根本上不了舞台。

当然，随着酗酒接踵而来的鞭苔。苏格拉底背上满是吓人的伤痕，我尽力给他涂药包扎，但同时也越来越害怕听到他说：“该走了。”我总是目送着他耷拉着尾巴跑回去，等待着的是詹宁斯醉后的狂暴。

我又开始劝他，恳求他跟我走，但这是不明智的，多少世纪养成的奴性是难以一下子根除的，他总是回到詹宁斯那里去。

有一天下午他来了。一连下了好几天雨，他浑身湿淋淋的，他不愿意在壁炉前烤烤干。雨小一点，我拿了雨衣，带他出去散步，苔丝在我们旁边蹦蹦跳跳的。我们一言不发，默默往前走，甚至苔丝也安静下来了。

最后，苏格拉底终于开口了。“长不了了，”他说，“昨天晚上又抽我了，我心中好象有一团火在烧，差一点咬断他的喉咙，我很快就会这么做的，然后，他们就会开枪打死我，”

“他们杀不死你，”我说，“你到我这里来，你就安全了。现在就来吧，苏格拉底！如果你知道你会杀死他，你就不会再继续给他卖命了，是吧？”

他浑身发抖，雨水从他毛茸茸的背上往下淌。

“说有什么用？”他说，“我还得回去。要是他打得我实在太厉害了，我一定会咬死他的，他们就会杀死我，这样的结果最好。”

这时，我们已走到了河边。我在桥上停住了，往远处眺望，河水在桥下几吋的地方打着涡旋，翻滚着。大雨以后，河水涨

得很高，水流得更急了。离桥不到四分之一哩的地方是那条瀑布，水哗啦哗啦地往下冲，在底下咆哮着，奔腾着。我正心不在焉地看着，突然听到了詹宁斯的声音。

他站在桥那一边，喝得醉醺醺的。

“你在这儿！”他叫了起来，“原来你一直在干这个——偷偷地跑出来会教授。我想我会在这里逮住你的。”

他威吓地走过桥来。“你大概要尝尝鞭子的味道吧，我的孩子！”

他一边走，手里炫耀地挥舞着那根鞭子。苏格拉底蜷着身子缩在木板上，等着挨打，我等他差不多快走到苏格拉底身边，然后一下子猛扑上去。他和我扭打起来，我的头脑是清醒的，而他是醉得稀里糊涂的；我抓住他一条腿，使劲地拧，他用力挣脱了，摇晃了一下，然后掉下去了——消失在激流里。

我看见他的脸在不远的地方露了一下，他尖叫了一声，又沉了下去了。我转过身来对苏格拉底说：

“好了，一切都过去了！你自由了，苏格拉底，咱们回家吧！”

詹宁斯的脑袋又在水面中冒了一下，微弱地喊救命，苏格拉底不由自主地颤抖了一下，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喊了声：

“主人！”

然后，他一下子从桥上跳了下去，疯狂地向他那个快淹死的主人游过去。我拼命地喊，但他一点也不理会，我也想跳下去，但我知道我连游到他身边都不行。我绕着河岸一直奔到瀑布流水奔腾的地方，苔丝一直跟在我后面。

我在瀑布跟前看见了他们：苏格拉底已游到了詹宁斯身旁，用牙齿咬住了他的衣服，设法想往岸边游过去，但是不行了，水又冲了过来，他们被卷到激流中去了。

我盯着河水，等待着他们冒出头来，但他们没有露面。
他们永远不会再露面了。

我有时想到苏格拉底如果给予机会可能做到的那些事情，光是那些只有他才能看到的奇妙东西，就足以给人类知识作出巨大的贡献！当我想到他死时还不到一岁，这种丧失了的可能性使我敬畏又感到伤心。

如果苏格拉底能活到成年，他一定能在他选择研究的奇怪领域中超过一切专家，这个想法一直萦绕在我的心头。

只有一件事仍使我忧心忡忡：苏格拉底这种狗确实是真正的变种，因为那一窝子全是一样的。但他是生命力特别强的一只吗？他的智力大大地超过了其他狗的智力吗？这是一个关系重大的观点。

苔丝不久就要生小狗了。

会说话的石头

在广袤无边的小行星带里，有人烟的小行星非常稀少。拉里·弗纳德斯基被分配到五号站去工作一年。时间刚过了半年，他就越来越频繁地怀疑，拿他那样的薪俸像被单独禁闭在离地球7千万英里的地方是否上算。他是个瘦弱的青年，看上去完全不像空间宇航工程师或小行星带里的工作人员。他长着一双蓝眼睛、一头奶油色的黄发。一脸令人毫无戒备的稚气掩盖着敏捷的思维和由于孤独而滋长起来的好奇心。

正是这种稚气和好奇心使他在罗伯特Q号飞船上得益不浅。

当罗伯特Q号飞船一停靠在五号站的外平台上，弗纳德斯基马上就登上了这艘飞船。他满怀着热切的快活劲儿。假如他是一条狗，他一定会摇头摆尾，高兴得汪汪直叫。

虽然满脸横肉的罗伯特Q号船长以严峻的、愠怒的沉默回报他的笑脸，他也毫不收敛。对于弗纳斯基来说，飞船是他所思慕的伙伴，他欢迎她的光临。他将用五号站这颗被掏空了的小行星里所贮藏的数百万加仑的冰和数吨的冷藏浓缩食品慷慨地款待她。弗纳德斯基准备好了各种可能需要的电动工具，准备好了各种超原子能发动机可能要用的配件。

弗纳德斯基刷刷地填写着日常维修报表，那张孩子气的脸上堆满了笑容。这种报表日后将转换成计算机语言以便存档。他记下了飞船的名字和生产序号、发动机号码、发电机号码等等；还有装载港（“小行星带”，这些装载多得只有天晓得有多少”，弗纳德斯基想。他只写下“带”字，这是“小行星带”

的简略写法。)；目的港(“地球”)；停靠理由(“超原子能推进器故障”)。

“船上有多少船员，船长？”弗纳德斯基问道，一边翻阅着飞船的证件。

船长答着：“两个。现在就去检查一下超原子能发动机好吗？我们还要去装货呢。”他的两颊布满了胡茬儿，显得有点发青。他的外貌看来像是当了一辈子小行星矿工的倔强汉子，但听他的言语却像是一个受过教育的人，甚至是个文质彬彬的人。

“好吧！”弗纳德斯基提起检修用的工具箱就向发动机房走去，船长在后面跟着。他从容不迫地、效率极高地测量了电路、真空度和磁场密度。

他禁不住对船长产生了兴趣。虽然弗纳德斯基不喜欢自己的环境，但他模模糊糊地意识到有些人对于太空中无垠的虚空和无限的自由是非常神往的。可是据他的猜测，像这位船长那样的人绝不会单单是因为追求寂寞而成为小行星矿工的。

他问道：“你们采的是什么矿？”

船长眉头一皱，答道：“铬矿和锰矿。”

“是吗？……假如我是你的话，我就要更换詹纳集流管了。”

“故障是由它所引起的吗？”

“不，那倒不是。不过它也有点残旧了。说不定你走不到100万英里就又会碰到另一次故障了。只要你的船停泊在我这里——”

“好了，换就换吧。但你得找出故障的原因。”

“尽力而为吧，船长。”

船长刚刚说过的那句话是如此粗鲁，甚至连弗纳德斯基都

感到窘迫。他默默地检查了一会儿，然后站起来说：“你的半反射器被伽马射线损坏了。每当正电子束旋转到某一位置位推进器就会熄灭一秒钟。这零件要更换。”

“这需要多少时间？”

“几个小时，或许要十几个小时。”

“什么？我们要误点了！”

“这是毫无办法的。”弗纳德斯基仍然兴致勃勃。“我只能这样做，先要用氦气冲洗发动机系统三个小时，然后我才能爬进去。而且还要调整新换上的半反射器，这也需要时间。也许我能在几分钟内把它弄到并不多好。但仅仅是差不多好而已，也许你们到不了火星的轨道又不行了。”

船长双眼发出愠怒的目光。“修吧，马上开始。”

弗纳德斯基小心翼翼地将装有液态氦的罐子提到船上。船上的人工重力机关关闭之后，这罐子几乎没有重量，但它的质量和惯性却一点也没有减小。这意味着拐弯进去要特别留神。弗纳德斯基本身也没有重量，这使得搬运这罐液态氦更为困难。

正因为把注意力都集中在罐子上，他在布满房间的船舱里迷了路，突然发现自己走入了一间陌生的阴暗房间里。

他只来得及发出一声惊奇的叫喊，两条汉子就向他扑来，将他连人带罐推出房间，然后把门关上。

他一声不吭地将罐子搭在发动机的进料阀上，细心地倾听着氦气发出的柔和的声音。氦气涌入发动机内部，将吸收了放射性物质的气体慢慢冲洗到能容纳一切物质的宇宙空间去。

不一会，好奇心战胜了谨慎，他说：“船长，你们船上有一块活硅石，一块很大的活硅石。”

船长慢慢地把脸转向弗纳德斯基，用一种毫无表情的声音说：“真的吗？”

“我亲眼看到的，让我仔细瞧瞧好吗？”

“为什么？”

弗纳德斯基开始恳求起来。“噢，船长，我呆在这块石头上已经半年了。我读完了所有能找到的有关小行星的读物，里面说的尽是活硅石的事，但我连一块小小的活硅石都没有见过，你就行行好吧！”

“我们在这里还有正经事要做呢。”

“氦气冲洗要持续几个小时，在冲洗完成之前什么也不能干。船长，为什么你会带着一块活硅石？”

“它是我的宠物，有人喜欢养物，我喜欢活硅石。”

“你教会它说话了吗？”

“你问这个干啥？”船长的脸涨得通红。

“有些活硅石能说话，有些甚至还能看到人的思维。”

“你是干什么的？难道是研究这些怪物的专家？”

“我在书上看到过它们，我已经告诉过你了。船长，走哇，让我们一道去看看。”

弗纳德斯基力图表示出他并没有注意到船长面对面地站在他前面，而且两边各站着一名船员。他们中的每一个的身材都比他高大，体重也更重。每一个人——他敢肯定——都带有武器。

弗纳德斯基说：“怎么样？有什么不便吗？我不会把它偷走的，我只是想看看罢了。”

这时，可能是因为修理工作还未完成才使他活了下来。更可能是他那副兴致勃勃、天真无邪的样子帮了他的忙。

船长说：“好吧，跟我来。”

弗纳德斯基跟着船长，他的敏捷的头脑紧张地思考着，心怦怦地跳着。

弗纳德斯基带着相当害怕和有点厌恶的心情凝视着眼前的这块灰色的造物。说真的，他从未见过活硅石，他只看过它的立体照片和有关的描述。当然啰，亲临其境与听别人说和看照片总是有点不同的。

它的皮肤呈油腻的均匀的灰色。它的行动迟缓，就象在石头里打洞穴居的动物，其自身也大大地变成石头似的。皮肤下没有肌肉在扭动，它是靠石头各层相对滑动而一片片地往前挪动的。

总的看来它呈卵形，上半部是圆的，下半部是方的，长有两对附肢。在下部，“脚”按径向排列着。“脚”总共有6只，末端是又锐利又坚硬的刃部，金属沉积物使它们更加坚固。这些刃部能切开岩石，把它切成可食用的碎块。

在这造物的平坦的下表面，有一通入内部的开口，这只有在把活硅石翻过来时才能看到。切碎了的石块从这里进入内部。在里面石灰石与水合硅酸盐反应生成聚硅酮，这种生物的组织就是由聚硅组成的。多余的二氧化硅从开口排出，形成一种坚硬的白色卵石状泄物。

在活硅石还未被发现之前，外星生物学家常常对小行星岩石小溶洞里那些光滑的小卵石感到困惑不解。令他们惊奇的是这些生物制造聚硅酮的方法，这些带有烃支链的硅酮一氧聚合物的作用就像地球生物的蛋白质一样。

在这种生物的北部的最高点还有一对附肢。两只中空的圆锥向着相反的方向，很贴合地长在沿背部往下的两个平行的凹窝里，但圆锥仍能稍稍往上举起。当活硅石往岩石里掘进时，这双“耳朵”能缩回去，以便取流线型的体形。当它处在洞穴里时，它们可以举起，以获得更良好的更灵敏的接收。它们与兔子耳朵隐约相似，这就是这些动物叫做活硅的原因之一。那

些较为认真的外星生物学家习惯上把它称为小行星活硅石，他们认为这双“耳朵”可能与这种生物具有初步的心灵感应能力有关，有少数人却持不同的看法。

这只活硅石在一块满是油污的岩石上缓缓流动，房间的一个角落里还零乱地放着几块这样的岩石。弗纳德斯基明白，这就是活硅石的粮食，至少可以说是它用以建造身体组织的材料。他曾读到过，要取得足够的能量，光凭这些岩石还不够。

弗纳德斯基惊叹道：“这真是只怪物，它不止 1 英尺长呢！”
船长含糊地咕哝了一声。

“你在哪里找到它的？”弗纳德斯基问。

“在一块岩石上。”

“喂，听着，人们目前所发现的活硅石最大不过约两英寸。你若把它卖给地球上的某个博物馆或大学，说不定可以赚几千美元呢。”

船长耸了耸肩膀。“这我明白，让我们回到超原子能发动机室去吧。”

他牢牢地抓住弗纳德斯基的肘子就转过身去，这时突然听见了一个缓慢而又模糊不清的说话声，像砂砾所发出的声音一样空洞。

这是石头与石头经过细心调节后摩擦所发出的声音。弗纳德斯基以近乎恐怖的心情凝视着说话者。

就是这块活硅石，忽然变成了一块会说话的石头。它说：“这个人在想，这块东西能说话吗？”

弗纳德斯基低声说：“天呀！它真的能够。”

“好了，”船长不耐烦地说，“你看见了它，也听见了它的声音。我们走吧。”

“它还能看见人的思维，”弗纳德斯基说。

活砷石说：“火星的自转周期是 24 小时 37 分半钟。天王星是在 1781 年发现的。冥王星是行星，在行星中，它是最遥远的。太阳是最重的。”

船长拉着弗纳德斯基就走。弗纳德斯基全神贯注地听着声音越来越弱的一大串数字。

他问：“这些资料它是从哪里捡来的，船长？”

“我们船上有一本旧天文书，我们曾念给它听，这是一本很陈旧的书了。”

“在宇宙航行还没有发明的年代的书，”其中的一个船员轻蔑地说，“甚至不是缩微胶卷，而是一种常规印刷品。”

“把嘴巴闭上！”船长说。

弗纳德斯基检查了流出的氦气里伽马辐射的强度，终于到了停止冲洗、进入发动机内工作的时候。这是一件艰难的工作，在这期间弗纳德斯基只出来过一次，喝点咖啡，喘口气。

他带着天真无邪的笑容说：“船长，你知道我是怎样看那块东西的吗？它生长在岩石里，一辈子呆在某个小行星上，也许有好几百年了。它是一块大得出奇的家伙，也许会比普通的活砷石伶俐得多。现在你把它带出来了，它才发现宇宙毕竟不是一块岩石。它看到了亿万种它从未想象的事物。这就是它对天文感兴趣的原因。它是从那本书上和人的思维中认识这个新世界和新思想的。你说对吗？”

他不顾一切地要将船长保守的秘密弄清，把他的推理建筑在一个坚实的基础上。为了这一原因他冒险披露事情的一部分真相，当然只是一小部分真相。

但是船长只是靠在墙上，抱着手说：“你什么时候能修好？”

这就是他最后要说的，弗纳德斯基只好作罢。发动机终于调整到弗纳德斯基认为满意的状态，船长用现金支付了一笔可

观的费用，拿过收据后，开足马力飞走了。

弗纳德斯基以几乎忍耐不住的激动看着飞船离去。他匆匆地向次以太发射机走去。

“我肯定是对的，”他喃喃自语道，“我肯定是对的。”

在 72 号巡逻站小行星，巡警米尔特·霍金斯在他家的安乐窝里接到了电话。他已两天没刮胡子了，这时正慢悠悠地呷着一罐冰冻啤酒，看着电影。在他那红润的宽脸庞上透过一丝由孤独而引起的忧伤，就如弗纳德斯基的眼睛里强作的欢笑是由孤独而引起的一样。

巡警霍金斯看到了那双眼睛，顿时高兴起来。虽然只有弗纳德斯基一个人，但毕竟有了个同伴。他大声喊了声“哈啰”，然后像享受什么似地听着人的说话声，至于说话的内容是什么，他倒不十分在乎。

不久这种乐趣突然消失了，两只耳朵警觉起来，他说：“别放下电话——别放下，你说什么来着？”

“你刚才没有听见吗？你这废物！我费足了心思跟你说话呢！”

“喂，你把话分成一小段一小段地说好吗？这事与一块活硅石有关？”

“那家伙在船上养了一只活硅石。他说是他的宠物，他喂它吃油腻的石头。”

“嗯，我敢打保票，要是一块乳酪会说话，小行星矿工也会把它当作宠物的。”

“这不是一块简单的活硅石，不是普通见到的那种几英寸的小东西。它足有一英尺长，你明白了吗？你生活在小行星上，总知道小行星的事吧？”

“假如你告诉我，我就明白了。”

“注意，油腻的岩石只能建造它的身体组织，这样大的一块活硅石它的能量从何而来？”

“这我可不知道。”

“直接从——你周围有人吗？”

“现在没有，能有就好了。”

“等会儿会有的。活硅石是靠直接吸收伽马射线取得能量的。”

“这是谁说的？”

“一个叫温德尔·厄思的人。他是外空生物学的鼻祖。而且他还说这就是活硅石的耳朵的作用。”弗纳德斯基把两只手指放在太阳穴上揉了揉。“那不是用于心灵感应的，它们能以任何仪器都不能达到的灵敏度，检出伽马辐射。”

“好了，这又怎样？”霍金斯问道。但他沉思起来。

“还有就是厄思说，在任何小行星上都没有足够的伽马辐射能使活硅长到大于一两寸的长度，因为放射性不足。而我所看到的有1英尺多长，足有15英寸。”

“嗯——”

“因此，它肯定来自一个布满了建造活硅石组织的材料而铀的蕴藏量又十分丰富，有很强的伽马辐射的小行星。这样的小行星因为放射性很强所以是相当暖和的，但它的轨道是异乎寻常的，所以人们还没有到过那里。只是可能有一个精明的小伙子因为偶然的会降落在这小行星上，他注意到这里的岩石温度较高，因为开动脑筋问个为什么。罗伯特Q号的船长绝不是那种在岩石之间飞来飞去的蠢货，他机灵得很。”

“说下去。”

“也许他炸开一些岩石想拿去化验，结果发现了一只巨大的活硅石。他知道他作出了有史以来最走运的、最令人难以置

信的发现。他再也不需要化验了。活硅石能把他领到最丰富的矿脉上。”

“为什么它乐意这样做？”

“因为它想认识整个宇宙。因为它也许已经在岩石下度过了一千年，才刚刚看见了星星。它能看到人的思维，它能学会说话。它可以与船长进行一次交易。听着，这正是船长求之不得的。铀矿的开采是由国家垄断的，没有执照的矿工甚至不准持有计数器，所以它对船长来说是非常有用的。”

霍金斯说：“也许你是对的。”

“远不止是‘也许’，要知道当我观看那块活硅石时他们站在我的周围，如果我敢说一句滑稽的笑话，他们一定会向我扑来。要知道只过了两分钟他们就把我拖开了。”

霍金斯用手捋了捋满是胡茬子的下巴，心里盘算着什么时候该刮胡子了。他说：“你能把那家伙稳住到你的站上多长时间？”

“稳住他？天呀！他跑啦！”

“什么？那你谈这些还有什么用？为什么让他跑了？”

“他们有三条汉子，”弗纳德斯基耐着性子说，“每个人都比我强壮，每个人都带有武器，我敢打赌，他们杀起人来眼都不眨一下。你指望我能怎样做？”

“好了，我们现在该怎么办？”

“去把他们逮回来。这是够简单的了。我在安装他们的半反射器时做了手脚，他们跑不到1万英里，动力就会关断。而且我在詹纳集流管上安装了示踪器。”

霍金斯瞪大眼睛看着弗纳德斯基笑嘻嘻的面孔，“乖乖！他们很快就没有动力了，我们带上一两门加农炮。他们会告诉我们富铀矿的小行星在什么地方。我们找到后和警察总部联系，

将这三个走私铀矿的家伙移交给他们。数数看，一共三个，外加一块地球上从未看过的巨大活硅石，以及有史以来发现的最巨大的铀矿。你可望晋升为上尉，我也会得到提级，并在地球上获得永久性的工作。好吗？”

霍金斯有点心摇神动。“好的，”他喊道，“我就来。”

当 they 从飞船反射回来的微弱阳光看到这艘飞船时，他们几乎撞在它上头。

霍金斯说：“你没有给他们留下足够的动力用作照明吗？你不会把他们的应急发电机也关掉吧？”

弗纳德斯基耸了耸肩。“他们在节约燃料希望能获救。我敢打赌，他们现在一定把所有的能量都用于发射次以太波求救信号。”

“果真是这样？”霍金斯干巴巴地说，“我却收不到他们的信号。”

“收不到？”

“一点儿也收不到。”

警察巡逻艇沿螺旋线驶近飞船。他们的猎物失去了动力，以每小时 1000 英里的稳定速度在太空漂移着。巡逻艇调整速度，驶近飞船内。

霍金斯的脸上闪现出不安的表情。“啊，不好了。”

“什么事？”

“飞船被击中了，被一块陨石击中了。谁都知道小行星带里陨石是够多的。”

“有一块像仓库大门那样大的穿洞，十分遗憾，弗纳德斯基，情况好像不太妙。”

弗纳德斯基闭上眼睛，使劲地咽口水。他明白霍金斯的话是什么意思。弗纳德斯基故意将一艘飞船弄坏，这可以看作是

一种严重犯罪，如果这种犯罪导致受害人死亡，那就是谋杀。

他说：“霍金斯，你知道我为什么要这样干。”

“你说的我都明白，必要时我可以作证。但如果这条船不在走私……”

他没有把话说完，也不需要把话说完。

他们在太阳服的严密保护下走进这艘被击毁的飞船。

罗伯特Q号船里里外外都像个废墟。没有了动力，在荧光屏上就不能显示出冲飞船而来的岩石，那怕是最微弱的影像，从而及时发现它，即使发现了这块岩石，也无法作机动规避。这块石块穿过了船体，仿佛飞船全是用铝铂制成似的。它粉碎了驾驶室，令船的空气全跑光，杀死了船上的三个人。

其中一个船员在碰撞时被甩在墙壁上，成了一块地道的冻肉。船长和另一个船员僵直地躺地地上，皮肤布满了凝结了的血块，这是空气从血里冲出来时将血管冲破后造成的。

弗纳德斯基从未见过太空中的这种死状，他感到十分恶心，但为了避免呕吐的东西将太空服弄脏，他战胜了自己的本能。

他说：“让我们去检验一下他们所携带的矿石，它们的放射性一定很强。”一定是很强，他心里在嘀咕，一定得很强。

货舱的门被撞弯了，在门和门框之间露出了半英寸的缝。

霍金斯用戴着金属护套的手拿起计数器，将它的云母窗口凑到门缝上。

计数器里像有几百万只喜鹊在叽叽喳喳地叫一样发出杂乱的响声。

弗纳德斯基无限欣慰地松了口气说：“我早就告诉过你，是这样的。”

他将飞船弄坏这一举动现在成为一种为履行一个公民的职责而采取的足智多谋的、值得赞扬的英雄行为。陨石的碰撞致

三人于死地，不过是个不幸的事故。

他们有火焰喷射枪打了两枪才把翘曲了的门打松，手电的亮光照亮了数吨矿石。

霍金斯拿起两块中等大小的石头，战战兢兢地放入太空服的一个口袋里。“作为物证，”他说，“也用于化验。”

“不要放在靠近皮肤的地方太久，”弗纳德斯基说。

“太空服能保护着我，直至把带回飞船为止。你知道它并不是纯铀。”

“差不多是，我敢担保。”他那种趾高气扬的神情又回来了。

霍金斯环视了一下周围。“好，这个事情清楚了。我们消灭了一个走私集团，或者是集团的一部分，但下一步怎么办？”

“找出那个小行星铀矿！”

“对！但是它在哪儿，知道的人都死了。”

“天呀！”弗纳德斯基又变得沮丧了。找不到那颗小行星，他们手中只有三具尸体和几吨铀矿，结果是令人满意的，但是不够惊人。他们能获得嘉奖状，但他所追求的不是奖状。他希望获得提升，并获得地球上的永久性工作岗位。这就需要拿出点东西来。

他叫了起来：“感谢上苍！那活硅石，它能在真空中生存。它一直就在真空中生存，它知道那颗小行星在哪里。”

“对！”霍金斯马上热情起来。“那东西在哪儿？”

“在船尾，”弗纳德斯基喊道。“这边走。”

活硅石在手电的亮光下反射出微弱的光。它还能动，它还活着。

弗纳德斯基的心头小鹿在咚咚直跳。“我们要把它带走，霍金斯。”

“为什么？”

“声音不能在真空中传播，我们只有把它带回到巡逻艇上。”

“好的，好的。”

“你明白我们不能替它穿上一件装有无线电对讲机的太空服。”

“我说过我同意你的意见。”

他们战战兢兢地、小心翼翼地抬起它。他们带着金属护套的手指几乎对付不了那东西的滑溜溜的表面。

霍金斯抱着它离开了罗伯特Q号。

它现在躺在巡逻艇的控制室里。两个人都脱开了头盔，霍金斯还在脱衣服，弗纳德斯基等得不耐烦了。

他说：“你能看见我们的思维？”

他屏住呼吸静候着，最后终于听见石头表面发出的摩擦声变成了语句。对弗纳德斯基来说再也想像不出更小的声音了。

活硅石说：“是的。”然后又说：“到处都是空白，什么也没有。”

“什么？”霍金斯说。

弗纳德斯基示意他静下来。“我猜是刚才通过两船之间的那段路程。这可能给它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他对活硅石说话时简直是在叫喊，像是要澄清自己的思想似的。“和你在一起的那些人收集铀、特殊的矿藏、轴射、能量。”

“他们需要食物。”微弱的、砂砾般的声音回答说。

当然，这是活硅石的食物。这是一种能源。弗纳德斯基说：“你告诉他们在哪里能找到那些东西的？”

“是的。”

霍金斯说：“我几乎听不懂这东西在说什么。”

“它有些毛病了，”弗纳德斯基担心地说。他又喊道：“你觉得好吗？”

“不好，空气一下子跑光了，我内部受了伤。”

弗纳德斯基喃喃道，“一定是压力的突然下降伤害了它。天呀——你知道我想要知道什么。你的家在哪儿？那块有许多食物的地方？”

两个人都默默地等待着。

活硅石的耳朵慢慢举起，非常缓慢地、颤抖着举起然后又掉下来。“那里”，它说，“在那里。”

“哪里？”弗纳德斯基发出尖叫。“那里。”

霍金斯说：“它在做动作，它在指示某个方向。”

“可以肯定，只是我们不知道它指示的方法。”

“你能指望它怎样做？显示出坐标吗？”

弗纳德斯基马上说：“为什么不可以？”他再次转向躺在地板上缩作一团的活硅石，它现在一动也不动，它的外部失去了光泽，这是一种不祥之兆。

弗纳德斯基说：“船长知道你觅食的地方在哪里。他有几个号码是注明那个地方在哪里的，是吗？”他祈祷活硅石能听懂他的话。

“是的，”活硅石用一种岩石碰击岩石的声音叹息道。

“三组数字，”弗纳德斯基说。“一定要有三组数字，三个空间坐标连同日期就能显示出小行星在环绕太阳的轨道上的位置。只要有了这些数据就能详尽地计算出它的轨道和确实它的任何时刻的位置。甚至连行星的摄动也粗略考虑进去了。”

“是的，”活硅石说，声音更低了。

“怎样？这是怎样的三组数字？霍金斯，把它们记下来，找张纸来。”

但活硅石说：“不知道，数字并不重要，觅食的地方在那边。”

霍金斯说：“很清楚，它不需要坐标，所以它从来不注意这些坐标。”

活硅石说：“不久就活——”长时间的停顿，然后又慢慢地说，好像在试着使用不熟悉的词语一样——“不成了。”更长时间的停顿，“死，死之后还有什么？”

“坚持一下，”弗纳德斯基恳求说，“告诉我，船长把这些数字写在什么地方？”

活硅石足足有一分钟没有答话，两个人都深深地弯下腰来，头几乎碰到了这块濒死的石头。它说，“死了之后还有什么？”

弗纳德斯基叫道：“再回答一次，就这一次了。船长一定把数字写下来了，写在哪儿？哪儿？”

活硅石低声说：“在小行星上。”

它再也不会作声了。

它成一块死石头，就像产生它的那些石头那样，像飞船的船壁那样，像一个死人那样，死气沉沉。

弗纳德斯基和霍金斯站起来，面面相觑，十分失望。

“这看不出有什么意思，”霍金斯说，“为什么他要把坐标写在小行星上？这就好像把钥匙锁在它所要开的房间里一样。”

弗纳德斯基摇摇头，“一个铀矿宝藏，有史以来最大的发现，我们却不知道它在哪里。”

H·塞顿·达文波特以一种奇怪的愉快感觉环视四周。即使在休息时，他那张长着高鼻子和布满皱纹的脸看起来总有些严峻。他右面颊上的伤疤、黑色的头发、惊人的眼眉以及黝黑的肤色，这一切都使他看起来像个彻头彻尾的地球调查局的廉洁的特工人员，他实际上也就是这样的人。

当他环视着这个大房间时，他的嘴角向上翘起，仿佛在微笑。房间里十分阴暗，这使得一排排的图书胶卷显得多到望不到边，那些叫不出名的不知从哪里弄来的标本显得出奇的高大。房间里十分凌乱，孤独的气氛、甚至是与世隔绝的气氛，使它看来不像是现实世界的一部分。它就与它的主人一样，看来不像是现实世界的一分子。

主人坐在一个安乐椅——办公桌的组合家具里。这桌椅安放在房间唯一明亮的地方。他慢慢地翻阅着手里拿着的官方报告。他的手除了翻文件之外，还不时地架好厚厚的眼镜，它随时都可能从那溜圆的丑陋的小鼻子上滑下来。他在阅读时，大肚皮平静地起落着。

他就是温德尔·厄思博士，如果专家们的判断是正确的话，他就是地球上最杰出的外空生物学家了。有关地球上的任何问题，人们都要找他帮忙，厄思博士在成年以后从来没有走到离开他在大学校园的家一个钟头路程以外的地方。

他很严肃地抬起头来看着检查官达文波特。“这位叫弗纳德斯基的年轻人是个十分有学问的人，”他说。

“从那活硅石的出现就推理出事的真相，真可以这样说，”达文波特说。

“不、不，推理是件简单的工作。事实上是必然的。一个蠢材也能作这样的推理。我是说那个小伙子居然也读过我关于小行星活硅石对伽马射线的敏感度的实验报告。”

“啊，是的，”达文波特说。当然啰，厄思博士是个活硅石专家。这就是达文波特找他商量的原因。他来这里只是要问他一个问题，一个相当简单的问题。但是厄思博士却撅起嘴唇、摇晃着沉重的脑袋，要求让他阅读这案件的全部文件。

在一般情况下这完全是不可能的，但是最近厄思博士帮了

地球调查局很多忙，他在月球“响铃”一案中，借助月球重力粉碎了罪犯自称不在犯罪现场的谎言，所以检察官就同意他看了。

厄思博士读完文件之后，把卷宗放在办公桌上，咕啾了一声，把衬衫的尾部从束紧的皮带下使劲拉出来，然后用它擦了擦眼镜片。他透过镜片看了看光亮处，检查一下拭擦的效果，把眼镜不很牢靠地架在鼻子上，把双手放在大肚子上，又短又粗的指头互相交叉着。

“把你的问题再重复一次，检查官。”

达文波特耐心地说：“依你的意见是否像我报告里所描述的那样大小和种类的活硅石只能在含有丰富的铀矿——”

“放射性物质，”厄思博士打断了他的话，“也许是钍，虽然也有可能是铀。”

“你的意见是肯定的吗？”

“是的。”

“那小行星有多大？”

“也许直径为一英里，”外空生物学家沉思着说，“甚至更大些。”

“有多少吨铀，或更准确地说，有多少吨放射性物质。”

“至少达万亿的数量级。”

“你愿意写一个带签名的书面意见吗？”

“当然愿意。”

“那么很好，厄思博士。”达文波特站起来，伸出一只手去取帽子，另一只手去拿卷宗，“我们所需要的就是这些。”

但是厄思博士伸出手牢牢压住这些报告。“等等，你们怎样找到那颗小行星？”

“靠搜索，我们将每一片空间分配给可以用上的飞船，然

后进行搜索。”

“这得花多少费用、时间、劳力，而且你们绝对找不到它。”

“万一我们可以找到它呢？”

“这可能性连百万分之一也不到。”

“我们不能不作任何努力就埋没了这些铀矿。你的专家意思使得我们认为值得为它花费巨大的努力。”

“但是有更好的办法可以找到那颗小行星，我可以找到它。”

达文波特突然用锐利的目光盯着这位外空生物学家。虽然厄思博士其貌不扬，但他绝不是个傻瓜，他对这点已经有了亲身的体会。所以他半信半疑地问道：“你怎样能找到它？”

“首先，”厄思博士说，“给我的代价是什么？”

“代价？”

“或者是酬金，你愿意这样做的话。当政府找到那颗小行星之后，也许还有另一块大的活硅石在上头。活硅石是非常有价值的，它是唯一以固态硅酮作为组织，以液态硅酮作循环环液的生命形式。小行星是否原先是一个单独的行星体的一部分，这一问题的答案可以通过它们作出，还有其他许多问题，你明白吗？”

“你的意思是要求送一块活硅石给你？”

“是的，要活的、完整无缺的，而且免费赠送。”

达文波特点点头。“我肯定政府会同意的。现在请把你想到的说出来吧。”

厄思博士平静地说：“活硅石的话……”好象他已经把一切都解释清楚了似的。

达文波特看来十分困惑。“什么话？”

“报告里提到的一句，活硅石临死前所说的。弗纳德斯基问船长把坐标写在什么地方？它说‘在小行星上’。”

一种强烈的失望表情掠过达文波特的脸孔。“天呀，这我们知道，我们曾以各种角度考虑过这句话，各种可能的角度，但它是毫无意义的。”

“一点意思也没有吗？检查官？”

“没有重大的意义。你再读读报告，活硅石甚至没有听见弗纳德斯基在说什么。它觉得生命就要终结了，它在想这个问题。它曾问了两次：‘死之后还有什么？’然后弗纳德斯基不断问它，它说‘在小行星上。’也许它一点儿也没听见弗纳德斯基的问题。它是在回答自己所提出的问题。它想死了之后能回到自己的小行星上，叶落归根，这样就又回到完全的地方了，就是这些。”

厄思博士摇摇头，“你真是个诗人，你的想象太丰富了。来，这是一个有趣的问题，让我们来看看，你能否自己解决这个问题。我们先假设活硅石是在回答弗纳德斯基的话。”

“即使是这样，”达文波不耐烦地说，“又有有什么用？是哪一个小行星？是铀矿小行星？我们找不到它，这样就找不到坐标。是罗伯特Q号飞船用作基地的小行星，那样我们也找不到。”

“你回避了最明显的事实，检查官，为什么你不想一想‘在小行星上’这句话对于活硅石来说是什么意思，不是对我和你，而是对活硅石本身。”

达文波特皱起眉头，“博士，请你原谅，我不明白。”

“我讲得很清楚，活硅石所说的‘小行星’是指什么？”

“活硅石是通过人们向它念一本天文书而认识宇宙的，我认为书上有什么是小行星的解释。”

“对极了，”厄思博士高兴地喊道，用手指摸了摸扁鼻子的侧面。“这定义是怎样写的？一个小行星是一个小物体，比

行星小，它绕太阳运行的轨道一般在火星与木星之间。你同意吗？”

“我认为会是这样的。”

“那么罗伯特Q号是什么东西？”

“你说那艘飞船吗？”

“这是你对它的称呼，”厄号博士说，“飞船。但那是一本古老的天文书，它不会提到太空中的飞船。其中的一位船员曾这样说过。他说这本书是在宇宙航行时代之前写成的。那么罗伯特Q号是什么？它不是一个小物体吗？它不是比行星小吗？当活硅石在船上时它不是绕太阳运行吗？它的轨道不是在火星与木星之间吗？”

“你的意思是活硅石认为飞船也是一颗小行星，当它说‘在小行星上’时，指的是‘在船上’？”

“正是这样，我告诉过你，我能使你自已解决这问题。”

但检察员阴暗的脸上没有任何高兴表示。“博士，这并不解决问题。”

但厄思博士惊愕地看着他，毫不隐瞒地表示出高兴，那张圆脸显得更加和蔼，更带着孩子气。“这肯定就是问题的答案。”

“这完全不是，厄思博士，我们没有像你那样推理，我们完全忽略了活硅石的话，但你认为我们不会对罗伯特飞船进行搜查吗？我们曾将它一块一块地拆开。我们正准备解开所有的焊缝。”

“你们什么也没有找到？”

“什么也没有。”

“也许你们没有找对地方。”

“我们找遍了每一个地方。”他站起来，想要离开。“你明白吗，厄思博士？当我们搜查完之后，这些坐标就不可能写在

它上头了。”

“坐下，检查官，”厄思博士冷静地说。“你仍然未能正确理解活硅石的话。这活硅石是依靠在不同场合收集到的词语来学会我们的话的。它不能说地道的英语。报告上所引用的它的一些话就证明了这一点。例如它说。‘那颗行星，它是最遥远的’，而不是说‘最遥远的行星’，你明白吗？”

“那又怎样？”

“那些不能说地道英语的人，要不就只能运用它母语里的惯用语，然后用英语逐字来翻译这些惯用语；要不就只能按照英语的字面意义来遣词造句。活硅石没有母语。所以它只能运用第二种方法。那么让我们按字面的意义来理解它的话。它说‘在小行星上’检查官，在它上头。并不是在一张纸上，按字面意思就在船本身上。”

“厄思博士，”达文波特伤心地说，“调查局的搜查是货真价实的搜查。船上也没有发现神秘的字样。”

厄思博士看起来有点失望了。“唉，检查官。我一直希望你能自己得出答案。真的，我已经给了这样多的暗示。”

达文波特缓慢地、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他觉得十分窘迫，但他的声音是平静的，甚至比刚才更平静。“你能告诉我你所想到的吗，博士？”

厄思博士用手拍拍他那极为舒坦的肚子，戴上眼镜。“检查官，你知道船上什么地方写上秘密的数字是最安全的吗？在哪里虽然一眼就可以看见，但仍然不易被发现？在哪里虽然暴露在众目睽睽之下，但依旧是安全的？当然要除去那些精明的、善于思索的人。”

“哪里？说出这些地方。”

“就在原来应该有数字的地方。完全正常的数字、合法的

数字，那里原本就有数字。”

“你说的是什么？”

“直接刻蚀的船体上的飞船的生产序号，注意，在船上；发动机号码，发电机号码；还有其他一些号码。每个号码就刻蚀在飞船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上。在船上，就如活硅石所说的那样，在船上。”

达尔波特恍然大悟，沉重的眉梢扬了起来。“你可能说对了，如果是真的话，我希望能为我找到一只比罗伯特Q号上活硅石大一倍的活硅石。它不但能说话，而且还能吹口哨，‘到小行星去！’”

他急忙伸手去拿卷宗，用拇指迅速地翻动着文件，从中抽出一张地球调查局的官方表格。“当然我们记下了所有识别号码。”他摊平这一表格，“这些号码中是否有三个像是坐标……”

“我们要在消除伪装上花点力气，”厄思博士提醒说，“很可能会加上什么字母或数字使得这些序号看起来更合理。”

他伸手拿起一本草稿本，并递给检查官另一本。足足有几分钟，两个人默默地工作着，草草地写下各个号码，试着将无关的数字划去。

最后达尔波特叹了一口气，其中混杂着不满和沮丧的成分。“我被难住了，”他说，“我认为你是对的，发动机和计算器上的号码肯定是伪装的坐标和日期。它们距离正常的号码太远了。这只给出了两组数字，但我发誓余下的号码都是绝对合理的生产序号。你有什么发现吗，博士？”

厄思博士点点头，“我同意。我们现在有了两组坐标，而且我们还知道了第三组写在什么地方。”

“我们知道？怎样——”检查官突然停止了说话，发出一声尖叫。“当然！那就是飞船本身的号码，它没有出现在这里

是因为它正处在陨石击中的地方——我想你的硅就有希望了，博士。”他满脸的愁容豁然开朗起来。“我是个白痴，号码没有了，但我们一下子就能从星球注册处查到。”

“我至少不能同意你后面的那句话，”厄思博士说，“注册处只会有飞船原来的号码，不会有经过船长改动之后成为坐标的号码。”

“刚好就在船体的这个位置上，”达文波特喃喃道，“只因为偶然撞击，就使我们失去了那颗小行星。没有第三组坐标，这两组坐标有什么用呢？”

“好了，”厄思博士一语双关地说，“这对于二维生物来说是十分有用的，但对于我们这些三维生物来说，”他拍拍肚子，“却需要第三组坐标——幸亏我已经找到它了。”

“在地球调查局的文件里？但我们刚才已经核对过号码表。”

“那是你的表格，检查官。文件里还有弗纳德斯基这个年轻人的原始报告。当然那里所记下的罗伯特Q号飞船的序号是经过小心伪装的号码，它不会露出破绽从而引起一个修理工程师的好奇心。”

达文波特拿起草稿本和弗纳德斯基的报告。计算了一会，脸上露出了笑容。

厄思博士从椅子上站起来，嘴里惬意地呼出一口气，轻快地走到门边。“每次看到你，我都十分愉快，达文波特检察官。你一定要再来。政府会得到那些铀矿的，但我想得到的是另一件重要的东西：一块巨型的活硅石，活生生的并且完好无缺的。”

他微笑了。

“而且最好是会吹口哨，”达文波特说。

他走出去时禁不住吹起口哨来。

猿人行星

公元 2500 年，我随安泰勒教授和青年学者勒万一起乘坐宇宙飞船，飞往神秘诱人的超级巨星猎户星座。这个星座离地球大约有 300 光年之遥，飞船以难以想象的最大速度在宇宙中飞行，我们的时间和地球的就有了明显的差距。按照时间换算，我们飞行两年，地球上就过了 300 年，等我们再回到地球的时候，地球已经老了七八百年了。对我这个年轻记者来说，这是一次极难得的机会，虽然我的报道只能在 800 年后发表，但也许正是因为这一点，它才更具有举世无双的价值。

经过两年的漫长飞行，飞船到达了猎户星座的空间领域，我们选择了其中一颗行星作为第一个降落目标。当然，飞船不宜于登陆。就让它留在行星的重力场轨道上，这比轮船锚泊在港口里还要安全。我们乘坐带有火箭装置的小艇顺利地降落在这个行星的草地上。这个行星和地球一样，有海洋、高山，有森林、耕地，还有城市，当然肯定也会有居民。我们兴奋地把它命名为梭罗尔。

我们顺着一条天然小径走进树林，看到一条清流从几米高的平坦岩石上落入一个小湖，湖水清澈凉爽，真是一条天然游泳池。突然。我们发现瀑布落下的岩石上立着一个女人。面对这个梭罗尔女人的惊人的美，我屏住了呼吸。她是一个年轻的姑娘，要不就是个女神，赤裸的身上，除了一缕长发披在肩上，没有任何装饰。她修长苗条，有一张异常纯洁的脸，仿佛在梦中一样，只是眼光冷漠无情。她在观察我们，看来吃惊的程度

不亚于我们，动作机敏得像一头随时准备逃跑的野兽。我们故意装出一副对她不再感兴趣的样子，扑到水里玩起来。这一招果然很有效。她很快对我们的嬉戏表现出明显的兴趣，兴奋地张开嘴巴，不时地从喉咙里发出短短的喊叫声，表示她的愉快。我向她投出一个尽可能殷勤而温柔的微笑，出乎意料之外，她尖叫一声，转身逃进森林。“这是个野蛮人，”我说，“也许是属于非洲原始森林里那种落后的原始人。”我们决定在这里再呆一天，设法和这森林里的居民再接触一下，其实心里都希望再看到那个姑娘。我们把她称作诺娃。

第二天，我们受到了猝不及防的攻击：一大群梭罗尔人像豹子一样从矮树丛里冲出来，容不得我们举起枪，就扑到了跟前。他们并不想杀我们，只是向我们的衣服和物品进攻，一帮人风卷残云般地抢走了武器弹药和提包，扔到远处；另一些人则扑到我们身上，扒下衣服，撕个粉碎，好像凡是制造出来的东西都使他们发怒和害怕。小艇惨遭洗劫，所有的仪器都被砸得稀巴烂。我们成了俘虏，被带进林中的营地。他们住的是一种巢穴，类似非洲森林里大猴子筑的窝。他们的饭食实在不能吸引我们：一头鹿撕成碎块，粗略地去掉毛皮，用指甲和牙齿扯下一块块生肉，填进嘴里，这样的美餐让我们看着恶心。晚上，我们各自在草地上找了一块地方，想学着他们那样搭个窝过夜。诺娃很感兴趣，最后竟走过来帮我折了一根很韧的树枝。我躺下后，诺娃便迟疑地一步步朝我挪近，在我身边躺下来，缩成一团。她的样子就像是一头养熟了的家畜，来找主人取暖。我们就在这种古怪的姿势中进入了梦乡。

一觉醒来，树林间已透进了天空的鱼肚白。我朝诺娃微笑了一下，还好，她只是战栗一下，却没动。我笑得更甜，她依然颤抖，但终于安静下来。接着，我发现她在竭力模仿着我。

的确，她在“试”着微笑。我猜得出她是在努力收缩脸部的肌肉，但试了几次，都只扮出了一副痛苦的怪相。眼见一个人为了表达极普通的感情竟付出如此艰巨的劳动，而又收效甚微，那是很令人感动的。正当我们俩都试图相互接近时，突然，嘈杂的喧哗声打破了林中的寂静，梭罗尔人惊恐地一哄而散，我们也各自逃生。

一阵阵枪声响起来。我惊愕地发现，这是一场规模宏大的荒诞的围猎：猎人是猴子，而被追捕的却是和我一样的梭罗尔男人和女人。他们赤裸的尸体弹痕累累，惨不忍睹。可怜的勒万在枪声中倒下了。我拼命逃跑，没想到一头撞进了一张大网，一大群侥幸躲过了子弹的梭罗尔人，也像我一样落入了网中。

我们被装上囚车运往城市。我把脸贴在铁栏杆中间，第一次看到梭罗尔星上的文明城市。来往的“行人”都是猴子，店铺的“老板”是猴子，驾车的“司机”也是猴子。一直走到街道的尽头，也没有看到文明人类，我感到十分失望。最后，我们被带进一座医院，分别关在大的一个个铁笼里。我发现，关在我对面笼子里的竟是我的诺娃！

看来猴子是这个地球上唯一有理性和文明的生物了，我决心尽可能和它们接近。我向两个送饭的猴了鞠了躬，还十分真诚地朝它们笑着问好。没想到它们把我看成一个独特的怪物，哈哈大笑起来。

第二天早晨，我故意坐在栏杆着，尽量保持人的高贵气派，显出沉思的神气。走廊的门开了，两个看守拥着一个新“人物”走了进来。这是一头年轻的雌猩猩，她穿着一件裁制精雅的白罩衫，腰间束一条带子，短袖中露出两只灵巧的长臂。最使我吃惊的是它那极为灵活聪慧的目光。它一面审视我，一面从皮包里抽出一个本子。“您好，夫人，或是小姐！”我一边鞠躬，

一边说，“我很抱歉以这样的装束出现在您的面前。请相信，我是不习惯这样的……”等我用最和蔼的微笑结束这场演说时，雌猩已经惊呆了。后来，它朝我微笑了。直觉告诉我：它已经猜到一部分事实真相，开始认出我的高贵本质。这就是我和“姬拉”的第一次见面。

第三天，猴子开始对我们进行一连串的“测验”。一个看守先吹哨子，然后摇晃水果，诺娃立刻激动起来，下颚蠕动着流口水……我顿时悟出了其中的奥妙，这种“条件反射”的试验，正是巴甫洛夫曾经在狗身上做过的。我对自己的聪明感到自豪，但是不表现出自己的聪明，我是不甘心的。我想尽一切方法显示了自己的“聪明”。

我的“高度智力”引起了猴子们的注意。姬拉和另外两只猩猩来看我，其中一个叫“扎伊尤斯”的老猩猩看上去像是个很有权威的“人物”。姬拉捧着记录本，读着有关我的情况。老猩猩显然没被说服，又耸肩又摇头，然后倒背双手，在走廊里踱来踱去，每次经过我的笼子，总要不怀好意地瞟我几眼。我很气恼，决心小小耍弄它一下，让它领教领教我的厉害。于是，我学着它苦思冥想的样子，驼起背，皱着眉，双手反背，在笼里来回地踱步。猴子们憋不住哄堂大笑，连姬拉都忍不住笑了。我顺利地通过了全部测验。最后的试验是打开一个加了九道机关的盒子，这对我当然不成问题，但我还不满足，还把装在盒子里的果子殷勤地献给姬拉，它红着脸接了过去。

从那以后，猴子们把我送进了诺娃的笼子。我很快习惯囚笼中的生活。白天，猴子们服侍得细致周到；夜里，我和宇宙间最美的姑娘同眠一榻。尽管扎伊尤斯仍把我看成一个低级的动物，我还是在这栋大楼里成了一名聪明出众的人物。看守们从不忘记给我带些甜食，而我总是分给诺娃吃，我们成了享有

特权的一对。有一段时间，我在诺娃面前总是神气活现的。

这样过了几个星期，我猛然为自己的软弱感到脸红。我下定决心要像一个文明人那样行动起来。趁一次向姬拉表示谢意时，我一把抓住了它手里的本子和笔。画出了表示勾股定理的几何图形。因为我小时曾经读过一本幻想小说，书里的老学者就是用这种方法和另一个世界的智者交往的。这一下对姬拉的震动非同小可。我和姬拉借助于几何这个代言人，产生了精神上的共鸣。我在纸的一角画上猎户星座，按准确位置标出了梭罗尔星和它的小卫星，接着又在另一个角上画出了古老的太阳系和主要的行星，标出了地球，同时用手指点点自己的胸脯。姬拉也用手势表示它真正明白我是何人，来自何方了。

从这一天起，姬拉几乎每天都以个别测验为借口抽时间看我，教我猴语，同时以惊人的速度向我学法语。不到两个月，我们俩已经能进行内容十分广泛的交谈。最初双方对“猴”和“人”的理解很不同，交流有点障碍，但很快就好了。它一说“猴子”，我就理解为“高级生物”、“文明的顶峰”；它一说“人”，我就理解为“动物”、“有点模仿力的动物”。为了消化“猴类进化论”，我花费了不少精力。诺娃显然很不喜欢姬拉，而且对这种谈话感到恼恨。开始时，她总是用自己特有的方式反抗和干涉：在笼子里蹦高，抓起满把的稻草扔到姬拉头上。我不得不在她屁股上狠狠揍了几下，她才安静下来。

一天，在我多次恳求下，姬拉终于答应带我去城里转一转。在公园里，它告诉我，毁坏的小艇被发现了，引起了科学家们极大的兴趣，它们还没有能力造出那样的东西，只发射过几个围绕这个行星运转的“猴造卫星”。最近发射的卫星还带了一个生物——一个人，但是因为无法回收，不得不在空中把它炸毁了。我暗自庆幸一直留在梭罗尔重力轨道上的飞船躲过了猴

类天文学家的观测。姬拉警告我：“扎伊尤斯断定你的天才不过是一种发达动物的本能。如果你硬要坚持说自己是有理智的生物，它就会把你转到脑神经科，进行切除大脑神经中枢的实验。”我又气愤又忧虑，难道我注定要被囚禁一辈子？姬拉说，一个月以后，这里要举行生物学家年会，各家大报都要派出代表。在这个星球上，公众舆论的力量要比扎伊尤斯的力量大得多。姬拉建议我抓住这个机会，在大会上揭示自己的真面目。它的未婚夫高尔内留斯是科学院院士，答应帮我的忙。

一天，姬拉领我来到动物园。突然，我发现笼子里有个人：我的旅伴，空中飞行的指挥和灵魂，卓绝的安泰勒教授！他也像我一样当了俘虏，然而比我还惨，被卖给了动物园。他身上已经没有任何教授的痕迹了，只是贪婪地望着笼外的猴子们，等待着可怜的施舍。我的眼泪流了出来，低声向姬拉解释着，说明了教授在地球知识界的声誉。姬拉沉思良久，答应设法把他救出动物园。

盼望的日子终于来到了，但直到会议的第三天才来叫我。姬拉不断把消息报告给我：猴子们进行了论战，扎伊尤斯已经宣读了关于我的长篇论文，说我是一个模仿力很强的人，但毫无理智。高尔内留斯向它提了几个刁钻的问题，结果引起了激烈的争论。我被带到了讲台上，在我对面的观众席上坐满了猴子，数量之多，远远超出了我最大胆的地球式的想象力。让我出场无疑是这次大会最精彩的一节，全场鸦雀无声。我用猴语清晰地说道：“我是一个人，一个有思维的生物，来自一个遥远的行星——地球。在地球上，智慧表现在人身上，是人创立了文明。”我列举了地球上最突出的一些成就。随后又讲到探险和被俘，讲到姬拉和高尔内留斯给我的可贵帮助。最后我呼吁：“和地球接触吧！人和猴子携起手来前进！”我的话赢得了

观众，整个会场一下子闹翻了天，沉浸在欢腾之中。

我胜利了！梭罗尔星“最高议会”开了一次特别会议，决定立即恢复我的自由。高尔内留斯请我当它的助手，我开始着手对梭罗尔人进行系统的研究。在囚笼大厅的过道里，我像星球主人似地走来走去。要教会囚徒们说话，这是我的一大抱负。尽管收效甚微，我一直坚持不懈。

一个星期后，高尔内留斯邀请我去参观考古学家新发现的一处废墟。在遗迹的挖掘中，高尔内留斯有了特别的发现。那是一个普通的人形瓷娃娃，和地球上的洋娃娃穿着一模一样，最奇特的是，这个洋娃娃会说话！当然，它并没有发表演说，只发出了两个音节：“爸爸。”毫无疑问，这个瓷娃娃玩具出于一个一万年前的“古人”之手，而这个“古人”一定是会说话的。高尔内留斯激动地沉默了。

归途上，我陷入了沉思默想。我设想这个星球原来是由人类统治的，在一万多年前就建立了近乎现代的文明。只是后来，这种文明被猴子们以简单的模仿延续下来。这个设想表面荒谬，却也包含着部分真理。“总有一天我们将被性能高超的机器所取代。”这是地球上相当普遍的一种观点。不仅诗人和小说家这样认为，整个社会上的各阶层中都有人这样看。难道有生命又有极强模仿力的猴子就不能胜过机器人吗？人类文明的特点是什么？是非凡的天才吗？不是。就拿文学来说吧，一本有独创性的书写出来了——一个世纪不过一两本——于是，文人们模仿起来，换句话说就是抄袭。于是几十万册内容雷同，只是标题稍有不同、句子换种形式的书就出版了。这种事情，本性善于模仿的猴子是干得了的。我大胆地沿着这条思路想下去，很快就发现，经过训练的动物，完全可以成为人类一切艺术领域内的专家。说到工业的基础，那些重复同一动作的操作工人，

是猴子完全可以胜任的；稍高一层，则是起草报告和在某些场合中讲几句话的公务人员，这一切都是条件反射的问题。那些大猩猩只须机械地照搬几种姿态和训话，便可继承我们的最高行政管理制度。我就这样用一种全新眼光回想着地球上形形色色的活动，突然发现了一个可怕的真理。我认为：在梭罗尔星的“猴类时代”之前肯定有过一个人类时代。我不知道对这一发现究竟该感到骄傲，还是该感到耻辱。

我又回到囚笼大厅继续自己的研究工作。我开始用一种全新的眼光看待囚徒们，我发现他们眼神中出现了一种新的感情色彩，一种想摆脱兽性而怀念祖先的痕迹。难道我尤利斯不正是被命运带到这个星球上来成为人类复兴的工具？我一个一个地问候着他们，教他们说话。我决心用自己的整个生命来完成这个神圣的使命。突然，我发现诺娃的笼子空了，心中立刻蒙上一层不祥的乌云。我狂怒地追问诺娃的下落。“她不舒服，送到特护室去了。”姬拉悄悄地对我说，“我是说，她怀孕了！”它用一种异样的目光注视着我。

这种令人哭笑不得的局面使我不知所措。我将要在这个猎户星座里当父亲，在梭罗尔星上有一个孩子了，孩子的母亲呢，她漂亮的肉体对我具有极大的诱惑力，然而大脑却是动物的。宇宙间没有任何一个人有过这样的经历。我又想哭，又想笑。姬拉答应让我偷地去看望诺娃。我把诺娃搂在怀里，用手抚摸着我们这奇特爱情的结晶，怀孕似乎使她换了一个人，具有了从前不曾有过的庄严，双眸闪出一种崭新的喜悦。突然，她模糊不清地叫出了我的名字。那是以前教她练发音用的，她一直记着，我高兴极了。

高尔内留斯向我坦露了心中的秘密。新的发现深深刺激了它，然而，科学是不讲自尊心的。它认为梭罗尔星的“猴子时

代”以前是存在过一种智慧的人类，但这个人类退化了。重新回到野蛮时代。它已经找到了有关的证据。一天，它秘密地带我去参观脑外科的最新实验。它们把人麻醉后，加上电流刺激，使被实验者恢复了对远古人类的记忆，并用猴语重述一万多年前的往事。这一奇迹揭开了可怕的真相：原来，头脑的懒惰侵蚀了梭罗尔星的人类，他们不再读书，甚至连看侦探小说都成了极费力的脑力劳动。体育比赛也停止了。这时，实验室里的猴子人首先起来反抗，成了革命的先锋。它们的大脑在寂静的思索中得到发展，后来又学会了说话。它们给语言派的第一个用场，就是来反抗人类的命令。最后，猴子们穿上人类的军服，举着人类的武器，征服了软弱懒惰的人类。实验结束后，高尔内留斯一直盯着我。它似乎在说，这样懦弱无能的人类，难道不该让位给更高贵的生物吗？我脸红了，避开了它的眼睛。

盼望已久的日子终于来了，诺娃生下一个漂亮的男孩。它的容貌和目光都闪烁着智慧的光芒，将来必定是一个真正的人。是我，重新点燃了圣火；是我，使一个人类社会得以复活，并将在这个行星上茁壮成长。诺娃心醉神迷地注视着孩子。新生命的诞生使她在生物的台阶上跳了好几级，面部表情已经孕含着文明的精神了。姬拉俯下身子，轻轻地把嘴唇贴在婴儿的额头上，诺娃居然没有阻拦它。回想起以前她对姬拉的那种敌视态度，我不得不认为这又是一个新的奇迹。走出来的时候，姬拉擦着眼泪动情地说：“龙利斯，有时我仿佛觉得这也是我的孩子！”

扎伊尤斯一伙把我视为眼中钉，因为我是它们在科研中所犯错误的活证据，而且可能在这个星球扎根结果，形成威胁。它们正在说服最高议会把我干掉，或者以实验为借口切除一部分大脑。当然，它们也不会放过诺娃和婴儿。我跌入可怕的绝

望中。姬拉和高尔内留斯决定帮助我逃走，回到地球去。它们告诉我，十天以后，梭罗尔星要发射一个载人的卫星，以测定某些射线的作用，预定载三个人。它们决定让我们一家三口顶替那三个人飞走。我默默地向那些牢笼里的同胞们发誓：我一定会带着新的“王牌”回来的！高尔内留微笑着说：“对你这个旅行家来说是四、五年以后的事，可对我们这些坐地不动的来说，就是一千多年啦。别忘了，我们也发现了相对论。”我真心诚意地向它道谢。我不明白它为什么要我做这一切。它从脸上看出了我的心思，对我说：“应该感谢姬拉。”它欲言又止，因为姬拉在走廊里等我。最后，它用低低的、使姬拉听不到的声音迅速地加了一句：“另外，你离开这个星球，对它，对我都更好些。”它走了，留下我和姬拉作最后的告别。我们紧紧地拥抱着。一滴泪珠沿着姬拉的鼻子流了下来。我把脸贴到它的脸上，正要像恋人那样亲吻，它本能地跳开，猛地推开了我。我不知所措地愣住了。姬拉用两只毛茸茸的长手掩住脸，抽泣着对我说：“亲爱的，这是不可能的。太遗憾了，可能没办法，我不能！”

一切都按计划实现了。我们一家三口乘着飞船高速航行在宇宙中。船上还有一对母鸡、一对兔子和各种各样的种子，那是用来研究射线对各种生物的作用的，这些将来都会派上用场。与此同时，在梭罗尔星上，我的“同谋者们”宣布：卫星因为未能送上轨道，失事坠毁。

在飞船这个小小的天地中，我们这个新的家庭充满了欢乐，驱散了旅途的疲倦。西里尤斯——我和诺娃星际爱情的产物，已经会说不少话了。他简直是宇宙里无可挑剔的一颗珍珠。诺娃也变得越来越懂事了。我虽然没能把梭罗尔星人全部从堕落中拯救出来，但在诺娃身上是彻底胜利了。

这天早晨，我发现太阳遥遥在望，心里非常激动，用手指给诺娃和西里尤斯看。太阳每时每刻都在变大。木星、土星、火星，啊，还有地球！热泪涌出了我的眼睛。我知道，700多年过去了，我再也见不到亲人和朋友了。但我渴望着见到真正的人。我将向自己的同胞们讲述多么惊人的奇遇啊！也许一开始他们根本不相信，可是我有证据，有诺娃和儿子。

在离别700年之后，我又降落在巴黎的机场上。候机楼开了一辆汽车朝我驶来。我看不清车上人的脸，只看出一个是司机，另一个坐在旁边的，穿一套制服，肩章闪闪发光，是个军官，准是机场场长。卡车在离我们50米的地方停下了。我们欣喜地迎上去，接着突然愣住了：走来的军官竟是一头大猩猩！

我们乘上飞船逃离了地球。我把自己的经历写成一份文稿密封在玻璃瓶里，投入茫茫的宇宙，不是为了求救，而是希望有助于避免重演这种威胁人类的可怕悲剧。至于我们全家。在飞船上种植蔬菜、果树，饲养家禽，什么都不缺，可以继续生存许多年。

但愿有一天，我们会找到一个能收容我们的星球。

化身博士

怪异的遗嘱

厄塔森律师是一个天性沉默、敦厚、谦逊的人，对朋友，他总是与人为善，始终如一。

有一天，他和他的远亲理查一起散步。当他们走过一条小街时，理查指着拐角处一扇油漆剥蚀的楼门对他说：“这扇门使我想起不久前这里发生的一件事。有天夜里，我亲眼看到一个矮个子男人在拐角处撞倒一个八九岁的女孩，并且无情地从她身上踩过去。我冲上前抓住了他，他朝我看了一眼。啊，那目光多么可怕，多么令我憎恶！这时躺在地上哭叫的女孩身边已经围过来一些人，他无法逃身，只好冷冷地说：‘开开价吧！’大家提出至少要赔偿 100 镑。他就走到这扇门口，用钥匙打开它。几分钟后，他就拿着一张签了名的支票出来——你知道，那签名是谁的吗？竟是德高望重的杰基尔博士的，我想象不出杰基尔会跟这恶棍有什么关系！”

厄塔森吃了一惊，因为这扇门恰好是杰基尔家的后门，而杰基尔又是他的老朋友，还委托他作遗嘱执行人。于是，他问理查：“你知道这个人的名字吗？”“当然，此人名叫海德。”听到这个回答，厄塔森脸色骤变，海德正是杰基尔遗嘱上指定的继承人！

遗嘱上这样写着：“医学、民法学、法学博士，皇家学会会员杰基尔逝世时，他所有的财产即转入他的‘朋友兼恩人’

海德之手。如果杰基尔失踪，三个月还不见踪影，海德也立即可继承杰基尔的全部财产。”

这份怪异的遗嘱一直使厄塔森隐隐感到不安，现在这不安已经变成实实在在的危险，那继承人海德竟是一个有血有肉的恶魔！厄塔森决心要调查海德其人！他首先去拜访杰基尔的老友拉尼翁医生。拉尼翁说，他近来很少见到杰基尔，杰基尔的脑子似乎出了毛病，常想出一些过分荒唐的计划；至于海德，他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个名字。

厄塔森并不气馁，他坚信海德一定还会在那扇门前出现，于是他经常在附近徘徊。一天晚上，晴朗无雾，他正走到小街的拐角，一阵急促的脚步声由远而近，一阵憎恶、恐怖的震颤掠过他全身，他立即直觉到这人就是海德。海德抽出钥匙正要开门，厄塔森急忙跨上前，问：“是海德先生吧？”那人发出嘶嘶的声音，反问道：“您是谁！有何贵干？”“我是杰基尔博士的朋友厄塔森……”“您见不到杰基尔，他不在家！”海德斩钉截铁地说，同时狂笑起来。月光下，厄塔森看见他那青白色的脸抽搐着，给人一种胆怯和狂妄混合的畸形的印象。这时，海德已打开门，迅速地消失在门后。

厄塔森心烦意乱地站在门外，这个海德究竟是一个怎样的人？他极力想作出一个结论：是的，这肉体里似乎包藏着魔鬼的灵魂，邪恶的、地狱的光焰在他的眼里燃烧着。厄塔森觉得他必须立刻见到杰基尔！

杰基尔的书房还亮着灯，厄塔森敲了敲门，老管家浦尔开了门，请他进去，说杰基尔博士不在家，问他要不要等博士回来。厄塔森想：海德说得不错，杰基尔果然不在！于是他说：“不，我想不必等他回来。只是我刚才看见海德先生从后门进来，杰基尔博士不在时，他也可以自由出入吗？”“是的。”浦

尔回答。

三个星期后，杰基尔博士又请客了，客人都是声名卓著的人，厄塔森自然也在其中。席散之后，厄塔森故意留下来，想和博士谈谈心。博士坐在炉火边。他高大、健壮，熊熊炉火映得他容光焕发。“我想跟你谈谈那个遗嘱。”厄塔森开门见山地说。博士显然很不喜欢这个话题，他打着哈哈说：“我可怜的朋友，别为我的遗嘱愁眉苦脸的了！你和那迂腐透顶的老学究拉尼翁一样，一个老对我的科研计划大吵大闹，一个老对我的遗嘱唠唠叨叨！”“我最近听到一些关于你的海德的事，很不妙。”厄塔森坚持着要说下去。听到这话，博士眼光黯淡下来，说：“我非常感谢你告诉我这事，但是我的处境非常、非常奇特，我恳求你理解我，容忍这个海德，一旦我从这世上消失，请关照他，就像关照我一样，把他应得的一切都给他。”厄塔森长叹一声，说：“我无法假装喜欢这年轻人，但是，我答应你按法律办事，把你的一切交给他。”

凶残的海德

一年以后的一个深秋的晚上，发生了一件震惊全伦敦的残暴的杀人事件：善良而尊贵的丹佛斯·卡鲁爵士无缘无故地被人用手杖活活打死。这桩暴行恰好被一个失眠的女仆看见，当时她正坐在窗口赏月，目睹了一切，而且她又恰好见过这凶手，认出他是常在这条街上走来走去的海德！

厄塔森听到这消息，急忙赶到出事地点。他一眼看到扔在血肉模糊的尸体边的半截手杖，立即就断定，凶手是海德无疑！因为那手杖正是他多年前赠给杰基尔的。

不能再拖延了！厄塔森认为必须彻底地和杰基尔谈一谈。

杰基尔不在书房，他在后院的实验室，就是后门连着的那幢房子里。浦尔带着厄塔森律师穿过院子，走进一间光线幽暗，布满灰尘，到处堆放着仪器、箱篓的大房子里。满面病容的杰基尔就坐在房间深处的壁炉边，和一年前比，他似乎变了一个人。

“您听说了吗？”一见面，厄塔森就问。“是的。”“您不会疯狂到把这家伙藏起来吧？”厄塔森说。“我起誓，向上帝起誓，我再也不会见他，我要和他一刀两断，结束一切。他永不再露面了！”“您这么肯定？”“我有理由可以这么肯定，这里有一封信，是海德的，我不知道是否要交给警方？”信的笔迹很生硬，内容简短，大意是他多年蒙博士照顾，无以为报。这次他准备逃亡，永不返回。厄塔林看完信，长出了一口气，说：“那遗嘱中‘失踪’的条款一定是海德让你写上的，是吗？他早就计划要杀死你，现在你算是死里逃生了！”厄塔森说完这话，立即向博士告辞。走出大门时，他问浦尔，今天是否有人送信来？浦尔说，绝对没有！“那这封信一定是海德亲自从后门送进来的。”厄塔森想。

厄塔森回到家里，恰好他的事务所主任盖斯特来访，他是一个鉴定笔迹的行家。厄塔森向盖斯特展示了这封信，问他有什么看法。盖斯特仔细看过一遍，说：“笔法很奇特。”这时，仆人给厄塔森送来一张杰基尔请吃饭的便条，厄塔森看过之后，就放在桌上。盖斯特扫了一眼那张便条，眼睛忽然发亮了。他把两张条子并排放着，看了又看。“怎么啦？”厄塔森惴惴不安地问。“啊，这两种笔迹惊人地相似，只不过倾斜方向不同罢了！”盖斯特说。“啊，杰基尔竟为凶手伪造信件？”厄塔森不由浑身冰凉。

时间一天天过去，海德就像肥皂泡那样消失在空气里，不

再出现了，厄塔森也慢慢从惊恐中恢复过来。尤其令人欣慰的是，杰基尔也开始走出蛰居之地和朋友聚会，参与公共事务。

但不久，博士又开始经常地独处一室，拒绝会客，连厄塔森也屡次吃闭门羹。这天，厄塔森去看拉尼翁，想向他打听博士的近况。没想到他愁容满面，举止失措，精神已达到崩溃的边缘。他拒绝提及杰基尔，嚷道：“我和这个人已经一刀两断，别再提起他！等我死了，你可能会知道这里面的是非曲直，现在我无可奉告！”

半个月后，拉尼翁去世了，留给厄塔森一封密信。外封皮上写着：“由厄塔森单独一人时亲启，万一此人去世，必须不启封直接销毁。”打开这层封皮，里面还包着一层纸，上写：“杰基尔死后或失踪后方可启阅。”作为一个律师，厄塔森必须保持职业上的忠诚，他强压好奇心，把信放进私人保险箱的最深处。

时间慢慢地过去，一个星期天，厄塔森散步，经过博士的家。他看见一扇窗半开着，形容枯槁的博士正紧靠窗坐着，呼吸新鲜空气。“是你，杰基尔！”他惊喜地叫道，“你好吗？”“很糟，”博士疲倦地回答，“非常糟，我的日子不多了，感谢上帝！”“多出来遛一遛，就会好些的！”“你真好，我也希望能这样……”他脸上露出亲切的微笑，但是忽然笑容消失，就像被一只魔手抹掉了一样，博士的脸上骤然换成了一副可怕的、令人憎恶的表情，使厄塔森毛骨悚然，窗户也随之咣的声关上了。“上帝，上帝！它使我联想到另一个可怕的人！”厄塔森森不住喃喃地自语着。

谁被谋杀了

不久后的一天晚上，浦尔来访。“老天！”厄塔森立即跳起来，问：“出了什么事吗？”“厄塔森先生，”浦尔说，“我再也受不了啦！我认为，博士可能被人谋杀了！”“什么？谁？谁谋杀了他？”“我也说不清，您最好亲自去看一看。”浦尔剧烈地颤抖，几乎接不住律师递给他的酒杯。

这是一个月光惨淡、寒风呼啸的夜晚，枯黄的树叶在风中颤抖，发出凄厉的叫声。厄塔森和浦尔匆匆赶路，谁也不说话，一种不祥的预感紧紧揪住了他们的心。

他们走进大厅，发现所有的仆人都聚在这里。“怎么，你们为什么都在这儿？”“我们害怕！”仆人们说，一个女仆甚至呜呜地哭起来。

“嚎什么！”浦尔厉声说，“去给我拿支蜡烛来！”然后，他请求厄塔森跟他一起到后院去。他们轻步穿过那堆满箱箒的大房间，走进楼梯口。“先生，您尽量轻些，我让您听听他的声音，但您不要被他听见。如果他叫您进去，千万别进去！”说完这些，浦尔便鼓足勇气，朝楼上喊道：“先生，厄塔森先生想见您！”“我不能见任何人！”楼上回答，那声音充满愤怒，伴随着嘶嘶的寒气。“先生，”浦尔对厄塔森低语道，“这是我主人的声音吗？”“好象变得厉害。”律师面色苍白地说。“仅仅是变了？”浦尔问，“不，我在这里工作了20年，会辨不出主人的声音？不，主人又被谋杀了！8天前那呼天抢地的哭声才是属于他的，而这个声音，却是凶手的！”浦尔说。“呃，假定博士被杀了，那凶手为什么要留在房间里呢？”律师问。“问题就在这里，”浦尔说，“一周来，这个人，或者说，这个反正不是我主人的东西整天地哭，还急不可耐地要一种药品。

他把约名写在纸上，丢在楼梯口——这倒是主人平时的作风。我就拿着这药单满城跑，买来的药，每次都不合标准。”“让我看看这个纸条。”律师说。浦尔把一张皱巴的纸递给厄塔森。“你看不出这的确是博士的笔迹吗？”厄塔森嚷道。“笔迹又算得了什么？我见到过这个人！”浦尔说。浦尔那天有事去后院，没想到这个家伙正在箱子里翻找东西，突然发现管家，大叫一声，跑到楼上去了。“您说说，如果他是我主人，他为什么要叫，要逃避我？为什么他要戴着面具？我的主人是个大个儿，而这家伙，像个老鼠！您再听听，他正在楼上走来走去，脚步那么轻巧，像个小伙子。不，这决不是博士，说他是海德，那倒很象！”浦尔终于说出了这个可怕的名字，边说边打着哆嗦。“浦尔，”厄塔森终于下决心说，“既然如此，我们有责任把门撞开，把这事弄个水落石出！”“啊！这正是我希望您说的话！”浦尔大叫道。

他们叫来另一个仆人，拿着斧子，站在门口，然后厄塔森走进那发出无休止的脚步声的房前喊道：“杰基尔，我要见你——非见不可！你不答应，我们就撞门！”“看在上帝份上，别那么做！”门里发出哭泣般的声音。“是的，这的确是海德的声音！”厄塔森叫起来，“浦尔，砸门！”门非常坚实，他们砸了很多下，才把门砸开，房里的一片死寂把他们吓呆了，壁炉里生着火，炉旁放着安乐椅，小桌上放着茶具……看起来这房间正是一个最安静的工作室。但是房间正中却侧躺着一个还在抽搐的人。他们踮起脚走近他，把他翻过来，看见了海德的面孔，他的手中还紧握着一个发出苦杏仁味的小药瓶。

人性分割的试验

凶手在这儿，已得到应有的惩罚，但博士在哪儿呢？大家找遍每一个角落，都没有发现博士的踪影。但是办公桌上，却放着墨迹犹新的几份文件，第一份就是那遗嘱，但是继承人的名字却不是海德，而是“厄塔森”！

厄塔森只觉得双眼发黑，文件签署的日期是今天，这说明他今天还活着！第二份文件是写给厄塔森的，要他读一读信封里的“自白书”，就会明白所有的事。

厄塔森回到自己的寓所，怀着紧张的心情拆开了自白书，一页一页地看下去：

我生来就占有大量财产和足够的聪明才智，因此我注定要有一个灿烂的前程和与之相应的清高孤傲的性格，我不得不全力压抑第二自我，压抑那沸腾着的、寻欢作乐的欲望！诚然，每个人都具有善与恶的双重性，但是这两种品性的对立在我身上表现得更突出、更鲜明，当我放松自己，把自我控制丢在一边，我是我自己，我一头扎进可耻的寻欢作乐中；当我辛勤地致力于造福人类的研究时，我也是我自己。这两种互不相容的品性捆在一起成了痛苦的根源。如果可以把它们分开，恶就可以自行其是，不必受善的约束、指责；善则在光荣显耀的路上步步登高，不必因恶而羞辱、悔恨。分离它们的诱惑力是如此强烈，它使我废寝忘食地去研制这种药剂。最后，我用某化工厂的某种盐类配制成一种沸腾、冒烟的药液。我克服了自己的恐惧，把药液一口吞下。接着产生的，是撕心裂肺的、诞生和死亡的痛苦：肌肉在紧缩，骨头在断裂。不久痛苦过去，人有如新生。一切义务的束缚都溶解了，我感到轻松、兴奋、生气勃勃。我朝镜子里望，第一次认识了海德。他瘦小、轻捷，和

仪表堂堂的杰基尔相比，他身上虽然有畸形、朽败的烙印，但也是自然的、人性的，给我一种一见如故、相见恨晚的感觉。

我极力克制海德心中那“欲”的冲动，再喝了一杯药剂，看我是否能恢复原形。我重受了一次肢体溶解的痛苦，又成了杰基尔。这种药的魔力引诱着我，直到我变成它的奴隶。试想想，只需一杯药，我就变成了海德，可以自由地寻欢作乐，为非作歹；同样只需一杯药，海德便像呵在镜子上的一口气那样消失，代替他的是德高望重的、坐在实验室里的杰基尔，任何恶行都不可能和他产生联系，他的名誉洁白无瑕，这有多妙！

为了长期地尽情享受善恶分离的乐趣，我买进了大批这种盐类。但不久，终于出了破绽。海德撞伤了一个小女孩，不得不用杰基尔的签名支付赔偿费。这以后，我为海德另立了一个户头，而且在一段时期克制自己，不让海德出现，把他锁入“牢笼”。但禁锢愈久，欲望愈强，当我再一次喝下这种药剂时，海德变成了一个恶魔，于是犯下了打死卡鲁爵士的骇人罪行，全国都在通缉这个令人痛恨的杀人狂海德。

我虽然做到了人格分离，但却有共同的记忆。海德在作恶时可以如醉如狂，不顾道德的约束；杰基尔对海德的罪恶却不能不怀着理智的恐惧。上绞架的威胁迫使我放弃这场游戏，而杰基尔正是我避难的城堡。但海德却一直在我内心嚎叫，要求复活，而且逐步摧毁我用药力维持的平衡。有一天，我在花园的长凳上休息，回忆着海德堕落的生活。忽然，一阵恶心，一阵颤栗，我晕倒了。眩晕消失，我觉得自己变得胆大冲动。我低下头一看，我的衣服变得又宽又大；那双富贵、肥润的手，变得青筋毕现，而且长满了毛：无需药剂，我竟又变成了那个人人追捕的、臭名昭著的罪人海德！

我这一惊真是非同小可！我尽力把衣服整理得像样一些，

用帽子盖住半个脸，叫了一辆车到了一家旅馆，人人接近我这恶的化身都止不住战栗，而我也怕见人。幸好我的笔迹还是同样的，我写了封信给拉尼翁，让他拿着我的信到我家去找浦尔，从锁着的柜子里把我的药剂拿到他那里去。于是我以海德的面貌出现，在拉尼翁那里，当着他的面恢复了杰基尔的面目。这件事对可怜的拉尼翁打击太大，他憎恶这种变形的试验，但又不忍心为了惩罚恶的海德而同时葬送善的杰基尔，这使他精神崩溃，走向了死亡。

而我，面对着时时要变成杀人犯海德的可能，痛苦和恐惧使我精疲力尽。我不得不越来越多地把自己关起来，靠喝双倍的、甚至更多剂量的药保持杰基尔的原形。更可怕的是，那种盐类很快被我用完，我用重新购置的同种盐类制备出来的溶液，却再也不能产生复原的效果。我这才明白，我原来那批货是不纯的，正是我不认识的那种杂质，使药剂产生了邪恶的功效！

我现在是最后一次用杰基尔的思想来思考问题了，我必须抓紧时间，把这份自白书写完。半小时之后，我又将变成那个可恨的海德，而且永远以他的面目做人，他会不会死在绞刑架上，抑或在最后的一刻有勇气解脱他自己？

在此，我封好我的自白书，让杰基尔的生命来一个结束。

厄塔森怀着无法形容的复杂心情读完了“自白书”，随即，他又从保险箱的深处拿出拉尼翁医生临终前给他的密信。那封信从另一个角度印证了杰基尔变形的经过，同时表现了一个正常人对这种不负责任的人格分裂的极端憎恶。

至此，杰基尔的人性分割的试验，以悲剧的形式告终。

奇妙的航程

飞机开始降落了，格兰特如释重负地舒了一口气。宽敞的客舱里还有另一名乘客：叛逃的科学家宾恩斯。他掌握着当今世界最关键的科学技术，是格兰特冒着生命危险，把他从敌人那里弄过来的。虽然格兰特对于整个莫名其妙的蠢事感到很厌倦，挖来这个科学家对和平事业到底有哪些真正的意义呢？

庞大的摩托车队护送宾恩斯前往“联合微缩部队总部”。长期以来，美国和它的对手在微缩技术方面难分高下，宾恩斯的到来将意味着打破这种平衡，因为他知道无限期维持微缩的奥秘。还差一点就到总部了，突然从胡同里冲出一辆汽车，人们还没搞清是怎么回事，就发生连锁碰撞。宾恩斯被撞成脑震荡，命在旦夕。

总部决定不惜一切代价挽救宾恩斯的生命，这次救护行动的总指挥是卡特将军。为了防止敌人再做手脚，卡特决定派才能出众的特工格兰特参加手术组。格兰特在甜蜜的梦乡中被人唤醒，对于上司的决定感到莫名其妙。他被带到一张专为宾恩斯绘制的血液循环图面前，这就是手术组活动的区域。冲撞造成的血凝块就在颅腔的正中央，只能从内部去处理掉。由欧因斯舰长、血液循环专家迈克尔斯、脑外科专家杜瓦尔和助手科拉小姐加上格兰特组成的手术组将同“海神”号核潜艇一起被微缩，然后注射进宾恩斯的颈动脉血管，从那里驶向血块，用激光切割掉血块后，返航回到颈部的静脉血管撤出。这一切都必须在60分钟内完成，过了这个极限，微缩将自动解除。

微缩开始了，一个几何图形构成的巨大圆盘朝“海神”号移过来，大家全都紧张得满头汗珠，脾气古怪的杜瓦尔大夫却兴奋异常，因为这是首次运用微缩技术来抢救人的生命。船好像被猛烈投进一个无底深渊，在一片死寂中不断往下掉，变得越来越小。潜艇上的人被这凭空出现的巨大距离，被这扩展成了一个宇宙的房间中的奇异景象迷住了。高度精确的机械手将“海神”号轻轻提起，放入一只盛满生理盐溶液的安瓿，直至继续被微缩成一个细菌大小。卡特头部上方的表盘出现了黑色的数字 60。一只针筒轻柔地将“海神”号抽出。

进入闪闪发光的动脉深渊后，计时器读数是 56。杜瓦尔建议把艇内灯关掉，以便好好看看上帝的手艺。大家伏在舷窗口，几乎一下子就被那奇妙而令人惊诧的景象吸引住了。远处是动脉血管壁，看起来有半英里之遥，它发出闪射的红光，时而被一大堆乱七八糟的漂流物遮掩住。他们面对的是一个巨大而奇特的水族馆，充塞视野的不是鱼，而是比鱼远为怪异的物体，它们是一些橘色的大轮胎，有如钻石刻面似的闪耀着强光。杜瓦尔说，这些东西是红细胞，刚从心脏出来，携带氧气输送到大脑。那些庞大的白细胞是人体的清洁工，专门对付细菌。他们又看到了时而膨胀，时而收缩的病毒和说不上来的什么东西，杜瓦尔大夫甚至想去弄一个到船里来。

潜艇突然向动脉壁靠拢，欧因斯拼命扳住操纵杆，也无法摆脱一个大漩涡。船毫无办法地撞在墙壁上，格兰特命令大家捆上安全带，但为时已晚。“海神”号猛烈颠簸着，没系住安全带的人全被掀到甲板上。杜瓦尔喊道：“是个瘰管——一个动静脉瘰。”格兰特吃力地向窗外看去，一个粗糙发黑的缺口就在前方，将“海神”号连同红细胞和可怕的白细胞统统吸了进去，然后一切归于平静。格兰特因使劲去拽科拉，将左臂碰

青肿了，迈克尔斯告诉他，动脉和一根小静脉不正常地连结起来了，由于准备得仓促，在循环图上没有发现它。现在船已驶进颈静脉，无法顶着逆流回去。另外一条到达头部的路线，是沿静脉通过心脏，那等于是自杀，心脏瓣膜鼓动的血流对于被缩小的“海神”号无异于海啸。

手术室的指挥塔内，头头们也发现了那个动静脉瘘管，他们担心“海神”号在那汹涌的逆流中毁掉了。但随即接到了格兰特拍来的电报：“海神”号决定冒险通过心脏。卡特平静地向部下发出准备使宾恩斯的心脏停止跳动的命令。人脑在心脏停跳 60 秒钟内不会受到损伤，“海神”号必须在这段时间内冲过心脏。

欧因斯计算出潜艇通过心脏要 55 秒到 57 秒钟，他让潜艇随着血流漂向心脏。周围的世界完全变了样，仍旧是血的世界，但又多么不同啊……这里是来自头部的主要静脉，红细胞里的氧被耗尽了，血液的海洋变得黯淡无光。驶近三尖瓣时，格兰特传达了手术室发来的电报，还有最后一次心跳。

两个电报降到宾恩斯的胸脯上，示波器上的心电光束消失了。卡特严峻地按下跑表。

五双眼睛瞧着心室继续舒张，三尖瓣扑动着掀开了。“快！”迈克尔斯叫道。“快！快！”他的话被心跳最后的轰鸣和引擎的增大了的响声淹没了。“海神”号向前挺进，冲入右心室，大家没有忘记看这里无比神奇的建筑。这个对于“海神”号是死亡陷阱的心脏阴森而又美丽。这块肌肉在人出生前就得开始跳动，以不间断的节奏，不辞辛劳地、有力地跳动，直到临终前最后一刻。在动物界中，这是最伟大的心脏。大家不由得对造物主的精巧手艺发出赞叹。

手术室的报警器响了，恢复心跳的电位流涌在荧光屏上显

示出来，这时“海神”号已进入出口处的中央裂缝。这条裂缝看来像一对硕大无朋的嘴唇。船身擦刮着粗糙的壁膜，终于从那粘糊糊的拥抱中解脱出来，进入了肺动脉。心脏收缩的巨响“巴——噜姆——姆——姆”在追逐着他们。血液的潮浪赶上了“海神”号，以危险的速度驱赶着它前进。

船回到动脉系统，这并不是原计划驶向脑部的那条航线，而是通向肺部。这意味着延迟。

在肺壁狭窄的毛细血管中，“海神”号的空气柜压力突然下降，全体乘员面临窒息而死的厄运，除非马上撤出。肺壁外面就是空气的汪洋大海，问题在于这空气是未经微缩的，他们无法呼吸那些大个儿的氧分子。欧因斯的船本来是为进行深水研究设计的，带有一个小型微缩器，用于对水下标本进行微缩。格兰特建议用一根通气管穿通肺壁——按他们的大小，这不致伤害宾恩斯——管子这一头接到微缩器上，再把空气通到空气储存柜。格兰特来到工作间，一眼瞧见激光器散了架，他一言不发地盯着科拉。姑娘脸色刷白，发誓说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格兰特开始发潜水服，他让欧因斯操纵潜艇，其余人从紧急出口走出船外。

一把刀子便在肺膜上划开一道裂缝，格兰特钻到肺泡内，拽进管子，利用宾恩斯的吸气灌足了空气。但是呼气开始了，它有如飓风，粉尘的圆石从脚下滚走，救生索突然连同他一起被狂暴地向上吸去。“海神”号发现了这一情况，开到裂口前，在船头灯照射下，格兰特拼命扑向缺口，几只手合力把他拉回毛细血管。

格兰特决定拆除无线电，用上面的零件维修激光器。最后的电报发出：“海神”号将不再同手术室通话。

船艰难地进入淋巴管，这儿的围墙同他们才离开的毛细血

管一样薄。灯闭了，迈克尔斯开始向大家讲解那奇异的世界。他们看到了抗体分子攻击细菌的真实景象，一个细菌被抗体分子包起来，一下一下地活活挤死。

通过颈部的淋巴结后，格兰特看了一下计时器，读数是28，时间过去了一半还多，而他们又回到了原来动身的地方。杜瓦尔大夫建议走一条捷径，避开所有的淋巴结，径直驶向内耳，可这要冒极大的危险。外部哪怕是最微弱的声音，都会在内耳产生强烈的振动，按照现在微缩的比例，这种振动会要他们的命。手术室里必须保持绝对肃静。“海神”号现在已无法同外界联络，格兰特坚信卡特将军他们会通过监视仪上“海神”号的核放射线发现它的行踪。

“海神”号在耳朵的螺旋形蜗管中行驶，淋巴液中的网状纤维把引擎进气管堵住了，格兰特、科拉及迈克尔斯穿起潜水服，游到船外去拔那些纤维。

与此同时，手术室里的卡特已明白了“海神”号的意图。他在一张纸上写下用棉花塞住宾恩斯耳朵的命令，让卫兵在医务人员间传递。全体人员都敛声屏息地忙碌着。这时，一个护士因扯脱脂棉用力过猛，突然碰掉了桌上的一把剪刀，一声刺耳的巨响，就像从天而降的天使发出的打呃声一样。那护士吓得要死，卡特把雪茄一扔，颓然倒在椅子上。

欧因斯舰长开动引擎，故障已经排除。格兰特等人正准备回船，不料整个宇宙都翻腾起来。科拉被骤起的狂涛向听觉基本中心——螺旋器卷去。她的潜水器被毛细细胞丛刮住，抗体像一大群果蝇似的纷纷落到她身上。格兰特在头盔的耳机中听到了科拉的呼救声，他吩咐游到身旁的迈克尔斯回到潜艇。如果自己不能救出科拉，那他和杜瓦尔一定要把不管是什么样的遗骸弄回船去，这些遗骸如果在这儿解除微缩就会把宾恩斯撑死。

格兰特向科拉猛冲过去，抓住她的氧气瓶拼命往外拉。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格兰特终于拖着几乎被抗体窒息的科拉逃回潜艇。

“海神”号又在移动了，手术室里的气氛稍稍缓和了一些。荧光屏上，“海神”号迅速驶向血块。但时间已剩下不多，“海神”号施行手术后，必须尽快驶到一个能被人们取出的地方，否则将前功尽弃。

“海神”号关了灯光在大脑内部航行。上帝造物美仑美奂的顶峰使他们甚至把使命高潮已到的事实都置诸脑后。细胞伸出的树突有如荆棘，每一个枝桠上都起伏着火花的波浪。杜瓦尔告诉大家那些火花其实代表着思想，是大脑物质成分受到刺激的反应。

神经在血块周围停止了活动。杜瓦尔和科拉双双穿好潜水服，抱起修复的激光器走进舱口。这时，迈克尔斯拼命阻挠他们这样做，说激光器一定会毁坏脑组织。格兰特把他拎起来，迈克尔斯立刻老实了。格兰特让欧因斯在这里看住迈克尔斯并等三分钟，他要帮帮杜瓦尔他们，到时如不回来，欧因斯就用剩下的最后两分钟离开这个地方，保住自己的命并使迈克尔斯受到惩处。

杜瓦尔成功地击碎了血块。迈克尔斯却用扳手击昏了欧因斯，他不愿意亲手杀死舰长，而是给他套上了潜水服，然后抛出船外，让白细胞来收拾他。迈克尔斯驾驶着“海神”号向刚刚修复的神经冲来，以图造成伤害，好把白细胞引到现场，吞噬掉杜瓦尔他们。格兰特见势不妙，从杜瓦尔手中夺过激光器，对准俯冲过来的潜艇勾动扳机，“海神”号摇晃着栽进那片树突森林，陷在那里不动了。他们救起了欧因斯，杜瓦尔带着大家沿视神经向眼球逃去。身后，一个硕大的白细胞包住了“海

神”号，然后和其它白细胞一起向四个游泳者追来。他们疲惫已极地游到眼球中，格兰特奋勇踢开拦在面前的膜壁，四个人鱼贯而出，到了眼球表面。那个包裹着“海神”号的白细胞也从缺口处挤了过来。

手术室里的计时器已经走到0，“潜艇到了眼球表面！”大家不由得欢呼起来。一位技师把玻璃片放在宾恩斯的右眼前，用一个包着毡子的钳子拉下眼睑，一滴眼泪带着像一粒灰尘似的东西掉在片上。护士们迅速把手术台推出门外，大家都向后闪开——解除微缩的物体会在瞬间恢复原状。三个男人、一个女人和一堆挤压碎了的金属在原来空无一人的地方出现了。

当卡特听说迈克尔斯是暗藏的破坏者时，大为吃惊。但“海神”号上的一系列事件是否同迈克尔斯有牵连将永远是个谜。卡特认为他的目的是想使这个技术永远保持秘密，而这里的大多数人却是主张和平利用微缩技术的。这次利用微缩技术把一个垂危的病人救活了，人们可以借此一起来反对军方对这个技术的控制，把它变成为人类谋利益的法宝。

格兰特他们感到不虚此行。